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地點：行政大樓 2 樓演講廳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張校長清風

紀錄：蔡欣慧

壹、頒獎

「102學年度增進社會服務獎」獲獎人員名單			
單位(系所)	姓名	職稱	獎勵
海生所	程一駿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海生所	張正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環漁系	何平合	助理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環態所	蔣國平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海洋系	蔡政翰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河工系	臧效義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河工系	顧承宇	副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光電所	周祥順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人社院	黃麗生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台灣藻類資源應用中心	陳衍昌	教授	獲頒獎狀乙幀
校友服務中心	瞿嘉菱	行政人員	獲頒獎狀乙幀

貳、校長報告：

- 一、新的一年已經開始，感謝各位同仁出席本次行政會議，過去一年學校推動並完成許多校務並且舉辦了 60 週年校慶，當然也遭遇了水災及風災，所幸有各位同仁併肩克服困難、齊心建設校園，對學校而言，這是平安、豐收的一年，今年亦請各位同仁繼續努力，共同開創未來。未來，在整體的教育體系、資源及招生上，將會面對更多難關，尤其研究所招生將更為艱難，亦請各系所多加努力，鼓勵大學部學生留校

修讀研究所，在報名前二個月，系所亦能夠動員、鼓勵學生留校報考研究所，以利學業進展及未來就業。

- 二、台北聯合大學系統已投票通過邀請本校加盟，本校亦以臨時提案方式惠請校務會議代表達是否加入該系統，並已獲校務會議代表同意。目前台北聯合大學系統的三所學校正積極地與本校研商合作事宜，本校方面，教學部分已請教務處統籌、研究方面則請研發處統籌，亦請各學院系所先就 4 校合作事宜先行構思，再交由研發處彙整後續合作事宜。
- 三、教育部將研擬調漲兼任教師之鐘點費(最高 16%)，可以想見學校未來將負擔更多費用，學校對於該支付的費用及補助，會盡量支應，但同時亦請各單位能夠擲節費用、開源節流。
- 四、近來部分單位展現了優秀的團隊工作能力(尤其研發處之績效甚為顯著)，另外例如教務處規劃課程分流、各學院努力爭取整合型計畫、教學中心與機械系規劃機械與機電工程創新整合人才培育計畫(獲 315 萬元補助)、教學中心規劃海洋法政經管專業學院(獲 100 萬元補助)、海洋能源科技學程(獲 25 萬元補助)、北一區區域教學中心、大專院校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人社院教師開設跨領域課程(海洋教育、海港城市與文化、文學與海洋)，以及開設全校性閱讀書寫課程等等，都值得鼓勵，尤其是跨領域、創新及活潑性之教學日益重要，值得各學系做為課程設計之參考。海文所亦日漸展現其特色，融入濃厚的海洋元素，學校未來將更重視海洋、文化、人文及社會領域，日後若爭取到教育部更多補助亦將挹注於該領域，使該領域有更蓬勃之發展，並能與各項專業結合，展現出更亮眼的成績。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有關教務處報告之近五年畢業生就業調查，因多數畢業生在畢業 1~2 年內多數為就讀學或尋找工作，因此近五年內之調查，難以呈現畢業生真正的就業情況，建議詳細呈現各年度畢業生就業情形。

教務處執行情形：

實習組已修正彙整資料，依 96、97、98 各學年度分別統計全校及各系所詳細就業情形，其統計結果業已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簽奉核准。

二、學校有關學生轉系之規定較為嚴格，請教務處研議是否放寬或簡化轉系規定。

教務處執行情形：

(一)申請方式及資格條件

自1012學期起採書面審查方式，並於1021學期起放寬資格條件，相關條件依下列原則訂定：

1. 不列成績相關門檻。
2. 依學系屬性可訂定特別條件，例如：商船學系--須符合交通部船員體格規定。
3. 「特定科目須修習及格」改列備註欄建議事項。

(二)主動了解學生學習性向

擬自1022學期，除書面審查外，建議輔以「面談」，並以面談結果作為評核之主要標準，俾確實了解申請學生學習性向。本案業於102年12月26日教務會議宣達周知。

三、請研發處了解新進教師申請研究計畫之情況，若申請未獲通過，亦請了解未通過之原因，做為日後教師申請研究計畫之檢討，對於計畫未獲通過之教師，學校亦將提供補助，給予新進教師最大的支持與協助。

研發處執行情形：

業經統計本校102年申請國科會新進人員研究計畫情形獲通過33件、未獲通過7件。擬接獲國科會未獲通過公文時，將製作表格請新進教師填覆需校方協助情形，除提供系所主任、學院院長知悉外，簽請鈞長知悉並就個案給予新進教師最大的支持與協助。

四、請學務處督促國際學舍工讀生更仔細地整理環境乙項。

學務處執行情形：

已要求工讀生打掃前後拍照並寄出電子檔案作為證明，並與總幹事持續追蹤清潔狀況。總幹事若發現較髒亂處會拍照提供，住輔組將照片轉寄工讀生告知需確實打掃之處。

總務處執行情形：

國際學舍已轉由環安組安排之清潔人員負責打掃。

五、請總務處加強女一舍造型花園之鋪設，亦請學務處考量是否於該場地規劃約半坪為學生菜圃(不影響花園)並交由學生自行管理。

總務處、學務處執行情形：

(一)總務處：

- 1.初步規劃女一舍前(原小游泳池)空地為海洋農場，供學生認養種植花、果、蔬菜等植物，每單位約為半坪，第一期預計規劃100單位，於102學年第2學期開學時啟用。
- 2.相關認養辦法與規定將邀集學務處研議後公告。

(二)學務處：造型花園鋪設完成後，以實際可運用場地，規劃每一面積約半坪菜園，邀請學生耕種、管理。

六、學校招收許多僑生，請國際處及學務處整合各項僑生獎學金資訊，務必使僑生清楚了解校內/校外獎助學金狀況。

學務處、國際處執行情形：

(一)學務處：生輔組於每年皆會於僑生新生說明會發放僑生校內、外獎助學金各項資訊文宣，及於說明會中講解申請項目、申請獎學金注意事項等等。未來仍會持續整合校內、外獎助學金資訊，以多元化(如以網頁、電子信箱、社群網站等方式公告)、適時方式提供給僑生知悉；並將獎助學金相關訊息提供國際處招生時使用。

(二)國際處：已製作校內/外獎助學金彙整表，並於僑生招生時提供給對口單位，加強宣傳。

七、部分師生反應，餐廳在清晨時段太早關燈，略有安全之虞，請總務處視日常的晨昏狀況，調整開關燈時間。

總務處執行情形：

配合季節、校園夜間安全並顧及節能措施，原校區內清晨5點關閉路燈電源，已於102年12月12日改為5點30分關閉，擬持續觀察，必

要時再予調整。

八、請警衛在夜間巡邏時，注意各館舍在無人使用之地區是否確實關燈，節約用電。

總務處執行情形：

102年12月1日零時起，委外保全巡邏時將各館舍公共區域之電燈關閉，3~4時駐警巡邏時登記異常用電情形，次日送異常用電單位說明後陳核閱。

九、學校將於濱海運動場設置人工草皮(含整修及防水層鋪設)，請體育室製作人工草坪與一般草坪之優缺點、重點說明，除了使師生了解外，亦有利於學校對外爭取補助經費。

體育室執行情形：

本案業於102年12月13日依行政程序簽請核閱完成。

十、請海洋系於行政會議工作報告中，呈現學生畢業前是否至海研二號實習之相關規劃或現況。

海資院執行情形：

102年海洋系學生至本校海研二號研究船實習現況，已列入12月份行政會議工作報告中呈現，並自102學年度第2學期起於大學部一年級必修之「海洋學(4學分)」課程中，列入出海實習課程單元，並公告於本校教學務系統之課程綱要中，凡本系大學部畢業生於畢業前修過本課程者，即符合搭乘本校海研二號研究船出海實習1次(含)以上之要求。

十一、本校因未收集足夠正確之資訊，誤認可購置油電車而遭教育部檢討乙項，因事關重大，請總務處提出誤認之原因及說明，以及後續處理方案。

總務處執行情形：

(一)本校確實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採購公務車輛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公務車輛之相關汰換購置作業，並無將廂式客貨用車變更為一般

公務用首長座車及購置金額超過預算之情事。

- (二)另依102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表「各機關依規定汰換之首長、副首長專用車，得留用替代現有效能較差之公務車輛，但被替代之公務車輛應辦理報廢。」之規定，報廢上述客貨車，原擬汰換之首長座車沒有辦理報廢，留用作為一般公務派用。
- (三)已發文教育部說明原委並檢送「教育部及所屬102年度公務車輛採購情形調查表」及「本校102年度增購汰換公務車輛各主要作業歷程表」。
- (四)並擬親洽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說明原委。

十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請教務處與國際處就本案研討較彈性之大陸學生學分學雜費收費方式後，再提本會議討論。

教務處執行情形：

- (一)本案依是否為姊妹校，收費標準如下：
 1. 姐妹校：依歷年實際交流情況，並視交換（研修）學生人數，酌情依100%、80%、60%及0%等比例組合，由國際事務處專簽陳核辦理。
 2. 非姐妹校：比照大陸地區學位生之收費標準。
- (二)本案續提103年1月行政會議審議。

肆、行政及教學單位報告事項：

- 一、副校長報告：
- 二、教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一 第 17 頁）
- 三、研發長報告：（詳如附件二 第 33 頁）
- 四、學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三 第 42 頁）
- 五、總務長報告：（詳如附件四 第 84 頁）
- 六、圖書暨資訊處處長報告：（詳如附件五 第 107 頁）
- 七、國際事務處處長報告（詳如附件六 第 122 頁）
- 八、主任秘書報告：（詳如附件七 第 124 頁）
- 九、人事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八 第 145 頁）
- 十、主計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九 第 147 頁）

- 十一、體育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 第 148 頁)
- 十二、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一 第 150 頁)
- 十三、生命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二 第 153 頁)
- 十四、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三 第 158 頁)
- 十五、工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四 第 162 頁)
- 十六、電機資訊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五 第 166 頁)
- 十七、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六 第 171 頁)
- 十八、共同教育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七 第 177 頁)
- 十九、海洋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八 第 180 頁)
- 二十、臺灣海洋教育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九 第 183 頁)

伍、專題報告

一、校友中心「101 年 8 月-102 年 12 月募款統計(含各系所)」

(詳如附件二十 第 184 頁)

主席：

感謝校友中心的努力，使得學校獲得之捐款及捐物相較於以往有非常大的進步。

二、總務處「校史室規劃」(現場 3D 模擬圖說明)

(一)唐世杰總務長：

校史博物館一樓規劃為二個部分，最大展區為本校校史室(包含歷史沿革、歷任校長、系所發展、校地變遷、名人堂、出版品、照片及影片回顧、社會貢獻、互動多媒體等)，內側較小展區為長榮永久性展區，二樓則規劃為不定期特展區，校史室建置招標案刻正簽辦中，預計於 4 月底能完成。

(二)主席：

目前校史室之規劃僅有單純的事實鋪陳及紀錄，建議應呈現更重要的文史資料，規劃內容要能觸動參觀者，並引起內心的感動與共鳴。

(三)彙整建議如下：

1. 參觀者包含校友，建議可設置學院展覽專區，呈現系所重要文史及教學研究成果。
- 2 為考慮展覽之後的延續性，建議可加強數位化展覽。

陸、報告事項討論

一、主席：

- (一)請教務處統計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通過校外考試（包含英語、日語、技術、證照考試）資料，並列入日後追蹤，做為學校推動學生參加校外考試使用，亦請各系所配合提供相關資料。
- (二)有關海洋科技大樓之興建規劃案，請總務處召開會議，邀集校長、2位副校長、各學院院長及相關單位主管，就該大樓之定位、用途及整體規劃共同討論。
- (三)請國際處、研發處及教務處就交換生回校後之課程選課及學分抵免事宜進行了解，並訂有適宜之處理方式，以鼓勵學生出國研修。
- (四)感謝國際處推動學生赴紐芬蘭遊學及參加救國團遊學團，並請國際處與救國團研商是否可將出國期程增加為4週，俾利學校推動國際化。各單位有任何出國學習案應主動通報國際處，另請國際處彙整學生出國資料。
- (五)感謝商船系加速聘任(兼任)英文教師，海運為國際性產業，該教師開課時請規劃為院級課程，俾利其他學系的學生選修。
- (六)工學院(機械系、河工系)、電資學院(資工系)有許多學生參加校外競賽並得獎，表現十分優秀，請各學系多鼓勵學生參加校外各項競賽，學校已請研發處研擬獎勵辦法，以資鼓勵。

二、陳建宏教務長：

103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報名人數統計相較於去年減少481人(-27%)，本處已加強研擬招生策略。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修正第 4 條第 4 款第 2 目、第 4 條第 5 款及第 9 條，本案並經 102 年 11 月 11 日本校境外招生委員會討論通過。

二、第 4 條第 4 款第 2 目、第 9 條修正說明如下：

(一)為因應逐年遞增的大陸地區姐妹校交換(研修)學生，在考量學校教學成本下，擬配合大陸地區學生來臺就學政策，調整本校大陸地區學生來校短期交換(研修)之收費標準。

(二)現行大陸地區姐妹校交換(研修)生至本校研修學分費收費標準、102 學年度各系(所)大陸地區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 199 頁)。

(三)調整內容如下：

1. 姐妹校者，依歷年實際交流情況，並視交換(研修)學生人數，酌情依 100%、80%、60%及 0%等比例組合，由國際事務處專簽陳核辦理。

2. 非姐妹校者，比照大陸地區學位生之收費標準。

(四)本調整案擬自 103 學年度起施行，並於第 9 條敘明施行(生效)日期。

三、第 4 條第 5 款修正說明如下：

(一)為因應本校與他校校際選課合作案，合作學校學生得依與本校商定收費標準繳費，修正校際選課學生收費標準。

(二)例如：本校業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達成二校學生校際選課合作案，依二校校際選課辦法，以學校當學期未開設之科目且不超過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一為原則，二校日間學制各班別具正式學籍學生可互選對方學校「通識」(有限制科目)及「專業選修」(由授課教師、開課系(所)認定)課程，每一科目以外加 5 名對方學校學生選課名額為原則，學士班學生互選免費(教育學程除外)，餘依對方學校收費標準繳費，將於 103 年 2 月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階段電腦選課作業時施行。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二 第 201 頁)。

決議：

- 一、第四條第一款修正為「……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五百元核計」；第二款修正為「如為大陸地區學生，~~為本校姐妹校者，由國際事務處專簽陳核辦理；非本校姐妹校者，依大陸地區學位生之收費標準繳費~~」。
 - 二、附件二十一「大陸地區姐妹校交換(研修)生至本校研修學分費收費標準」廢止，請國際處重新規劃大陸地區學生收費標準後另行簽核。
 - 三、餘照案通過。
-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二～一 第 205 頁)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部分條文，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原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校招生考試收入或五項自籌收入，考量本校優秀學生日益增多，原經費來源已不足支應，經 102 年 12 月 30 日 103 年度「學生公費及獎勵金」預算編列協調會議決議，擬自 104 年度起，於「學生公費及獎勵金」新增「新生入學獎勵」項，爾後「新生入學獎勵」經費來源主要將為「學生公費及獎勵金」，不足數再由招生考試收入或五項自籌收入支應。
-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三 第 208 頁)。

決議：

- 一、本案請教務處就近幾年領取獎學金之資料進行統計分析，並重新檢討條文內容，例如第三點(一)3.4.及(二)3.4.是否適宜，是否應增訂續領獎學金資格等。
- 二、各位同仁若對本案有建議事項，請於二週內送教務處研議。
- 三、本案於重新檢討後再送本會議討論。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部分條文，提請 審議。

說明：

一、配合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11 日臺教文(三)字第 1020183939 號書函檢送「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修正規定」，對於心得報告規定須於返國後兩星期內上傳。本案擬配合修正本要點第 12 點第 6 款，縮短學生繳交心得報告之時程。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四 第 210 頁)。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為使本案各項規定更為清楚明確，在執行上更具效益，請研發處重新檢討條文內容，例如申請方式與名額，並於重新檢討後送本會議討論。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四～一 第 213 頁)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就學獎補助實施辦法」部份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配合教務處招生組每學年執行「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及研究所新生「五年一貫獎勵入學方案」(教務處招生組預估 2 項需求每年度約新臺幣 150 萬元)，擬於案內辦法中增列「新生入學獎學金」。

二、103 年度「新生入學獎學金」經費由招生考試收入結餘款先行支應，不足額部分由「就學獎助專戶」支應；104 年度之後，擬將「新生入學獎學金」併入每年度「就學獎助專戶」需求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五 第 216 頁)。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本案獎補助對象包含國際生及僑生。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五～一 第 218 頁)

提案五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汽機車停車證收費要點」部份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配合北寧停車場收費系啟用，限額開放學生汽車停車以解決學生汽車停車問題及依本校 102 年 1 月 24 日校務行政座談會決議辦理。
- 二、本案業經 102 年 12 月 30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討論通過。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六 第 220 頁)。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第九點有關周邊里民停車規定部分，請總務處重新規劃特定之停車區域(生科系對面或走道)、停車數及每月收費標準後，再提本會議討論。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六～一 第 222 頁)

提案六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區車輛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配合洽公臨停人工收費系統啟用修正相關規定。
- 二、本案業經 102 年 12 月 30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討論通過。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七 第 224 頁)。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為維護夜間行車及行人安全，建議校內自行車加裝車燈或反光標籤，請學務處從自行車社團先行推動。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七～一 第 228 頁)

捌、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10 月 14 日一級主管座談會、102 年 11 月 17 日行政會議、102 年 11 月 21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02 年 12 月 13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法規委員會、103 年 1 月 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會議及 102 學年度教師升等辦法修法座談會討論通過。
- 二、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詳如附件二十八 第 230 頁)。

決議：

- 一、第四點程序 9-人事室將通過升等教師陳報教育部請頒證書完成日期修正為「7 月 31 日前……」。
- 二、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八～一 第 232 頁)

臨時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9 月 9 日推動教師多元升等制度第 1 次會議、102 年 10 月 14 日一級主管座談會、102 年 12 月 30 日航輪實務教師座談會及 102 學年度教師升等辦法修法座談會討論通過。
- 二、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九 第 234 頁)。

決議：

- 一、第二點修正為「本校 ~~航海、輪機、體育等~~應用技術相關領域以技能為主之專任教師，…」。
- 二、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修正為「研究成績含著作成績及技術成就成績合占百分之七十。」
- 三、第五點修正為「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技術成就成績依評分標準表附表一 (輪機、航海類)、附表二 (體育類) 評定計分。」

四、第六點修正為「……其中並有四位審查成績 加技術成就成績 達八十分……」

五、附表一修正如下：

類別	技術成就項目	配分
一、輔導學生上船實務	航、輪系(所)專任教師帶領學生上船見習每滿一航次(本項至多2分)	<u>0.1</u> -0.5分
二、申請人上船實務	專任教師登船實習或服務每滿一航次(本項至多3分)	<u>0.5</u> -1.5分
三、培訓計畫取得	取得海事相關計畫擔任計畫主持人、共同或協同主持人或相關研究人員(按件計分,本項至多3分)	<u>0.1</u> -1.0分
……	……	……

六、附表二修正如下：

類別	等級	技術成就項目	配分
……	……	……	……
訓練成就 (各項目成績至多採計三次)	校代表隊等級	擔任本校校級運動代表隊教練	0.1
	區域性等級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教練	0.1- <u>0.3</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教練	0.2- <u>0.6</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冠軍之教練	<u>0.5</u> -1.0
	全國性等級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教練	<u>0.6</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四名之教練	1.0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三名之教練	<u>1.2</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二名之教練	<u>1.5</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冠軍之教練	<u>2.0</u>
	……	……	……

七、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九~一 第237頁)

臨時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辦法」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配合本校政策研修本辦法第 8 條及第 10 條。

二、檢附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三十 第 240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三十～一 第 242 頁)

臨時提案四

提案單位：電機資訊學院

案由：請通盤檢討行政人員考績制度、優秀行政人員獎勵制度，以公正、公平、公開，提振士氣為原則，提請 討論。

說明：

一、行政人員考績制度：

考績制度規定，考列甲等不得超過一定比率，以往至少也應有 2~3 年考列甲等的機會，事實不然，目前幾乎隔一年就必須考列乙等。有些單位人數多，可以連續四年、五年，甚至永遠是考列甲等，有些單位因人數少，不管表現良好，依比率被迫只能年年考列乙等，單位間協商機制，已不具意義，直屬長官人評會中列席說明毫無用處，美其名表現良好的同仁可以改列甲等，但教學單位只有 2 個名額，人評會委員幾乎是同一批人，投票的結果，仍然只能考列乙等。當然連參加優秀行政人員遴選資格都沒有。

(一)建議人事室制訂 KPI 評鑑行政人員考績制度，以提振士氣。

(二)考列乙等單位比率尾數列計到下一年度。優先考列甲等。

(三)建議人事室列出最近 10 年考績供單位主管及人評會委員參考。即可知哪些人年年考甲、哪些輪流考列乙等的不公平現象。並提高教學單位考列甲等名額。

(四)建議人事室修改法規人評會委員除當然委員外，不得連任，行政單位與教學單位委員比率必需合理均衡。

(五)請人評會自選評定乙等對象，因在人評會中直屬長官列席說明毫無用處。

二、優秀行政人員獎勵制度：

優秀行政人員獎勵自 99~102 年已有 4 年，原為獎勵優秀行政人員，反而造成教學單位基層人員士氣低落，不願再提出申請。

以 102 年為例，獲獎人數行政單位占約十分之九(22 人)，教學單位只剩約十分之一(3 人)。六個學院獲獎人數只有 3 人，還不到一個行政單位的獲獎人數一半，造成教學單位基層人員士氣低落，不願再提出申請。而且得獎者一再重復，102 年有 25 人獲獎，其中 7 人累計有兩次獲獎。(99~102 年有 9 人累計兩次獲獎)。卓越獎、特優獎(全是行政單位獲獎)、優良獎是如何評定？試問這樣的評選制度公平？不否認獲獎人的表現，但究竟一直獎勵同一人，而忽視其他努力的教學單位基層人員，這種獎勵制度有何意義？

(一)建議人事室修改法規優秀行政人員獎勵五年內獲獎人，不得提出申請，並提高及明訂教學單位獲獎人數比率，類似教學優良教師制定各單位獲獎比率。

(二)建議人事室修改法規遴選委員除當然委員外，不得連任，行政單位與教學單位遴選委員比率必需合理均衡。

決議：請蔡國珍副校長及人事室就行政人員考績制度及優秀行政人員獎勵制度之現行規定再進行了解，並研擬出最佳考評方案。

玖、散會 12:00

附件 一

教務處報告事項：

- 一、本(1021)學期期中預警作業，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學分二分之一以上被預警者 329 名，碩士班學生被預警者 86 名，博士班學生被預警者 6 名。各系(所、中心、室)執行率及被預警學生數統計表，請參閱**附件 1 第 28 頁**。本處註冊課務組先於 102 年 12 月 11 日以手機簡訊通知家長，另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以掛號專函通知。本次首度啟動「校園簡訊服務」措施，即獲多數家長來電關心學生學習情況，頗具成效。該預警名單並轉知學務處諮商輔導組、教學中心及各系(所)參考，敬請協助加強輔導學生。
- 二、為協助學生適性學習，自本(1021)學期起，轉系申請開放上、下學期皆可申請。本次計有 8 名學生提出，經各學系初審、102 年 12 月 26 日轉系會議複審，計錄取 4 名學生，分別為輪機系動力工程組 2 年級 1 名、3 年級 1 名；食科系生物科技組 2 年級 1 名；機械系 2 年級 1 名。
- 三、為鼓勵本校學士班三年級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原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申請期程每學年僅一次，自本(1021)學期起，開放上、下學期皆可申請。本(1021)學期申請案經各系(所)審核，計 35 名同學獲准修讀五年一貫學程。各系(所)修讀人數表，請參閱**附件 2 第 31 頁**。
- 四、本(1021)學期期末考試及繳交成績注意事項：
 - (一)期末考試：於 103 年 1 月 12 日至 18 日舉行，請授課教師於原上課時間、教室隨堂舉行。同一科目其授課時間一週內有兩次以上者，請自行與學生擇定時段考試。煩請授課教師親臨主持並加強監試工作，以維護學生成績公平。
 - (二)學期登錄總成績截止日：103 年 1 月 28 日(星期二)。懇請所有授課教師審慎計算及登錄成績，務求公平無誤，成績一經繳交(網上送出)即已確定，不得更改，惠請列印並繳交紙本成績冊予本處註冊課務組存查。
 - (三)更正成績程序：如有因屬教師之失誤致有錯誤者，視錯誤情況之不同依本校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更正事宜。應於「學期考試完畢」之翌日起 21 日內提出申請並完成更正程序。請登錄「教學務系統→成績→成績更正作業」為更正成績申請，列印紙本並檢附相關事證，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學期總成績更正申請截止日為 103 年 2 月 21 日(星期五)**。
 - (四)成績暫存功能：為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自 101 年 10 月 1 日施行，自 1012 學期起，教學務系統成績作業新增「暫存」功能，此項功能提供各位老師於正式提交成績前，可選擇「暫存」成績並得註明學生提出異議期程，學生可登錄帳密後於教學務系統查詢自身「學期總成績」，確認無爭議後，老師即可送交正式成績。
- 五、102 年 12 月 17 日出席 10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海事水產類科學生技藝競賽檢討會議，該次會議決議略以：自 103 學年度起，連續二年由本校協辦命題與評判委員事宜。
- 六、103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錄取新生申請提前入學事宜，受理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 10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五)止。相關注意事項業以 102 年 12 月 19 日海教註內字第 0079 號公告周知。

七、本(1021)學期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申請成績優異提前畢業事宜，受理申請截止日為103年2月5日(星期三)。相關注意事宜業以102年12月25日海教註內字第0080號公告周知。

八、大考中心委辦考試業務

(一)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103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基隆考區試務工作業於102年12月14日順利辦理完畢，考生共計985人(上午場次504人、下午場次481人)，巡、監試及試務中心工作人員全由本校教職員工擔任，基隆女中提供場地、考生服務隊、護理人員及其他總務工作等相關協助，任務圓滿達成。

(二)學科能力測驗

103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訂於103年1月18日(星期六)至19日(星期日)舉行，基隆考區考生人數共計2,561人，試場分別設置於海洋大學分區(考生1,301人)及光隆家商分區(考生1,260人)，海大分區試務工作協調會訂於103年1月6日下午3時30分召開，光隆分區試務工作協調會訂於103年1月3日上午10時召開。

九、研究所招生業務

(一)103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

1. 103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正備取生業於102年12月9日起至12月13日止至本處招生組網頁登記就讀意願，本處招生組並於12月20公告登記結果及獲遞補錄取名單。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為103年2月5日，如遞補期限截止前，有已錄取新生放棄入學資格者，將按遞補順序名單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逾遞補截止日期若仍有缺額則不再遞補，其缺額併入招生考試入學名額。
2. 完成登記之正取生以及經公告獲遞補錄取之備取生仍應於103年7月7日至各錄取系所辦理新生入學驗證始取得入學資格，如於103年1月31日前已取得入學學歷(力)證件者，得於103年1月17日前向本處註冊課務組提出提前入學申請，經錄取系(所)審核同意及行政程序核定後得於102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前入學。

(二)103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

1. 103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刻正進行報名中，預計至103年1月15日截止，為加強招生宣傳，本處招生組業於102年9月份時於遠見及天下雜誌刊載招生訊息，並於102年12月份購買雅虎關鍵字廣告，增加網路搜尋曝光率，此外，亦於12月初寄發招生海報至各大專校院、補習班、部分公民營機構及本校各院系所，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及校內電視牆加強放送相關訊息。
2. 本次招生考試共有26個碩士班招生，預計招收419名學生(含甄試錄取不足額)，招生簡章可直接至本校「招生資訊網」<http://admission.ntou.edu.tw/info/>查詢或下載，不另販售紙本簡章。
3. 符合低收入戶資格考生可申請免繳報名費，惟需於102年12月31日前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寄至本處招生組，經審核通過由本處招生組另行通知報名。一般考生必須在報名期間先上網索取繳費帳號，並於繳交報名費後，再至報名網頁登錄報名。

十、校外招生宣導

本處招生組近期所執行及安排之相關招生宣導活動如下：

- (一)種子教師校外招生宣導講座：102年12月1日至103年1月16日止，所進行

宣導活動如下表所示：

No	學校	領域	日期	種子教師
1	臺北市立華江高中	工學、電資學群	102年12月04日(三) 12:00~13:00	機械系任貽明老師
2	國立關西高中	生科學群	102年12月04日(三) 15:00~16:00	食科系吳奕智助教
3	臺北市立和平高中	海運學群	102年12月20日(五) 12:00~13:00	教務處張文哲副教務長
4	臺北市立景美女中	海運學群	103年01月07日(二) 12:00~13:00	教務處張文哲副教務長

(二)高中生蒞校參訪

本處招生組已於102年12月6日接洽基隆市立中山高中師生(共計248名)蒞校聆聽專題演講，本組安排海洋系胡健驊教授專題講授「小島的故事」。

(三)大學博覽會：102年12月1日至103年1月16日止，所進行宣導活動如下表所示：

No	學校	日期	時間
1	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102年12月13日(五)	09:00 ~ 16:00
2	國立基隆女中	102年12月13日(五)	13:00 ~ 16:00
3	桃園縣啟英高中	102年12月20日(五)	09:00 ~ 15:30

十一、與基隆及大臺北地區高中交流

(一)本處招生組已於102年12月31日陪同李副校長、教務長前往新北市立新莊高中拜會該校校長、教務主任及輔導主任，雙方交流甚歡。

(二)本處招生組預計將於103年1月22日於本校辦理臺北市暨新北市高中跨校交流。

十二、其他

(一)寒假轉學考

1. 考生網路報名自102年11月27日至102年12月12日止。本考試有137名繳費，1位低收入戶考生申請免繳報名費。經審核後，共130名考生符合報考資格。請參考**附件3 第32頁**「102學年度寒假轉學生考試報名人數統計表」
2. 102學年度第四次轉學生招生委員會業於102年1月7日召開，會中決議寒假轉學考各系正、備取及退伍軍人外加名額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名額。
3. 線上書審系統：本校第一次採用線上書審系統，共46人運用本系統上傳成功，占考生人數39%。考生在上傳資料過程中相當順暢，但大部分考生仍習慣將紙本寄送至本校。
4. 辦理寒假轉學考，可以適時補充學生人數，並降低明年暑假轉學考三年級招考名額。放榜及報到相關日程表如下：

日期	項目
103年1月14日	公告榜單，並寄發成績通知單及錄取通知
103年1月14日至20日	正、備取生網路登錄就讀意願
103年1月22日	公告「已完成意願登錄之錄取名單及遞補順序」

103 年 1 月 24 日	錄取生報到
103 年 2 月 12 日	錄取生註冊
103 年 2 月 14 日	備取生遞補截止

十三、第二週期院級、系級自我評鑑及研習課程：

(一)102 年 12 月 26 日(四)上午 9 時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辦理第二週期院級、系級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由陳建宏教務長主持，卓大靖組長進行簡報，內容包含自我評鑑方式、期程、評鑑項目效標等相關作業方式，與會人數共 106 人。相關會議資料已上傳至評鑑資料彙整平台

<http://academic.ntou.edu.tw/service/evaluation/Default.aspx>。

(二)本校第二週期院級、系級自我評鑑作業期程如下，確切時間以公告為主：

階段	日期	辦理事項	負責單位
自我評鑑機制認定	102 年 4 月	自辦外部評鑑機制審查- 提交第一階段「自辦外部評鑑機制」至教育部。	教務處學服組
	102 年 8 月	自辦外部評鑑機制核定- 1. 教育部核定本校自辦外部評鑑機制及實施計畫書並提供審查建議。 2. 本校得視需要至教育部進行簡報說明或教育部派員到校訪視。	教育部
	102 年 10-11 月	自辦外部評鑑機制修訂後審查- 1. 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本校自評辦法及實施計畫。 2. 召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與臨時校務會議審議。 3. 提交第一階段「自辦外部評鑑機制(修訂版)」至教育部。	教務處學服組 教育部
規劃準備	102 年 10-12 月 (備註:以收到教育部核定通知後公告)	自我評鑑實施計畫之公告及研習- 1. 校內公告第二週期院級、系級自我評鑑實施計畫。 2. 辦理校內同仁第二週期院級、系級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邀請各受評鑑單位主管、行政人員參加。 3. 辦理自我評鑑人員研習會，聘請校外評鑑專家學者蒞校演講。	受評鑑單位 教務處學服組
	102 年 10-12 月	學門歸屬及學門評鑑申請- 1. 受評鑑單位主學門、次學門歸屬調查。 2. 受評鑑單位申請學門評鑑。	受評鑑單位 教務處學服組
	103 年 2-6 月	實地訪評委員實地訪評委員遴聘- 1. 各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推薦校外委員名單。每一受評鑑單位需推薦 10 至 15 名人選。 2.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推選相關領域之校外專家學者 5 至 7 人為訪評委員，其餘列為備取。 3. 實地訪評委員時間調查及聘任(安排委員時間、評鑑學門分類、評鑑單位等前置作業)。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教務處學服組
	103 年 2-6 月	通知實地訪評日期及委員迴避申請- 1. 受評鑑單位實地訪評委員迴避申請。 2. 確認受評鑑單位實地訪評日期。	受評鑑單位 教務處學服組

階段	日期	辦理事項	負責單位
	103年 5月底前	各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召開審查會議- 1. 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預訂 103 年 5 月底前召開會議，審議院級自我評鑑報告書(學院須於 4 月底前提交至教務處學服組)。 2. 院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須審議系級自我評鑑報告書)及系級提交自我評鑑報告之時間，由各學院訂定之。 3. 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辦理，系級自我評鑑報告書應提報院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審議；院級自我評鑑報告書應提報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審議。	各級自評執行 工作小組 受評鑑單位 教務處學服組
	103年 7月1日至 7月31日止	受評鑑單位提交自我評鑑報告及佐證資料- 1. 共 8 份自我評鑑報告書裝訂版(含佐證資料)。 2. 共 8 份電子檔光碟(請提供 word 及 pdf 檔格式)。 3. 以上資料請提交至教務處學術服務組彙辦。	受評鑑單位
實地訪評及結果決定	103年 9月-12月	實地訪評- 1. 實地訪評方式以 1 天評鑑一個學院及院所屬系所之受評鑑單位為原則。 2. 實地訪評前，由教務處學術服務組寄送受評鑑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予實地訪評委員書面審查。 3. 實地訪評前 5 天，請實地訪評委員回傳受評鑑單位之待釐清問題。	受評鑑單位 教務處學服組
	103年 11-12月	實地訪評報告申覆及審議- 1. 受評鑑單位針對實地訪評報告(初稿)提出申覆意見。 2. 申覆意見提送原實地訪評委員審議。	自我評鑑指導 委員會 受評鑑單位
	104年1-2月	審議實地訪評報告-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實地訪評報告(含評鑑項目認可檢核表、優缺點、待改善事項及建議事項等)及自我評鑑結果。	自我評鑑指導 委員會 受評鑑單位
	104年 3-4月	自我評鑑結果公布- 1. 召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議審議自我評鑑結果。 2. 提送教育部核定後公布。	自我評鑑指導 委員會 受評鑑單位

十四、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2014 年(103 學年度)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北區座談會，預訂於 103 年 1 月 8 日假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10 樓 1001 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辦理，已開放線上報名，請各系所踴躍參與。會中將詳加說明建築教育(AAC)、資訊教育(CAC)、設計教育(DAC)、工程教育(EAC)與技術教育(TAC)等認證規範及最新資訊，並強化報告書撰寫與呈現；透過安排受認證學程經驗分享及 103 學年度學程須注意事項，協助各學程更加瞭解 IEET 認證作業之細節。

十五、校務評鑑：配合 100 年度校務評鑑結果追蹤改進情形，將進行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我定位及校務發展瞭解程度之問卷調查，藉此瞭解全體教職員生對本校發展

之相關建議，以做為學校未來發展之參考。調查時間訂於102年12月20日至103年1月20日，透過教學務系統問卷調查系統施測；敬請各學院系所主管惠予協助廣為宣導，另以抽獎方式鼓勵全校教職員生踴躍填答，並於下學年度開學後進行問卷抽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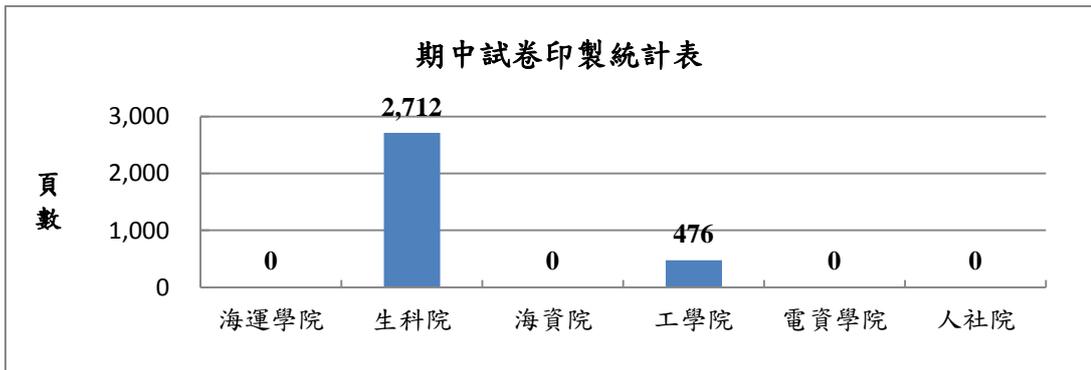
十六、教學反應意見調查：本學期課程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已於102年12月31日完成施測，現將進行統計作業，待學期考試期結束後，教師即可上網查詢評鑑結果及學生意見。

十七、傑出教學獎選拔作業：102學年度傑出教學教師提名作業，本處學術服務組於102年12月18日至103年1月2日，針對符合資格之校級教學優良教師(58位)，進行參選意願之調查，調查結束後，候選教師將複審資料表及佐證資料送交本處學術服務組，進行後續傑出教學教師選拔作業。

十八、會考業務：生技所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化學會考，已於103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8:00~19:30舉辦，參加會考人數為612人，於技術大樓設置14間試場，本處學術服務組協助考試學生座位安排等資料建檔、試卷印製及答案卡閱卷等各項試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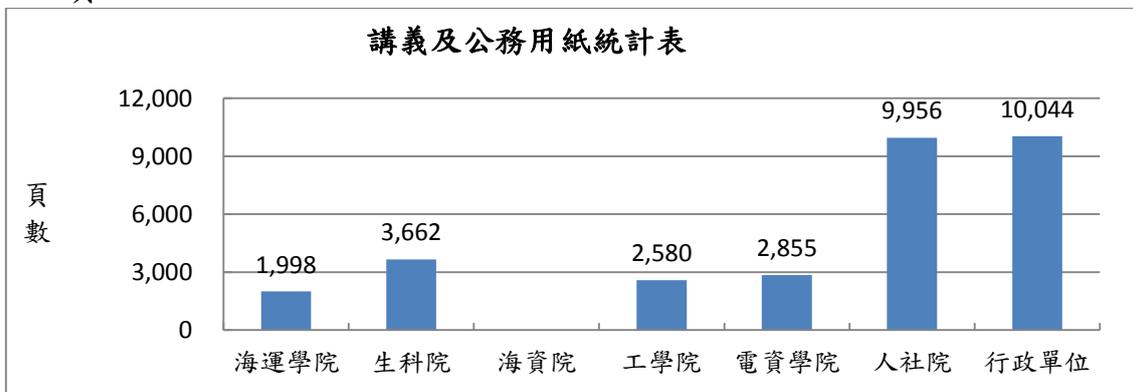
十九、學期試卷印製：統計自102年11月27日起102年12月31日止，影印合計數9,833頁。

(一)學期期中試卷影印：合計影印3,188頁(詳如下表一)。



(二)會考試卷影印：化學會考試卷影印合計共6,645頁。

二十、講義及公務影印：統計自102年11月27日起102年12月31日止，影印合計31,095頁。



*各學院統計皆為講義使用。

*行政單位為公務使用。

二十一、行政院勞委會「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

103 年度「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本處實習組已規劃辦理校園徵才博覽會、就業講座、企業參訪等就業活動，並於 12/4 提案申請，以協助本校應屆畢業生順利進入職場就業。提案內容說明如下。

辦理時間	活動型態	活動名稱
3 月 18 日	就業講座	履歷撰寫與面試技巧
3 月 26 日	就業講座	就業勞動權益
4 月 25 日	參訪活動	科技與工程產業校外參訪活動
5 月 7~9 日	徵才活動	校園徵才博覽會
5 月 7 日	參訪活動	精密機械產業參訪專車活動
5 月 16 日	參訪活動	就業服務中心校外參訪活動
10 月 17 日	參訪活動	海運物流及生技產業校外參訪活動

二十二、寒假校外實習計畫

本處實習組與復興航空合作辦理寒假實習計畫，102 學年度共計錄取本校 4 位實習生，將配合該公司規定辦理合約書申簽定及相關實習事宜。

二十三、103 年度航輪學生海上進階實習各航運公司錄取名額如下表所示。共計 82 名學生預計於寒假期間陸續至各航運公司所屬船舶海上實習。

編號	公司名稱	航海半年		航海一年		輪機半年	小計
		男	女	男	女	男	
1	長榮海運	7	3	2	5	9	26
2	萬海航運	10				4	14
3	台塑海運	1	1		4	5	11
4	裕民航運	2					2
5	中鋼運通	5				2	7
6	新健海運	1				3	4
7	益航公司	2					2
8	台灣航業	2					2
9	新興航運	1					1
10	陽明海運	2	1			4	7
11	中塑油品	1					1
12	尼米克	1	1			1	3
13	信友實業	1					1
14	慧洋海運	1					1
總計		37	6	2	9	28	82

二十四、102.12.24 假延平技術大樓 1 樓 109 室舉行 103 年度航輪學生海上進階實習前講習，會中與學生宣導上船實習安全及應注意事項。

二十五、各航運公司舉辦行前說明會，與學生說明上船實習注意事項。

- 102.12.05「台塑海運」行前說明會於該公司舉行。
- 102.12.26「長榮海運」行前說明會於本校舉行。
- 102.12.26「萬海航運」行前說明會於該公司舉行。
- 102.12.27「尼米克船舶」行前說明會於該公司舉行。
- 102.01.03「裕民航運」行前說明會於該公司舉行。
- 102.01.06「中塑油品」行前說明會於該公司舉行。

二十六、102 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人數統計如下表所示。(統計至 102/12/25)

系所名稱	實習單位、天數	人數	國內外	合計
商船學系	台華輪(6天)(8/25~8/30)	51	國內	212 人 國內 113 人 國外 99 人
	台華輪(6天)(9/1~9/6)	62	國內	
	中遠之星輪(6天)(11/17~11/22)	51	國外-大陸	
運輸科學系	中遠之星輪(4天)(9/8~9/11)	30	國外-大陸	國外 99 人
輪機工程學系	中遠之星輪(5天)(9/14~9/18)	18	國外-大陸	

二十七、進修教育

- (一)103 學年度學士後輪機學位學程續辦申請公文已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報部審核。
103 學年度學士後商船學位學程新辦申請公文已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報部審核。
- (二)配合教育部,本組已於 11 月 29 日提供生活輔導組 102/11/1~102/11/29 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申請就學貸款學生就學狀況異動調查名冊(含轉學、休學、退學、畢業、亡故)。
- (三)配合統計海洋大學於 2014 亞洲大學排名表現,已於 12 月 9 日填報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在學人數及畢業生人數。
- (四)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102 年 11 月~102 年 12 月)教師鐘點費印領清冊已陳核完成,並已送出納組核撥。碩專教師授課鐘點費明細確認單送授課教師與系辦已確認完成,鐘點費共分 5 次核撥,碩士在職專班教師鐘點費印領清冊(102 年 11 月~12 月)已陳核完成並已送出納組核撥。
- (五)本處進修推廣組承辦 103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入學招生考試,簡章已於 12 月 2 日上網公告,報名期間為 102 年 12 月 25 日至 103 年 1 月 15 日,歡迎教職員工及眷屬踴躍報名參加。
- (六)103 年 1 月進修學士班及碩專班人事費及協助費保留款簽呈已陳核完成。

二十八、推廣教育業務

- (一)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食品技師證照學士學分班已於 9 月 23 日開始上課,上課講義除放置 moodle 並 Email 學員知悉,提供學員自行下載或列印。共 26 名學員報名,總收入合計 639,000 元,經費概算表已陳請核完成。
- (二)本處進修推廣組自今年 5 月 1 日起開辦推廣教育研習班,推出 69 班,共開成 6 班,上課學員合計 104 人次。總計收入 279,284 元整,校務基金收入 83,699 元整。
12 月 19 日及 20 日蝶古巴特免費體驗班,每班名額 20 名,學員已至展示廳體驗蝶古巴特的魅力。
拳擊有氧健身班及蝶古巴特拼貼基礎班已開班成功於 103 年 1 月上課。國中、小寒假健康快樂營隊定於 103 年 1 月 20 至 24 日上課,招生進行中,歡迎教職員工及眷屬踴躍報名參加。

(三)研習班尚未請購與經費核銷費用保留款簽呈已陳核完成。

(四)樂齡大學第1、2期學員申請補發結業證明書，學員已於12月6日領取14張結業證明書並協助學員借取學位服。

二十九、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本處教學中心於102年12月11日假行政大樓2樓第二演講廳配合臺灣評鑑協會舉行教學卓越計畫之「教學滿意度調查」，調查活動圓滿結束，感謝全校師生的支持與配合。

(一)課程品質優化工作

- 1.本處教學中心已於102年12月24日辦理互動式英文閱讀軟體(Active Reading)限制性招標，並已於12月27日辦理驗收，以提升同學之英語能力並促使同學於課餘的時間，透過線上自學系統的輔助，逐步增強英文聽、說、讀、寫的能力，提升並充實英文實力。
- 2.本處教學中心已依102年12月24日臺教高(一)字第1020184646H號函，本校經教育部審核後通過課程分流計畫案如下：

計畫名稱	核定經費	執行單位
海洋法政經管學院(計畫屬性)	100萬元	A. 航運管理學系(所) B. 海洋法律研究所 C. 應用經濟研究所 D.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機械與電機工程創新整合人才培育計畫	315萬元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海洋能源科技學程	25萬元	河海工程學系

(二)學生學習成效提升工作

1. 研究生助學金

月份	請領人數	合計請領金額
8	384人	120萬1,294元整
9	456人	143萬3,630元整
10	1,268人	708萬9,069元整
11	1269人	509萬4,829元整
12	1264人	605萬846元整

2. 創意創業菁英培育

時間	內容						
12/26(一)	率領本校創意創業課程團隊至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參訪，與臺北科技大學學子及6位業師進行交流，精進並改良其創意理念，朝向落實實作部份；同時參觀產業，了解產業脈動與走向，業師名單如下： <table border="1"><thead><tr><th>姓名</th><th>服務單位及職稱</th></tr></thead><tbody><tr><td>洪團樟</td><td>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td></tr><tr><td>洪芳興</td><td>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td></tr></tbody></table>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洪團樟	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芳興	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洪團樟	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芳興	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楊坤鵬	中華民國青年創業協會總會 副秘書長
	陳其華	謀略大大創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簡夏蓉	華宇企管顧問公司 副總經理
	呂芳堯	威肯資訊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1/5(三)	假第二演講廳邀請智慧財產局廖承威組長，蒞校分享專利申請與智財保護，並輔導本校創意創業課程團隊學生，強化其之創意概念之智財保護部份。	

3. 其他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相關措施

時間	內容	地點
12/20(五)	邀請教育部陳政務次長德華蒞校演講「蛻變中的大學教育」，探討我國大學教育的發展歷程、面臨的挑戰以及因應的對策，應如何順利度過衝擊，蛻變成長。	行政大樓一樓第一演講廳
12/23(一) -12/24(二)	辦理「2013 海峽兩岸海事教育與訓練論壇」，會中邀請到大陸上海海事大學楊萬楓副校長、集美大學邵哲平院長、寧波大學鄭彭軍院長以及臺灣的海運先進們共同探討兩岸海事教育與訓練的未來發展與前瞻性。	行政大樓二樓第二演講廳
12/25(三)	邀請香港理工大學教學發展中心何淑冰總監蒞校辦理「典範傳習講堂—創新思維引領躍進」講座，藉由典範精神分享，促進本校學生突破窠臼，創新思考。	行政大樓二樓第二演講廳
	講題(一)	成果為本教學(Outcome-based Education)
	講題(二)	「互動課堂」的工作坊
	講題(三)	教學發展工作的理念及方法
1/7(二)	為推展及傳承海事教育，特辦理航運傳承講座暨建華海運獎學金頒獎典禮，會中邀請海運行業各界先進一同與同學分享航海職業生涯的心路歷程。	行政大樓一樓第一演講廳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李曙光	建華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國裕	中華海洋事業協會 理事長
	安台中	台北港 引水人
	梅家禮	台灣航業公司 總經理
	李義仁	新興航業公司 副總經理
	張子悅	新興航業公司 輪機長

三十、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

時間	內容	地點
12/13(五)	參加「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主軸四：『區域性教學、行政訓練與自我評鑑中心』基礎能力訓練課程」，海洋大學教務處張文哲副教務長赴東吳大學演講「比狼學得	東吳大學

	快—如何在學習型組織中生存與發展」。	
12/17(一)	參與 102-104 年度「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總主持人第二次會議。	國立政治大學
12/25(三)	邀請香港理工大學教學發展中心何淑冰總監針對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夥伴同仁講授：「潛能開發及管理分析講座—教學發展工作的理念及方法」。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3(五)	參加「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主軸四：『區域性教學、行政訓練與自我評鑑中心』基礎能力訓練課程」，銘傳大學教學暨學習資源中心王豐緒主任赴輔仁大學演講「聆聽火山的聲音—創造可能性的交談方式」。	輔仁大學

三十一、高中優質精進計畫

時間	內容	地點
12/19(四)、 12/26(四)、 1/3(四)	討論 102-103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之海洋科學營隊相關事宜。	教務處教學中心會議室
1/3(四)	辦理 101-102 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之通識學科課程社群討論會議。	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附件 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第 1 學期各學系(中心、室)_學士班教師輸入成績預警
執行率及被預警學生數統計

學系	總開課數	未預警課數	執行率	學分二分之一 以上被預警學 生數
商船系	73	9	87.7%	29
航管系	51	8	84.3%	4
輪機系	55	17	69.1%	24
運輸系	47	7	85.1%	20
食科系	67	11	83.6%	4
養殖系	53	13	75.5%	5
生科系	30	5	83.3%	9
環漁系	38	2	94.7%	8
海洋系	30	0	100%	18
系工系	34	4	88.2%	36
河工系	57	0	100%	5
機械系	55	7	87.3%	34
電機系	56	7	87.5%	41
資工系	57	0	100%	67
通訊系	26	0	100%	25
共同教育中心 (語文、博雅教育組)	151	31	79.5%	0
體育室	84	35	58.3%	0
大學部英語課程 (原外語中心)	40	14	65.0%	0
學分二分之一以上被預警學生數總計				329

102 年 12 月 12 日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製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第 1 學期各系(所)_碩士班教師輸入成績預警
執行率及被預警學生數統計

系(所)	總開課數	未預警課數	執行率	被預警學生數
商船系	14	1	92.9%	2
航管系	26	6	76.9%	2
輪機系	12	2	83.3%	1
運輸系	17	4	76.5%	0
食科系	33	0	100%	4
養殖系	29	7	75.9%	3
海生所	21	15	28.6%	0
生技所	16	4	75.0%	7
環漁系	16	2	87.5%	0
海洋系	6	0	100%	0
應地所	9	1	88.9%	1
海資所	14	0	100%	2
環態所	13	0	100%	0
系工系	18	5	72.2%	2
河工系	29	0	100%	1
機械系	22	4	81.8%	9
材料所	5	0	100%	6
電機系	10	1	90.0%	2
資工系	24	2	91.7%	7
通訊系	20	0	100%	1
光電所	7	2	71.4%	34
海法所	25	16	36.0%	2
經濟所	16	4	75.0%	0
教研所	10	3	70.0%	0
海文所	7	2	71.4%	0
應英所	9	1	88.9%	0
被預警學生數總計				86

備註：研究所人數統計，採一門科目以上被警示即採計。

102 年 12 月 12 日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製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第 1 學期各系(所)_博士班教師輸入成績預警
執行率及被預警學生數統計

系(所)	總開課數	未預警課數	執行率	被預警學生數
航管系	9	3	66.7%	0
輪機系	9	1	88.9%	0
食科系	13	0	100%	0
養殖系	8	2	75.0%	0
海生所	9	0	100%	2
生技所	12	3	75.0%	1
環漁系	11	3	72.7%	0
海洋系	12	0	100%	0
應地所	10	3	70.0%	1
系工系	3	1	66.7%	0
河工系	4	0	100%	1
機械系	6	2	66.7%	0
材料所	20	4	80.0%	0
電機系	31	8	74.2%	0
資工系	4	0	100%	0
光電所	7	0	100%	1
海法所	12	8	33.3%	0
被預警學生數總計				6

備註：研究所人數統計，採一門科目以上被警示即採計。

102 年 12 月 12 日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製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各系(所)核定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學生人數表					
生效學年度		104 學年度			
系所	修讀人數	系所	修讀人數	系所	修讀人數
商船系	4	環漁系	10	材料所	0
航管系	3	應地所	0	電機系	0
運輸系	2	海洋系	2	資工系	1
輪機系	0	海資所	1	通訊系	7
食科系	0	環態所	3	光電所	0
養殖系	0	機械系	2	合計：35 人	
海生所	0	系工系	0		
生技所	0	河工系	0		

備註：生效學年度定義：核准學生預計應考上/入學之學年度。例如 102 學年度申請者，申請時為三年級學生，預計 103 學年度畢業，如考上研究所，為 104 學年度入學，該生之生效學年度即為 104 學年度。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度寒假轉學生考試報名人數統計表

系所全名		年級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書審系統上傳人數	運用書審系統比例	退伍軍人報名人數
日間學制	商船學系	二	-	-			
		三	6	4	1	25%	1
	航運管理學系	二	1	15	6	40%	1
		三	3	3	0	0%	1
	運輸科學系	二	6	18	8	44%	
		三	15	1	0	0%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二	5	6	2	33%	
		三	7	1	0	0%	
	輪機工程學系動力工程組	二	-	-			
		三	-	-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二	1	8	4	50%	
		三	-	-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二	2	12	4	33%	
		三	1	2	2	100%	
	水產養殖學系	二	6	9	5	56%	
		三	11	3	2	67%	
	生命科學系	二	5	7	4	57%	
		三	10	1	0	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二	2	2	1	50%	
		三	10	0			
	海洋環境資訊系	二	4	4	1	25%	
		三	12	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二	4	4	0	0%	
		三	18	4	2	5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二	3	1	0	0%		
	三	10	2	0	0%		
河海工程學系	二	4	4	2	50%		
	三	15	0				
電機工程學系	二	-	-				
	三	5	1	1	100%		
資訊工程學系	二	5	7	2	29%	1	
	三	8	1	1	10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二	2	0				
	三	7	0				
進修學制	航運管理學系航運管理班	二	1	0			
		三	1	0			
	航運管理學系資訊管理班	二	5	3	1	33%	
		三	10	0			
	食品科學系	二	7	5	1	20%	
三		9	2	1	50%		
二年級小計			63	105	41	39%	2
三年級小計			158	25	10	40%	2
合計			221	130	51	39%	4

附件 二

研發處報告事項：

- 一、完成辦理生命科學院申請104學年度本校與中央研究院合作開設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班別外審作業。
- 二、102學年度第1學年度校務發展會議業於102年12月5日(星期四)假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辦理完畢。會議決議修訂「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教育中心設置辦法」、「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並追認「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系名。另於會議通過增設「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案」及共同教育中心下設二級教學單位「華語中心」。
- 三、本校「102年度主要關鍵績效指標項目」原經101學年第2學期校務會議通過訂定，配合教育部及學校政策推動，微幅調整內容，業經本校102年12月12日102學年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修正內容，並決議「本次修正為校級指標，原校務發展計畫各學院指標則由各學院自行追蹤即可。」。故本校101-105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之各學院指標，將由學院自行追蹤；校級指標自102年度起將依本次內容指標項目，依量化及質化指標追蹤執行情形。
- 四、製作本校增設院系所學位學程時程表及作業說明，並建請調整本校校務會議召開時間，俾利相關案件提送教育部。
- 五、為辦理102學年度各級研究中心績效評鑑作業，以本處102年12月19日海研企內字第1020022187號函請相關單位提供工作報告及提案，相關資料刻正彙整。
- 六、辦理藍海系列講座：
102年12月24日邀請環保署沈世宏署長假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演講，講題「成熟開放的民主法治社會公眾參與決策機制設計-以環境影響評估為例」。
- 七、有關教育部102年12月24日辦理「104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提報作業說明會」及「總量標準修正草案說明」，重大變革及應注意事項說明如下，104學年度總量標準法規條文俟修正案通過後再公告周知：
 - (一)碩士班/碩士學位學程增設案，提報時程調整至每年6月併同總量作業時程辦理。
 - (二)申請增設系所前應先於校內自行調整招生名額，並註明將由何系所調整而來，若未填列，該案將不進行專業審查。
 - (三)現已修法提報時應載明學校是否公開校內既有系所畢業生就業情形；**未來擬規劃增修學校應針對既有系所博士班畢業學生進行就業現況調查**，並針對就業情況不佳之系所提出具體的策略及改善機制。教育部將依各校所提報之策略及改善機制，檢核就業情況系所輔導及改善情形，給予學校一年緩衝觀察期，次一年如仍未有積極的改進機制並加以落實時，將予調整博士班招生名額為前一學年度核定名額之百分之七十至九十。(教育部提醒各校應提早因應)。
 - (四)新設之院、所、系與學位學程，專任師資數未達專任師資數規定者，將予停招，且連續三個學年度該校不得提報任何院、所、系與學位學程新設申請案。
 - (五)任一學制班別之最近連續二個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均未達百分之七十者，調整該學

制班別招生名額總量為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百分之七十至百分之九十。

(六)博士班招生名額得調整至日間學制碩士班，調整原則如下：

1. 申請調整入之碩士班註冊率應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且欲調整之碩士班最近一次系所評鑑應為通過。

2. 調整名額以前一學年度本部核定之日間學制碩士班招生名額之百分之三或一班(15人)為限。

3. 招生名額調整比例以 1：1 為限；不得再調整回博士班。

八、依教育部規定辦理104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提報作業，計有商船學系博士班、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博士學位學程及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3案。

九、完成9個補助機構「第九屆東海海洋生物多樣性與漁業環境科學國際暨兩岸研討會」請款與結案。

十、協助辦理「專利技轉實務及優質產業講座」暨經費核銷：

(一)11/22 邀請小鎮文創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何培鈞先生蒞校專題演講，講題「社區經濟與文化創意」。

(二)12/10 邀請株式会社トリム坪井巖 社長蒞校專題演講，講題「Supersol 環保輕石」。

(三)12/13 邀請台灣電力公司白銀隆處長蒞校專題演講，講題「天氣變遷與能源調節策略」。

(四)12/19 邀請華韻漢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李添根總經理蒞校專題演講，講題「產業創業甘苦談」。

(五)12/25 邀請海攬公會戴治中理事長蒞校專題演講，講題「從海運承攬看物流發展新趨勢」。

(六)12/25 邀請彰化銀行冉繁雄資深經理蒞校專題演講，講題「創業家的財務規劃」。

(七)12/26 邀請光明海運姜亞民資深協理蒞校專題演講，講題「如何作好稱職的輪機員」。

(八)12/31 邀請長榮海運賀照祥副理蒞校專題演講，講題「輪機員的職涯發展」。

十一、因企劃組原專案行政人員辦理研發處內部人力短期輪調，適輪調人員(計畫助理)離職，辦理企劃組計畫助理人員聘任事宜，1月3日業經人事室公告在案。

十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業務

(一)102 年國科會研究計畫統計件數為 257 件，金額為 278,111,722 元，與 101 年比較，金額增加 5,824,552 元，成長約 2.1%。

(二)103 年國科會專題及優秀年輕學者等計畫 業經統計自 102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5 時截止收件，本校送出 285 件(一般、新進)、1 件(隨到隨審)及 8 件及(年輕優秀學者)共計 294 件。各系所申請情形將另行統計陳閱。

(三)國科會兩岸合作研究「水產生物資源」徵求公告，兩岸各自補助雙方之學者進行研究，故相同議題，兩岸經費可能有不一致情形。本項計畫總經費 3,000 萬元。(每年經費為新台幣 1,000 萬元，104-106 年，合計 3 年)請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8 日下午 5 時前備函送達本會，逾期未送達者，不予受理。請校內欲申請之教師須於 103 年 2 月 24 日前完成線上作業並告知計畫組(分機 2270~2272)，執行期程：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開始執行，計畫期程為 3 年。相關訊息，請參閱國科會\首頁\最新消息。

- (四)徵求 2014 年「臺英(NSC-BA)人文社會科學合作交流計畫」，歡迎有興趣之老師提出申請，申請日期：即日起至 2014 年 2 月 10 日止，本案應由臺、英雙方計畫主持人分別向本會及 BA 依各自規定以線上方式提出申請，本校欲申請之老師請於 2014 年 2 月 6 日前完成線上申請，計畫組於 2 月 10 日前完成校內行政流程發文送國科會申請。
- (五)「103 年專題研究計畫」、「國科會 103 年度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開放軟體研發專案計畫」、「雲端計算與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專案計畫」、申請人須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請參閱本會網站(<http://www.nsc.gov.tw/>)-最新消息。
- (六)人文處 103 年度「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及「數位人文主題研究計畫」即日起公告徵求計畫，計畫申請人應於 103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申請機構需於 103 年 3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備函送達本會，逾期未完成線上作業或逾期送達者，不予受理。
- (七) 103 年度「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申請案，自即日起接受申請，歡迎有興趣教師提出申請。請循專題研究計畫線上申請方式，申請人須於 103 年 2 月 12 日(三)午夜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逾期未送達者，不予受理。本計畫徵求公告各項規定及附件徵求書之內容。(相關訊息同時登載於國科會網站首頁「最新消息」<http://webl.nsc.gov.tw/>)。
- (八)103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案，自 103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起開放線上申請，學生與指導教授須於 103 年 2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申請機構須於 103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前將線上申請案彙整送出並備函送達本會，逾期未完成線上作業及逾期送達者，不予受理。103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申請書及相關文件等須掃描成電子檔上傳，請學生及指導教授務必至國科會網站(http://webl.nsc.gov.tw)製作及傳送電子檔(詳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 www 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
- (九)國科會工程處 102.12.26 公開徵求 103 年度「第二期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NEP-II)」研究計畫書第二期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技術主軸為：(1) 節能主軸中心、(2) 替代能源主軸中心、(3) 智慧電網主軸中心、(4) 離岸風力及海洋能源主軸中心、(5) 地熱及天然氣水合物主軸中心、(6) 減碳淨煤主軸中心。申請方式與時間：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至本會網站線上申請計畫，於民國 103 年 2 月 5 日下午 6 時前上傳，逾期未送達者，不予受理。執行期程：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開始執行，計畫期程為 3 年。

- (十)2014 年國科會與澳大利亞科技合作交流，補助我國學者赴澳大利亞研究訪問計畫，自 2014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4 年 2 月 26 日止開放受理線上申請，訊息同時登載於國科會網站首頁「最新消息」<http://webl.nsc.gov.tw/>。
- (十一)國科會來文，修正本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撰寫格式，並自即日起實施。文件業置國科會網站首頁「專題研究計畫專區」，網址：<http://webl.nsc.gov.tw/>。
- (十二)102 年 12 月 12 日辦理食科系蔡國珍老師及電機系鄭慕德老師應用型產學計畫請款簽約及廠商函文作業。
- (十三)102 年 12 月 31 日辦理光電所梁興弛老師申請 103 年新進教師隨到隨審 1 件、檢送機械系閻順昌老師應用型、養殖系呂明偉老師開發型產學計畫請款簽約及廠商函文作業。
- (十四)本校申請 103 年科普計畫計有輪機系張文哲老師等 6 名提出申請。
- (十五)本校 103 年「補助學者提昇國際影響力」申請 3 件，通過 2 件。
- 十三、102 年 12 月 16 日辦理 102 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補助專案研究人員聘任審查會議通過續聘案 4 件及新聘案 1 件。
- 十四、中央研究院「103 年第 1 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案」，本校有光電所江海邦老師通過。
- 十五、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4 日來文，公告第 58 屆學術獎申請案，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3 年 2 月 7 日止受理推薦，已 email 全校公告，及傳閱各學院，惠請轉相關所屬系所教師知悉。請被推薦老師於 **103 年 2 月 7 日前**將推薦書(含 Word 格式電子檔光碟)及送審著作(含 PDF 格式電子檔光碟)紙本各 1 式 5 份。送計畫組彙整備文函送教育部，請勿逾期。
- 十六、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23 日檢送 103-106 年度「補助能源科技教學聯盟中心計畫徵件須知」，欲提計畫者請於 **103 年 1 月 27 日前**，備妥 103 年補助計畫之計畫書及電子檔各 1 份，以郵戳為憑，逕送國立中央大學陳雅斐小姐收(32001 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中央大學工程五館 A104 室)，電話：03-4227151 轉 57751。
- 十七、教育部 102 年 11 月 28 日來文，有關辦理 103 年「補助大專校院安全衛生通識課程及教育訓練作業要點」開始徵件，欲提計畫者請於 **103 年 1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將計畫申請書 1 式 7 份寄至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06 號 13 樓)，環境及防災教育科-張先生收。
- 十八、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13 日函轉文化部博物館事業推展補助計畫自 **103 年 1 月 21 日至 1 月 29 日**受理 103 年度提案申請，擬請人社院及共同教育中心公告週知鼓勵相關領域教師，依相關規定提出申請。
- 十九、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19 日檢送「教育部補助辦理藝術教育活動實施要點」，每年一月申請當年度三月至八月辦理之活動；每年七月申請當年度九月至次年度二月辦理之活動。
- 二十、國立臺灣大學 102 年 11 月 21 日來文，檢附「國立臺灣大學行為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審查服務收費標準」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起實施。

- 二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02 年 12 月 2 日檢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委託審查協議書 1 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人類研究倫理治理中心申請與繳費注意事項（含收費標準）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受理校外研究倫理審查送審流程圖。
- 二二、農委會漁業署 102 年 12 月 5 日來文，惠請本校執行該單位 102 年度公務預算各項補助（委辦）計畫，有關年度結束應行辦理事項，請確實依說明辦理，已 email 全校公告。
- 二三、農委會 102 年 12 月 11 日來文，惠請本校執行該單位 102 年度各項補助計畫，有關年度結束應注意事項，請切實依說明辦理，至於基金計畫部分將另函規定，已 email 全校公告。
- 二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2 年 12 月 11 日來文，說明有關執行該單位 102 年度各項補助計畫，年度結束應注意事項，已 email 全校公告。
- 二五、新竹縣政府為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作業，自 102 年 12 月 6 日起公開接受各界推薦新竹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人選，各學院如有推薦人選，請於 **103 年 1 月 7 日前**將推薦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各 1 份逕寄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
- 二六、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102 年 10 月 22 日來文，頒發考察研究獎助金以獎勵研究人員赴國際學術或研究機構從事短期研究舉辦甄選，擬請各學院推薦老師並於 **103 年 2 月 21 日前**將推薦表及相關資料送計畫組，俾利本甄選作業，逾期請自行發文辦理。
- 二七、衛生福利部國立臺灣大學傳染病防治研究及教育中心 102 年 11 月 15 日來文，辦理 103 年度「研究生及大專生人才培育計畫」，相關表件請至該中心網站 (<http://ntuidrec.ntu.edu.tw>) 下載。申請截止日期為 **103 年 2 月 21 日**。
- 二八、103 年度「科學工業園區研發精進產學合作計畫」自即日起至 103 年 2 月 19 日止受理計畫申請，另訂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舉行計畫申請說明會，歡迎本校老師踴躍參加。
- 二九、102 年 12 月協助人事室調查本校有關兼任助理及臨時工是否有保險乙案，彙整各系所(中心)協助填覆 102 年度兼任助理及臨時工人數，相關作業皆回覆人事室。
- 三十、配合國科會計畫結案，計畫組辦理填覆主計室 102 年 7~10 月份赴國外及大陸計畫出國報告執行情形報表，相關作業皆符合規定。
- 三一、為釐清專任研究助理對勞務提供型態與學校間之法律關係及該等提供勞務者之權益保障方式，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爰於 102 年 12 月 8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 55 分假臺灣大學辦理「大專院校學生勞動權益暨法律關係研討會」，由計畫業務組林秀美小姐前往參加。
- 三二、為使本校教師及專任計畫助理更熟悉計畫業務組規劃建置之「研究計畫管理暨研究助理差勤管理系統」，已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兩點於綜合研究中心 1 樓 120A 教室辦理教育訓練課程。
- 三三、102 年 11-12 月「補助教師論文發表」申請案，共計 20 件。
- 三四、102 年 11-12 月「獎勵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論文發表」申請案，共計 11 件。

三五、102 年 11-12 月教師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補助含計畫出國報告書控管尚未繳交心得報告共計 19 件，辦理催繳作業。

三六、為服務本校老師，每日至行政院工程會網站蒐尋(教育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交通部航港局)招標資訊，相關資料放置在研發處計畫業務組網頁的「工程會招標資訊」，並於每週 mail 至各院院長知悉；詳細資料可至行政院工程會網站 (<http://web.pcc.gov.tw/pishtml/pisindex.html>) 點閱。

三七、出國短期研修(究)

(一)辦理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實習計畫：

1. 辦理 102 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及「學海築夢」計畫赴國外短期研修，出國及返國結案相關事宜。

2. 103 年學海系列申請收件截至 12 月 31 日各系列如下：

(1)學海飛颺-共 38 位學生申請。

(2)學海惜珠-共 1 位學生申請。

(3)學海築夢-共 7 位教師申請，預定薦送 23 位學生。

3. 12 月 25 日出席 103 年度教育部學海系列承辦人說明會，預定 103 年 3 月 31 日前提出本校各項計畫申請。

(二)102 年度本校學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截至目前申請人次如下：

1. 申請「出席國際會議生活費補助」者共 112 人次。

2. 申請「博士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者共 18 人次。

三八、國內交流案件

102 年 12 月 26 日辦理本校與行政院農業會水產試驗所第 19 次合作推動研究計畫座談會，共 18 件提案追蹤，其中 4 件結案，餘皆持續推動，另共有 7 件新提案皆核定通過。

三九、國科會申請案件(出席國際會議、申辦國際研討會、邀請國外人士等)

(一)國科會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申請案:102 年度截至目前共 31 件申請案，核定通過共 20 件，核定未通過共 11 件。103 年度截至目前共 5 件申請案，皆於審核中。

(二)辦理國科會延攬科技人才及兩岸科技交流彙整及邀請國際科技人士來臺短期訪問申請案之核銷事宜。

(三)辦理國科會與日本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合作選送 2014 博士生暑期赴日研究計畫共 1 申請案。

四十、研究船船務中心業務

(一)海研二號 102 年 11~12 月份共執行 17 航次，合計 21 天的海上探測任務，其中國科會計畫共 4 航次 5 天，建教委託航次共 5 航次 10 天，實習航次共 8 航次 6 天。

(二)海研二號 102 年 11~12 月份出海協助各航次研究人員搜集沿海測線、物理、化學、生物、地質及地物等 40 項實驗資料，84 個測站採樣，總裡程數達 398 哩，配合計畫主持人執行下列計畫：

1. 地球同步海洋水色衛星資料之校正、驗證與應用。

2. 麥寮附近海域水質與生態採樣檢測。
3. 龜山島海底熱泉對此海域浮游動物及熱泉生物之長期生態、生活史、行為、污染、生態適應及生殖生物學之研究。
4. 台灣周圍地體構造的研究-營運中核能電廠擴大地質調查工作。
5. 北部各核能發電廠附近海域之生態調查。
6. 無線安全救援商業運轉與展示。
7. 核四近海火成活動判釋工作。

(三)研究船船務中心於102年12月4日召開本校102學年度第1學期海洋研究船船務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重要會議決議內容如下：

1. 船務中心繼續向本校主要使用研究船的教師提醒及宣導，於年底計畫申請時再提高海研二號之使用申請率，以強化海研二號之使用效益。
2. 102年12月25日於台大全國船舶諮詢會議欲提案廢止「海研一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對未來新建研究船案、「海研一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廢止前人員新舊制銜接及相關福利補貼應探討之。
3. 自大學法於民國96年1月3日修正實施後，教育部持續核撥研究船運作經費並納入校務基金統籌管理，為秉持大學自治精神，皆提撥固定經費以維持各校研究船之運作，海研二號未來遇缺不補之聘用若比照校務基金專案人員聘用會面臨找不到人及同工不同酬的問題，部份委員建議船務中心比照國立臺灣大學研究船人員遇缺不補後方式聘僱及管理。本校研究船人員精簡後之聘僱方法，待下次諮詢會議時再與人事及會計部門商討再議。
4. 依據102年8月2日海洋研究船管理諮詢委員第四十四次委員會會議建議，研究船船務中心擬於103年增設全自動體外電擊器(Automated External Defibrillator, AED)，並提案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研二號研究船使用辦法」，待與中山大學海研三號研究船討論後擇期實施「海研二號出航身體健康狀況切結書」。

(四)基隆市飛鷹班學生(包含八斗高中、暖暖高中及中山高中一年級學生)於102年12月13日參訪海研二號研究船，本次參訪學生約30人，船務中心邀請環漁系鄭學淵老師及海洋系張明輝老師親自在海研二號大廳教授出海實驗歷程，令參訪學生及老師印象深刻並收獲良多。

(五)海研二號研究船於102年12月11日完成船體機械及貴重儀器保險請購招標作業，決標金額為新台幣140萬元整(船體機械保險:55萬元;貴重儀器保險:85萬元)。

(六)海研二號研究船於102年12月17日完成海研二號年度歲修工程請購招標作業，決標金額為新台幣2,388,800元整。

(七)船務中心主任陪同校長及研發長出席民國102年12月25日於臺大海洋研究所召開之第45屆全國海洋研究船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會議決議內容暫訂如下：

1. 三校同意依原研究船營運方式，由教育部及國科會提供研究船營運所需經費，在會簽相關部會同意後，另訂三校之研究船管理辦法，送教育部報請行政院同意廢止「海研一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

2. 在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廢止後，三校同意繼續依原預算核撥固定經費供研究船管理單位使用，以確保三艘研究船維持正常運作。
3. 有關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先前分別與三校簽署之「合作使用海洋研究船協議書」，在行政院同意廢除「海研一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後，協議書所載內容仍持續有效。
4. 三校個別訂定之「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草案，可先送請教育部法制處審閱及提供修正意見。
5. 在原「海研一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廢止後，建議三校基於保障研究船現有人員權益及適法性之原則，參酌船員法及勞動基準法，辦理船員年資結算，並與新制銜接。

四一、產學技轉中心業務

(一)專利業務

1. 完成辦理 7 案專利申請及獲證費用核銷：美國專利申請費 2 件、專利年費 2 件、申覆費 2 件、領證費及年費 1 件。
2. 刻正辦理之專利申請案件 3 案：機械系/張文桐(美國)、系工系/柯永澤(美國、歐盟、日本、大陸)、養殖系/周信佑(中華民國)。

(二)技轉及產學合作案業務

1. 完成資工系謝君偉老師技轉案，技術名稱「即時車牌偵測辨識技術」。
2. 辦理食科系吳彰哲老師「具抗腸病毒、免疫調節之海藻保健食品」第二期技轉金請款業務並業已完成繳交資助機關。
3. 辦理冉繁華老師與海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海洋深層水多溫層水產養殖利用技術與園區規劃」技術移轉案暨完成技轉金請款業務。
4. 辦理吳彰哲主任與崑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海藻多醣酵素分解萃取生產技術」技術移轉合約，刻正辦理請印請款中。
5. 與臺灣旭芝生技醫藥股份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11/20 聯繫本校龔瑞林老師技術移轉合約內容，業已修改完成，惟廠商表示待他確認，再以用印。
6. 辦理完成發文系工系辛敬業副教授「斜軸螺槳受力與空化預測程式」之第二期技術轉移授權金新台幣 8 萬元請款事宜。
7. 辦理辛敬業副教授研發成果「Technology Transfer of the Procedure for Designing Propellers and Improving Propeller Performance」之技術移轉公告。
8. 辦理周信佑老師研發成果「石斑魚虹彩病毒口服疫苗製作」之技術移轉公告。

(三)教育部補助 101-102 年智慧生活創新創業育成平臺試辦計畫

1. 102 年 12 月 14 日六校全國雙月會在花蓮東華大學舉辦，本校除計畫相關師長參加外，並有林煜崴、詹潔安、林韋良、羅君瑜、吳幸珊、徐珮瑜等六位團隊學生參加。學生均收穫良多，不管是在花蓮好事集，或是校內的單車合做社，學生學到創業過程不氣餒、不斷精進，也瞭解創業並不是單一方面發展，要結合環境、故事、凝聚與團結力，創造不可能的可能。

2. 102年12月9日及12月23日召開學生團隊會議，兩次會議分別邀請媽媽咪呀披薩老闆—李文耀先生做創業分享及校友洪繼謙分享到日本觀察--311地震後青年投入農漁村重建。

(四)經濟部創新育成中心計畫

1. 完成辦理歲權海洋生技(股)公司進駐簽約事宜，簽約日期102年11月28日~105年11月27日。
2. 吳彰哲主任於102年12月2日出席報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邀請全台10所優質育成中心(103年補助款較高者)至處內做簡報分享。
3. 於102年12月5日完成提送結案報告。

(五)經濟部工業局「建置海洋大學-大武崙/瑞芳工業區產學創新平台」計畫

1. 已於102年12月2日提送結案報告。
2. 完成編寫結案報告及編寫期末審查簡報，並於102年12月5日參加期末審查會議，已通過期末審查。

(六)基隆市政府「本市農漁產品品質證明標章推動計畫」計畫

102年12月26日提送結案審查，並於12月30日完成請款。

(七)教育部「微型企業暨社會企業創業家培訓計畫」

完成第二階段甄選會議，遴選出試營運之團隊，可先撥2至3萬成本材料費，試營運後，有營業收入再分批核材料費，每季應有營收分析。進入第2階段之團隊，一定試營運，並須有營運紀錄及報告。團隊評選後，建議1.「海洋特色產品展售」+「冰醬鎖管」+「鎖管丸子」三組合併，在校內場域試營運。2.「海洋影音工作坊」+「青年旅社」+「海洋文創」三組共構，互助互利，以建立更大商機與營利。

(八)其他

1. 延續校長指示辦理長潭里社區活化之一「英語教學」，於11月21日召開相關事宜討論會議，決議於長潭里開辦社區媽媽英語班，由學務處學生社團英研社同學擔任教學工作。八斗國小學生合併開設二班，八斗國中學生因報名人數過少，本梯次暫不開班。本部分由教學中心協助徵選學生進行教學工作。研發處協助招生宣傳事宜及行政需求簽核事宜。本案擬自12月中旬開始試辦一個月後檢討。
2. 已於102年12月24日簽准徵聘育成經理一名，並已公告於網頁，公告期限至102年1月2日止。
3. 已於102年12月31日簽准徵聘計畫助理一名，並已公告於網頁，公告期限至102年1月6日止。

附件 三

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床位遞補

(一) 102 學年度學生宿舍住宿情形

本校目前總床位數為 2,835 床，可供住宿床位數為 2,767 床。扣除特殊床位（含國際處保留之床位）國際學舍無法遞補一般生，占床數為 2,731 床，佔床率為 98.69%。另男一舍碩專班單人房 2 床中 1 床已提供碩專班臨時住宿。（如下表）

102 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數

資料統計日期：102 年 12 月 20 日

宿舍別	住宿費	總床數	占床數	特殊床	空床數
男一舍	7750	716	691	7 (註一、二)	18
男二舍	7950	832	824	8 (註一、三)	0
男三舍	7950	80	76	4 (註一)	0
女二舍	7950	444	428	16 (註一、三、四)	0
女一舍	7250	380	367	8 (註一、三)	5
男研舍	7950	216	215	0	1
女研舍	7950	100	94	6 (註四)	0
外籍生女舍	15900	4	4(註五)	0	0
國際學舍	9000	63	43	4 (註四)	16 (註六)
合計	--	2835	2742	53	40

註一：緊急用床：男一舍(2)、男二舍(4)、男三舍(4)、女一舍(4)、女二舍(4)，共 18 床，男 10 床、女 8 床。

註二：男一舍 5 床住宿生寢室提供給特殊之身心障礙生。

註三：國際處預留交換生床位：男二舍(4)、女二舍(4)、女一舍(4)，共 12 床。

註四：國際處預留床位：女二舍(8)、女研舍(6)、國際學舍(4)，共 18 床。(10/24 國際處來簽將原保留 40 床改為 30 床，因此國際學舍空床自 6 床增為 16 床)

註五：外籍生女舍(雙人房)其中 1 床係已安排碩士在職專班臨時住宿。

註六：剩餘 16 床，係因外籍生、僑生不住宿和國際處 10/24 釋出 10 床所造成之空床位。

(二) 床位遞補作業辦理情形

1. 辦理時間：自 102 年 8 月 29 日迄今（持續辦理中）。

2. 辦理情形

資料統計時間：102 年 12 月 20 日

辦理項目/申請日期/性別	開放床位			核准床位			剩餘床位			
	男生	女生	合計	男生	女生	合計	男生	女生	合計	
第一次遞補抽籤作業	8/29-9/1	63	50	113	63	50	113	0	0	0
第二次遞補抽籤作業(註一)	9/11	44	25	69	24	15	39	20	10	30
第三次遞補抽籤作業(註二、註三)	9/27	31	14	45	13	5	18	18	9	27
第四次遞補抽籤作業(註四、註五)	10/28	21	12	33	1	2	3	20	10	30
持續遞補作業(註六、註七、註八)(持續辦理中)	11/07- 學期結束	46	16	62	11	11	22	35	5	40
					(註九)					

註一：研究所保證金繳費期限至 8/14，因信用卡繳費需 3 天時間入帳，於 8/29 辦理第一次遞補。研究所新生未繳保證金者所釋出的床位：男 63 床、女 50 床。

註二：大學部保證金繳費期限至 9/6，因信用卡繳費需 3 天時間入帳，於 9/11 辦理第二次遞補。大學部新生未繳保證金所釋出之床位：男 44 床、女 25 床。

註三：第二次遞補抽籤作業所剩的床位：男 20 床、女 10 床。

註四：自開宿後(9/7)至 9/27 之間經退宿所剩之待補床位：男 11 床、女 4 床。

註五：第三次遞補抽籤作業所剩的床位：男 18 床、女 9 床。

註六：9/27 至 10/28 之間經退宿所剩之待補床位：男 3 床、女 3 床。

註七：第四次遞補抽籤作業所剩的床位：男 20 床、女 10 床。

註八：10/28 至 11/7 之間經退宿所剩之待補床位：男 3 床、女 2 床。

註九：10/24 國際處釋出國際學舍保留床位 10 床，及外籍生、僑生不住宿 6 床，共：男 16 床。

註十：11/7 後退宿所剩待補床位：男 7 床、女 4 床。因持續遞補尚未截止，故為浮動數據，僅為 11 月 7 日至 12 月 20 日之統計數量。

二、國際學舍管理

- (一) 有關清潔問題，已要求工讀生打掃前後拍照並寄出電子檔案作為證明，並與總幹事持續追蹤清潔狀況。
- (二) 暑假、開學後至分發工讀前(約 8 月中至 10 月中)的時間，如經費許可，安排有意願打掃之僑生工讀生負責清潔。
- (三) 請清潔阿姨於寒、暑假(7/1~8/15)期間每周一次至國際學舍打掃。

三、住宿保證金退費

- (一) 自 101 學年度因帳號有問題無法退還之住宿保證金(不含國際學舍)計有 134 筆，陸續由系所助教、教官和宿舍輔導老師協助通知，並於 12/17 後由工讀生親送紙本通知：逾 103/1/15 未與住輔組聯絡更正帳號者，保證金沒收納入校務基金，

紙本經本人簽收後交回住輔組為憑。已有 6 人簽收，由系助教表示轉交本人或電話通知有 4 人，尚有 3 位學生未找到本人。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6 人尚未辦理帳戶釐整，持續找學生簽收。

資料統計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系所	合計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1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1
商船學系	1
資訊工程學系	3
總計	6

四、床位清查暨宿舍整潔比賽

(一) 床位清查執行情形

本次配合床位清查業於 102 年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28 日辦理完畢。整體而言，配合床位清查比例為 64.2%，配合複查比例為 92.8%。

(二) 本次配合清查及複查比例分別為 64.2% 及 92.8%，與 101-1 學期(65.9% 及 93.5%) 相較，略為退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床位清查統計資料表

宿舍別	總床數	占床數	特殊床	空床數	配合清查人數	配合清查比例	未配合人數	未配合清查比例	複查人數	複查比例	違規記點人數
		(A)			(B)	%		(C)			
男一舍	716	694	7	15	385	55%	309	45%	289	94%	20
男二舍	832	825	5	2	658	80%	167	20%	144	86%	23
男三舍	80	75	4	1	32	43%	43	57%	42	98%	1
男研舍	216	210	0	6	47	22%	163	78%	146	90%	17
女二舍	444	426	16	2	246	58%	180	42%	175	97%	6
女一舍	380	366	8	6	303	83%	63	17%	63	100%	0
女研舍	100	91	6	3	53	58%	38	42%	35	92%	3
合計	2768	2687	46	35	1724	64.2%	963	35.8%	894	92.8%	70

(三) 寢室整潔評比結果

1. 各區獎金、獎品名額：

宿舍別	女一舍	女二(研)舍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研)舍	總計
獎品+獎金名額	1 名	1 名	1 名	1 名	1 名	5 名
獎金名額	5 名	7 名	7 名	9 名	2 名	30 名
各舍總間數	共 95 間	共 138 間	共 179 間	共 212 間	共 74 間	共 698 間

2. 各區得獎寢室：

宿舍別 獎項	女一舍	女二(研)舍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研)舍
獎金	408	418	539	705	101
	511	523	231	409	805
	402	508	436	614	905
	205	505	從缺	117	
	506	320	從缺	410	
	410	623	從缺	321	
		417	從缺	713	
		702	從缺	019	
				505	
				602	

註：僅有男二舍 705、女一舍 408、女二舍 418 寢室第一名成績達 85 分以上，會各加贈一把驅塵氏雙面蝶形拖。

3. 第二階段整潔評比活動限第一階段評比分數達 70 分以上之寢室始可報名參加，各區取第一名且分數達 90 分以上保留 103 學年度學生宿舍之床位。自 102 年 12 月至 103 年 2 月止，每月評比乙次，共 3 次。評比日期固定為週三，確切日期於前一天由宿舍輔導老師電話通知；時間從晚上 6 點開始，依序由女一舍、男一舍、男二舍、男三舍、女二舍評比。各區報名人數如下表：

宿舍別	女一舍	女二(研)舍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研)舍	總計
報名間數	18 間	13 間	2 間	3 間	1 間	37 間

註：女一舍原 18 間報名整潔評比活動，12 月 25 日第二階段第一次評比，僅有 9 間參與評比。

五、夜巡安排及統計

- (一) 102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0 日間，宿舍自治幹部夜巡結果如表 1 至表 5 所示，行政專員 11 月夜巡結果如表 6。由於 11 月第一週與第二週適逢本校期中考週，故於考前一週與考試週不安排夜巡。
- (二) 深夜違規紀錄統計結果如表 7 所示。

表 1 102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0 日間男一舍自治幹部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日期	102. 11. 19	102. 11. 28	102. 12. 5		
夜巡時間	0000-0032	0000-0037	0000-0041		
(1)吵鬧(間)			1		
(2)垃圾(間)	6	2	5		
(3)雨具(間)	2	4	3		
(4)其他(間)	2		7		

註：本表統計至 102. 12. 10

表 2 102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0 日間男二舍自治幹部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日期	102.11.19	102.11.28	102.12.5		
夜巡時間	0015-0035	0050-0145	0043-0105		
(1)吵鬧(間)		4			
(2)垃圾(間)					
(3)雨具(間)	2				
(4)其他(間)	1	2			

註：本表統計至 102.12.10

表 3 102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0 日間男三舍自治幹部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日期	102.11.19	102.11.28	102.12.5		
夜巡時間	0000-0010	0000-0015	0010-0025		
(1)吵鬧(間)					
(2)垃圾(間)					
(3)雨具(間)	1				
(4)其他(間)					

註：本表統計至 102.12.10

表 4 102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0 日間女一舍自治幹部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日期	102.11.19	102.11.28	102.12.5		
夜巡時間	0000-0035	0011-0032	0002-0027		
(1)吵鬧(間)		1			
(2)垃圾(間)					
(3)雨具(間)		1	1		
(4)其他(間)	1	3			

註：本表統計至 102.12.10

表 5 102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0 日間女二舍自治幹部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日期	102.11.19			
夜巡時間	0000-0022			
(1)吵鬧(間)				
(2)垃圾(間)				
(3)雨具(間)				
(4)其他(間)				

註：本表統計至 102.12.10

表 6 102 年 11 月宿舍行政專員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宿舍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舍	
	102.11.21	102.11.28	102.11.21	102.11.28	102.11.21	102.11.28
夜巡時間	0412-0443	0355-0428	0300-0400	0312-0341	0200-0233	0300-0310
(1)已熄燈(間)	149	152	153	149	55	53
(2)未熄燈(間)	30	27	51	55	18	20
(3)吵鬧(間)						

(4)垃圾(間)						
(5)雨具(間)						
(6)其他(間)						

註：本表統計至 102.11.28

表 7 1021 學期每月各宿舍深夜違規開立勸導單、違規單統計表

人員 事項	宿舍別	10月 (勸導單)	11月 (勸導單)	12月 (勸導單)	1月 (勸導單)	不聽勸導 累犯記點	違規事項 逕行記點 (或勒令退宿)	備註
門口長置雨具	男一舍	1	6	3				
門口擺放垃圾		10	8	5				
門口擺放私人物品		5	2	7				
深夜喧嘩吵鬧		3		1				
門口長置雨具	男二舍	1	2					
門口擺放垃圾								
門口擺放私人物品			3					
深夜喧嘩吵鬧		1	4				4	
在宿舍內抽煙								5(10月) 2(12月)
門口長置雨具	男三舍		1					
門口擺放垃圾								
門口擺放私人物品								
深夜喧嘩吵鬧								
邀請異性進宿舍(勒令退宿)								
門口長置雨具	女一舍	11	1	1				
門口擺放垃圾		1						
門口擺放私人物品		3	4					
深夜喧嘩吵鬧			1					
門口長置雨具	女二舍							
門口擺放垃圾								
門口擺放私人物品		1						
深夜喧嘩吵鬧								
頂讓床位(勒令退宿)								1
總計		37	32	17			5	5

註：本表統計至 102.11.12

六、宿舍輔導重要事項

(一) 男一舍

1. 11月22日，222寢室(寢室內皆為商船系學生)有兩位同學反應邱姓室友生活習慣不佳，導致寢室內相處間有困難，男一舍宿舍輔導老師隨即告知商船系輔導教官此情形，11月25日中午則由系輔導教官與宿舍輔導老師在222寢室進行四位同學的溝通與輔導，並告誡邱同學應該要更加注意自身行為，以免讓室友困擾，邱同學當場允諾會改進。
2. 12月2日下午316李同學在寢室發生蕁麻疹狀況(前一天有去三總急診就醫)，後經室友共同陪伴下去皮膚診所就醫，回宿時身體狀況已經有很好的改善。
3. 12月5日晚上十點多，515李同學突然在寢室發生癲癇狀況，五樓樓長黃同學立刻通知宿舍輔導老師(通知時李同學已經穩定)，當時尚未離開宿舍的輔導老師在了解狀況後馬上聯絡大象計程車，但就在眾人攙扶李同學要坐車就醫時，

剛回神的李同學立下拒絕就醫而不顧同學反對而逕行回寢，因此輔導老師研判該同學應為有長期控制病況，可能因最近壓力過大而導致病狀復發，但考慮該同學個人意願下而不強迫就醫，目前是請樓長與室友再多注意該同學的狀況。

(二) 男二舍

1. 12月3日有宿民反映3F交誼廳玩桌遊半夜太吵，經詢問3F樓長當晚提早入睡沒聽到，除了提醒同學遇夜間吵鬧應如何處理，並轉知督促3F樓長。
2. 黑戶事件處理：12月4日接獲同學來信檢舉804寢室有冒名頂替的黑戶同學事件發生。目前正持續調查，待查明黑戶，依規定辦理中。
3. 12月6日(五)廠商拆除一樓電子跑馬燈看板，送修中。
4. 12月9日(一)召開幹部會議，有宿民與幹部反應，夜間男二舍各樓層交誼廳因可自由開啟大燈，導致同學容易逗留喧嘩，大燈改由夜間管制，並由小壁燈代替關閉時的出口照明，以防止同學離開時發生意外。
5. 男二舍11月份記點，如下表：

1	11月14日	4點	3F	未依規定捆包私人物品存放於指定場所	航管系	1	A	廖○○	待銷點
2	11月14日	5點	8F	毀損寢室門板	系工系	3	A	戴○○	無銷點
3	11月20日	5點	1F	其他防礙宿舍安全秩序行為	資工系	2	A	洪○○	待銷點
4	11月22日	5點	5F	擅自變更指定床位	系工系	1	A	黃○○	待銷點
5	11月23日	5點	5F	擅自變更指定床位	系工系	1	A	黃○○	待銷點

6. 學生宿舍信件反應問題及回覆情形一覽表，如下表：

反應事項(日期、反應人)	回覆人	回覆內容
親愛的老師,我想投訴男二804號房間的同學黑戶。我之前就聽室友說(804號房他們系上的同學)說804號房間是黑戶。查房前也聽到他們大刺刺的在說要請原本住宿的同學回來幫忙弄查房。導致他們沒有被抓到。重點來了,他們是黑戶,他們還很囂張。大聲喧嘩大罵髒話,上次還把門打壞一個洞一個洞,面對這樣的行為我已經忍無可忍了。別人還要讀書也要休息,這樣的宿舍品質已經讓我感到非常不悅 感覺宿舍的幹部也從來都不會去管一下。因此我想直接寄信來請老師幫忙老師~學校的查房制度都會先預告這樣的方式會讓很多囂張的漏網之魚跑走。我認為這樣就失去公平性了,而且那些黑戶會讓很多以前想住宿的人沒機會遞補。	陳洋寶	同學你好， 謝謝你的來信，對於少數的同學造成你的影響，我也覺得對你很不好意思，而維護宿舍品質，其實有賴所有宿民的道德素質共同提昇。上次有發現804的門被破壞，也有處理，由同學限期內把門補好，開出了違規記點單，因為妨礙宿舍安全、秩序之行為。(記5點)所以樓長也是有在管理的，但樓長也無法24小時在宿舍內或一直醒著，所以如果遇到夜間大聲喧嘩時，在當下時，同學也可以先進行勸導，除了找幹部以外，緊急時亦可聯絡夜間輔導老師83000，0978420386來進行處理(週一~週日21:00~06:00， 另週二、三可直撥值勤教官電話(02-24629976)。電梯也有張貼以上求助資訊。至於學校的清查床位制度，事前公告行之有年，主要是希望同學配合留在宿舍等待，另外也有考慮所謂的隱私問題，但是如果有檢舉或證據，就可以

<p>還很囂張,請老師一定要幫忙 好嗎? (12月4日 Joe Huang)</p>	<p>處理,所以請提供檢舉的黑戶資訊,麻煩請告知”他們”是那”幾”位黑戶同學?床位 ABCD?系級?人名?以方便進行處理,因為依照宿舍法規擅自頂讓床位者,需勒令退宿。謝謝。日間宿舍輔導老師 敬上</p>
--	---

(三) 女一舍

1. 11月11日下午310B床同學膀胱痛到無法站立,通報後連絡交通工具,由5樓樓長背扶,急送中正區海軍醫院診治,經診療因生活作息不正常腸胃引起,吃藥後恢復。
2. 11月13日3樓前棟洗手台水管阻塞不通,廠商鋸斷下方水管整修完成。
3. 11月14日女教官入住女一宿舍值勤,因變電站損毀幾度停電復電,使得教官室內浴室乾濕分離機器故障未修復。
4. 11月18日召開女一宿舍變電站設置施工協調會,會中決議建議一、寒假期間為配合工程進行,宿舍淨空,住宿學生暫時改住女二宿舍。二、變電站施工人員,原則上會從後棟樓梯進出,各樓層後門進出,基於安全考量需關閉管制。三、為配合變電盤置入變電站,目前住宿生進出使用臨時鋁梯將暫時切除,從切除到復原計2天,另變電站由一樓移至頂樓需2~3天全棟停電。綜上建議宿舍方面已對第2點,請住輔組周先生配合進行中,其它相關事項,建請住輔組商研後,有明確方案,即擬辦理公告事宜,俾利住宿生瞭解,免寒假期間因住宿發生問題。
變電站遷移屬特殊情況,應請住宿生配合淨空,若寒假期間同學欲續住亦僅有學期考試後一個星期的期限,因空床位少(22床)續住條件1、如超過空床人數(22)床,擬簽請 鈞長同意由學校支出徵收女二舍床位所需費用。2、不保證有床位,遞補依序為境外生(僑生、陸生)、本地生,境外生與本地生等同條件配合臨時申請住宿規定事項。3、請親自至女一宿舍櫃檯登記。4、寒假借住期間不提供網路。
5. 11月20日下午發現,宿舍南側邊坡施工處,有異常瓦斯味,通報環安組及住輔組洪國傳先生即刻與瓦斯公司連絡,輔以雷射機器偵測,發現外力重壓管路,引起瓦斯外洩,18點45分以止漏方式暫時處理,擬重新配管,後續相關需等總務處營繕組確認,通知住輔組後配合作業。
6. 11月21日13:00~18:00創意樂活綠與美宿舍美化活動,由綠手指計畫召集人盧銘世老師帶領,經住宿生及宿舍幹部近25位同學,以接力賽方式完成2樓至4樓樓梯及公共區域壁面彩繪,充份改造宿舍的公共空間,讓宿舍增添更多美麗的色彩。
7. 11月26、27日21:00~23:00進行寢室床位清查暨整潔評比,2天的清查與評比,總計366位住宿生,配合清查人數303人、複查人數63人複查完沒發現違規物品。清查同時宣導提醒住宿生隨手關寢室門及公物損壞報修事項;發現缺點如冷氣,已電聯廠商維修、壁癌部份已填寫修繕單,請住輔組於寒假放假時處理。寢室整潔評比第二階段報名計16寢。
8. 12月17日(二)女一宿舍戀戀冬至活動,結合生活輔導組創意樂活綠與美成果發表會,融合冬至節慶及聖誕節的歡樂,希望住宿生感受到宿舍溫暖,活動流程如下:

時間	活 動 內 容
1730-1900	住宿生及幹部們搓湯圓、包壽司
1900-1910	住宿生及各棟宿舍幹部休閒廳集合
1915-1930	主持人活動說明、長官致詞
1930-2050	播放創意樂活綠與美成果照片暨影片、邀請同學分享活動心得 食指大動

9. 宿舍 11 月份宿舍自治幹部開違規記點共計 12 件，以宿舍規定事項任選愛宿舍服務，完成銷點有 2 位同學，其持續登記執行中。

(四) 男三女二舍

1. 11 月 18 日資工系身障生李○○決定休學，在父親陪同下到校完成手續。
2. 11 月 16 日凌晨 2 點多 4 樓陸生洗衣服時不慎將戒指掉入排水管內，情急之下自行拆除水管將物品尋回，但也因此造成一排水管損壞。詢問周先生後，本次由住輔組找廠商修復，但下不為例。29 日早上該名陸生的戒指又掉進排水管內，緊急連絡廠商但該排水管為垂直管線，物品無法尋回。
3. 11 月 19 日洪先生來電詢問本棟宿舍鋁窗框情形，統計其破損情形。
4. 11 月 20 日凌晨 2 點 1 樓男電梯面板按鍵故障，無人受困，男總幹事通知廠商立即更換；7 樓女電梯面板按鍵時常卡住，導致電梯門無法關閉，電梯無法搭乘，廠商於 21 日更換按鍵；22 日調整男電梯鋼索完畢。
5. 11 月 25 日開刀暫住 716 下舖之徐○○，復原情況良好，搬回原寢並歸還 716 鑰匙。
6. 11 月 26 日查房時發現 420 陳○○床上有一台除濕機，該生因皮膚過敏在女一舍住宿時就有申請攜帶，不知在女二舍要告知且申請許可後才可使用；27 日陳生送上醫生診斷證明書並送住輔組備查。
7. 11 月 29 日下午 1 點 30 分國際處帶校外基金會委員訪視外籍生宿舍。
8. 11 月 30 日晚上 10 點 48 分接獲夜間輔導老師詢問 713B 物品，碩專生尤○○(原本住 712A，11 月 18 日申請更換床位至 713B)在櫃檯咆哮並要求將物品歸還，並揚言要投書校長。宿舍輔導老師告知尤生，該袋物品當下已詢問過 713 寢兩位住宿生，皆表示非他們所有，因此已請打掃阿姨協助清除。
9. 12 月 4 日 2 樓住宿生跟總幹事反應長邊浴室(左 1)的水質混濁，呈淡黃色，但在同學反應之前幹部剛使用過那間浴室表示水質正常，同學反應後前去查看亦然；5 日詢問周先生，表示有可能為自來水公司破管等因素引起，但目前觀察都正常，請幹部密切注意中。
10. 12 月 6 日男三舍住宿生投書校長反映宿舍熱水問題，晚間 7 點周先生到校查看，發現為鍋爐間電腦恆壓變頻管路當機所致，復歸後已正常。
11. 本月違規記點統計如下表：

11 月 12 日	4 點	7F	私人物品未依規定存放於指定場所	電機所	2	A	不銷點
11 月 12 日	4 點	7F	私人物品未依規定存放於指定場所	航管所	1	A	不銷點
11 月 13 日	4 點	3F	將私人垃圾丟棄於廁所	海洋系	1	A	不銷點

七、修繕工程

- (一) 校長於 102 年 11 月 23 日核准，男二、男三女二及女一舍交誼廳更新 42 吋電視機計 10 台，於 12 月 2 日完成請購作業，已於 12 月 4 日通知廠商更新，所需經

費 20 萬 2,660 元。

- (二) 校長於 102 年 11 月 30 日核准，宿舍自學中心更新電腦計 7 台，於 12 月 5 日完成請購作業，已於 12 月 9 日通知廠商更新，所需經費 9 萬 9,400 元。
- (三) 男一舍 2 樓交誼廳增設花格鋁 1 塊、男二舍 1 樓廁所增設花格鋁 1 塊、女二舍 2 樓廁所增設花格鋁 1 塊、女一舍 1、2 樓交誼廳及 2 樓走廊兩側增設花格鋁共 4 塊，已於 102 年 12 月 6 日完成，所需經費 1 萬 3,700 元整。
- (四) 女一舍、女二舍加裝流刺網及蛇籠，102 年 12 月 5 日已請廠商施作，已於 12 月 12 日安裝完成，所需經費 3 萬 5,595 元。女一舍 2 樓後方外牆增設蛇籠，已請廠商施作，因連日下雨無法施工，俟天晴即可安裝完成，所需經費 3 萬 8,745 元整。
- (五) 校長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核准，男一、男二及女一宿舍監視系統主機更新計 3 台，已於 12 月 20 日更新完成，所需經費 9 萬元整。

八、節能比賽

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施。

活動內容：「寢室節電。永續生活」節能比賽，宣導大海報已公佈於各宿舍。

(一) 公布「好節電、好耗電」

依據宿舍電表數據，分析各宿舍樓層每人每月平均插座用電量。以樓層為單位，每月定期公布各宿舍省電王與耗電王，期以激發競賽氣氛同時宣導省電成果。

(二) 評選「省電網」

依國內學生使用習慣，目前寢室 110V 插座用電中最耗電的為個人電腦相關用品，而網路使用與個人電腦使用息息相關，因此本活動自「好節電」樓層之住宿生中，評選出上網時數最少之「省電網」，並依下列組別頒發獎金以資鼓勵。評選成績以活動期間累計省電數據計，各組前三名獎金分別為三千元，兩千元以及一千五百元，三組獎金共計一萬九千五百元。

1. 男生甲組：男一舍與男三舍大學部學生（一樓及十樓）。
2. 男生乙組：男二舍大學部學生。
3. 女生組：女二舍大學部學生（不包含女研舍）。

*備註：研究生因作息與在宿時間皆與大學部相異，本次比賽暫不列入；另外，外籍生與陸生因部分公費生身分問題，亦不列入本次比賽資格中。

學生宿舍 110 伏特 11 月用電統計

宿舍	樓層	總度數	每人每日電價	每人平均電價	去年同層比較	去年同宿平均比較
女一舍	2 樓	損壞	損壞	損壞	損壞	損壞
	3 樓	損壞	損壞	損壞	損壞	
	4 樓	損壞	損壞	損壞	損壞	
	5 樓	損壞	損壞	損壞	損壞	
男一舍	1 樓	1726.88	\$2.22	66.45	82%	87%
	2 樓	3398.67	\$2.30	68.88	91%	
	3 樓	4137.11	\$2.78	83.29	103%	
	4 樓	3024.05	\$2.11	63.40	75%	
	5 樓	2910.14	\$2.01	60.18	84%	
男二舍	1 樓	1150.27	\$1.88	56.40	61%	80%

	2樓	2131.16	\$2.63	79.01	96%	
	3樓	1652.21	\$1.95	58.40	75%	
	4樓	1777.2	\$2.09	62.82	90%	
	5樓	1622.14	\$1.91	57.34	89%	
	6樓	1790.55	\$2.11	63.29	84%	
	7樓	2166.4	\$2.58	77.48	83%	
	8樓	1930.74	\$2.27	68.25	68%	
	9樓	2002.93	\$2.39	71.63	93%	
	10樓	1880.53	\$2.22	66.47	65%	
男三 女二舍	1樓	654.58	\$2.21	66.33	99%	女二舍
	2樓	500.76	\$0.61	18.34	99%	99%
	3樓	780.15	\$0.94	28.23	86%	
	4樓	827.54	\$0.91	27.34	92%	
	5樓	872.72	\$0.96	28.84	87%	
	6樓	998.03	\$1.11	33.34	133%	
	7樓	736.58	\$0.92	27.64	100%	
	8樓	1142.5	\$1.27	38.17	113%	男三舍
	9樓	1217.51	\$1.34	40.23	110%	103%
	10樓	1305.68	\$1.44	43.14	90%	

九、低溫熱水回報

自11月8日至12月4日統計。11月18日男三女二舍因燃燒機跳機，致溫度39~40度間，於次日修復。12月3、4日因天冷及使用量大，致溫度最低達41.7度；5日男三舍同學反映水量異常，經檢測結果為電腦恆壓變頻管路當機，重新電源reset即恢復正常狀況。已於公佈欄及各樓浴室門口張貼公告，使用電熱水器浴室。餘每日各宿舍熱水供應溫度皆在50度以上。

十、學生宿舍入侵(失竊、偷窺)事件

(一) 男一舍

- 11月24日19:00左右男一舍330寢室環漁4A張同學前來宿舍櫃台反應錢包遺失，詢問櫃檯是否有同學撿到，並且懷疑是在寢室被偷走。11月25日凌晨01:30，331寢室蔡同學亦寫信給宿舍輔導老師，告知包括張同學總共有三位同學在寢室內失竊；然因蔡同學一開始就將遭竊日期搞混，導致監視系統在連日調資料時負荷過重而毀損了原始資料，所以無法順利將監視畫面調出。但在基隆刑事組研判下應為熟人所為。
- 11月29日晚上食科系蘇同學告知櫃台值班幹部羅同學，說明前晚回宿時有看見類似男二舍失竊畫面的歹徒，羅同學馬上通知男一舍宿舍輔導老師，而輔導老師也隨即回宿舍調閱監視畫面，但是幾經調閱蘇同學所提供的時間都無所發現可疑人士，甚至連蘇同學本身也無出現在畫面上，但因為當下蘇同學並不在宿舍而無法詢問正確的時間，12/1晚上，宿舍輔導老師在蘇同學有閒暇時進行共同調閱，而後在蘇同學推測出比較正確的時間後才順利找出事發的畫面，然在畫面上的可疑人士僅為一位長相較為成熟的碩士級宿舍學生，證實為虛驚

一場。

3. 因應男一舍監視系統死角過多，目前已經將宿舍內畫面衰竭的監視器與老舊線路汰舊更新，並且將進一步的規劃更周密的監視網絡以提高可見度。

(二) 男二舍

失竊事件處理：

1. 11月24日清晨男二舍發生竊案，共有3名學生遺失錢包，財物損失約2000元，由監視器畫面查出外人入侵，並製作協尋公告海報，提供給各宿舍各樓層張貼，提醒全校師生留意。
2. 11月28日(四)下午17:40基隆市偵一隊高偵佐偕同鑑識組人員，沿1F、4F、9F、10F逐層採集可疑之指紋(被移動的監視鏡頭)。
3. 高偵佐委請宿舍輔導老師協助聯絡三位受害同學及監視器廠商陳先生於週一至基隆市警察總局製作報案筆錄及指紋登錄排除作業(因有調整監視鏡頭)。
4. 11月29日(五)於電子佈告欄發送全校通告、失竊協尋公告，並多列印海報分送各宿舍提供逐層張貼。當晚17:30宿舍輔導老師聯絡3位同學一同前往基隆市警察總局製作筆錄事宜，唯劉生表示他星期六才有空，故提前於11月29日自行前往製作筆錄。
5. 12月2日(一)因本案竊賊自1F廁所破壞窗戶爬入，故新裝設花格鋁窗，防範入侵。傍晚17:30由宿舍輔導老師陪同林生及柯生2位同學前往基隆市警察局製作失竊筆錄。另聯絡監視器廠商前來進行指紋登錄排除作業。當晚18:40完成相關作業，返回學校。高偵佐並告知全案持續偵辦中，待資料比對後，如有最新進展會再行告知。

(三) 女一舍

11月30日(六)凌晨2點左右，女一舍二樓後棟第5間浴室，住宿生淋浴時發現異性偷窺，放聲大喊變態。5樓樓長聽到急促腳步聲後，目睹入侵者急速往邊坡土石流工程設置圍籬路線跳跑。12月2日早上與5樓樓長至駐衛警辦公室請呂隊長協助調閱監視畫面，輔以宿舍內部監視器採證入侵者面貌，交給正濱派出所比對證明與女二宿舍3年前入侵者為同一人。12月3日(二)22點正濱派出所員警逮捕入侵者，並至宿舍模擬犯案路線。此外感謝學務長、副座多次入宿關懷，給宿舍幹部鼓勵打氣。宿舍除了加強宣導巡視、請住宿生提高警覺外，擬加安裝監視設備、四週環境漏洞補強，亦已對異性容易進出的窗戶安裝鋁隔柵欄。同時建請學校能加強校園安全巡視，尤其在晚上11點後，以維女生宿舍住宿安全。

(四) 女二舍

12月1日凌晨3點40分，女二舍住宿生羅○○洗澡時發現有人偷窺，隨即通報樓長及夜間輔導老師處理。夜間輔導老師並連繫男一、男二、男三女二舍輔導老師於下午1點在男三女二舍辦公室集合並看監視器協助指認，時間序如附件二。蒐整資料時發現與3年前外人入侵女二舍的嫌犯相似度80%，因此提供相關資料並在下午4點30分陪同羅○○一同至派出所報案。3日晚間警方逮捕到嫌犯並至宿舍現場模擬路徑，9日正式函送。

(五) 宿舍阻隔設施

1. 男一舍2樓交誼廳增設花格鋁1塊、男二舍1樓廁所增設花格鋁1塊、女二舍2樓廁所增設花格鋁1塊、女一舍1、2樓交誼廳及2樓走廊兩側增設花格鋁共4塊，已於102年12月6日完成，所需經費1萬3,700元。
2. 女一舍加裝流刺網、女二舍加裝流刺網及蛇籠，102年12月5日已請廠商施作，於12月12日安裝完成，所需經費3萬5,595元。女一舍蛇籠於12月31

日施作。

十一、校園安全執行概況

(一)校安概況分析：本月份校安事件計 28 件；車禍 8 件、遭竊(協尋)6 件、恐嚇詐騙 4 件、生活關懷、偷窺(性騷擾)各 3 件、疾病照料 2 件、租屋糾紛、其他各 1 件，統計表如下：

類別 件數 月份	車 禍	鬥 毆 事件	似 火 警 (疑	疾 病 照 料	生 活 關 懷	恐 嚇 詐 騙	行 竊	尋 遭 竊 (協	租 屋 糾 紛	偷 窺 偷 拍 (性 騷 擾	其 他	合 計
八 月	0	0	0	0	0	0	0	1	0	0	1	2
九 月	2	1	0	0	0	0	0	2	0	0	4	9
十 月	2	0	0	2	4	0	0	3	0	0	0	11
十 一 月	5	0	0	2	3	1	0	5	1	0	3	20
十 二 月	8	0	0	2	3	4	0	6	1	3	1	28
合 計	17	1	0	6	10	5	0	17	2	3	9	70

(二)重大校安事故處理說明

1. 102 年 11 月 20 日 1815 時許，環漁系碩二○生來電，碩三○生未到校論文提報，家長及同學打電話聯繫均未接，請求教官室協尋；1820 時值班人員李博文與夜間留值吳進旺、○生等 3 員，前往○生賃居處瞭解；事因○生準備資料 2 天未休息，身體過於疲憊睡著，致未接聽手機，請○生即與家中聯繫，使家人安心。(協尋)
2. 102 年 11 月 25 日 1150 時許，系工 3A○生至輔導教官處告知被詐騙，輔導教官即帶○生至基隆第二分局偵查隊報案。經瞭解：○生於 2 個月前於網路上購買遊戲，並於 7-11 取貨付款，歹徒於昨日(1124 日 2030 時許)來電，佯裝賣家，告知○生 7-11 刷條碼時發生錯誤，誤刷為 12 期分期付款，隨後亦假冒銀行專員來電，要求○生至 ATM 提款機操作設定解除；○生按照其指示操作，將戶頭裡 13,212 元轉入歹徒帳戶，○生致電發卡銀行查詢時才發現被詐騙。會校園安全業務承辦人，將本案列為反詐騙宣導案例。(詐騙)
3. 102 年 11 月 27 日 0950 時許，民人張小姐投訴，本校學生租屋處(祥豐街 355 號 2 樓)夜間聲響太大，且不時飲酒作樂，吵得樓下住戶不得安寧，希校方予以處理。經查該處為環漁系 4A○生賃居處；電話訪談○生，○生坦誠不當行為，叮嚀注意校外行為，會系輔導人員持續追縱關懷。(租屋糾紛)
4. 102 年 11 月 29 日 1400 時許，住輔組帶著河工 4○生、河工 3○生及運輸 4○生至值班教官處，請協處因床位清查時，男二舍 8F 樓長與運輸 4○生之糾紛，及後續河工 4○生於 FB 發文詆毀樓長及住輔組。兩系系輔導教官了解事情原委後，經溝通、協調，同學已達成共識道歉和解，並針對詆毀一事承諾加以修正並道歉。(生活關懷)
5. 102 年 11 月 30 日 1900 時許，系工系三年級○生至本室反映，渠於 30 日上午

- 0750 時騎車行經濱海公路，不慎與聯結車發生擦撞，○生左手掌及臀部擦傷，機車全毀，經送醫包紮後，自行前往警察局完成筆錄。(車禍)
6. 102 年 11 月 30 日 1430 時許，教研所○生(陸生)於圖書館 5 樓，前往洗手間時，將皮包放置桌上遺失；經值班教官前往協處，於 1530 時陪同至正濱派出所完成備案後；1600 時，王生及其他陸生同學於桌下尋獲皮包，財務均未遺失。(協尋)
 7. 102 年 12 月 1 日 1925 時許，生科系 2A○生情緒失控至教官室大吼大叫，值班人員即予以安撫；後心情緩和聲稱要去參加社團始離去；經瞭解，○生為列管高關懷人員，即致電給○生父親，其父希學校能多幫忙關照○生，會系輔導教官持續關懷。(生活關懷)
 8. 102 年 12 月 5 日 1100 時許，養殖系 3B ○生至軍訓室反映：日前遭機械系 1B○生在臉書私訊不雅字眼騷擾；系輔導人員即與機械系 1B○生聯繫，並與 1B 導師聯繫，另轉介諮輔組協助處理。持續關懷輔導機械系 1B○生，加強兩性平等教育觀念。(性騷擾)
 9. 102 年 12 月 7 日 1530 時許，機械系 1A○生至軍訓室告知，於 12 月 6 日 1600 時在電算中心遺失智慧型手機(HTC ONE X)；留下○生聯絡方式，並請其至生輔組登錄失物待尋系統。(協尋)
 10. 102 年 12 月 7 日 1815 時許，民人於運動場拾獲本校養殖系碩班○生皮夾，送至濱海校門收費處之工讀生，值班人員即聯絡○生領回。(協尋)
 11. 102 年 12 月 7 日 2110 時許，輪機系 1A○生父親電告：因下午一直無法聯繫到○生，擔心其安危，請校方協處；值班教官即請宿舍幹部、系所同學協尋；經查：○生在寢室因手機調整靜音，當下即請○生打電話回家報平安；協請系輔導人員，請學生定期定時打電話回家，俾免造成家長無謂擔心。(協尋)
 12. 102 年 12 月 9 日 1200 時資工系 2A○生表示：昨晚 2100 時接獲朋友 LINE 訊息，表因手機小額認證要提高扣款金額 3,000 元，請幫忙認證；又要求購買遊戲點數 2,000 元，並提供密碼辦理開通。○生後與該校外友人聯繫，始知友人帳號遭冒用，前述均為詐騙伎倆，損失計 5,000 元；○生即至八斗派出所報案。(詐騙)
 13. 102 年 12 月 9 日 1415 時許，資工系 2B○生騎機車往舊北寧路停車場欲左轉進入停車，未打方向燈，遭後方直行機車通訊系 2A○生反應不及撞上。雙方機車受損，通訊系 2A○生輕微擦傷，資工系 2B○生無礙；通訊系 2A○生由值班人員陪同至衛保組擦藥後，返回租屋處休息。(車禍)
 14. 102 年 12 月 10 日 0930 時許，接獲通知：河工碩二○生於北寧路上發生車禍，已由救護車送至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系輔導教官通知系辦後隨即前往醫院了解○生傷勢。檢查結果：右大腿骨折、左腳大拇指開放性骨折及右手肘挫傷。協助其通知家人並詳細記載筆事經過；○生表示：前方休旅車因左轉導致其閃躲不及直接撞上，雙方經酒測後皆無酒精反應，俟開刀休養後再談和解事宜。家屬至醫院，輔導教官告知事件始末及傷勢並留電話以利提供後續協助事宜。(車禍)
 15. 102 年 12 月 10 日 1910 時許，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急診室通知，本校生命科學系 1A 兩名學生禍受傷，於急診室治療中；值班人員接獲通知後即至醫院瞭解狀況及協處。經查：○生騎機車載同班同學行經中正路、正豐路附近與預迴轉之機車擦撞；經醫院檢查，生命科學系 1A 兩名學生手、腳輕微擦傷，餘無大礙，無需住院；民人則腦部受創，已轉院至基隆長庚醫院醫治。將學生

- 送回學校宿舍，另留下受傷家屬電話，以利提供後續協助事宜，會請系輔導教官廣續關懷本案。(車禍)
16. 102年12月12日2215時，正濱派出所員警通知，本校同學於中正路五金行裡拿著刀子不斷咆哮說要輕生，店家報警後，該生被帶至警局；值班教官隨即趕赴正濱派出所，得知為生科系2A○生，○生長期有情緒不穩及輕生念頭等問題；該事件轉知其輔導教官後續輔導及通知系辦及諮輔人員協助處理。(生活關懷)
 17. 102年12月14日1310時許，商船系在職專班○生在教室座椅休息昏倒，班上同學立即通報駐警、值班人員，並將○生緊急送醫；經醫院急診救治，腦部有瘀血狀況，家屬要求轉至臺北三軍總醫院緊急後續治療；12月15日1115時，接獲郭俊良老師來電告知，○生因病情嚴重(多重器官衰竭)，由醫院轉回家中，約10時許，於家中病逝。商船系系主任及助教前往家屬家中予以協助辦理後續事宜。(疾病照料)
 18. 102年12月14日1710時許，接獲基隆校外會王教官通知：本校河工系三名學生發生交通意外，經查：受傷之學生，分送至長庚醫院、新昆明醫院及基隆市立醫院急診室；事故發生係三名同學相約騎機車出遊，行經外木山道路，因天雨路滑視線不佳追撞；值班人員隨即分赴三家醫院了解學生狀況，均係擦傷無大礙，並將同學送回學校宿舍及租屋處；會請系輔導人員協處後續事宜。(車禍)
 19. 102年12月14日1955時許，接獲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急診室通知：機械系碩三○生車禍受傷，於急診室治療中。值班人員即至醫院協處；○生右手掌、右小腿擦傷，餘均無大礙；經瞭解：○生搭乘同系學弟機車行經中正路640巷口，遭違規迴轉之小客車擦撞；會請系輔導人員協處後續和解及申請學生保險事宜。(車禍)
 20. 102年12月14日2315時許，接獲駐警隊通知，基隆市二分局偵查隊到校將電機系4A○生帶回警局製作筆錄；值班人員即趕至警局：○生係因接獲自稱露天賣家通知，日前購買之商品，因作業疏失，需至郵局ATM轉帳，○生不疑有他即至郵局轉帳29,939元，事後經室友告知才知遭詐騙，遂向警局報案，故警方人員到校詢問；會請系輔導人員協處。(詐騙)
 21. 102年12月15日1900時許，接獲食科系家長來電，該系同學包車至外縣市參加球類比賽，擔心返抵基隆過晚，值班人員聯繫同學瞭解預回程時間，轉知家長安心。(其他)
 22. 102年12月16日1100時許，接獲商船系1A○生家長來電詢問如何『辦理平安保險』事宜，因12月14日○生在家台附近發生車禍，右臂打石膏、右眼腫脹無法睜開，會請系輔導人員持續關懷。(車禍)
 23. 102年12月17日1530時許，駐警隊電話通知：商船系2A○生於系館7樓廁所暈眩昏倒，同學打119並由救護車送至三總基隆分院。1540時，系輔導人員趕赴醫院探視；1600時，商船系主任與助教亦至醫院探視，學生家長於1640時趕赴醫院；經院方相關程序診斷，無大礙，即返家休息。(疾病照料)
 24. 102年12月20日1220時，養殖1B○生，於昨晚2100時接獲自稱露天賣家網路拍賣及郵局的工作人員來電，表示因操作錯誤，造成需12期分期付款的方式，請○生持提款卡解除；○生不疑有他即持自己及同學提款卡至本校郵局依對方指令操作，致存款均被盜領一空損失約26,000元；案由系輔導教官於1240時，偕同○生前往基隆市警局偵查隊報案。(詐騙)

25. 102年12月24日2215時許，接獲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急診室通知：運輸系2A○生車禍受傷，於急診室治療中。值班人員接獲通知後即至醫院協處；經瞭解：○生騎機車行經中正路(正濱派出所轉彎處)因天雨路滑摔倒，民人見狀即通知救護車將○生送至三總基隆分院。經檢查，○生右臉頰撞傷、右腳踝撕裂傷(縫五針)，經X光檢查無大礙毋須住院，由室友陪同返回租屋處；會請系輔導人員賡續關懷並協助辦理保險事宜。

26. 宿舍安全事件3件：

(1)11月24日晨男二舍遭校外人士侵入，部分同學財務、證件、金融卡遭竊；宿舍輔導老師即調閱監視錄影帶，隨即陪同遭竊同學至派出所報案，並將相關影像資料提供派出所偵辦。(遭竊)

(2)11月30日凌晨約0200時許，接獲女一舍○生回報，於盥洗時似乎有人窺伺；○生室友亦表示上週六睡覺時疑似有黑影進入，因當時認為是靈異事件故未聲張；值班教官提醒同學先將門鎖好並勿落單行動，知會住輔組調閱監視器加以確認、比對。(偷窺)

(3)12月1日凌晨約0320時許，女二舍○生前往浴室洗澡時，發現有男子偷窺，即向宿舍輔導老師回報；案經值班教官及夜間輔導老師陳榮煌調閱影片，當日即請宿舍輔導老師(男一舍、男二舍、女二舍、夜輔等4員)調閱監視錄影帶，經檢視比對，隨即陪同○生至派出所報案，並將相關影像資料提供派出所偵辦。(偷窺)

(4)針對上述宿舍安全事件，處理情形：

A. 協調駐警隊於每日2400時後，定點定時巡邏學生宿舍，尤以女一舍旁工地安全為主。

B. 將該區列為校園巡查重點區域，另增加每日1630-1730時至女一舍旁工地，配合每日施工結束時，檢視工地大門上管制情形，確保人員禁止進入。

C. 宿舍幹部每日針對各樓層公共門窗檢視及上鎖。

D. 宿舍輔導老師即調閱監視錄影帶，並至派出所報案，將相關影像資料提供派出所偵辦。

E. 學務長召集軍訓室主任、校安及諮輔相關人員，召開緊急應變會議；針對女生宿舍外人入侵後續之相關安全防護、學生心理諮商安撫等作為，研擬具體應變措施。

F. 校長裁示：基於安全考量，即針對女一舍二樓全面加裝鐵窗及監視器設施，以完備安全防護作為。

G. 102年12月5日1430時，校長召集學務處、總務處及圖資處進行校安改善報告，針對如何加強校安巡邏及監視系統改善校園安全問題研討。

H. 女一、女二舍阻絕設施於102年12月13日已完成。

(5)102年12月3日2000時許，接獲基隆正濱派出所來電通知：闖入女生宿舍之涉嫌人已經查獲。本室值班人員及住輔組夜輔老師即至正濱派出所提供資料並協助警方辦案，並向校部長官回報。

(三) 校安通報公告：本學期開學迄今，針對校安事件及可能影響校安之社會事件，均適時擬定相關因應、示警及案例宣教措施，公告師生週知，期能未雨綢繆，妥為因應。有關本學年迄今(截至102.12.20日止)校安通報宣導資料統計表如下：

本校 102 年度校安通報發布情形 (校安報報)	
校安通報 102001 號	諮商輔導宣導
校安通報 102002 號	期末防竊宣導
校安通報 102003 號	遭竊及防詐騙宣導
校安通報 102004 號	冬天洗澡注意事項宣導
校安通報 102005 號	校園夜間活動安全防護宣導
校安通報 102006 號	防竊宣導
校安通報 102007 號	天冷洗澡注意事項
校安通報 102008 號	小心蛇類出沒，以策安全
校安通報 102009 號	小心蛇類(蜈蚣)出沒，以策安全
校安通報 102010 號	反推銷宣導
校安通報 102011 號	近期又有同學遭詐騙
校安通報 102012 號	防竊及防詐騙宣導
校安通報 102013 號	暑假安全叮嚀
校安通報 102014 號	蘇力颱風防颱措施宣導
校安通報 102015 號	潭美輕颱防颱措施宣導
校安通報 102016 號	呼籲同學勿亂丟垃圾，以免遭罰
校安通報 102017 號	遭竊及自身防護宣導
校安通報 102018 號	防詐騙宣導
校安通報 102019 號	防竊宣導
校安通報 102020 號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安全叮嚀
校安通報 102021 號	冒用友人帳號 LINE 詐騙-歹徒冒友索個資
校安通報 102022 號	校外人士入侵，宿舍遭竊!請提高警覺，並協尋
校安通報 102023 號	防詐騙宣導。小心!你被騙了
校安通報 102024 號	天氣冷颼颼，不小心可能引發一氧化碳中毒

(四)校園巡查安全維護

本室為維護校園安全及安寧，規畫校園安全維護組；現編組日、夜巡查；並於 12 月 12 日召集本室同仁及夜巡同學舉辦校園巡查研習會，使每位參與巡查之人員均能了解其賦予之任務。巡查編組摘報如後：

(1)日間巡查：

A. 由校安行政組員編成，每日兩次(上、下午)巡查；巡查重點為校區人、事、物之安全、校園安寧維護及危險路段(祥豐校門路口、濱海校門路口、工學院路口)之安全維護。

B. 102 學年 9-12 月份執行校安巡查安全維護事項所見缺失，詳如統計表：

102 學年 9-12 月份執行校安巡查安全維護缺失統計表						
項目 違規人數(事)	類別	違規穿越危險路口			違規吸菸勸導	男一舍木棧道 工學院堤防區
	祥豐校門路口	運動場 北寧路段	全家商店 北寧路段			
9-10 月	15	12	32	21	空酒瓶及碎玻璃	
11 月	8	5	15	5	良好	
12 月	8	7	18	5	飲料罐及垃圾	

小計	31	24	65	31	
合計	151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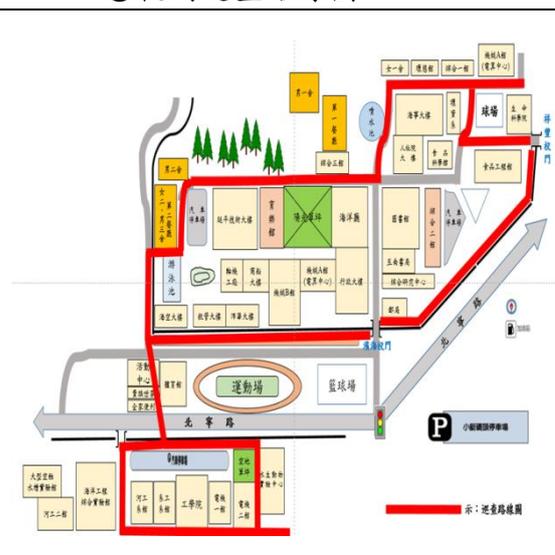
(2) 夜間巡查：由同學編成夜巡小組，週一～週四區分兩個時段(19-21、20-22)；置重點於校園易生安全事故之死角及臨時交辦巡查事項(如宿舍週邊勸導、糾舉違規吸菸同學)；以有效協助校園安全維護。

(3) 日、夜間巡查路線圖：

● 日間巡查區域圖：



● 夜間巡查路線圖：



(五) 交通安全教育

1. 本學期針對學生肇生車禍原因及可能影響交安之危險因素，均適時擬定相關因應措施，以案例宣教期警惕同學減少車禍肇生。本學年迄今(截至 102.12.20 日止) 交安通報統計表如下：

本校 102 年度交通安全通報發布情形 (交安報報)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1 號	違規穿越馬路判賠 89 萬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2 號	保全員趕上班撞人逃逸一死一傷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3 號	騎機車未保持安全車距發生擦撞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4 號	勿貪方便跨馬路，受到傷害自理虧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5 號	騎乘機車保持安全距離，才有安全保障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6 號	請尊重生命，不違規穿越馬路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7 號	紅線區域請勿違規停放機車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8 號	機車安全帽佩戴規定
交通安全通報 102009 號	尊重路權，勿違規穿越馬路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0 號	馬路交叉點宜小心慢行，善用行車語言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1 號	祥豐校門路段圍籬工程宜小心慢行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2 號	交通安全宣導事項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3 號	暑假交通安全宣導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4 號	請尊重生命，不違規穿越馬路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5 號	發生擦撞未下車察看，就算肇事逃逸。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6 號	紅線區域及網狀線請勿違規停放機車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7 號	勿貪圖方便違規右轉，受到傷害自理虧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8 號	交通安全 KUSO 影片比賽
交通安全通報 102019 號	交通事故處理五步驟
交通安全通報 102020 號	生命的長度僅在一念之間
交通安全通報 102021 號	穿越馬路請走斑馬線或人行地下道
交通安全通報 102022 號	行經多事路段要當心，減速慢行勿輕心
交通安全通報 102023 號	騎乘機車當心路邊汽車車門突然打開一撞傷騎士!
交通安全通報 102024 號	注意前方動態保持車距，確保行車安全!

2. 於 12 月第 2 週為交通安全教育宣導週，於軍訓課時機實施「道路交通事故應變處理常識」影片播放教育，共計 352 人上課。

3. 針對宣導「不穿越北寧路」作為如下：

每日午間及下課部分時數，由工讀生或交通違規服務學習同學，執「不違規穿越馬路」告示牌，於電資學院及全家便利商店前勸導同學勿違規穿越馬路，現略有成效。

(六)藥物濫用防制

1. 「紫錐花活動」精進作法：

(1) 計畫招募志工同學投入，藉由參與教育部社團幹部研習活動及定期舉辦紫錐花活動宣導社團-FREE 社幹部訓練，增強活動教育宣導能力。

(2) 持續配合學校重大慶典活動，如開學新生家長座談會、棉花糖節、fun4 等大型活動，宣導菸害防制及了解藥物濫用的危害，擴大宣教成效。

2. 有關學生投書至校長公務信箱反應：**育樂館內及其周邊、商船系館附近及圖書館外 7-11 等地，非本校規畫之吸菸場所，於上述吸菸即違規，請相關單位加強管理及督導，以維校園良好之品質。另針對本次投訴對象—清潔人員，於非吸菸區吸菸，請總務處規勸取締；**同時也請相關單位再強化執行的精度與密度，並將該區域列為校園巡查重點區域，加強勸導、糾舉抽菸違規人員。

(七)網路沈迷預防

諮輔組「網路成癮」高關懷人員名單，經送軍訓室各系輔導人員，透過約談、宿舍訪視等作為，均已完成初步訪談後，無轉介個案，持續輔導關懷是項人員。

(八)校外賃居生輔訪

1.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至 12 月 15 止）校外賃居訪視學生共計 96 戶 262 人，**本室將持續賃居訪視工作，以貫徹同學「住的安全、住的舒適」之目標。藉以關懷及瞭解校外賃居生之生活情形，並發掘、反映、解決問題；本學期配合新賃居資料庫系統整建，將持續以多人及大二首次賃居生為訪視目標，並廣續邀約班導參與。**協助學生檢視賃居處所之建築結構、消防瓦斯、逃生設備及水電安全。**

路段 單位	新豐商區	愛買商區	八斗子區	祥豐校門區	中正路區	合計
戶數	31	3	14	11	37	96
人數	99	14	33	26	90	262

2. 學務長於 11/18 參與訪視養殖 3A 詹綺文等 2 戶 2 員；副學務長於 11/26 訪視系工 4A 林泰逸等 3 戶 7 員；12/13 養殖 2B 陳榮祥導師參與訪視班級學生張珉瑄等 3 戶 7 員，賡續邀約班導共同關懷。除表達校方溫馨照料外，同時輔導同學生活自律相關事項。
3. 本室同仁除結合責任輔導系所執行學生校外賃居處所輔訪，同時提供本校製發之安全宣導資料，使同學能檢視賃居處所之安全情形並尋求改善，諸如建築結構、瓦斯設備、消防設施及契約簽訂等項目，適時提供諮詢服務。
4. 另一併實施鄰近區域學生賃居及處所資料校正，本學期迄今，已修正賃居資料 114 筆。

(九)僑生輔導

1. 102 年 10-12 月僑生輔導紀錄計 50 件，統計表如下：

類別 件數 月份	延期居留通知	辦理居留證延期	工作許可	公文信件轉達	辦理學費分期繳交	出入境諮詢	生活關懷	畢業在台工作諮詢	健保諮詢(加保)	僑生醫療保險諮詢	合計
十月	8	4	2	3	2	2	4	0	0	0	25
十一月	0	0	2	8	0	2	2	1	1	1	17
十二月	0	0	0	3	0	0	0	0	5	0	8
合計	8	4	4	14	2	4	6	1	6	1	50

2. 僑聯會輔導：

(1) 僑聯會於 102 年 12 月 20 日 1800 時至 2130 時，假學生活動中心-展演廳，舉辦僑生耶誕晚會，感謝校長參與；約計 100 位僑生參加。

(3) 僑生春節活動，俟僑聯會調查同學參與意願，再行研議使否舉辦是項活動。

(十)關懷輔導學生

1. 102-1 學期 9-12 月份軍訓人員輔導關懷學生共計 221 人次，其中生活關懷 163 人次、意外事件處理 18 人次、學業關懷 10 人次、情緒疏導、疾病照料 7 人次，詳細資料如統計表：

輔導系所 人類 次別	航管系	輪機系	機械系	海洋系	環漁系	運輸系	資工系	通訊系	商船系	生科系	養殖系	食品系	系工系	河工系	電機系	海資所	海文所	海生所	光電所	人社院	通訊所	航管進	僑生	合計
疾病照料	0	2	0	0	0	0	2	0	0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7
急難救助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情緒疏導	0	0	1	0	0	0	0	0	0	2	0	2	1	1	0	0	0	0	0	0	0	0	0	7
學業關懷	3	2	2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1	10
生活關懷	5	4	11	0	0	11	6	14	9	7	5	9	12	12	30	0	0	1	3	0	6	1	17	163
意外事件處理	1	3	0	3	2	1	0	4	0	0	0	0	2	0	0	1	1	0	0	0	0	0	0	18
與學生家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3

1. 102 學年「大學生身心適應調查表」受測率達 91.6%，篩出 168 位(14.5%)高關懷新生。諮商輔導組已於 11 月底轉知導師、教官及部分系助教。諮商輔導組並於 11 月 6 日開始以電話關懷學生。截至 12 月 6 日諮商輔導組撥打 196 通電話，其中有 98 通接通，共計有 24 位學生願意接受諮商輔導組持續電話追蹤關懷，2 位學生表示願意前來晤談。
2. 102 學年「網路成癮量表」受測率為 80.04%，篩出 40 位(3.6%)高關懷學生。諮輔組已於十月底將同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測驗結果之高關懷學生資訊轉知導師、教官及部分系助教。諮輔組於 11 月開始電話並簡訊同步關懷學生。截至 12 月 6 日諮商輔導組共計撥打電話 75 通，其中有 27 通接通，有 12 位學生願意接受諮商輔導組持續電話關懷，1 位學生願意前來晤談。

(三)「決戰 E 世界」學生網路沉迷三級預防特色主題計畫

102 年度之活動成果已強化處務會議記錄納入編寫；103 年度計畫亦針對已辦理之講座及工作坊的後續應用撰寫。

(四) 諮輔小太陽志工團新志工招募狀況

1. 9 月 12 日校園資源博覽會宣傳招募新血。
2. 10 月 2 日辦理「迎新期初大會」，說明簡介志工團之服務宗旨、應盡義務及相關福利。
3. 10 月 8 日至 11 月 5 日每週三晚上辦理「志工成長團體」共計 5 次，透過為期 4 次的探索體驗活動，讓小太陽們凝聚團體向心力，激發服務熱誠。
4. 11 月 19 日辦理「專業培訓課程-手做毛根教學」，以利機構參訪服務與小朋友互動用。
5. 12 月 7-8 日至桃園縣弘化懷幼院完成本學期校外機構參訪服務暨社遊活動。
6. 12 月 25 日將辦理期末大會，透過期末聚會，讓小太陽們彼此回饋分享這一學期的心得與收穫，並針對下學期活動規劃討論。
7. 本學期共計招募到 7 位新進志工。

十三、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一)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業於 12 月 10 日召開完畢，重要決議事項如下：

1. 8 月 26 日校安通報事件，行為人已接受檢察官通知暫不起訴，正式調查報告約於 103 年 1 月提出。
2. 11 月 30 日與 12 月 1 日兩起外人入侵女舍事件已確認為同一校外人士，警方已依法辦理。
3. 因應外人入宿舍事件，學務處已加強宿舍阻隔措施及夜間巡視，總務處加強夜間監視器加裝之評估。
4. 本校哺(集)乳室交由學務處與總務處相關單位合作研擬增設辦法。
5. 12 月 9 日性平通報事件，先請行為人撰寫自述表，再交由性平會防治組審議處置方式。

(二)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防治組第三次會議業於 12 月 18 日召開完畢，重要決議事項如下。

1. 女一舍與女二舍空間安全防治情況檢核，於阻隔措施不足處再行加強。
2. 12 月 9 日性平通報事件受理調查，收錄案號為海大性平第 20131209 號案。性平會決議逕自交由軍訓室王楚芊教官主責調查，諮輔組郭淑君心理師協助調查。補足資料後再召開防治組會議審議。

十四、導師業務

為修正本校導師費發放方式，依 1020725 校務行政座談會議紀錄決議，業於 9 月 11 日以電子郵件寄至各系主任、所長及助教，請其將導師費發放方式提案列入系（所）會議討論。各系（所）決議如下表：

導師指導活動費提案綜整

系所	同意 學務處提案	不同意 學務處提案	備註
商船系	√		
運輸系	√		
海洋系	√		
環漁系	√		
海資所	√		
應經所	√		
海法所	√		
電機系	√		同意先試辦
應地所	√		同意研究所導生費用全額撥為學生活動費用，但建議刪除每次活動每位導生至多使用 100 元的限制
機械系		√	暫不修改發放方式
航管系		√	維持原發放方式
食科系		√	維持原發放方式
生科系		√	維持原發放方式
海生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生技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河工系		√	維持原發放方式
材料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資工系		√	維持原發放方式
光電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師培中心		√	維持原發放方式
教研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海文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應英所		√	維持原發放方式
通訊系			(一) 研究所採取維持現行方式，將導師費撥入導師帳戶，但碩士生每人每月 100 元計(依指導學生數提撥給指導教授)。(二) 大學部採取全額做為學生活動費，以學生數計算。
系工系			建議學校將導師費收回，或統一由系辦公室支付班會活動的餐費或是保險費等。
環態所			無意見

養殖系			學生活動費實際支用之細節與程序，希望學校能更周延規劃，才能使各班級導師及系所可以依循辦理。
輪機系			尚未決議。
票數統計	9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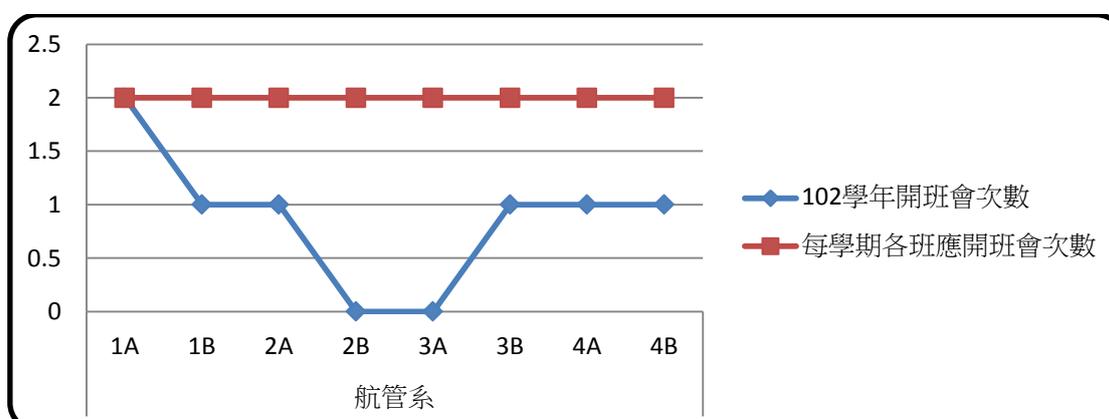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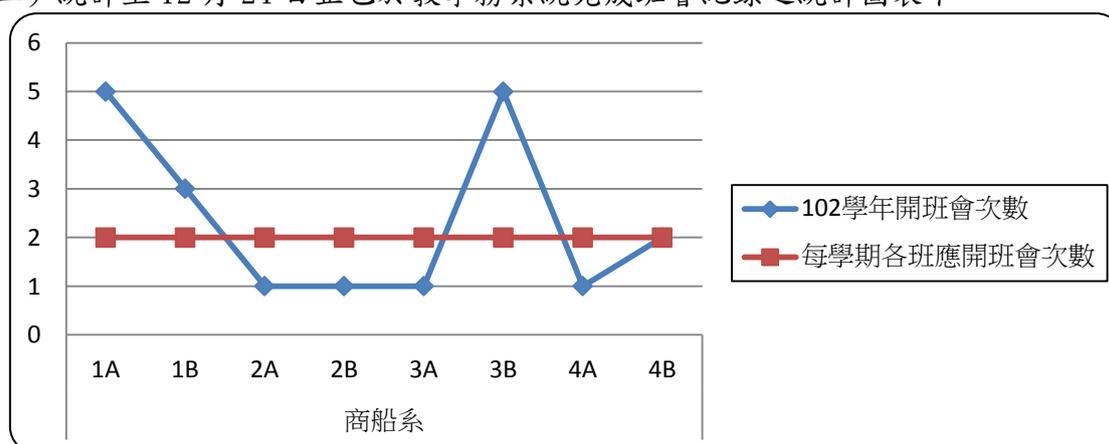
十五、班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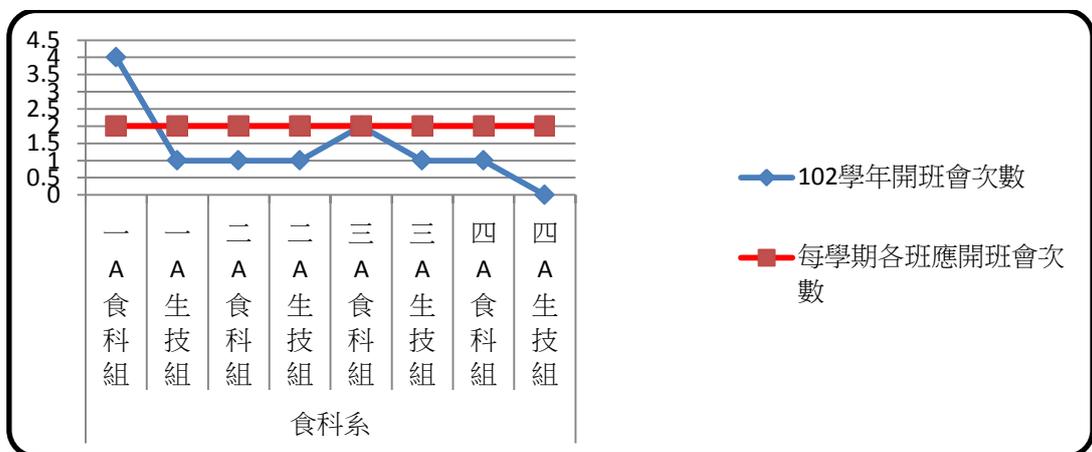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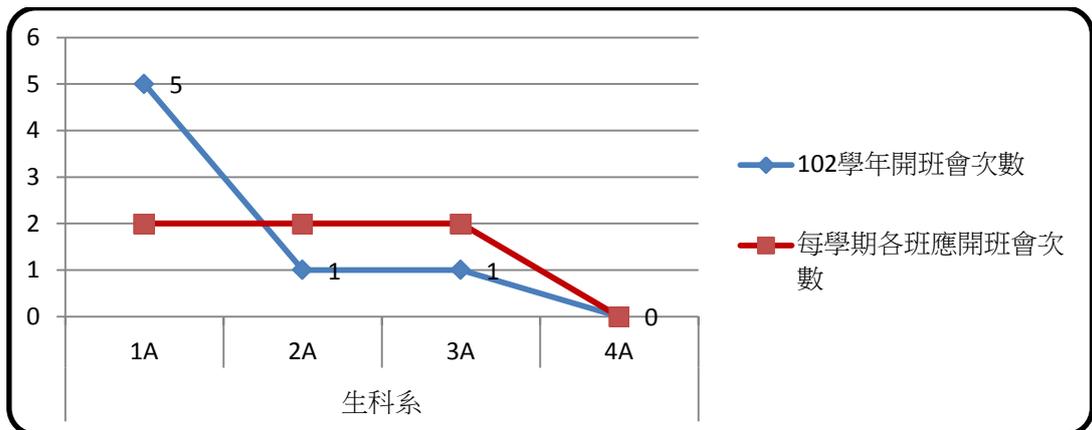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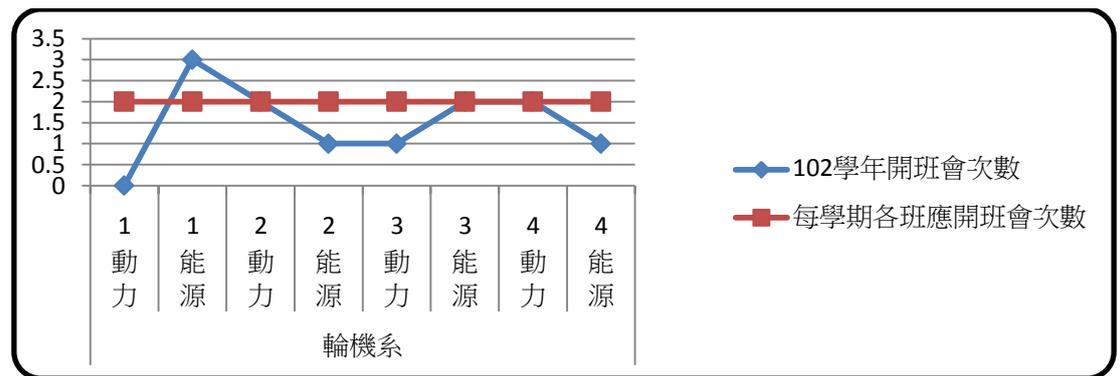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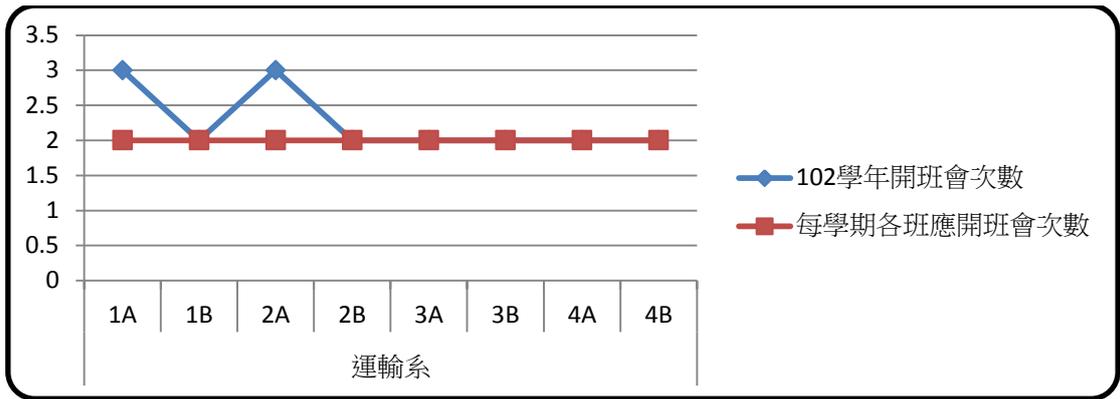
(一) 依本校教師擔任導師辦法第 4 條規定，導師每學期至少參加學生之班會 2 次。本學期班會召開次數統計至 12 月 24 日止，學系以河工系居冠，達成率 193.75%，通訊系次之，達成率 125.00%；學院以工學院居冠，達成率為 130.00% (詳見下表圖)。除於 12 月 26 日以電子郵件予各班導師參考外，並請達成率低於 50% 之系辦公室助教協助提醒班級召開班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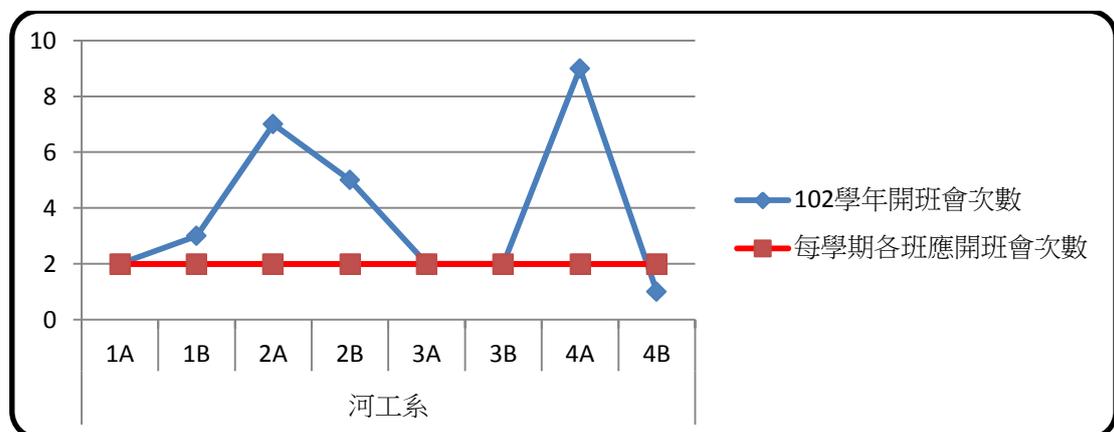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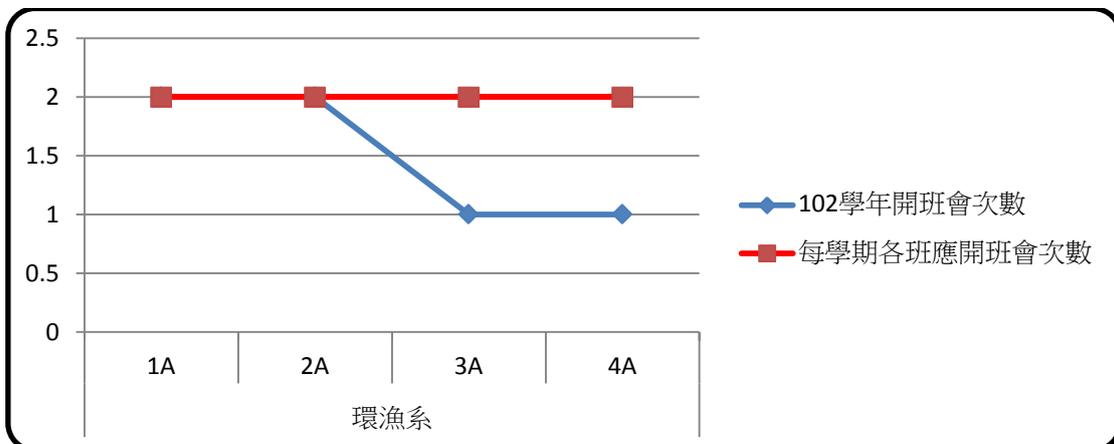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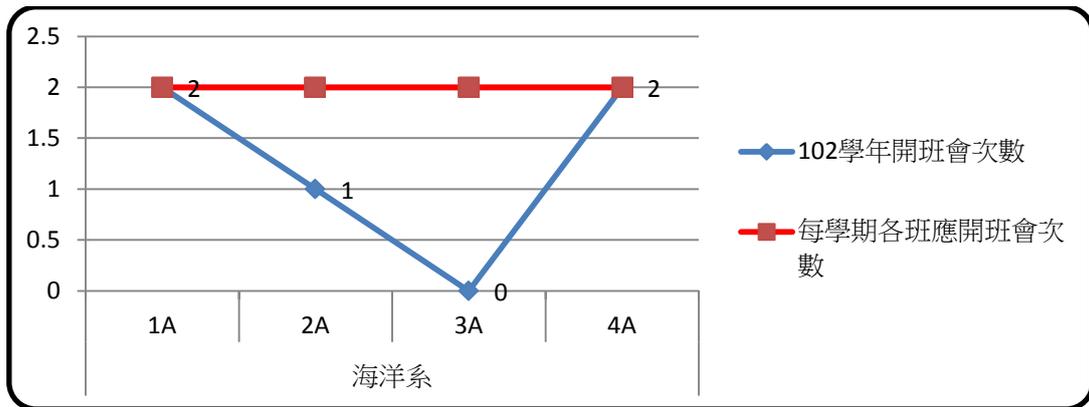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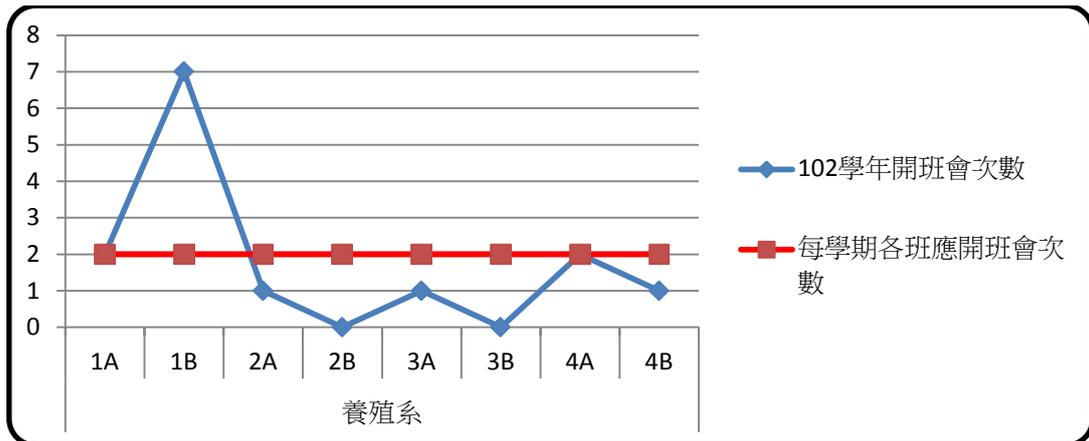
學院	科系	本學期開班會次數	班級數目	各系平均班會次數	每學期各系應開班會次數	達成率(%)
海運學院	商船系	19	8	2.38	16	118.75%
	航管系	7	8	0.88	16	43.75%
	運輸系	18	8	2.25	16	112.50%
	輪機系	12	8	1.50	16	75.00%
生科院	生科系	7	4	1.75	8	87.50%
	食科系	11	8	1.38	16	68.75%
	養殖系	14	8	1.75	16	87.50%
海資院	環資系	5	4	1.25	8	62.50%
	環漁系	6	4	1.50	8	75.00%
工學院	河工系	31	8	3.88	16	193.75%
	機械系	13	8	1.63	16	81.25%
	系工系	8	4	2.00	8	100.00%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7	8	2.13	16	106.25%
	資工系	12	8	1.50	16	75.00%
	通訊系	10	4	2.50	8	125.00%
人社院	師培中心	7	4	1.75	8	87.50%
進修部	進修資管系	0	1	0.00	2	0.00%
	進修食科系	2	5	0.40	10	20.00%
	進修航管系	7	6	1.17	12	58.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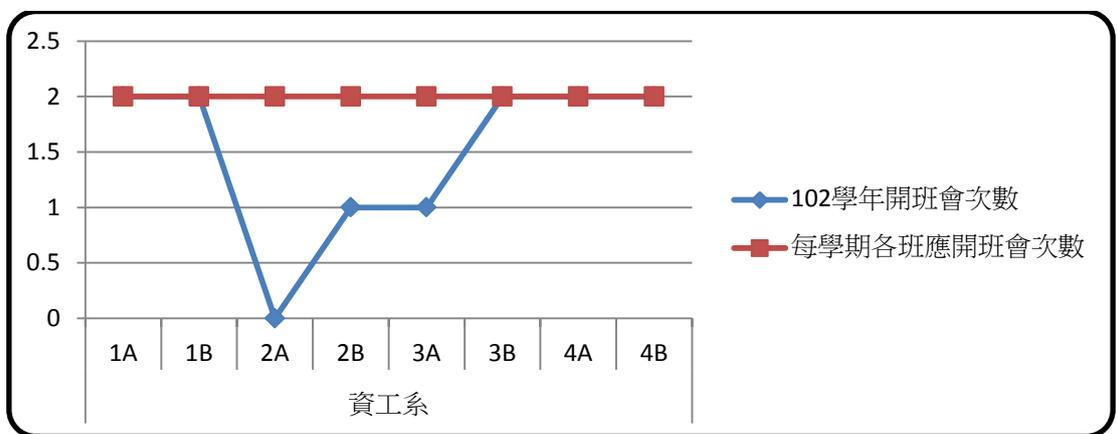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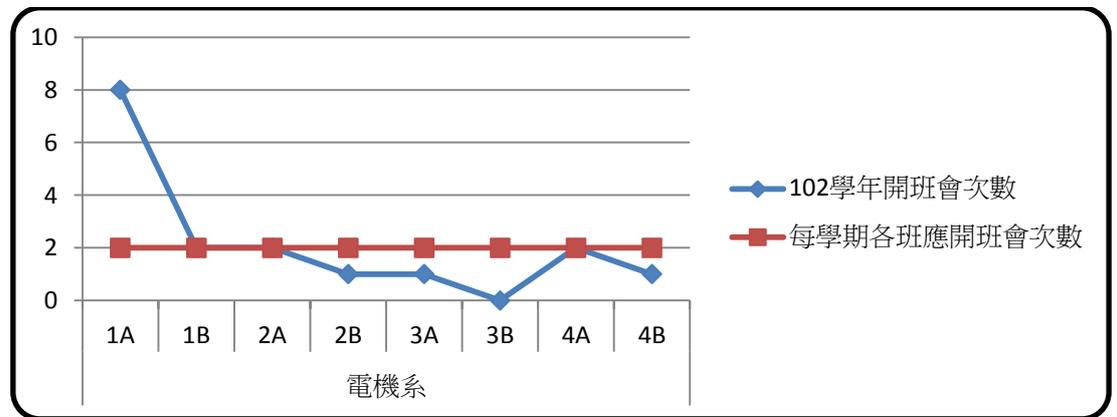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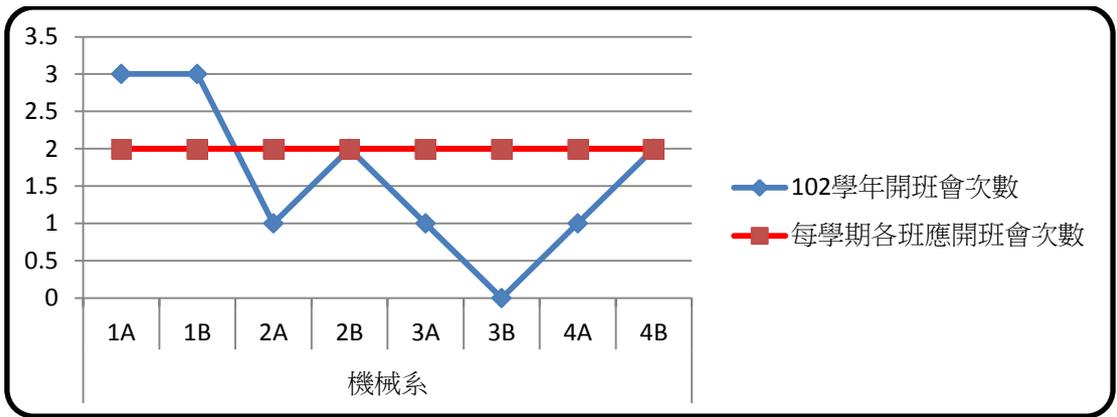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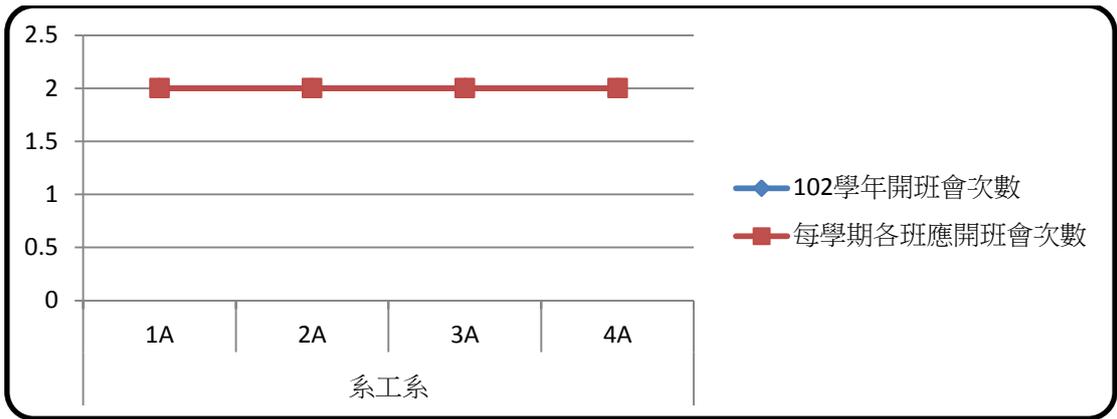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院平均班會次數統計表					
學院	本學期開班會次數	班級數目	各院平均班會次數	每學期各院應開班會次數	達成率 (%)
海運學院	56	32	2	64	87.50%
生科院	32	20	2	40	80.00%
海資院	11	8	1	16	68.75%
工學院	52	20	3	40	130.00%
電資學院	39	20	2	40	97.50%
人社院	7	4	2	8	87.50%
進修部	9	12	1	24	37.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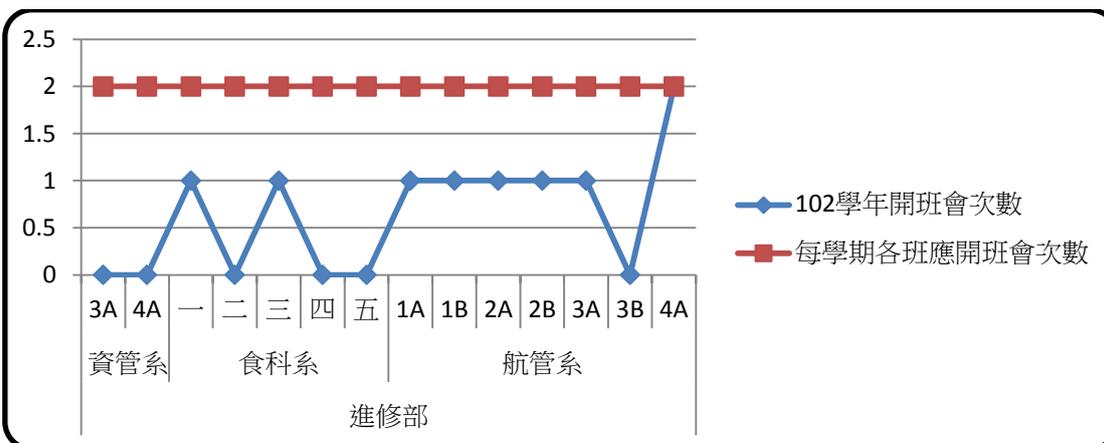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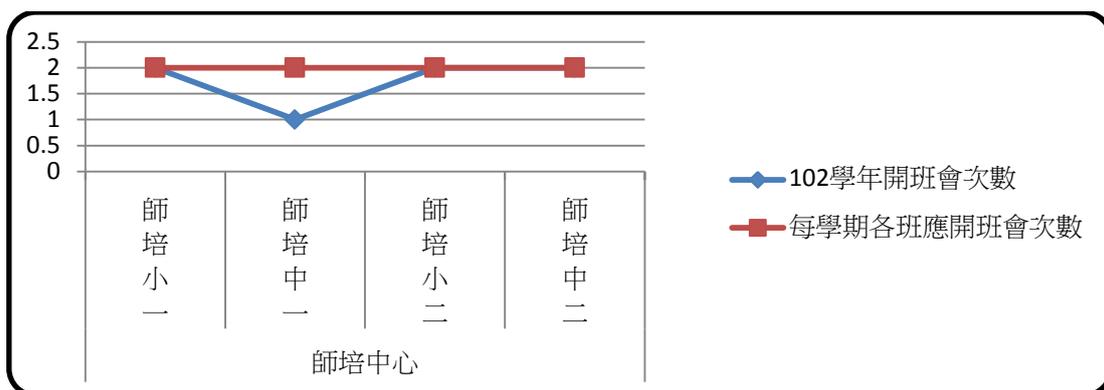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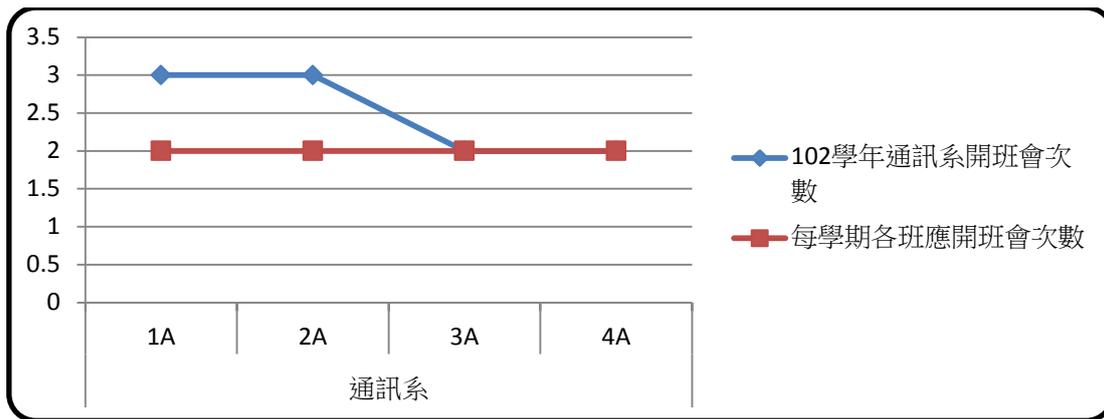
(二) 統計至 12 月 24 日止已於教學務系統完成班會紀錄之統計圖表下：











十六、二一學分不及格學生追蹤關懷

10月14日起至11月11日止針對有心理困擾之學生及社團學生幹部，由諮輔組心理師與課指組老師進行面談，無法聯繫上的二一同學則以電話語音留下諮輔組資訊，後續再以手機簡訊關懷學生近況。邀請想要討論及改善問題的學生來諮輔組找心理師聊聊。關懷情形如下表。

102-1 學年度二分之一學分數不及格學生追蹤關懷方式比例

關懷方式	心理師電話關懷	心理師面談	課指組老師面談	導師關懷	電話語音留下諮輔組資訊	電話空號
人次	74	4	6	10	88	14
比例	38%	2%	3%	5%	45%	7%

十七、轉復學生輔導

11月6日一名復學生至諮輔組進行個別諮商，兩次晤談後，學生暫無諮商意願，故結案。

十八、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 (一) 102年12月11日(星期三)辦理生命教育《社會關懷》活動-一首搖滾上月球電影講座，共計89人參與，滿意度達94.37%。
- (二) 102年12月18日(星期三)辦理資源教室期末會議，以增進學生與資源教室雙向溝通。
- (三) 因應本校資訊工程學系有患自閉症之學生，為加強該系所學生對此病症之認識，並增進與特教生之人際互動關係，102年12月18日(星期三)於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廳以「認識心理疾病系統—自閉症」短片為主題進行宣導，該部影片透過採訪病患、家屬及醫學界的觀點，來探討心理疾病的成因及解決之道。共計79人參與，滿意度達84.93%。
- (四) 102年12月19日(星期四)辦理資源教室轉銜會議，以本學期即將畢業之畢業生為主要參加對象，協同勞、社政單位使身心障礙學生於生涯階段轉換時，了解就業資訊，提供適當生涯安置。
- (五) 102學年度資訊工程系一年級李姓特教生因個人生涯規劃因素於本學期休學。另於住宿輔導組得知本校商船所一名黃姓特教生，因生活習慣與他人差異太大，已有二位室友申請變更床位。經向其之前就讀學校確認該生為特殊教育通報網學生，已請該校將其特教資料轉銜至本校。後續由資源教室輔導員關心該生住宿與學習情況，並將該生納入資源教室服務對象。
- (六) 103年依教育部補助輔導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實施要點，需再增聘資源教室輔導人員一名。增聘案已簽奉核可，並公告於本校人才招募網頁及轉知各大專校院相關系所招募訊息。

十九、品德教育

(一) 心生活運動-公視學生電影院

生活輔導組訂於102年9月12日至12月31日辦理心生活運動「公視學生電影院」觀影活動。由班級、社團、學生宿舍申請自選播放11部關於成長、親子、關懷及環境生態保護等優質影片，藉由與學生探討各樣觀點，達成典範學習、激勵之效，並培養學生獨立思辨之能力。另徵選觀影心得，辦理抽獎活動鼓勵學生參與。自開學至目前為止，共計20個單位/班級申請播放，共計725人次參加。

單位	活動日期(依申請日期排序)	選播影片	人數
女一舍	9/23	公主與王子	31
女一舍+海洋系 1A	11/20	六局下半	14
男一舍	9/17	六局下半	15
男二舍	9/17	小偷	26
男二舍	9/25	背影	26
男三女二舍	10/1	幸運號碼	10
男三女二舍	10/4	再見全壘打	9

商船系 2A	9/30	小偷	56
航管系 1B	9/30	時間之旅	16
輪機系 3A	10/1	小偷	50
商船系 3B	10/2	小偷	49
環漁系 2A	10/28	六局下半	44
食科系 3A	11/19	小偷	45
商船系 2B	10/16	背影	41
運輸 2A	10/30	小偷	42
機械系 2B	11/25	再見全壘打	37
電機系 1B	10/3	公主與王子	45
生科系 1A	10/1	幸運號碼	40
河工系 4A	10/8	小偷	35
航管系 1A	11/22	六局下半	50

(二)「**創意樂活綠與美**」校園社區角落美感營造活動

1. 本活動與住宿輔導組、學生宿舍自治會合作辦理，由綠手指計畫創辦人盧銘世老師帶領志工，進行校園社區綠化美化，**共計 333 人參與**。各活動事項如下表：

時間	地點	內容	參與人數
10/24	第二演講廳	「綠手指的夢」講座	53
10/31	第二演講廳	種樹的男人紀錄片欣賞暨映後座談，10月24及31日兩場講座整體滿意度為89%(本校宿舍幹部、住宿生、其他教職員工生整體滿意度為88%，社區里民整體滿意度為100%)。	66
11/7	男三女二舍 1樓交誼廳	由小樹老師帶領學生、社區志工進行校園角落彩繪改造。	18
11/8	男二舍 1樓交誼廳	由小樹老師帶領學生、社區志工進行校園角落彩繪改造。	29
11/21	女一舍 2-5樓交誼廳	由小樹老師帶領學生、社區志工進行校園角落彩繪改造。	30
11/22	男一舍 一樓大廳	由小樹老師帶領學生、社區志工進行校園角落彩繪改造。	17
12/17	女一舍 一樓休閒廳	「戀戀冬季暨 創意樂活綠與美 活動成果分享會」 結合冬至節慶及聖誕節，讓住宿生隨時都能感受到宿舍的溫暖，關懷離家在外之學子。並藉由 創意樂活綠與美 系列活動成果分享會促進各宿舍幹部交流。	120

2. 生輔組擬廣續與基隆市長潭里、和平島社區密切連繫，協調下學期邁向成功之道帶領同學至社區服務事宜。

(三) **品德推動小組會議**

102年12月2日由生輔組召開本學期第一次品德推動小組會議，與會人員包含秘書室陳助教銘仁、教務處教學中心施計畫助理硯傑、住宿輔導組陳組員郁茶、總務處環安組林技士永富、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樊助教慶蘭、人社院師培中心吳行政組員美君、工學院河海工程系李助教孟哲、品德教育蒲公英志工阮同學家明。提案檢視本校品德教育具體建議方案及品德素養問卷調查。決議下學期擬研議上課禮儀守則予老師參考，並由學務處師長率先推動校園禮貌活動，品德素養問卷調查以品德核心價值知能針對大一新生首先施測。

(四) 蒲公英志工培訓

蒲公英志工培訓課程：

1. 102年11月19日蒲公英志工會業已順利召開，志工同學於會中票選出兩個研習課程時段，分別為102年12月5日(星期四)及9日(星期一)18時至19時，研習主題為手工藝品教學。研習課程之宗旨為邀請講師分享志工服務理念與心得，並透過傳授手工藝品之技藝增進蒲公英志工服務群眾之能力；學成後藉由生輔組辦理之各項品德實踐活動，將蒲公英志工學生製作的手工藝品分享至社會需要溫暖的角落，讓志工學生體驗付出的喜悅。
2. 前揭兩堂研習課程均已圓滿落幕，志工學生於102年12月5日學會製作紙杯風車及蝴蝶剪紙兩項技藝；另於102年12月9日學習打包帶編織技巧，志工學生不但依預定進度學會製作打包帶編織小魚，更有部分同學進一步習得蚱蜢、長頸鹿等動物的編織方法。透過前開兩次研習課程，志工學生不但學習製作手工藝品，更凝聚了蒲公英志工的向心力。
3. 志工同學選定大量製作「紙杯風車」及「打包帶編織魚」兩項手工藝品，將於102年12月20前手做150個工藝品小物，做為基隆特教學校闖關活動之獎勵品，工作日訂於102年12月16日至19日。

(五) 大手牽小手品格向前走-品德知能趣味競賽

結合基隆特教學校、基隆光隆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基隆海事職業學校，本年度參與學校新增東光國小、基隆商工辦理品德知能趣味競賽(信義國中、明德國中、培德工家、安樂高中、聖心高中支援服務志工)，每校各設計1個闖關活動，融入品德知能，激發學生創意與熱情，落實服務學習。參與人數共計300人，參與同學為220人，服務志工及師長為80人(本校參與志工為10人)。

二十、學生獎懲辦法修法

生輔組提案修正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獎懲辦法」修正草案業經本校學生獎懲委員會於102年11月20日審議通過，現已依校內程序送法規委員會初審，待法規委員會決議通過本案，將提送本學年度校務會議審議修正。

二一、各項教育助學措施

(一) 學生團體保險

1. 本校102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自102年8月1日起至103年7月31日止，應屆畢業生保險至延長修業年限者至畢業學期終止之日止。
2. 現階段提出理賠申請，事故發生於102年7月31日前還是由全球(原國華)人壽保險公司理賠，102年8月1日以後由國泰人壽受理。
3. 本學期截至102年11月30日止，全球人壽公司計理賠40件，理賠金額計新臺幣191,908元整；國泰人壽公司計理賠37件，理賠金額計新臺幣1,153,069元整(含11月5日進修學士班(身故同學1名，死亡理賠金1,000,000元)，理賠件數暨金額(詳如下表)。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團體保險理賠件數暨金額統計表

理賠月份	理賠件數	理賠項目類別	理賠件數	理賠金額	說明
8 月	11	普通傷病醫療	5	26,069	理賠總金額 58,539
		癌症暨重大疾病	1	21,000	
		交通事故理賠	5	11,470	
9 月	17	普通傷病醫療	11	21,376	理賠總金額 57,445
		癌症暨重大疾病	0	0	
		交通事故理賠	6	36,069	
10 月	21	普通傷病醫療	16	79,839	理賠總金額 113,562
		癌症暨重大疾病	0	0	
		交通事故理賠	5	33,723	
11 月	28	普通傷病醫療	9	76703	理賠總金額 1,115,431
		癌症暨重大疾病	1	8,818	
		交通事故理賠	17	29,910	
		意外死亡	1	1,000,000	

4. 本學期學生團體保險參保人數總計 8,320 人（日間學籍 7,137 人；進修推廣教育班別 1,183 人），其中內含休學續保學生 29 人、實習教師 19 人，保費總計新臺幣 172 萬 2,002 元，參保學生名冊於 102 年 11 月 5 日送至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二) 學生就學貸款、生活費貸款

1. 本學期學生就學貸，教育部業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查核完竣，合格貸款人數計 1,149 人（日間學籍：995 人；進修推廣教育班別：154 人），申貸金額總計新臺幣 35,430,572 元整（內含 11 名低收入戶學生申貸生活費新臺幣 435,000 元整；14 名中低收入戶學生生申貸活費新臺幣 280,000 元整），臺灣銀行於 102 年 12 月 5 日已先行核撥日間學籍合格貸款學生就學貸款金額至學校，正彙整及製作生活費撥款清冊轉學生個人帳戶。

2. 有關本學期書籍費、校外住宿費，業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先行匯入學生帳戶。

(三) 各類就學優待減免

1.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類學生就學優待第一階段先期減免申請作業已於本(102)年 12 月 4 日截止受理，經審核計 91 人符合申請資格（輕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31 人；中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23 人；極重度/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20 人；輕度身心障礙學生 4 人；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2 人；卹內軍公教遺族半公費學生 2 人；原住民籍學生 8 人；低收入戶學生 1 人），現擬辦理教學務系統減免資料建置。

2. 擬俟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繳費單據發放後，始開放未及於前項期限內辦理之第二階段換發單據減免申請作業。

(四) 獎助學金

本學期截至 102 年 12 月 30 日止，本校學生獲校內外獎學金統計如下：

項目		獲獎人次	獲獎金額(元)
校外獎助學金		217	2,886,000
校內獎助學金	學校設立之獎助學金	301	1,788,500
	接受校外捐贈獎助學金	148	1,545,660
總計		666	6,220,160

(五) 急難救助

本學期截至 102 年 12 月 30 日止，學生申請急難救助獲核定補助情形如下表。考量直系親屬死亡、重病易產生創傷壓力症狀，故除轉知教官、心理師及導師，並提供諮輔組擬定之信函予個案學生，表達關懷之意，協助其瞭解此創傷期間一般之反應與行為，提醒得聯繫院心理師洽談。

救助項目	救助原因(人次)							總計	
	學生死亡	學生重大疾病	家長雙方死亡	家長一方死亡	家長一方重大疾病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	其它變故	人數(人次)	金額(元)
校內急難救助	2	0	0	5	7	0	2	16	238,000
學產基金急難救助	0	1	0	2	10	1	0	14	320,000
民間單位急難救助	0	0	0	3	3	1	1	8	126,000
個人捐助	0	0	0	0	0	0	0	0	0
總計	2	1	0	10	20	2	3	38	684,000

(六) 全校工讀生管理

本學期研習對象為本校所有工讀生、領有生活助學金者、僑生工讀生及領弱勢助學措施助學金者，各類學生通知參與研習方式如下：

對象	通知參與方式	備註	辦理情形
全校工讀生	發書函通知全校各用人單位，請各單位工讀生皆須參加。	同時請各用人單位提供學生工讀注意事項，彙整後於研習時報告。	第一場次在 10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5:10~17:00(由生活輔導組講解工讀生注意事項)校內工讀生皆須參加。 地點：第二演講廳 參與人數：101 人 第二場次在 102 年 12 月 5 日(星期四)晚上 18:30~20:30 地點：第一演講廳 講題：從服務學習中提升就業潛能 講師：大專生涯發展協會楊智為創會理事長 參與人數 112 人

(七) 弱勢助學服務學習

生輔組業通知獲弱勢助學助學金同學，須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前完成 102 學年度弱勢助學服務學習報到程序，執行單位為全校各行政、教學單位，執行期限為 102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3 年 11 月 20 日止，執行時數共計 50 小時。除行政、事務類之服務學習外，學生參與服務學習性質之研習及服務學習活動皆可折抵時數。

(八) 生活助學金

102 學年度「生活助學金」業經 102 年學年第 1 學期校內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共計有 54 位同學獲領「生活助學金」資格，生輔組業已通知同學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前完成「生活服務學習」報到程序。獲領「生活助學金」者，自 102 年 12 月起至 103 年 6 月止（不含寒假期間）共計 6 個月，同學每月至多執行 40 小時「生活服務學習」，至多可領 6,000 元助學金。

(九) 其他

為激發參與服務性質活動同學的熱心及愛心，生輔組與本校「課輔愛馨社」訂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6：30 假第二演講廳，邀請本校孫寶年講座教授進行演講，講題為「什麼元素使愛永續成長？」，參與對象為學務長、基隆市犯保協會主委及委員、扶輪社主委、課輔愛馨社社員、犯保協會成員，共計 75 位。

二二、「海洋書卷獎」暨「獎勵優秀新生入學」海 Young 菁英頒獎典禮

(一) 為培育海洋專業領域優秀學生並鼓勵優質學習成果，本校特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15：10 假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舉行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洋書卷獎」暨「獎勵優秀新生入學」海 Young 菁英頒獎典禮，總計 254 人出席頒獎典禮（校內主管人 24 人；獲獎學生代表 116 人；自由觀禮學生 114 人）。本校之大陸交換學生亦集體出席本次頒獎典禮觀禮。本次頒獎典禮受獎對象為海洋書卷獎獲獎學生代表、獎勵優秀新生入學獲獎學生代表及校外獎學金（財團法人宗倬章先生教育基金會獎學金）獲獎學生代表，期能藉由頒獎典禮，提昇學生榮譽並促進同儕學習。

(二) 茲臚列本次活動之優缺點，以俾作為日後辦理之參卓依據：

1. 優點：往年頒獎典禮均於夜間舉行，本學期首次改於下午舉行，就歷屆參與「海洋書卷獎」頒獎典禮之獲獎人數統計而言，本屆執行成效尚佳。
2. 缺點：本次頒獎典禮採發放活動參加禮（便利超商 100 元禮券）形式，惟造成會後簽退處之人數眾多，影響人員出入動線。另部分出席人員臨時無法與會，致禮券無法全數發放。未來辦理時，將充份考量出席人數狀況並劃適宜接待動線。

二三、學生社團

(一)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社團負責人會議於 12 月 16 日（一）假學生活動中心 B01 召開，會中宣達授課費、場地協調及活動中心寒假閉館時間等相關事宜。並調查寒假期間社團活動並宣導活動安全注意事項，將統計資料並回覆軍訓室彙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列管。

(二) 學生社團-「博幼社」、「社會服務團」及「海雁服務隊」申辦教育部 103「年全國大專校院教育優先區冬令營隊服務活動」，將於 103 年 1 月 20 日（一）至 1 月 29 日（三）期間，前往新竹縣富興國民小學、彰化縣新民國小和成功國校及宜蘭縣「大同國小-樂水分校」舉辦冬令服務營隊，共計 4 營隊，75 位同學參與

服務活動。服務營隊名稱及地點如下表：

編號	服務隊名稱	營隊名稱	服務日期	服務地點	始業式與會人員	服務人數
01	海雁服務隊	長榮夢想學堂-I have a dream 始業式：1/21(二) 上午 9:30	103/1/21- 103/1/23	新竹縣富興國民小學（新竹縣峨眉鄉富興村太平街 8 號）	張榮發基金會-鍾總執行長德美、柯執行長文玲、韓科長德慧 本校：張校長、黃組長清旗	15
02	社會服務團 冬令服務隊	冬令服務隊-大同國小 樂水分校 始業式：1/23(四) 下午 2:00	103/1/23- 103/1/28	宜蘭縣大同社區（宜蘭縣大同鄉碼崙路 21 號）	本校：張校長、王學務長天楷、陳行政專員銀進	20
03	博幼社 基服一隊	大眼仔暢遊馬達加斯加育樂營(一) 始業式：1/23(四) 上午 9 點	103/1/23- 103/1/25	彰化成功國小（彰化縣溪州鄉登山路二段 365 號）	黃組長清旗	20
04	博幼社 基服二隊	大眼仔暢遊馬達加斯加育樂營(四) 始業式：1/27(一) 上午 9 點	103/1/27- 103/1/29	彰化新民國小（彰化縣田中鎮公館路 320 號）	陳行政專員銀進	20

二四、102 年度社團評鑑

- (一) 課指組已於 102 年 12 月 6 日(五)舉辦「102 年校內學生團體評鑑」。本次邀請校外優良社團評鑑教師、校內社團指導老師，及各屬性績優社團負責人各 6 名，總計 18 名擔任評審委員。評分標準為組織運作 25%、財物管理 10%、社團活動績效 35%、平時分數 30%。各屬性社團得獎名單如下表：

屬性	團體特優獎	團體第一優等獎	團體第二優等獎
康樂性社團	J&C 鋼琴社	琴海悠洋 吉他社	絲竹國樂社
服務性社團	博幼社	慈青社	海雁服務隊
聯誼性社團	僑聯會	成景會	竹友會
學系性社團	航管系	運輸系	環漁系
體育性社團	樂水社	太極 武藝社	射箭社
學藝性社團	光畫社	攝影社	占星塔羅社
學術性社團	如來 實證社	敬拜 讚美社	熱帶生物 研究社
自治組織 志工團體	親善 大使團	生態 解說群	工程組

- (二) 經學務長、評審委員以及課指組各屬性社團輔導老師討論後，103 年度全國社團評鑑將推派 J&C 鋼琴社及如來實證社代表本校參加評鑑。

二五、校長與學生座談

為提升學生校務之參與度，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洋人·對話—與校長有約座談會」已於 11 月 21 日(四)假學生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舉辦。本次出席師長有校長、副校長及各單位一級主管，列席人員為學生會、學生議會、社團幹部、課指組志工團體、生自會、Free 社、班代、諮輔組小太陽、蒲公英、校隊及就輔組志工及工作人員。本次共計 123 人參加。

二六、攀岩場使用

為有效使用學生活動中心室內攀岩場資源及促進攀岩體驗活動，開學以來每週三固定社課加上校慶海洋體驗營，體驗人次已達約 220 人次，未來持續推廣之具體作法如下：

- (一) 每週社課持續加強確保技術與體驗開放。
- (二) 目前已幾位校外民眾固定會來參與社課。

二七、學生會

(一) 學生會費法規修訂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會費大一繳費單採用連同學雜費繳費單一併寄送，另單獨寄送大二繳費單，本次會費收取共計新臺幣 321,300 元，較往年增加約 10 萬元整。學生會費應繳學期數、退費、專款專用管理等其他相關事宜，已於 1 月 6 日(一)由學生議會召開常務會議修訂。

(二) 聖誕活動

於 12 月 23 日(一)至 24 日(二)假育樂館辦理。本次活動與以往聖誕舞會辦理方式不同，活動內容以『迷宮』為主題，用愛情、課業、社團為主題包裝，設立三入口三出口，運用黑色袋架設五公尺高障礙牆面，本次活動參與人數為 521 人，活動頗受好評。

(三) 演講活動

學生會本學期舉辦演講系列活動，計有阿默創辦人—周正訓學長座談會、浮游磯釣淺說、青年與社會運動專題演講、不一樣的 15 歲專題演講、學生權益專題演講、國外打工度假分享及性別平等講座—婚姻平權，共計 7 場次，參加人數約 450 人次。

二八、畢聯會

103 級畢業生聯誼會已於 10 月 16 日(三)票選出畢業紀念冊合作廠商，廠商為演色印刷事業有限公司。本學期安排於 11 月 18 日(一)至 24 日(日)拍攝畢業團照、11 月 25 日(一)至 29 日(五)拍攝證件照，本學期拍攝班級以大學部為主，計有日間部及進修推廣部共 29 班，研究所畢業班安排於下學期 3 月上旬進行拍攝工作。畢業紀念冊編輯課程教學於 12 月 4 日(三)及 11 日(三)，共計 2 次教學。

二九、世界公民島參與情形

由世界公民文化協會主辦之「世界公民島-有任務的旅行計畫」活動今年已邁入第三屆，本校共計有七位同學順利入圍 12 月 22 日台大體育館決賽。經過 500 多

名全國大專優秀學生激烈的競爭，最終確定由機械 4 年級宋倫峰同學(美國西雅圖旅行家)、航管 2 年級黃誼佳同學(義大利法恩扎)以及通訊碩 1 陳詩佳同學(日本東京-備取旅行家)等三位學生雀屏中選。後續將由主辦單位持續培訓，並預計於 103 年暑假期間出國執行任務。另海生所于子喆同學(第二屆吉里巴斯旅行家)預訂於 103 年 1 月 14 日出國執行任務一個月，並由校長擔任旅行計畫嚮導。

三十、海洋優秀青年選拔

本活動於 11 月 12 日(二)將遴選辦法發至各系所，請各系所推薦優秀學生報名參加；並製作宣傳海報、部落格、BBS、學校首頁公告、課指組最新公告及 facebook 各大網站公布。另於 12 月 16 日(一)將學生書面資料送達至各委員先行審閱，12 月 19 日(四)下午 15 時 30 分進行第二階段面試活動。本次選拔依序由輪機工程學系四年級學生林禹志、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四年級學生徐煜棠及電機工程學系四年級陳怡先獲選為 102 學年度海洋優秀青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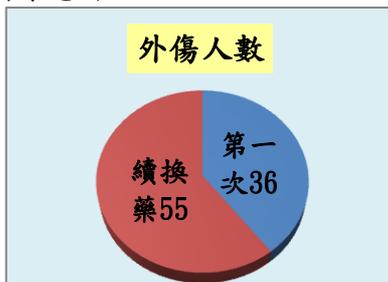
三一、學務處「服務學習－社群服務」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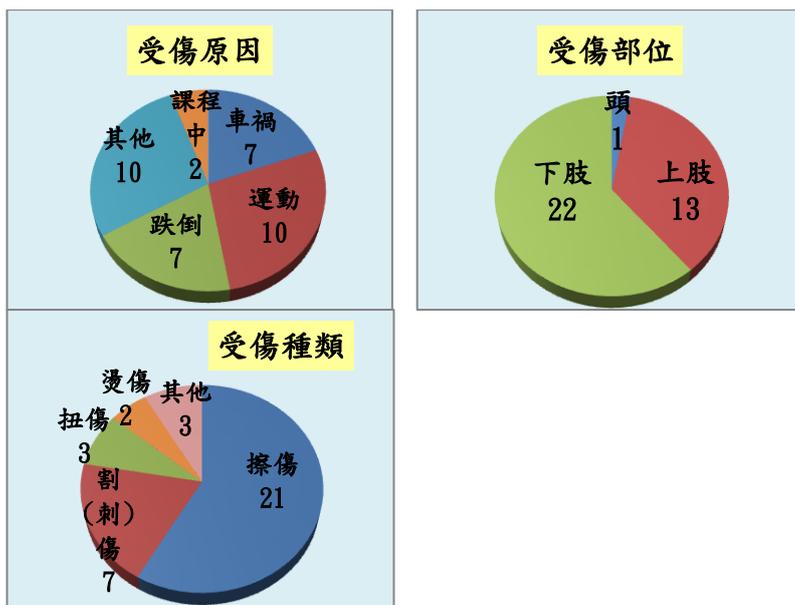
102 學年度第一階段選課為 12 月 6 日(五)起至 12 月 12 日(四)止，第一階段各組選課人數如下所列。另針對未達選課人數之組別，擬於第二階段選課及第三階段選課時加強製作課程宣傳海報、部落格、BBS、學校首頁公告、各組最新公告及 facebook 各大網站公布宣傳，鼓勵大一學生選填該課程，俾利落實服務學習理念及反思之推展。

課號	課名	開課單位	班別	授課老師	學分	修課人數	人數限制上/下限
B9S00NNZ	社群服務－課指組	學務處	1A	王天楷	0	40	40/10
B9S00NNZ	社群服務－住輔組	學務處	1B	王天楷	0	3	40/10
B9S00NNZ	社群服務－衛保組	學務處	1C	王天楷	0	8	40/10
B9S00NNZ	社群服務－諮輔組	學務處	1D	王天楷	0	3	40/10
B9S00NNZ	社群服務－軍訓室	學務處	1E	王天楷	0	1	40/10

三二、醫療保健

(一) 102 年 11 月份外傷與諮詢服務為 91 人次，以擦傷為多數。第一次外傷處理為 36 人，受傷原因包含車禍及跌倒等意外。





(二) 102 年 11 月份外送就醫人數為 1 人。

發生日期	系級單位	原因	就醫院所與處置	後續追蹤
11/11	食科 1A	腹痛	基隆三軍總醫院	醫師囑多休息，清淡飲食
			口服藥	

三三、新生體檢異常複檢及 B 肝注射

- (一) 本校新生免費複檢項目為：紅血球、白血球、血小板、血色素、蛋白尿、尿潛血、肝功能、膽固醇、三酸甘油脂、腎功能、尿酸及心電圖等。B 型肝炎疫苗預防注射由學生決定是否施打，並自付施打費用新臺幣 380 元。
- (二) 複檢活動參加人數總計 516 人，其中 B 型肝炎疫苗預防注射施打 316 人，缺點矯治追蹤有 200 人參加(包括血液檢查 7 人、尿液檢查 160 人、心電圖檢查 1 人、血液及尿液兩項檢查 32 人)。
- (三) B 型肝炎疫苗預防注射 101 施打率為 22%，102 年施打率為 25%。由於民國 75 年後出生者，幼時已施打過 B 型肝炎疫苗預防注射。體檢結果體內無抗體者，再追加注射的功用為喚醒抗體，但仍有部分同學因體質之故無法產生抗體，追加注射仍無成效。衛保組往後將加強衛教，告知其重要性及相關注意事項，以維持或提高施打率。

三四、教職員工體檢

- (一) 衛生保健組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四) 舉辦教職員工體檢，提供本校同仁在校健檢之便捷服務，使同仁能瞭解自身健康狀況。上次教職員工體檢為 96 年舉辦。
- (二) 由本(102)年教職員工健康檢查招標獲選廠商「啟新診所」提供檢查服務，檢查採自費方式，現場開立收據以供利用。
- (三) 健康檢查項目視受檢人員個別需要而訂，相關方案及參加人數分別為：A 公教方案 3500 元 44 人、B 一般體檢方案 1900 元 10 人、C 勞工健檢方案 600 元(含腹部超音波)4 人及 D 一般勞工健檢方案 500 元 9 人，總計人數 67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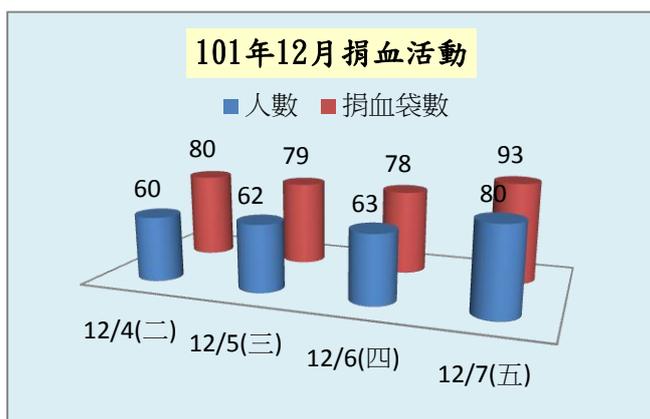
三五、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計畫

(一) 支援鄰近國中小學推動健康促進活動

結合學生社團海鷗救護社於 102 年 12 月 2 日(一)07:30~09:30，赴基隆市港西國小辦理「天天 Eye 保健」視力保健宣導活動，藉由戲劇表演方式，生動傳達視力保健知能，並施行視力保健日常生活認知前後測。活動過程該校學生互動熱烈，達到良好保健宣導成效。

(二) 「就是愛捐血、愛健康」捐血活動

藉由募集愛心，讓無數的生命延續下去，喚起全校師生捐血一袋、救人一命的精神，共同響應捐血公益，幫助需要的人，為這個社會盡一份心力。於 12 月 4~5 日 10:00~17:30 假展示廳旁與臺北捐血站聯合舉辦，總計採集 181 袋血（總血量 45,250cc）。



(三) 「健康量。健康良」健康體位檢測服務

由海鷗救護社社員於 12 月 4~5 日 10:00~17:30 捐血活動旁協助擺攤，舉辦健康體位檢測活動(包括血壓、體重、腰圍及體脂肪測量)，並教導 BMI 正確計算方法，發予健康紀錄小卡，共計服務 218 位教職員工生。

(四) 健康煮活動

於 12/5 辦理健康煮~加國美食饗宴活動。邀請加拿大籍 Mr. Damien 擔任主廚，以健康、美味、低油、高纖低鹽為訴求，教導健康 pizza 之製作。pizza 餅皮採用少鹽、少油、少澱粉之義大利薄皮式餅皮，以天然食材教導師生製作「夏威夷 pizza」，參加人數計 40 人。

(五)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宣導

愛滋病防治衛教宣導文宣由大一體衛股長協助宣導，宣導問卷 280 份擬於 12 月 30 日完成回收並統計。

三六、肺結核防治

(一) 102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2:30 接獲基隆市中正區衛生所護理長來電，本校日間學制○○系○年級○同學確診為開放性肺結核個案。密切接觸者結核菌素陽性反應者 36 人追蹤情形如下：

1. 大學部 32 人，已電詢基隆市中正區衛生所，確定每天定時至接受預防性投藥。
2. 馬來西亞籍學生 1 名，已於 12/3 就醫並開始服藥。
3. 澳門籍學生 2 名，擬於 1 月返回澳門接受肺結核預防性投藥（因僅屬於預防性投藥，故無法強制）。

4. 肝功能指數過高，醫生不建議服藥 1 人。

(二) 服藥同學已完成服藥兩週肝指數檢查，檢查結果肝指數皆於正常範圍。

三七、藥物濫用及菸害防治

(一) 衛生福利部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文宣，於衛保組網站及臉書粉絲團張貼宣導，並藉由體衛股長臉書社團協助宣導。

(二) 結合軍訓室共同推動愛心商店反菸宣導活動。

三八、餐飲衛生管理

(一) 102 年 11 月份餐飲場所檢查 100 家次，不合格 8 家次。

(二) 102 年 11 月份油炸油酸價檢測 21 家次，皆屬合格，合格率 100%。

(三) 102 年 11 月份餐具檢驗抽檢 48 件檢體，檢查澱粉、脂肪及清潔劑殘留等計 156 項次，皆屬合格，合格率 100%。



(四) 餐飲單位處罰案件

日期	餐廳別	違反事項	罰款金額
12/23	安由有限公司 (工學院)	學生檢舉工學院餐廳雞腿便當之帶骨雞腿未熟，予拍照存證，經查證屬實。	新臺幣貳仟元
12/23	安由有限公司 (風鈴巷)	學生檢舉風鈴巷餐廳青醬白麵中有鋼絲，予拍照存證，經查證屬實，鋼絲係為鋼刷不慎落入，輔導避免使用鋼刷。	新臺幣貳仟元

三九、餐廳品質提昇

第一、第二餐廳餐廳及工學院餐廳自助餐皆能依照學校要求提列循環菜單，一餐自助餐藉由推出限量物超所值之主菜，二餐自助餐藉由推出手工菜，而工學院自助餐則增聘廚師以增加菜色之豐富性。

四十、食用米食清查結果

教育部於 102 年 11 月 29 日以臺教綜(五)第 1020179489 號函市售包裝米應有之標示內容，衛保組於 12/2 全面稽查校園餐廳米食標示，結果皆符合標示規定。

四一、衛生輔導

教育部於 12/10 蒞校進行衛生輔導，由蔡副校長擔任會議主席，綜合座談訪評委員意見及改進方案如下：

	優點	建議事項	改進方案
一、學校衛生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長程發展計畫完整，且經校務會通過。 2. 衛生委員會涵蓋層面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健康中心地處偏遠，地點是否方便各院及行動不良者，有改善空間。 2. 善用餐廳廠商營養師，協助標示食物熱量及營養成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調學校改善衛保組空間位置。 2. 一餐聘有兼任營養師，將請一餐協調營養師標示食物熱量及營養成分。
二、健康服務與保健設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急救箱設備良好。 2. AED 緊急傷病紀錄完整。 3. 一氧化碳納入新生體檢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健康中心位置移至一樓。 2. AED 有標示 SOP，仍須廣為宣傳設置地點。 3. 重大疾病有追蹤，但未達 3 次以上。 4. 提升 B 型肝炎疫苗施打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調學校改善衛保組空間位置。 2. 利用公告廣為宣傳 AED 設置位置，並於大樓外設立標示。 3. 持續重大疾病有追蹤達 3 次或 3 次以上。 4. 加強 B 型肝炎疫苗宣傳，告知其重要性及相關注意事項，維持或提高施打率。
三、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健促有成效。 2. 健促以學生議題來推動，符合實際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仍設有吸菸區，學生反應菸會飄至宿舍。 2. 健促課程豐富性不足。 3. 高血脂明顯，但此宣傳較弱。 4. 活動多元，但訊息發送效果可加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無菸宿舍，給住宿生無菸之住宿環境。 2. 102 年健促活動擴大健促層面，包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急救教育訓練及健康飲食與衛生等 5 大面向。 3. 為達到高血脂有效之衛教效果，衛保組於學生健康檢查之報告中增列高血脂飲食注意事項及高膽固醇食物種類。 4. 多元活動藉由衛保組網頁、粉絲專頁、全校電子信箱發送消息，以廣收全面宣傳之效。
四、環境與餐飲衛生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餐廳環境及管理良好。 2. 學生反應價格合理、菜色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由校方抽存食物。 2. 學生反應二餐炒飯太油。 3. 多宣導自備餐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衛保組抽存食物。 2. 告知二餐反應學生反應炒飯太油膩，請其立即改善。 3. 請環安組協助宣傳自備餐具。

附件 四

總務處報告事項：

- 一、本校 12 月份公文收文件數為 1,264 件，發文件數為 529 件，電子收文比率為 82.28%，電子發文比率為 84.83%，線上簽核比率為 67%。
- 二、本校 12 月份掛號以上郵件收件筆數計 3894 件，寄件件數計 3,738 件，郵資共計 8 萬 1,515 元整。
- 三、本處文書組目前正規劃校史館之校史室，因校史內容涵蓋全校各單位，目前需協助的單位計有學務處、教務處、研發處、國際事務處及本處，惠請前述單位屆時配合辦理。
- 四、有關本校 102 年公文考核，業於 102 年 12 月 10 日海總文內字第 1020021483 號函送各一級單位，相關考核作業，如有需協助者，敬請洽文書組沈能情，分機 1105。
- 五、水電修繕：

- (一)12 月 3 日漁學館樓頂及 4 日海事大樓丙棟樓頂水管破裂漏水搶修。
- (二)12 月 10 日辦理女一舍變電站高低壓設備更新設置案開標。
- (三)12 月 11 日完成游泳池前夜間路燈線路修改換線。
- (四)12 月 12 日完成海事大樓乙棟屋頂高壓變電站墊高。
- (五)12 月 18 日辦理人社院電梯機坑積水抽水。
- (六)12 月 19 日完成小艇碼頭洗手間維修案。
- (七)12 月 24 日辦理河工二館 B1F 污水泵浦、揚水泵浦控制盤更新維修及遷移至室內。
- (八)12 月 24 日完成人社院殘障電梯追加 OPB 組件。
- (九)12 月 25 日辦理生科院館樓頂發電機噪音改善案驗收。
- (十)11 月 25 日至 12 月 31 日完成全校申請水電維修單共計 183 件。

六、節能：

- (一)配合季節天候，12 月 12 日校內路燈照明原清晨 5 點關閉，更改為 5 點 30 分關閉。
- (二)102 年 11 月用電量較 101 年同期高之單位計有體育館及育樂館，經體育室回覆說明如下：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1 年 11 月 用電量(度)	102 年 11 月 用電量(度)	變動 百分比(%)
館舍	體育室	育樂館	4,170	14,359	244.34%
	體育室、國際事務處	體育館	13,678	33,841	147.41%

體育室說明：

1. 育樂館於 11 月 2 日外借家扶中心，借用期間包含租借冷氣空調，共使用 4 小時。
 2. 11 月份多雨，育樂館及體育館場地地面經常反潮，代表隊練習及學生活動時常有滑倒受傷現象發生，為維護學生活動安全依狀況開啟冷氣及送風除濕。
 3. 本室後續將更嚴謹評估冷氣使用時機，以節省能源。
- (三)校內各建築物過去 3 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12 月份水電較去年同期變動情形如附件 1 第 95 頁。

七、技工友人事業務：

- (一)12 月 12 日召開「102 學年度第 1 次技工友考核委員會」，辦理 102 年度績優技

工友選拔。

(二)12月23日召開技工友年終考核說明會。

(三)12月31日辦理3名臨時雇工續僱事宜。

八、餐廳總務業務：

(一)台灣電力公司102年10月1日起調漲電費，本校委外廠商電費調整案簽核中。

(二)完成第一餐廳2樓美食街舊餐桌面27張進行強化烤漆玻璃及新購145張餐椅，並將破損冷氣主機報廢、督責廠商清除周邊雜物並將桌椅調整擺放，積極改善用餐環境，頗受學生好評。

(三)活動中心一樓貴族世家餐廳委外招商訊息已上網公告，預計於103年1月底前完成招商。

(四)風鈴巷臨北寧路之雨遮店招破損嚴重，督責廠商完成更新。

(五)事務組不定期至各委外餐廳檢查周邊環境，發現風鈴巷臨北寧路旁常遭任意放置垃圾，經張貼告示及環安組協助勸導查察後，已獲良好改善。

(六)貴族世家臨操場端大型廣告店招嚴重破損影響公安，告知廠商後，招牌已拆除。

九、公務車管理業務：

Hi-Bike自行車借用自60週年校慶開始啓用至102年12月31日止，10月共29人借用，11月共61人借用，12月共112人借用，合共202人次租借(含逾時付費39人)。

十、102學年度第1學期學分費自11月18日起逾期未繳費者，依本校「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第六條規定繳納延誤費。經查102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截至12月31日止資料，逾期繳納共79位同學，延誤費收入共計1萬6,150元。

十一、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住宿費併單之繳費單已於102年12月23日起轉檔，預計於103年1月10日前發放学雜分費繳費單，本次計發放8,199筆。

十二、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繳費單截止日，一銀、ATM、信用卡至103年2月14日止，使用超商至103年2月11日止。

十三、本校各專戶截至12月31日止，收支情形如下：

(一)機關專戶(26365)業務，支出筆數共計6萬8,81筆，金額24億5,462萬9,137元整，收入筆數共計2萬4,249筆，金額20億5,493萬4,372元整。

(二)保管品帳戶業務，結存計有定存單1筆，金額9萬7,400元整，履約保證金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1筆，金額34萬5000元。

(三)離職儲金帳戶業務，結存計有102筆，金額1,442萬684元整。

(四)零用金業務，支出筆數共計3萬2,808筆，金額1億399萬9,548元整。

(五)國科會計劃(26616)專戶業務，支出筆數共計2萬5,047筆，金額4億4,567萬4,613元整，收入筆數共計757筆，金額3億3,879萬1,798元整。

(六)保管金(26667)專戶業務，支出筆數共計43筆，金額353萬8073元整，收入筆數共計46筆，金額348萬163元整。

(七)育成中心(28686)專戶業務，支出筆數共計792筆，金額938萬8,492元整，收入筆數共計152筆，金額908萬552元整。

(八)農委會(26586)專戶業務，支出筆數共計7,305筆，金額6,269萬1,784元整，收入筆數共計212筆，金額6,232萬9,387元整。

(九)學雜費(30001)專戶業務，收支筆數共計58筆，金額4億3,883萬5,457元整。

十四、各類所得扣繳稅款作業，截至12月31日止，共8,936人次，金額共計11億7,120萬8,061元整，扣繳稅額共計3,033萬117元整。

十五、電子支付作業，截至12月31日止，支付976筆，金額2,993萬4,503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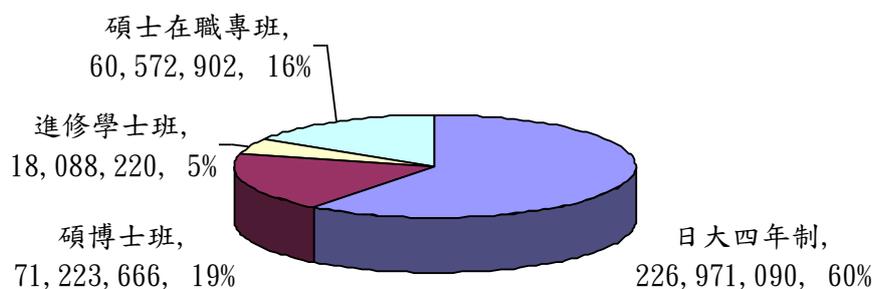
十六、開立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12月31日止，收入共計13,374筆，金額共計24億2,225萬820元整。

十七、102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註冊費現金收款部分已於12月27日止收費完成，共計收入3億7,685萬5,878元整。

102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分)費收入統計表

月份 \ 學制	日大四年制	碩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合計
102年01月	25,815,962	6,383,628	1,520,142	4,417,775	38,137,507
102年02月	84,038,229	14,795,529	4,816,124	15,345,803	118,995,685
102年03月	372,441	459,528	137,908	539,932	1,509,809
102年04月	946,240	11,276,762	1,720,760	9,849,569	23,793,331
102年05月	57,233	35,025	15,910	39,800	147,968
102年06月	1,635,239	415,003	122,510	424,958	2,597,710
102年07月	9,705,252	1,070,148	452,400	455,385	11,683,185
102年08月	47,475,511	9,347,659	2,371,033	5,229,840	64,424,043
102年09月	55,265,409	11,786,465	4,838,639	13,868,014	85,758,527
102年10月	507,121	1,694,529	157,790	1,212,209	3,571,649
102年11月	1,152,453	13,959,390	1,935,004	9,189,617	26,236,464
總計	226,971,090	71,223,666	18,088,220	60,572,902	376,855,878

102年度學雜學分費各部收入分配圖



十八、本校102會計年度校務基金定存數截至12月31日止為14億9,304萬9,988元整，利息收入計2,090萬6,046元整。

十九、財物管理業務：

(一)102年1至11月底共購置財產(含圖書及增值)7,890件，價值139,120,629元整；報廢財產1,673件，原值144,262,933元整(圖1&圖2)；購置非消耗品6,412件，價值11,727,628元整；報廢非消耗品9,213件，價值16,042,011元整(圖3&圖4)；購置無形資產軟體61件，價值16,786,719元整；報廢無

形資產軟體 21 件，原值 1,633,932 元整（圖 5&圖 6）。財產移動 220 件，非消耗品 670 件（圖 7）。

- (二)為確立受贈財產物品管理制度，有效發揮財產使用效能，再次提醒各受贈單位務必依據本校受贈財物標準作業流程規定，保管組於行政資訊網公告提醒各單位，應依有關財物受贈之相關法令辦理「財產」、「物品」入帳作業。
- (三)辦理一定金額財產報廢、非正常原因報損及陳報教育部作業。
- (四)每月辦理完成新進人員基本資料建置彙整，以利新進人員使用財產管理系統，提供財產管理使用介面，提供各項會議報告財物資料、各單位評鑑財產、主計室、申請設備費補助（新進教師、基礎教學等）財物認定及原單位已購之設備釐清。
- (五)完成製作財產每月折舊清冊、動產管理系統增刪更新維護、網路財產管理系統新進、離職、退休、異動資料維護、伺服器管理與維護、系統異常問題單與廠商之聯絡與溝通，系統問題排除等工作。
- (六)辦理陳報教育部之各類公文，國有財產堪用財產辦理撥入等受贈財產入帳；接受捐贈財產由受贈物使用單位填寫使用情形，以了解捐贈財產現況。
- (七)依規定完成財產月報、季報、年報等彙報工作，回登增加單上主計室傳票號碼後，製作財產增減結存、增減表報表，陳報教育部月報表、季報表。另於國有財產署網站上登入土地、建物詳細資料，新增異動上網作業，動產部份每季上傳結存表。
- (八)配合本校五十萬元以上新購財產、興建工程會驗工作。
- (九)102 年 1 至 11 月份報廢品出售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156,835 元。
- (十)為使財產單位管理人及新進人員，熟悉財務管理事務，清查與更新單位所屬空間名稱，提供財產驗收增加單填寫資料，以簡報資料宣導有關財物管理等各項業務相關法規與應行注意事項，協助同仁儘快熟知作業，減少錯誤，並提升工作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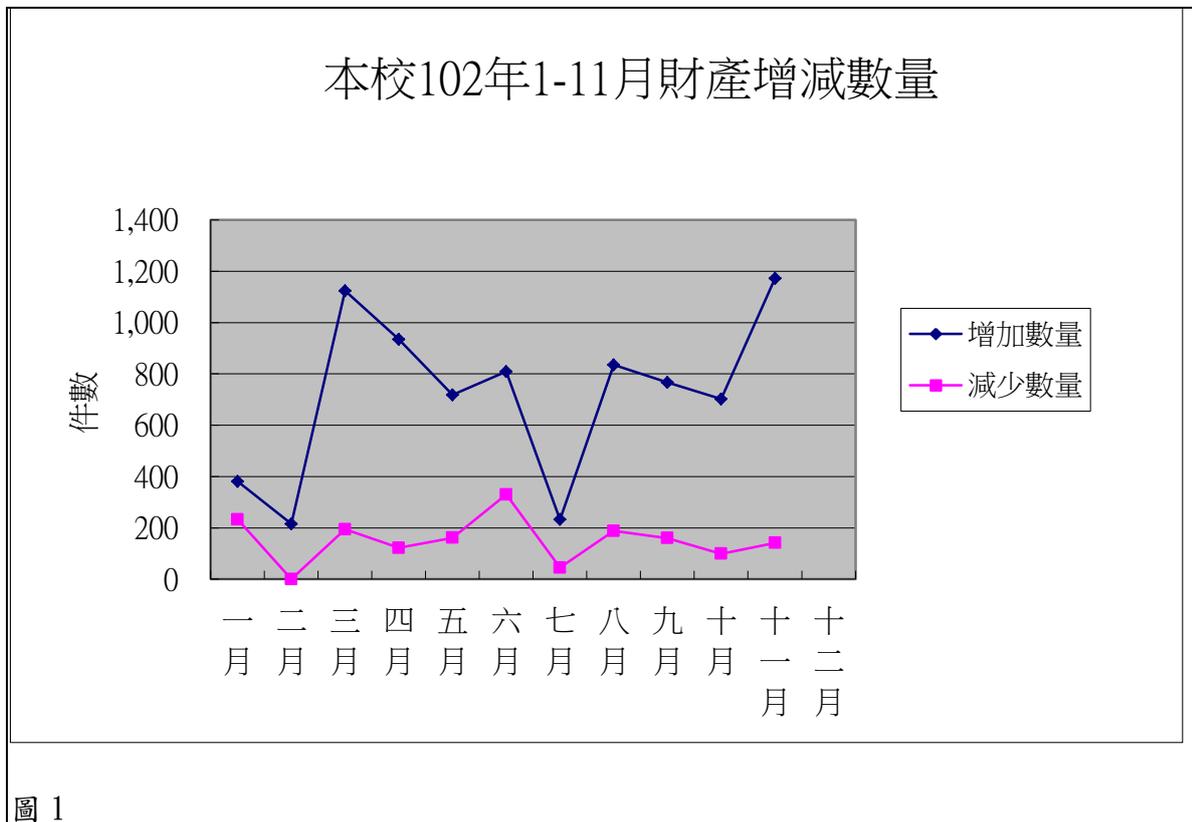


圖 1

本校102年1-11月財產增減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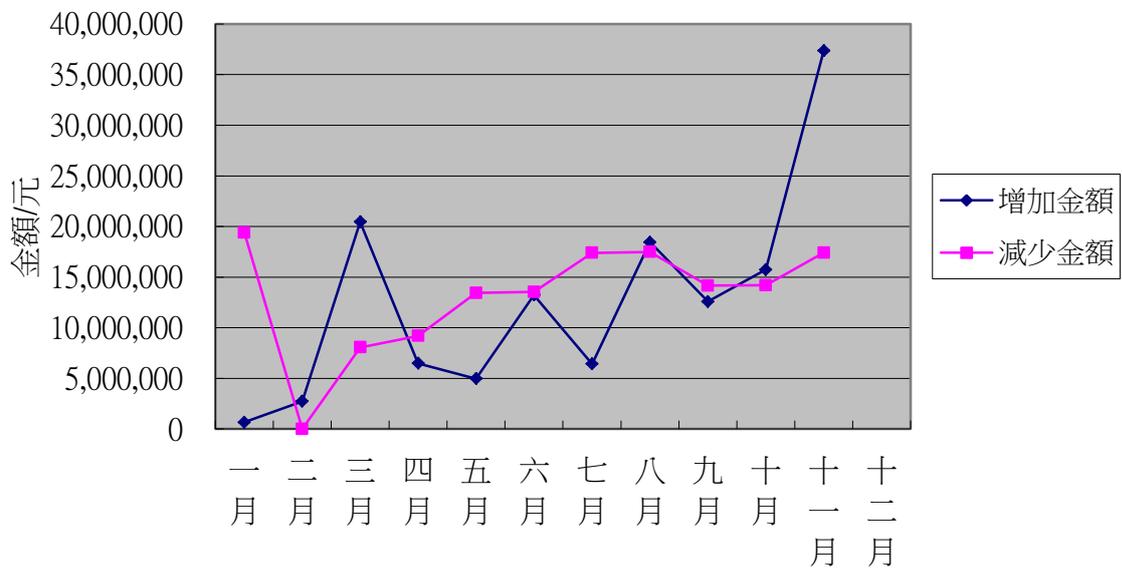


圖 2

本校102年1-11月非消耗品增減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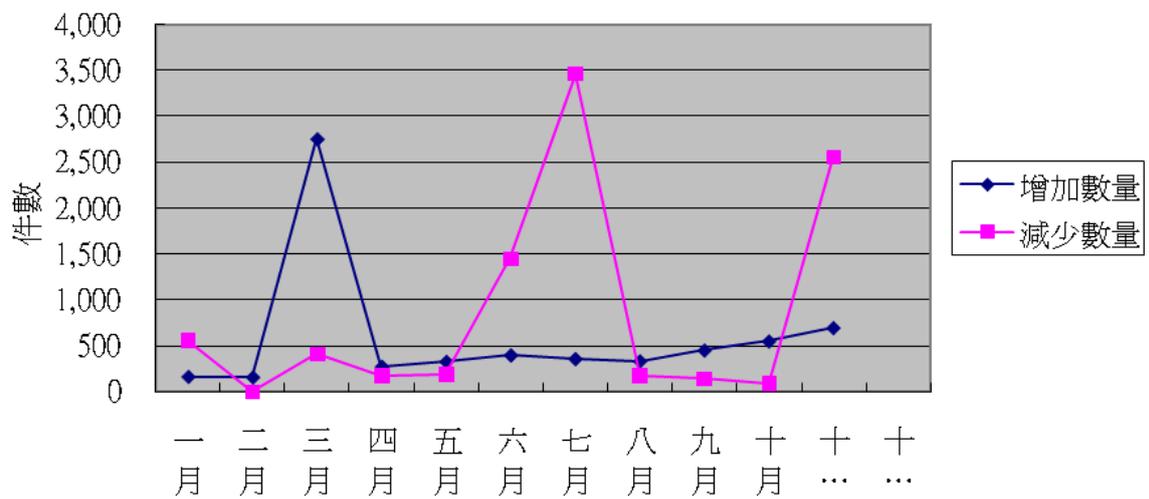


圖 3

本校102年1-11月非消耗品增減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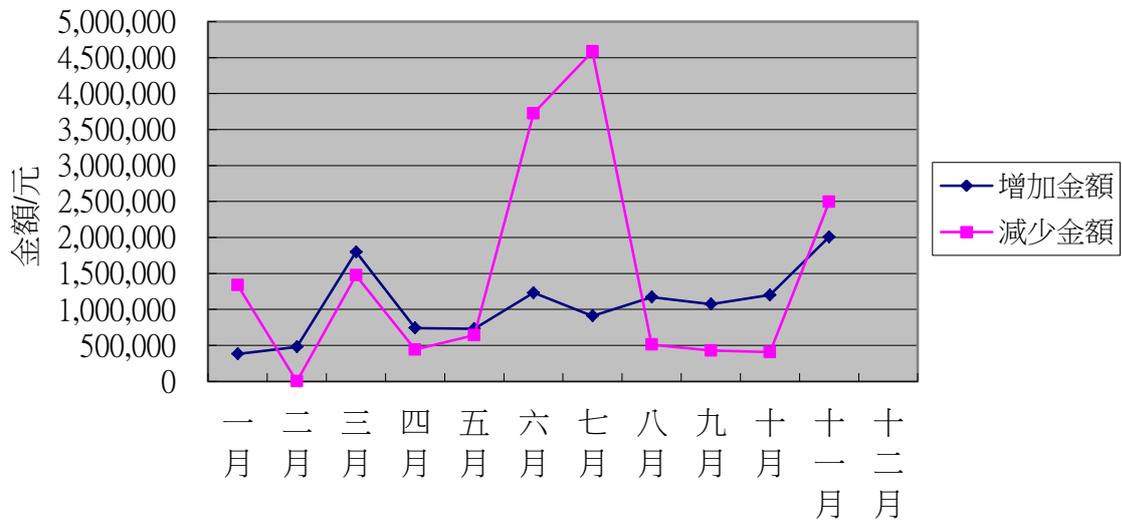


圖 4

本校102年1-11月無形資產增減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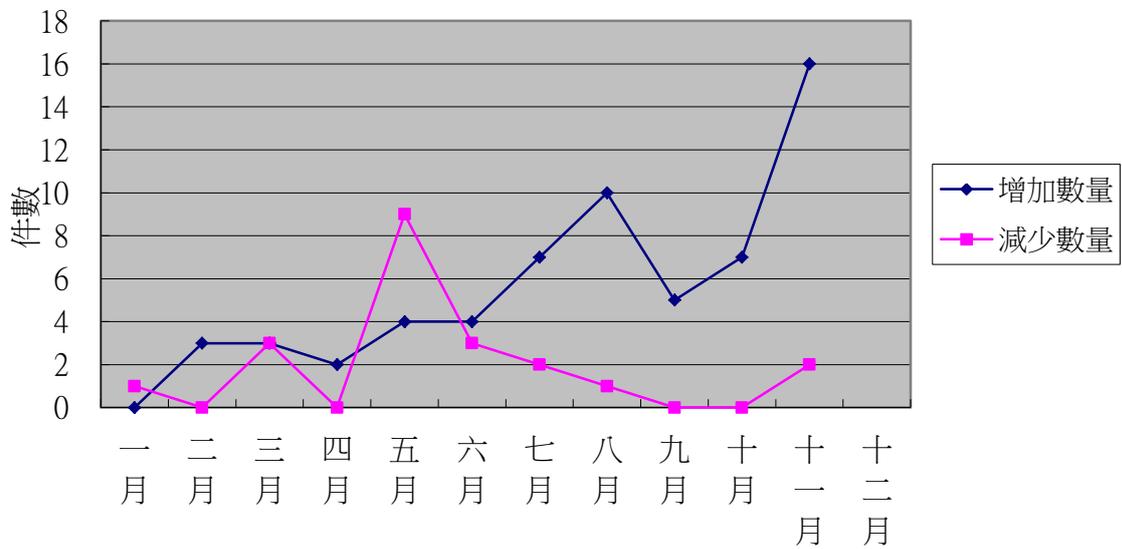


圖 5

本校102年1-11月無形資產增減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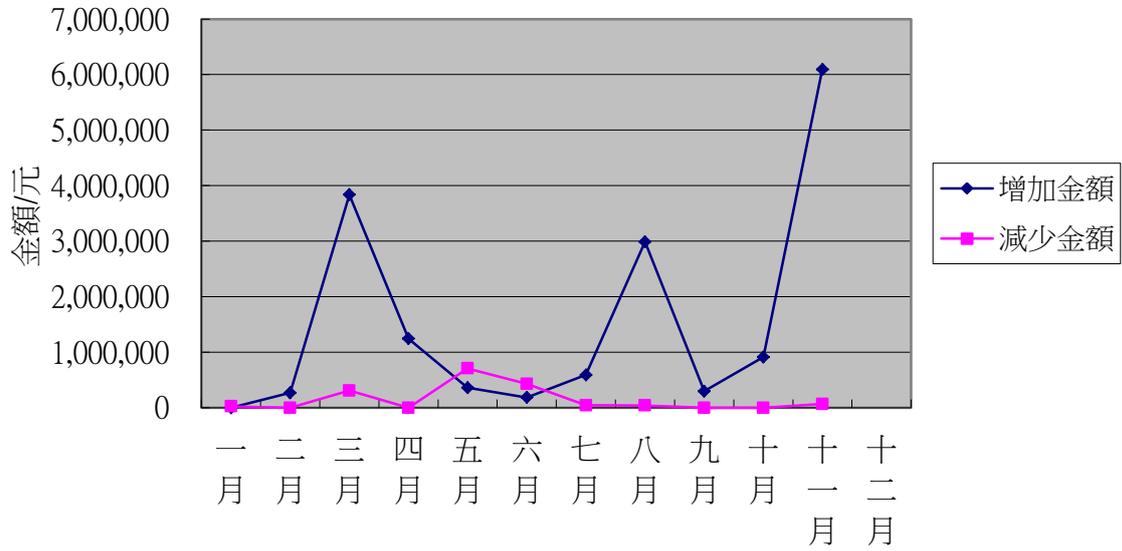


圖 6

本校102年1-11月財物移動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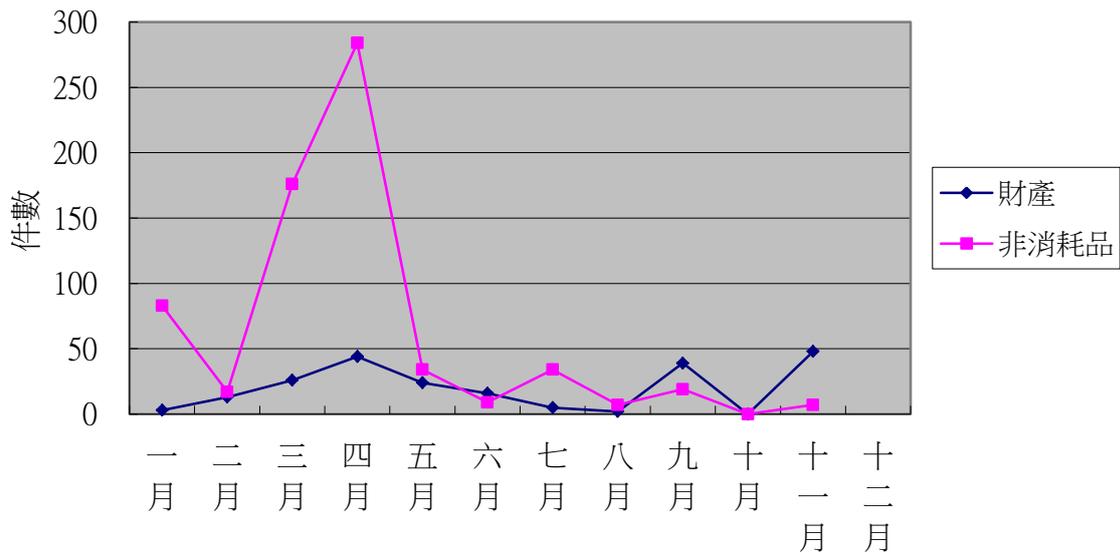


圖 7

二十、不動產、宿舍管理業務：

- (一)自 1 月至 12 月止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 2 間、歸還 1 間，多房間職務宿舍借用 2 間、歸還 3 間及首長宿舍 1 戶，均依規定辦理完成宿舍契約公證，客座單身宿舍借用 5 間次。
- (二)12 月中旬已辦理完成 12 月份國有財產署「全國宿舍管理系統」線上申報作業。
- (三)102 年 1 至 12 月份場地租用收入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5,238,226 元整(含年繳)，並依規定完成場地收入營業稅 249,446 元整繳納作業，12 月營業稅預計於 1 月 15 日前辦理繳納。
- (四)已辦理 102 年 11 月地價稅繳納作業，合計 82,332 元，廠商繳納金額 82,106 元、部分由本校負擔，金額 226 元。
- (五)102 年 11 月 20 日辦理臺灣水產學會借用場地契約公證。
- (六)102 年 10 月填報陳核本校定期場地租借廠商繳費明細表第三季季報表。
- (七)12 月 31 日印製基隆市市有土地之「分類量值統計表」、「增減表」及「總目錄總表」陳核，奉核後寄送至基隆市政府財政處。
- (八)102 年 10 月繳納本校租借交通部航港局八尺門儲木池 102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房地租金暨營業稅，預付金額為新台幣 256,290 元整。
- (九)102 年 9 月 14 日及 11 月 6 日通知租用本校土地架設行動電話基地台電信業者繳納電費，12 月各家電費通知函目前陳核中，10 月 11 日發文通知五家電信業者繳納 102 年 11 月 1 日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土地租金，現已繳納完畢。
- (十)已完成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一商業銀行於本校設置提款機 103 年續約作業。
- (十一)已完成本校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基隆郵局租用本校場地續約事宜，合約期間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並已完成契約公證。
- (十二)102 年 12 月 17 日上午羅東林管處至本校辦理周邊埤方情形會勘，會勘地點包括活動中心旁、男三舍旁及男一舍旁。
- (十三)102 年 12 月 27 日依行政院訂定之「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辦理本年度第二次宿舍訪查作業。

二十一、空間借用管理業務：

- (一)1 至 12 月完成各單位空間借用申請與登錄作業計 24 案。
- (二)圖資處將計算機中心「網路發展協會研究室」、「視訊會議室」及「技士研究室」等三個空間移給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使用，已於 10 月 30 日經校長同意。
- (三)102 年 10 月 30 日經校長同意分配海事大樓丙棟 303 室予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張竝瑜、邱永嘉及姜智文老師使用，將規劃為海洋地球物理實驗室提供研究與海資院大學部學生實習使用。

二十二、物品管理業務：

1-12 月份辦理各單位領用物品申請與發放總計 178 案，申請單位與物品清單均每月陳核並於行政會議提報。

二十三、學位服管理業務：

- (一)為辦理 10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學位服借用，已於 1 月 2 日行政資訊網及本校網業公告，自 103 年 1 月 3 日起至 103 年 3 月 10 日止，應屆畢業生可至本校網頁「新版教學務系統」之「學位服」系統辦理借用學位服申請。
- (二)有關各系所畢業班學位服借用負責人(或班代)名單，亦蒐詢並於教學務系統建檔完成。

二十四、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 (一)與原案廠商終止契約部分已完成結算，有關建築師責任已送請基隆市政府辦理懲戒，並於 102/12/18 函文建築師終止契約並要求契約總額新台幣 810 萬元之罰款，另函文報部轉審計部審核損失。
- (二)有關變更工址、調增量體並增加總經費事宜(新案預算為新台幣 2 億 7,000 萬元)，相關資料(含變更計畫及修正先期規劃構想書)經教育部三次回復意見，已修改後於 102/12/4 再次報部。

二十五、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

本案經 102/7/8、8/16 二次籌建委員會開會討論，總預算經費為新台幣 1 億 4,500 萬元，全數申請由教育部補助，先期規劃構想書已於 9/12 報部審查，教育部於 9/30 回復因本案具自償性，請本校以校務基金自籌辦理，經修改後已於 102/12/10 重新報部審查，並送 102/12/19 校務基金委員會及 103/1/2 校務會議討論。

二十六、海事海洋科技館

本案基地規劃於女一舍左前方至綜合一館間之空地，建築物為地下 1 層、地上 9 層，總地板面積 4,200 坪，總預算經費為新台幣 4 億 5,000 萬元，持續規劃中。

二十七、102 年度完成之主要項目如下，總支付經費約新台幣 3,513 萬元。

- (一)單身宿舍整修工程
- (二)AC 路面修補
- (三)女一舍後方土石滑落緊急搶修工程
- (四)體育館及活動中心汗水下水道接管工程
- (五)男一舍校舍結構修復工程
- (六)女一舍後方土石滑落產生剩餘土石方運棄工程
- (七)小游泳池附屬建物拆除工程
- (八)機械系 B 館耐震詳評
- (九)應經所耐震詳評
- (十)五南書局屋頂鑑定
- (十一)展示廳旁邊坡安全圍籬及排水溝整治工程
- (十二)校舍修復工程
- (十三)應經所館整修工程(校史博物館)
- (十四)濱海校門旁人行道改善工程
- (十五)船錨設置
- (十六)屋頂防水工程(海事丙棟西段、女一舍)
- (十七)河工二館 B05 整修工程
- (十八)海堤監測
- (十九)環態所海事丙棟修繕工程
- (二十)學生活動中心新設攀岩牆
- (二十一)育樂館音質改善工程
- (二十二)廁所整修工程(育樂館、綜合一館、綜合二館、一餐 2、3 樓、機械系)

二十八、102 年度零星修繕工程(不含院、系、所之業務費)共計辦理 316 件，總支付經費約為新台幣 1,586 萬元。

二十九、因應 102/8/31 女一舍後方土石崩落，農委會水土保持局自 11 月起辦理相關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期間需約 5 個月，目前持續施工，水保局廠商表示將儘量於 103/1/31 前完工。

三十、營繕組目前辦理業務如下：

- (一)游泳池修復工程目前施工中，惟因雨天影響施作，已請廠商趕工。

- (二)游泳池周邊環境修復工程設計中，預計 103/1/31 前完成工程招標開標作業。
- (三)工學院校區擋水設施安裝工程施工中，若天氣許可，預計 103/1/15 竣工。
- (四)祥豐及濱海校區擋水設施裝設工程設計中，預計 103/1/31 前完成工程招標開標作業。
- (五)沙灘排球場暨壘球打擊練習場設置工程經 102/12/24 體育室簽准增加經費，預計 103/1/31 前完成委託規劃設計招標開標作業。
- (六)濱海運動場改設人工草皮案俟校務會通過後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 (七)海洋系前方大型停車場修復工程訂於 103/1/3 開標。
- (八)濱海校區污水下水道納管工程業於 102/12/30 簽准施作，預計 103/1/31 前完成委託規劃設計招標開標作業。
- (九)女一舍擋土牆及排水設施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訂於 103/1/17 開標。
- (十)目前規劃辦理「一餐前方及綜三館後方增設雨遮工程」、「展示廳旁邊坡防護工程」、「綜三館結構補強及整修工程」、「機械系 B 館耐震補強及 A、B 館臨海側窗戶更新工程」、「行政大樓北側樓梯間扶手及窗戶更新」、「河工一館戶外露臺防水及工學院伸縮縫更新工程」、「學生宿舍窗戶更新工程」、「年度結構修復工程」。
- (十一)海事大樓乙棟 418、419 教室及專科部補領使用執照因基隆市政府建管、工務、消防等單位均以最新法規及標準要求校方，包含污水下水道設置、全校消防檢討等，請照相當不易；另諮商輔導組整修工程亦因此停工，俟消防審查通過後方可復工。

三十一、有關校園 103 年校園清潔勞務暨廢棄物清運案，已於 102 年 12 月 9 日完成發包作業，合約期限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為期 12 個月(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校園清潔重點範圍包括：

- (一)戶外重點區域：行政大樓、圖書館、育樂館、夢泉等週邊、及濱海、工學院、祥豐校區。
- (二)各大樓清潔範圍：各樓層男、女廁所，各樓走道(廊)，樓梯間地板，各公共區域垃圾處理，樓梯扶手、電梯內外，屋頂平台(每月 1 次排水口清掃，另於每年 4~5 月份除草 1 次)，門窗玻璃，建築物外四周環境。

一般生活清運之垃圾回收車輛停放地點、時間表(週一~週六：下午)

地點	時間	地點	時間
工學院與系工系前	16:00~16:03	電資學院旁(水生動物中心)	16:03~16:06
河工二館與海工館間	16:07~16:10	活動中心與體育館間	16:15~16:18
航管系館前	16:22~16:25	育樂館靠山坡側門	16:27~16:30
機械系館風鈴巷旁	16:31~16:34	綜合研究中心北側	16:34~16:37
食科系館前	16:37~16:40	食科系工程館前(生科院大樓)	16:40~16:43
藻類研究中心前	16:43~16:46	環漁系館與綜一館間	16:46~16:49
舊養殖系館前	16:49~16:52	展示廳旁	16:53~16:56
女一舍大門前	16:58~17:11	男一舍大門前	17:13~17:26
男二、男三女二舍	17:29~17:55		

- 三十二、有關本校網路緊急廣播(室內 44 棟、室外 8 處)設計規劃，以「校園廣播系統」辦理採購發包案，已於 102 年 12 月 4 日完成發包，預計於 103 年 2 月 17 日前可完成設置。將校園 4 消防警報整合，所有資料傳送到消防主機警報暨廣播系統寬頻網路移報監控系統，監視校園已裝置消防主機警報移報設備，監視消防主機變化，廣播系統定時排程廣播及中控台網路插播控制處理，以提昇及強化校園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三十三、102 年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下午於行政大樓 2 樓演講廳辦理，安排消防安全編組演練與講習，教導正確使用消防安全設備與器材，強化消防安全教育與常識，及各單位對於消防災害之緊急狀況的應變能力，及正確之處理流程，熟練消防器材之使用方法，以有效地降低意外事件發生時，對人員及環境造成的重大傷害，並藉以提昇個人自衛與校園消防防救能力。
- 三十四、102 年校園消防安全設備年度檢修申報作業，針對校園 43 棟建物附屬消防安全設施委託消防設備師辦理檢查作業，申報書已於 102 年 12 月 30 月提送基隆市消防局。
- 三十五、有關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本校新台幣 45 萬 9,700 元，承辦「基隆市 103 年度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比賽分社會組、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四組進行比賽，本市 71 所中、小學將組隊參與，本案擬配合本校 61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辦理，並請生科系師生及學生社團協助本活動之人力需求，藉本活動的進行，提昇環境教育宣導效益，將詳盡規劃全利辦理，以提升校譽，並適時召開相關籌備會議。
- 三十六、本校向財團法人中正農業科技社會公益基金會，申請「龍崗生態園區復健與生態教育推廣計畫」案，獲補助新台幣 20 萬元，以改良現有 2 座花房，設置環保生態保育復育區，培育誘蝶、誘鳥植物，並設置龍崗生態園區入口之蕨類生態區，本案主要目標是以龍崗生態園區為主體，透過逐步的改善龍崗生態園區及登山步道戶外教學設施，建置校園「生態與環境教育中心」，以推動相關活動，包括生態環境教育、環境解說、環境傳播等推廣山海學園的環境永續生態概念與環境教育。
- 三十七、有關教育部 103 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案，本校已於 102 年 12 月 8 日提出個別案補助申請(經費新台幣 120 萬元)，已設置「生態與環境教育中心」--結合水資源與生態之永續環境設施，建置導覽資訊網為教學途徑及學習平台，建立戶外生態教室與導覽園區，營造龍崗生態園區與登山步道活動帶。以擴充本校生態與水資源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範圍，納入龍崗生態園區結合已通過環保署認證通過之「雨水公園」，並朝環境教育機構認證而行。本補助案分二階段進行，提出整體構想後，俟通過第一階段再辦理後續規畫與施作。
- 三十八、103 年 1 月 3 日向教育部提出「103 年度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輔導計畫案申請，金額為 15 萬元(教育部 10 萬元，本校自籌 5 萬元)，並以本校通過環保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雨水公園)與龍崗生態園區為主題，辦理 10 場次水資源與生態保育之環境教育校外教學推廣活動。
- 三十九、102 年 12 月 30 日召開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通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汽機車停車證收費要點」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區車輛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將再提行政會議審議。

附件 1

校內各建築物過去 3 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				
電錶位置/日期	102 年 10 月	102 年 11 月	102 年 12 月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工學院 1 錶	25,915	24,784	23,902	電機系、工學院、工學院餐廳
工學院 2 錶	52,537	42,171	48,208	河工系、系工系
電機二館 1 錶	5,346	5,510	5,988	電機系、電資學院
電機二館 2 錶	25,786	25,186	26,281	資工系
海工館	2,262	2,295	2,051	河工系
河工二館	29,239	25,819	27,007	河工系
空蝕水槽	56,298	56,526	57,614	系工系
航管系館	11,641	9,643	10,545	航管系
航管二館	12,657	9,971	8,864	航管系
海空大樓	32,610	31,226	17,685	海運學院、海法所、營繕組、環安組、保管組、事務組(水電)、產學中心、空大
技術大樓	82,462	75,474	75,735	輪機系、通訊與導航系、運輸與航海系
商船系館	56,934	50,672	55,563	商船系、機械系 A、操船模擬室
臨海工作站	12,249	12,627	17,442	養殖系臨海工作站(小艇碼頭)
綜合研究中心	58,477	50,748	50,398	光電所、材料所、郵局、校史室
綜合二館	87,173	78,335	78,925	生技所、海生所、電顯中心、光電所辦公室、生科系
人文大樓	23,635	17,601	17,410	人社院、教研所、通識中心、外語中心、師培中心、光電所&生技所&海生所實驗室
綜合一館	30,509	25,333	27,027	海資院、海資所、應地所、環態所、環資系、養殖系、船務中心、網球場
養殖系館	16,737	22,126	17,328	養殖系
海洋系館	16,737	6,513	6,779	環資系、養殖系、海事大樓 E 化教室冷氣
海事甲棟	19,909	15,266	15,115	經研所、首長宿舍(含短期學人用)、生物實驗室
漁學館	23,550	24,702	25,090	海資所、環漁系
食科工廠	23,017	20,851	20,798	食科系
食科系館	25,326	22,420	22,729	食科系
生科院(舊)	1,600	1,650	2,000	養殖系
生科院館	109,337	96,896	100,442	生科院辦、養殖系、水產品檢驗中心、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研究中心、生科系
輪機工廠	9,820	9,371	10,602	輪機系、機械系、風雨走廊照明、游泳池及學生宿舍前路燈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50,234	70,000	64,986	養殖系
環態所	5,567	3,244	2,910	環態所
游泳池	17,739	17,545	575	體育室
育樂館	18,211	14,359	8,434	體育室

體育館	42,813	33,841	33,245	體育室、國際事務處(100.2.10 遷入)
行政大樓	22,148	23,632	22,392	行政大樓、駐警隊、籃球場、路燈
電算中心	27,499	26,650	30,580	電算中心、機械系 B、風鈴巷餐廳
海洋廳	6,361	4,048	4,578	海洋廳、展示廳
圖書館	17,869	17,031	15,783	採編組、閱覽組、參考諮詢組、藝文中心、CITY CAFE、五南書局
學生活動中心	66,202	50,590	51,216	學務處、貴族世家、便利商店
男一舍	54,993	52,728	53,481	住輔組、綜合三館、第一餐廳、統一便利商店、海事大樓乙棟照明、研發處
男二舍	69,537	66,398	67,580	住輔組
男三女二舍	84,898	81,481	82,834	住輔組、第二餐廳、統一便利商店、益文影印社
女一舍 220V	7,499	4,950	3,338	住輔組
女一舍 110V	11,193	12,871	12,447	住輔組、進修推廣組、養殖系
總計	1,354,526	1,243,084	1,225,907	

註：

- 一、102 年 10 月份 10 月 30 日抄錶。
- 二、102 年 11 月份 11 月 29 日抄錶。
- 三、102 年 12 月份 103 年 1 月 1 日抄錶。

表一 102 年 12 月校內自設電錶用電(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館舍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1 年 12 月 用電量(度)	102 年 12 月 用電量(度)	變動 百分比(%)
教學館舍	電機系、工學院、工學院餐廳	工學院 1 錶	19,333	23,902	23.63%
	河工系、系工系	工學院 2 錶	88,385	48,208	-45.46%
	電機系、電資學院	電機二館 1 錶	77,786	5,988	-92.30%
	資工系	電機二館 2 錶	77,592	26,281	-66.13%
	河工系	海工館	3,745	2,051	-45.23%
	河工系	河工二館	20,722	27,007	30.33%
	系工系	空蝕水槽	54,212	57,614	6.28%
	航管系	航管系館	10,155	10,545	3.84%
	航管系	航管二館	7,491	8,864	18.33%
	海運學院、海法所、保管組、營繕組、 事務組(水電)、環安組、空大	海空大樓	22,490	17,685	-21.37%
	輪機系、通訊與導航系、運輸與航海系	技術大樓	67,353	75,735	12.44%
	商船系、機械系 A 館、操船模擬室	商船系館	46,224	55,563	20.20%
	養殖系臨海工作站(小艇碼頭)	臨海工作站	17,442	17,442	0.00%
	光電所、材料所、郵局、校史室	綜合研究中心	27,618	50,398	82.48%
	生技所、海生所、電顯中心、光電所辦 公室、生科系	綜合二館	67,615	78,925	16.73%
	人社院、教研所、通識中心、外語中心、 師培中心、光電所&生技所&海生所實驗 室、健身房	人文大樓	43,255	17,410	-59.75%
	海資院、海資所、應地所、環態所、環 資系、養殖系、船務中心、網球場	綜合一館	23,983	27,027	12.69%
	養殖系	養殖系館	22,731	17,328	-23.77%
	環資系、養殖系、海事大樓 e 化教室冷 氣	環資系館	12,205	6,779	-44.46%
	經研所、首長宿舍(含短期學人用)、生 物實驗室	海事甲棟	15,853	15,115	-4.66%
	海資所、環漁系	漁學館	19,220	25,090	30.54%
	食科系、動物房	食科工廠	18,500	20,798	12.42%
	食科系	食科系館	20,790	22,729	9.33%
	藻類研發中心	養殖系	2,550	2,000	-21.57%
	生科院辦、養殖系、水產品檢驗中心、 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研究中心、生 科系	生科院館	84,447	100,442	18.94%
	輪機系、機械系、風雨走廊照明、游泳 池及學生宿舍前路燈	輪機工廠	9,371	10,602	13.14%
養殖系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64,333	64,986	1.02%	
環態所	環態所	3,449	2,910	-15.63%	
合 計			948,850	839,424	-11.53%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1年12月 用電量(度)	102年12月 用電量(度)	變動 百分比(%)
行政單位 館舍	體育室及游泳池	體育室	6,798	575	-91.54%
	體育室	育樂館	5,333	8,434	58.15%
	體育室、國際事務處	體育館	26,763	33,245	24.22%
	行政大樓、駐警隊、籃球場、路燈	行政大樓	17,733	22,392	26.27%
	電算中心、機械系B、風鈴巷餐廳	電算中心	36,328	30,580	-15.82%
	海洋廳、展示廳	海洋廳	3,137	4,578	45.94%
	採編組、閱覽組、參考諮詢組、藝文中心、city cafe、五南書局	圖書館	11,891	15,783	32.73%
	學務處、全家便利商店、貴族世家	學生活動中心	26,315	51,216	94.63%
	合計	134,298	166,803	24.20%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1年12月 用電量(度)	102年12月 用電量(度)	變動 百分比(%)
學生宿舍	住輔組、綜合三館、第一餐廳(含師培中心、生科系)、統一便利商店、海事大樓乙棟照明、研發處	男一舍	71,440	53,481	-25.14%
	住輔組	男二舍	62,543	67,580	8.05%
	住輔組、第二餐廳、統一便利商店、益文影印社	男三舍	75,662	82,834	9.48%
	住輔組	女一舍 220V	3,338	3,338	0.00%
	住輔組、進修推廣組、養殖系	女一舍 110V	12,447	12,447	0.00%
		合計	225,430	219,680	-2.55%
	總計	1,308,578	1,225,907	-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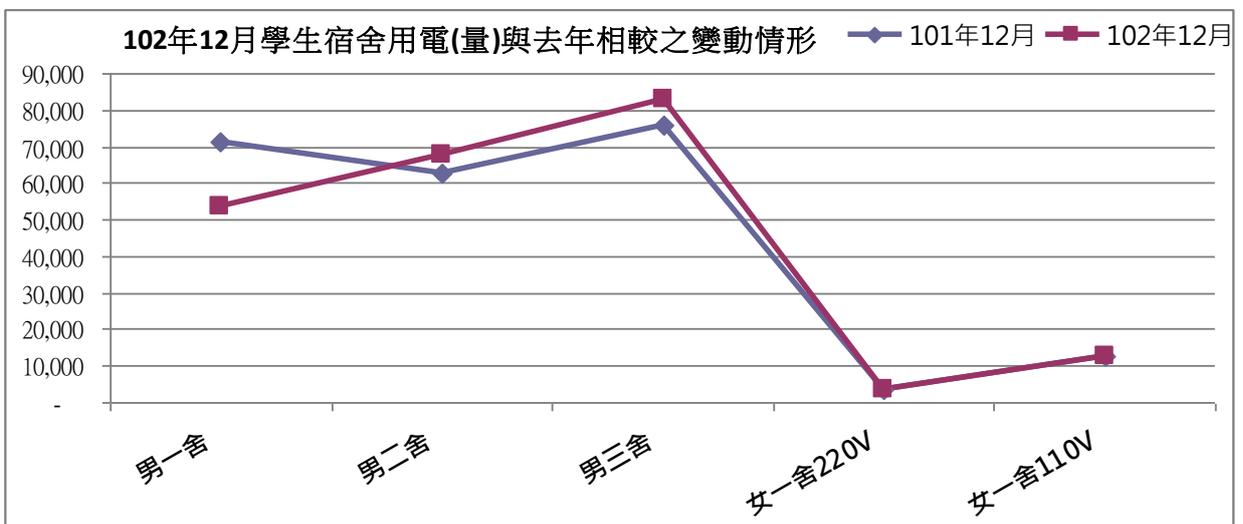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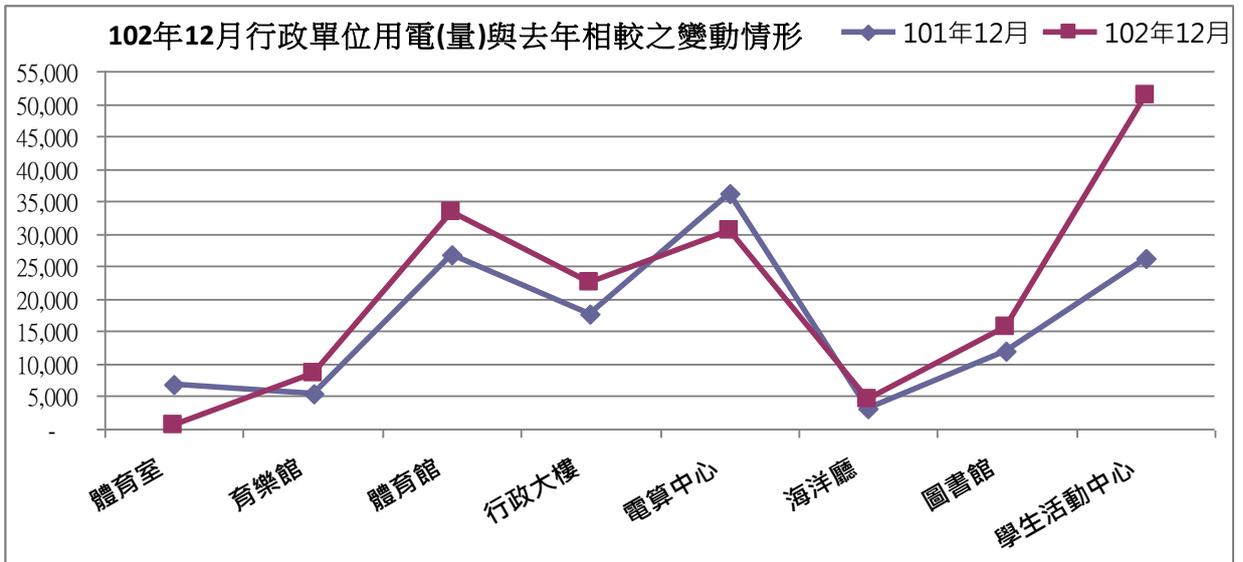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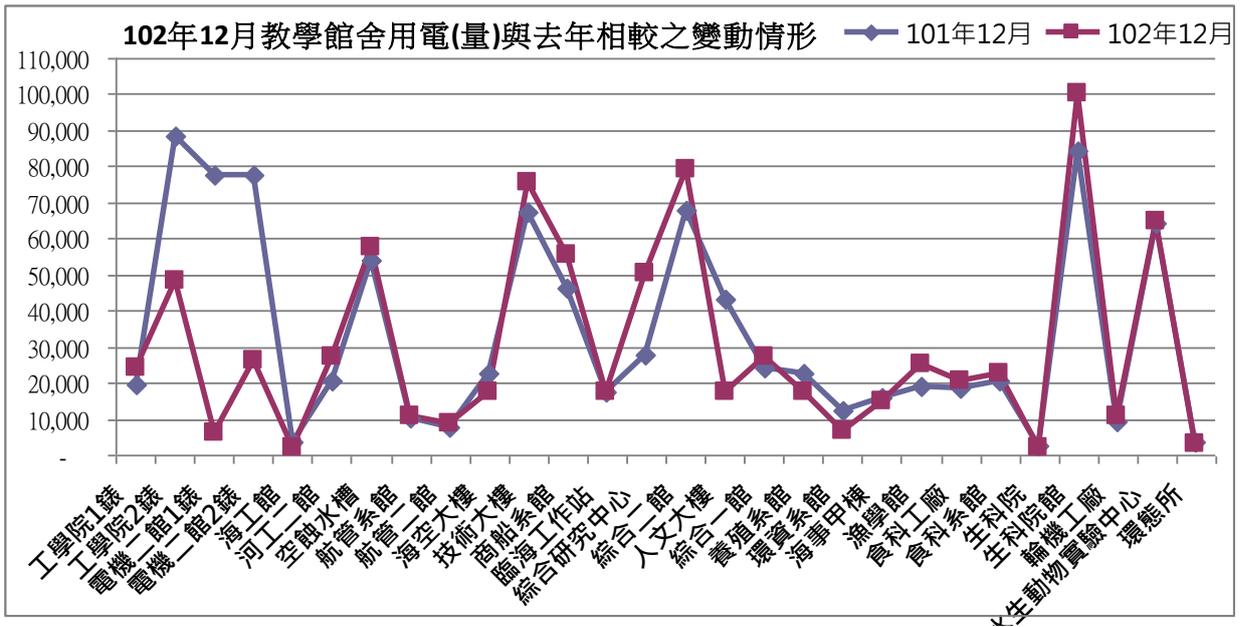
表二 102年10月~12月校內總用電(量)之變動情形

日期	102年10月	102年11月	102年12月
總用電量(度)	1,354,526	1,243,084	1,225,907
較去年同期之 變動百分比(%)	-13.96%	-10.99%	-6.32%

備註：

總務處99年11月底建置電能節能需量控制系統，各館舍用電(含電壓、電流、即時功率及累計用電度數)可透過系統傳輸紀錄，經與現場電錶顯示度數比對後，確認以下用電度數異常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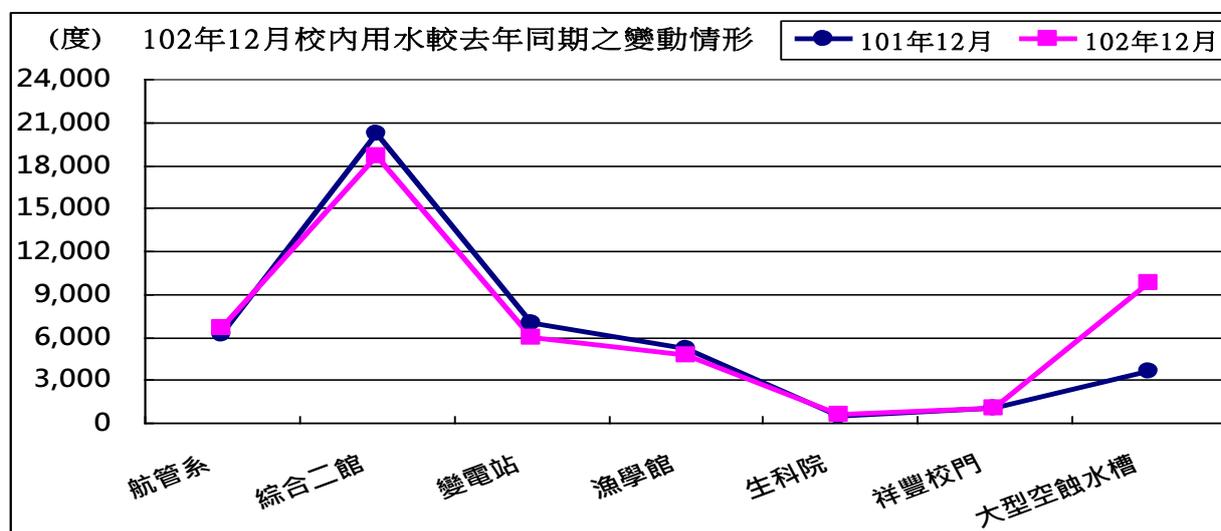
1. 電機2館1、2錶異常(電機系、資工系)，已於102年3月13日汰換新電錶，每月用電量仍觀察中。
2. 臨海工作站因高壓控制線路故障更新，暫以101年12月用電量作為參考值計算。
3. 輪機工廠、女一舍因831豪雨致變電站受損，電錶度數無法讀取，暫以101年12月用電量作為參考值計算。
4. 綜合研究中心、學生活動中心及育樂館用電較101年同期增加逾50%。



表三：102年12月校內用水(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每月用水(登載資料為當月耗水量)			101年11月	102年11月	變動百分比%
航管系	水號 11-01-0452-002	實用度數(度)	6,141	6,583	7.20%
綜合二館	水號 11-01-0453-006	實用度數(度)	20,143	18,641	-7.46%
變電站	水號 11-01-0453-095	實用度數(度)	6,898	5,963	-13.55%
漁學館	水號 11-01-0461-001	實用度數(度)	5,111	4,696	-8.12%
生科院	水號 11-01-0461-001	實用度數(度)	504	593	17.66%
祥豐校門	水號 11-01-0463-009	實用度數(度)	1,013	979	-3.36%
大型空蝕水槽	水號 11-01-0453-100	實用度數(度)	3,563	9,730	173.08%
學生活動中心	水號 11-01-0453-158	實用度數(度)	482	437	-9.34%
		總用水量(度)	43,855	47,622	8.59%

資料來源：自來水公司 102年12月自來水費收據(計費期間：102/10/18~102/11/18)



備註：用水增加自來水供水區及使用館樓：

一、用水大量增加之自來水供水區為空蝕水槽供水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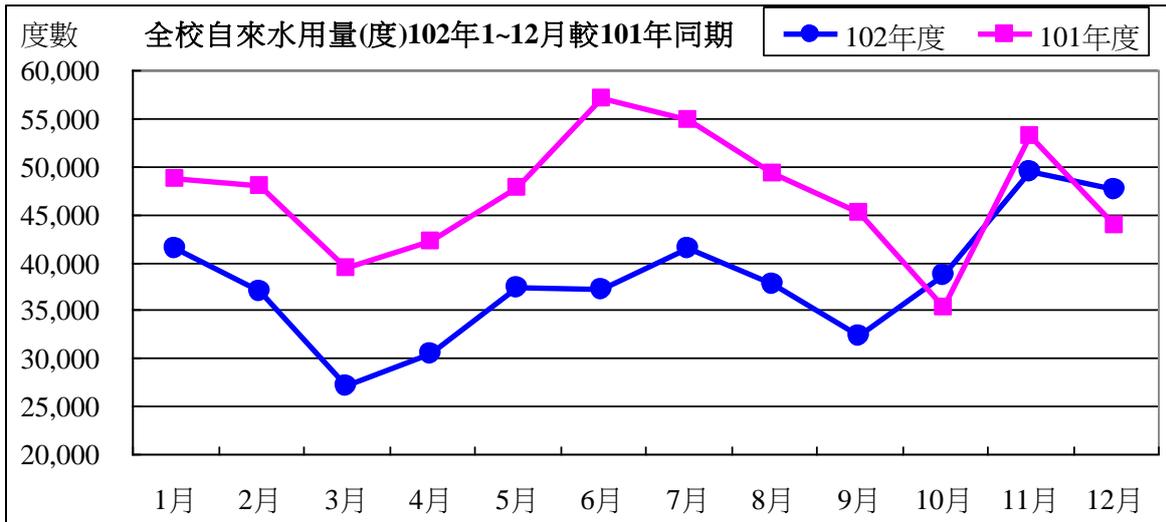
空蝕水槽供水區：供應空蝕水槽、河工二館、海工館、工學院、河工一館、系工系館、電機一館、電機二館、水生動物實驗中心等，經查供水管路及洽詢供水單位，用水量大增為「海工館」實驗需求所致。

二、綜合二館供水區自 101 年 6 月中汰換漏水管路後，平均用水量已大幅減少。

三、持續記錄各供水區及館樓用水量，減少自來水管路漏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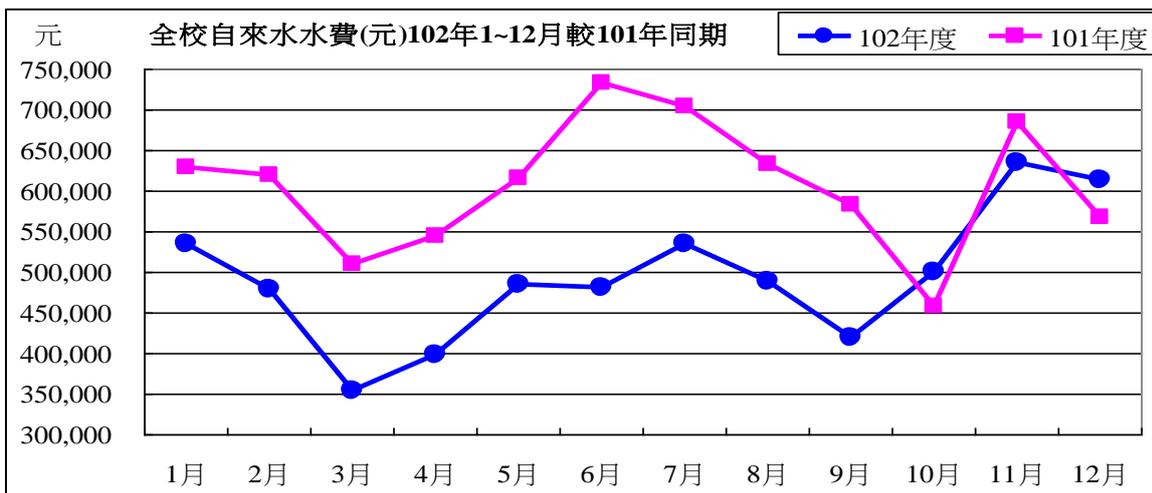
用水量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102年度	41,353	36,872	27,028	30,497	37,345	37,084	41,364
101年度	48,625	47,983	39,346	42,174	47,684	57,016	54,770
相差(度)	-7,272	-11,111	-12,318	-11,677	-10,339	-19,932	-13,406

用水量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小計
102年度	37,666	32,238	38,536	49,309	47,622	456,914
101年度	49,139	45,192	35,186	53,137	43,855	564,107
相差(度)	-11,473	-12,954	3,350	-3,828	3,767	-107,193



自來水費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102年度	534,777	478,043	353,565	397,448	484,052	480,772	534,915
101年度	628,751	618,646	509,389	545,163	614,865	732,914	704,503
相差(元)	-93,974	-140,603	-155,824	-147,715	-130,813	-252,142	-169,588

水費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小計
102年度	488,136	419,473	499,142	635,420	614,081	5,919,824
101年度	633,270	583,340	456,764	683,845	566,427	7,277,877
相差(元)	-145,134	-163,867	42,378	-48,425	47,654	-1,358,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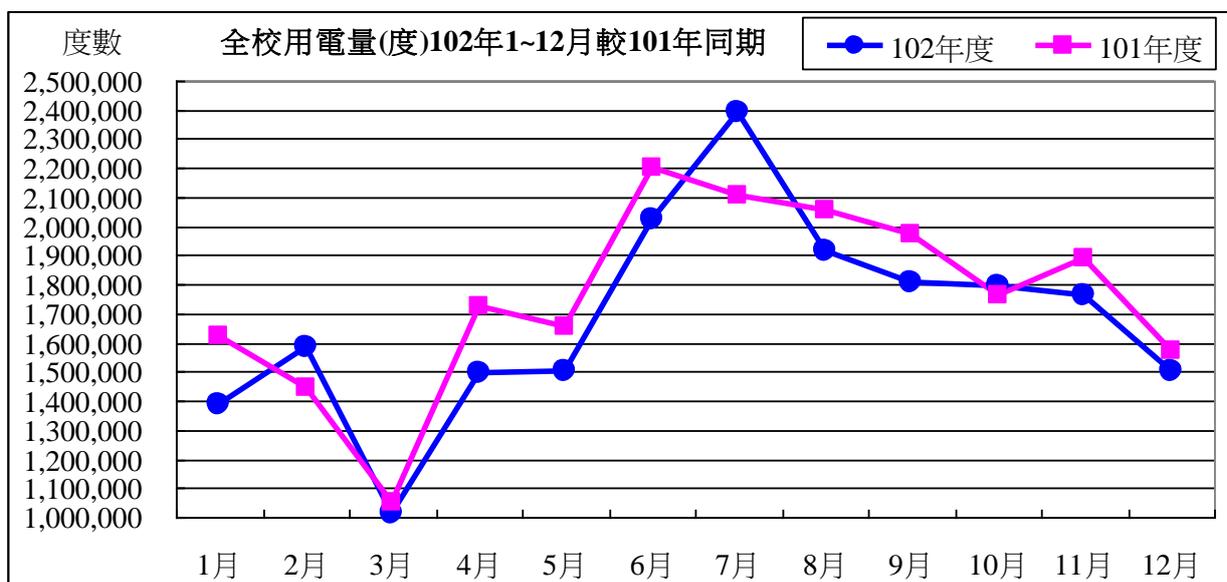
102年度1~12月自來水用水與101年度同期相較

用水度	--107,193度	成長率	-19.00%
用水費	---1,358,053元	成長率	-18.66%

用電資料來源：電力公司 102 年 12 月電費收據（計費期間：102/11/1~102/1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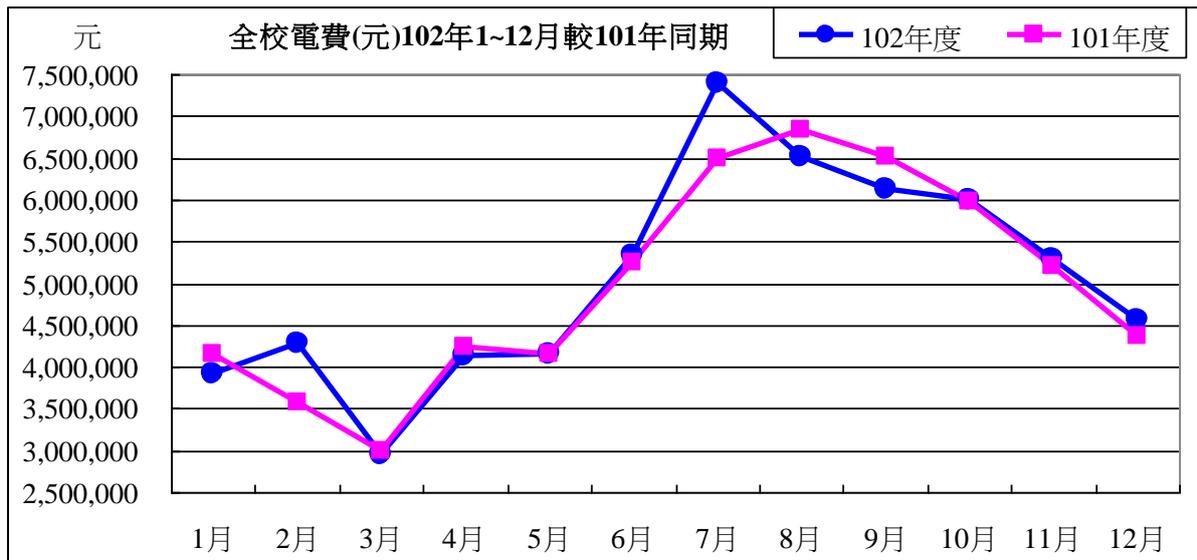
用電量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2 年度	1,387,200	1,585,800	1,011,000	1,492,600	1,504,400	2,023,200	2,392,800
101 年度	1,622,200	1,443,000	1,053,400	1,723,800	1,654,600	2,198,800	2,108,600
相差(度)	-235,000	142,800	-42,400	-231,200	-150,200	-175,600	284,200

用電量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2 年度	1,914,800	1,804,200	1,796,000	1,760,600	1,500,400	20,173,000
101 年度	2,055,600	1,971,200	1,761,200	1,892,000	1,573,800	21,058,200
相差(度)	-140,800	-167,000	34,800	-131,400	-73,400	-885,200



電費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2 年度	3,916,237	4,288,414	2,945,046	4,131,364	4,161,116	5,325,474	7,400,862
101 年度	4,142,069	3,567,247	2,988,870	4,243,399	4,153,342	5,236,122	6,494,123
相差(元)	-225,832	721,167	-43,824	-112,035	7,774	89,352	906,739

電費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2 年度	6,513,881	6,120,944	5,991,084	5,280,142	4,567,033	60,641,597
101 年度	6,842,124	6,522,445	5,985,467	5,212,747	4,371,552	59,759,507
相差(元)	-328,243	-401,501	5,617	67,395	195,481	882,090



102 年度 1~12 月用電與 101 年度同期相較

用電度	--885,200 度	成長率：	-4.20%
用電費	882,090 元	成長率：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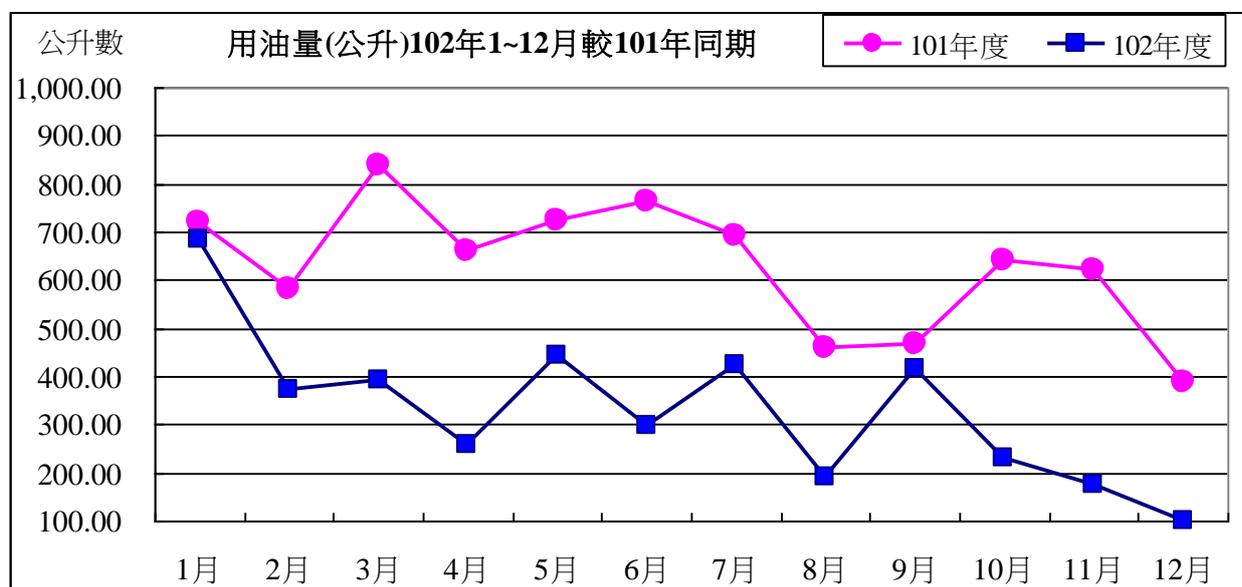
註：

- 一、電費較高係因台電於 101 年 6 月 10 日起調高用電度單價近 3 成、102 年 10 月 1 日起又再度調高近 1 成。
- 二、附調漲前後電價表。

102 年度 1~12 月用油量與 101 年度同期相較

用油量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102 年度	684.02	370.48	392.63	259.52	441.47	296.44	422.23	190.26
101 年度	720.89	579.66	837.32	661.33	722.61	764.12	690.67	461.05
相差(公升)	-36.87	-209.18	-444.69	-401.81	-281.14	-467.68	-268.44	-27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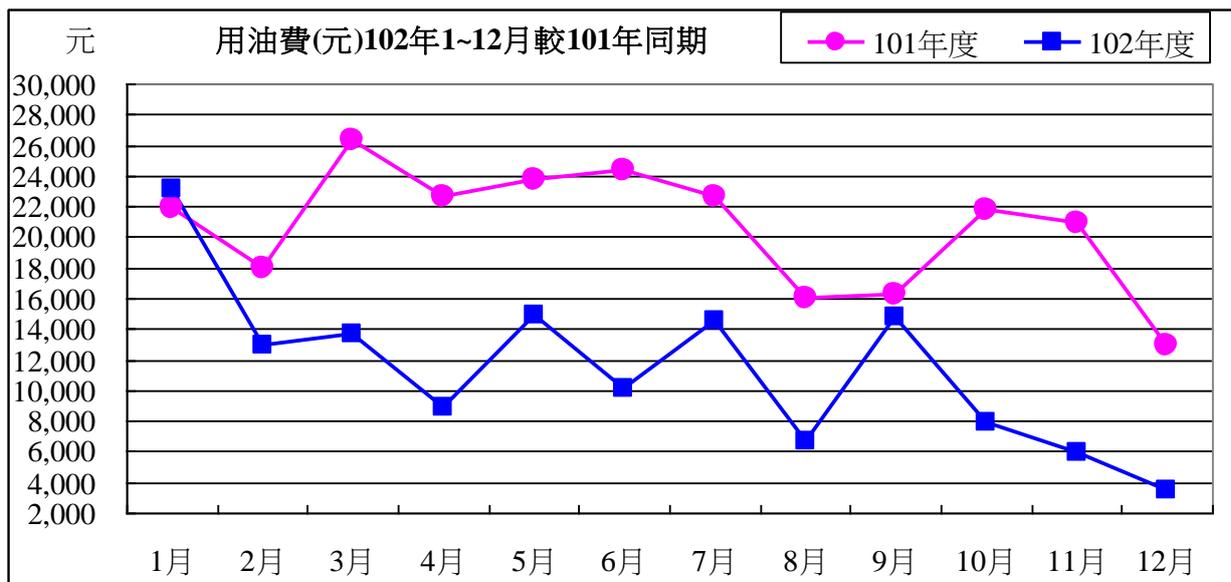
用油量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2 年度	414.55	231.98	176.87	99.95	3980.40
101 年度	467.38	640.81	620.59	388.44	7554.87
相差(公升)	-52.83	-408.83	-443.72	-288.49	-3,574.47



102 年度 1~12 月用油費與 101 年度同期相較

油費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102 年度	23,152	12,955	13,709	8,935	14,942	10,067	14,499	6,641
101 年度	21,839	17,959	26,256	22,575	23,778	24,408	22,646	16,050
相差(元)	1,313	-5,004	-12,547	-13,640	-8,836	-14,341	-8,147	-9,409

油費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2 年度	14,746	7,886	5,932	3,518	136,982
101 年度	16,302	21,755	20,874	12,911	247,353
相差(元)	-1,556	-13,869	-14,942	-9,393	-110,371



102 年度 1~12 月用油與 101 年度同期相較

用油量	-3,574.47 公升	成長率：	-47.31%
用油費	-110,371 元	成長率：	-44.62%

台電時間電價表(102.10.01起實施)

分 類 (高壓供電)		調漲前單價(元)		調漲後單價(元)		調漲金額(元)		
		夏月 (6月1日至 9月30日)	非夏月 (夏月以外 時間)	夏月	非夏月	夏月	非夏月	
基本電費	經常契約	每瓦每月	223.6	166.9	223.6	166.9		
	非夏月契約	每瓦每月	166.9	166.9	166.9	166.9		
流動電費 (尖峰時間 間固定)	離峰契約	每瓦每月	44.7	33.3	44.7	33.3		
		尖峰時間	每度	4.64 (6小時)	-	4.98	0.34	-
	週一至 週五	半尖峰時間	每度	3.05	-	3.37	0.32	
		離峰時間	每度	-	2.97		3.29	0.32
	週六	半尖峰時間	每度	1.61 (9小時)	1.53	1.84	1.77	0.23
週日及 離峰日	離峰時間	每度	1.61	1.53	1.84	1.77	0.23	
二段式時間電價		離峰時間	每度	1.61	1.53	1.84	1.77	0.23

附件 五

圖書暨資訊處報告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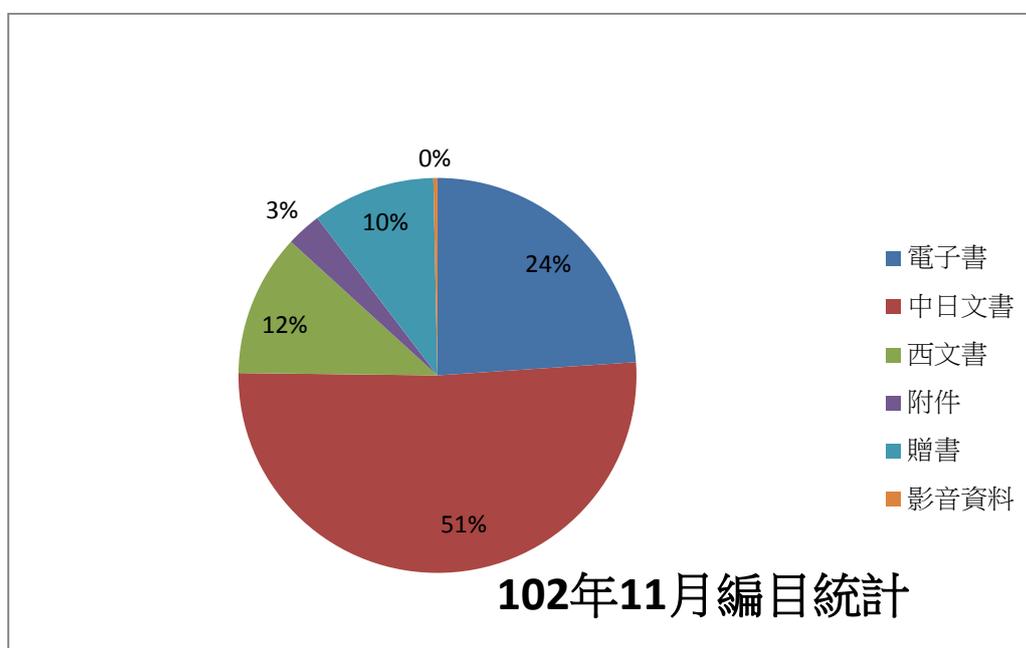
一、圖書藝文綜合業務

(一)102年11月圖書藝文諮詢服務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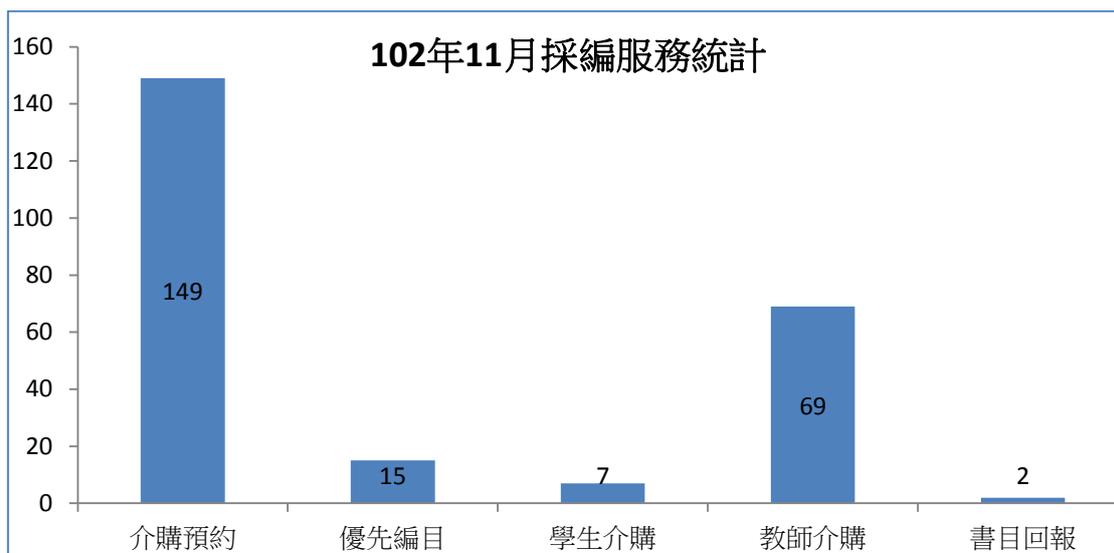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次數	建議抱怨申訴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次數	建議抱怨申訴
書刊介購	0		館際合作	18	
圖書經費	1		推廣活動	10	
館內閱覽	8		電腦使用問題	3	
館藏諮詢	71		空間借用	4	
資料借還相關 流通	98		館舍環境與品 質	109	
圖書代尋	43		指示性諮詢	16	
典藏諮詢			其他服務	18	

二、採編組工作報告

(一)採編組102年11月新編圖書資料911冊(件)，總金額新台幣569,707元，包括中文圖書466冊、英文圖書106冊、附件26片、中文贈書91冊、日文圖書1冊、影音資料3件，及電子書218種。新書展示即時借出470冊，優先處理未上架書15件，錯誤書目回報2件，為師生預約並通知其介購書已到149件。



(二)採編組102年11月份接受老師介購圖書69件(其中處理完畢已流通3件、訂購中53件、本館已有3件、參考本館電子書4件、缺書1件、絕版3件、介購資料不齊全1件、圖委不同意訂購1件)；學生介購7件(其中處理完畢已流通4件、訂購中2件、列入明年度圖書採購清單1件)



- (三)於全球書目資訊系統(OCLC)上傳書目 80 筆,增加本校於全球書目資訊網之能見度。
- (四)完成美加博碩士論文資料編目 310 筆,全校師生可於「數位化論文典藏聯盟(Digital Dissertation Consortium)」平臺上閱讀或下載本校及聯盟成員購置之論文全文。
- (五)完成 103 年度 Acer Walking Library 電子雜誌請購驗收作業,本校師生可於學校首頁「英語線上學習專區」或圖資處資料庫專區閱讀線上版空中英語教室、彭蒙惠英語、常春藤生活英語、及常春藤解析英語等外語學習資源,強化英語實力。
- (六)完成「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採購之 World Scientific (399 冊), Elsevier eBooks on ScienceDirect(831 冊)西文電子書及 airiti 中文電子書(923 冊)驗收作業,共計 2,153 冊,全校師生可於相關電子書平臺閱讀或下載全文資料。
- (七)完成 2013 版權年 SpringerLink 外文電子書採購開標作業,全校師生可於該電子書平台閱讀或下載 2013 版權年至少 5,131 冊之電子書。
- (八)參與由中國時報【開卷周報】舉辦之年度「開卷好書獎」,俟「開卷好書獎」公佈後,將於圖書館二樓舉辦「開卷好書獎·圖書館聯展」。
- (九)為支援學術研究,國研院科資中心 103 年引進五種 National Academic License 資料庫系統,供全國使用,包括 EBSCOhost (OmniFile Full Text Select), Nature Archive (1987-1996), OCLC FirstSearch (OCLC Collection), ProQuest Dissertation & Theses A&I, Reaxys 化學資料庫等。

三、閱覽組工作報告

- (一)102 年 11 月除發送圖書即將到期、逾期及預約可借 e-mail 通知外,各項業務統計如下表:

項 目	數 量
進館人次(不含 K 書中心)	26,530 人次
圖書流通冊數	17,526 冊
借書人次	2,481 人次

團體視聽室借用次數	9 次/40 人次
違規停權	2 人
違規復權	4 人
證件申請(含校友、合作借書證等)	9 張
校外人士「夜間、假日無線網路服務」帳密申請	37 次
讀者資料建檔(含門禁)、更新及內碼補正	564 件
調閱特藏資料及罕用圖書	3 冊
處理 e-mail 退件	44 件
期刊人工借閱	40 冊
代尋圖書	41 件
新書展示	634 冊
還書箱冊數	1,175 冊
點收中、外文現期期刊	1,072 種
館前廣場借用申請(自 102 年 4 月起移至採編組)	0 次

- (二)驗收登錄及加工期刊(中/英/日文)611 種及催缺，西文合訂本新增 422 冊；中西文期刊修改共 19 冊。
- (三)影印第 4 季費用繳納及及公務 9-10 月份影印請購。
- (四)期刊拍賣簽呈核定及整理待拍賣刊物約計 2,730 冊。
- (五)整理 2013 全年度中西文期刊到刊狀況並提供採編組明年度中刊訂購參考清單。
- (六)合訂本分區讀架及書架清潔。
- (七)12 月領取衛生紙 5 箱，洗手乳更換及備品。
- (八)11 月 27 日針對 K 書中心初步規劃進行報告，整修改由捐贈校友負責，依本校需求整修後捐贈學校，初步規劃於 103 年大考後動工，相關時程由校友委託之設計公司負責。
- (九)完成 103 年度門禁系統維護、自動繳款機維護合約、影列印服務合約、期刊裝訂招標及夜間館員聘任簽呈簽核。
- (十)圖書館 1 樓自動門修繕及門鎖更新。
- (十一)自動繳費機維修。
- (十二)館舍安全與環境品質維護：
1. 每月 2 次特定區域清潔。
 2. 每日安全巡視檢測(二館 3-4 樓；一館水池)。
 3. 請修各樓層燈管、桌燈、插座及廁所等故障多處。
 4. 全館飲水機清潔。

四、館藏管理組工作報告

(一)系統維護方面：

1. ezproxy 上線測試及說明網頁製作，提供讀者第三種於校外使用學校電子資源選擇。該系統使用讀者不需任何設定，僅需透過學校 Email 認證即可使用。
2. 圖資處網頁資料及 MyLib 相關欄位修正共 6 次。
3. 12/9 博碩士論文系統更新轉置後正式上線，上線後持續觀察及測試共回報 3 項問題，並已解決
4. 協助博碩士論文上傳，及論文轉檔諮詢服務共 19 人次。及其中辦理論文內容

變更 2 人次。

(二)電腦硬體維護

1. 館員電腦維護 1 部。
2. 公用區電腦軟體更新及維護共 3 部。
3. 機構典藏備援主機硬碟損壞，保固內更換。
4. 於 12/18 完成圖書館發電機保養。
5. 於 12/3 完成博碩士論文系統第四季保養維護。
6. 於 12/5 完成館藏系統第四季保養維護。

(三)海大機構典藏系統(NTOUR):

從 Google Analytics 網站顯示，自 2013/11/21~2013/12/20 期間造訪次數共有 4,494 次。目前共收錄 24110 筆，其中有檔案或檔案連結 13632 筆。

五、參考諮詢組工作報告

(一)圖書資訊資源利用推廣

1. 為讓大學部新生充分了解大學圖書館的服務，每年與學務處配合舉辦「大一學習促進－認識圖書館」活動，於導師會議中發放申請表，由導師與參考組約定班會或課餘時間，再由參考組至班級教室或在圖書館愛樂廳舉辦「認識圖書館」說明會，推廣圖資處對新生提供的各項服務。繼 10 月份辦理 5 場後，11 月陸續在愛樂廳舉辦 1 場(商船一A)，共計 41 人參加。
2. 為幫助新入學研究生儘快熟悉圖書館提供的各式資源，支援其學習，及蒐集論文撰寫所需參考文獻，每學年度上學期接受系所預約至系上或在圖書館舉辦「學會資料怎麼找」說明會。繼 10 月份辦理 11 場次後，11 月續辦 1 場(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參加人數共計 100 人。
3. 11 月 29 日配合招生組邀請新北市清水高中蒞校參訪，進行圖書館簡報說明並分二梯次進行實際參觀導覽，共計 40 人次參加。
4. 公告鼓勵師生參與出版商舉辦之電子書/資料庫有獎徵答活動：**【填問卷抽 ipad】**102 年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大學院校電子書使用情況與滿意度調查問卷，詳細內容及其他活動公告請連結至圖資處網站->推廣活動->資料庫有獎徵答活動。
5. 規劃 102 年圖書館週系列活動：今年共推出五個系列活動，包含有獎徵答、進擊的電子書體驗、英語學習加倍奉還講座、年度過期期刊拍賣、北區圖書資源台借書集點等等，在年度即將到達尾聲前陪全校師生熱鬧一整月。

(二)電子資源請購與利用管理

1. 續訂 IEL Online 資料庫，中研院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提供師生教學使用。
2. 11 月公告提供全校教職員生試用之中外文電子資源計 14 種資料庫，包括：Grolier Online (葛羅里線上百科全書)、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 PDA 選購之「Elsevier eBooks on ScienceDirect」電子書、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 PDA 選購之「HyRead ebook 中文電子書」、天下影音知識庫、讀秀中文學術搜索、EDS(EBSCO Discovery Service)資源探索服務、AtoZ Maps Online (A 到 Z 世界各國地圖)、AtoZ World Culture 《A 到 Z 世界各國文化》、AtoZ World Trade 《A 到 Z 世界各國貿易》、AtoZ World Travel 《A 到 Z 世界城市旅遊》、EOL 100 萬社《日本上市&非上市 100 萬家公司資訊資料庫》、EOL Asia One《亞洲 9 國企業資訊資料庫》、Medici.tv 麥迪西 TV 資料庫、TAO 台灣學術線上等，歡迎多加利用。

(三)課程指定參考資料服務

持續受理全校教師「課程指定參考資料」申請，請老師直接至圖資處網頁線上填寫 102 學年第 1 學期「指定參考資料(Reserve Material)」申請表，由圖資處購置一定數量、陳列四樓「教師指定參考書」專區，經由館藏目錄提供以課程名稱或教師姓名查詢。若指定之參考資料，本校圖書館尚未購置，將配合採購處理作業以便新學期課程使用。歡迎多加利用。

(四)館際合作

1. 本處與台大、台科大、台師大、中研院等 29 所單位圖書館簽訂館際圖書互借協議，歡迎洽參考諮詢組借用合作館借書證(台大以外借書證的借期可以延長)，親洽合作館借書。
2. 本處加入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可以提供國內四百多所圖書館館藏文獻複印(國內複印件，校長專款支應，全校教職員學生免付費使用)及圖書借閱(自費)申請，歡迎多加利用。
3. 本處加入北區圖書資源服務平台，與 16 所學校提供「虛擬借書證」及「代借代還」服務，「虛擬借書證」11 月份對外申請他館證共計 17 件，他館借閱本館證共 5 件；「代借代還」11 月份對外申請借書共計 79 件，受理外來借書共計 38 件，歡迎師生踴躍利用。參與 16 校的單位為：東吳大學、真理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防醫學院、淡江大學、景文科技大學、實踐大學、輔仁大學、銘傳大學、法鼓佛教學院、臺北市立大學、文化大學等 16 所。

(五)資料提供：回覆「大一及大三生問卷調查」檢討報告、「大專校院國際學生學習環境調查訪視及境外學生輔導(服務)品質認證」資料。

(六)102 年 11 月參考諮詢組服務統計

1. 參考諮詢服務 (BBS、e-mail、電話或親自到館詢問)：解答讀者有關實體館藏與電子資源利用疑問、協助資料查詢與取得、答覆推廣活動、列印/掃描、空間借用、無線上網，及圖書流通等詢問計 192 件。
2. 文獻傳遞服務對外申請件數(複印+圖書)：178 件。
3. 文獻傳遞服務 外來申請件數(複印+圖書)：18 件。
4. 圖書互借證申請件數：5 件。
5. 電子資源帳號密碼審核件數：20 件。
6. 光碟資料庫借出次數：0 次。
7. 個人研究小間申請件數：4 件。
8. 討論室借用次數：168 次 (779 人次)。
9. 無線網路借用次數：44 次。
10. 監視器調閱次數：3 次。

六、校務系統組工作報告

(一)教學務系統自力維運

1. 新增功能:同一學期同一課號不可複選多門不同班別的課程，需要查詢、匯出、列印及發布公告違例學生的功能。
 - (1) 11 月 22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需新增程式 4 支及修改相關程式 4 支。
 - (2) 11 月 25 日開始撰寫及修改程式。
2. 配合新單位共同教育中心成立，修改教學務系統的選課系統及出納學生繳費系統。
 - (1) 10 月 1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需修改相關程式 31 支。
 - (2) 10 月 15 日開始修改程式。

- (3) 10 月 31 日開始測試。
- (4) 11 月 6 日止，共計修改 34 支程式及新增 4 支程式。持續測試中。
- (5) 11 月 26 日上線使用。
- 3. 11 月 10 日本組自行使用 Internet Explorer 11 瀏覽器進入教學務系統，發現會出現拒絕登入訊息。
 - (1) 11 月 10 日開始分析與設計，需修改相關程式 3 支。
 - (2) 11 月 11 日開始修改程式。
 - (3) 11 月 13 日開始測試。
 - (4) 11 月 14 日上線使用。
- 4. 因應業務單位需求，修正「博士學位候選人論文或相關著作目錄一覽表」格式」。
 - (1) 9 月 25 日應業務單位需求先關閉「DEG2020 維護論文或相關著作目錄一覽表」功能，待新表件更新完成再予開放使用。
 - (2) 10 月 2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修改相關程式 2 支，修改報表程式 1 支，新增報表資料集欄位。
 - (3) 10 月 28 日配合使用者測試。
 - (4) 12 月 2 日上正式機。
 - (5) 12 月 2 日重新開放「DEG2020 維護論文或相關著作目錄一覽表」功能啟用。
- 5. 因業務單位需求，配合期中預警手機簡訊通知，修改匯出被預警學生預警科目明細內容。
 - (1) 12 月 4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修改相關程式 3 支。
 - (2) 12 月 5 日配合於測試機測試。
 - (3) 12 月 6 日上正式機。
- 6. 因業務單位需求，學生基本資料維護之監護人與現居地址等聯絡資料，設定限制維護。學生僅能於新生入學時自行輸入維護。
 - (1) 12 月 11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修改相關程式 1 支。
 - (2) 12 月 12 日開始程式撰寫。
- 7. 依生活輔導組需求，協助更正教學務系統中工讀助學金系統其審核工讀生/工讀時數功能。審核工讀學生時，該生非在學提醒與提報工讀金超過上限提醒。
 - (1) 11 月 18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需修改相關程式 2 支。
 - (2) 11 月 19 日開始程式撰寫與測試。
 - (3) 11 月 20 日上線使用。
- 8. 依教學中心需求，協助更正教學務系統中工讀助學金系統其分配各單位工讀助學金功能。可複製過去年度各單位分配額度內容，加速業務執行時效。
 - (1) 11 月 25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需修改相關程式 4 支。
 - (2) 11 月 28 日開始程式撰寫與測試。
 - (3) 12 月 03 日請業務單位測試。
 - (4) 12 月 04 日上線使用。
- 9. 依生活輔導組需求，協助更正教學務系統中減免補助系統其列印申請名冊-減免補助功能。於查詢、匯出與列印等子功能的執行結果新增欄位「性別」、「校內 EMAIL」、「校外 EMAIL」、「手機」，方便取得同學連絡資料，提升執行業務時效。
 - (1) 12 月 05 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需修改相關程式 6 支，新增共用程式 1 支。

- (2)12月06日開始程式撰寫、測試與修正 DB Table 新增欄位名稱。
- (3)12月11日請業務單位測試。
10. 依諮商輔導組需求，協助更正教學務系統中導師工作-班級系統系統其填寫班會紀錄功能。讓導師可以自行填寫所屬導師班級的班會紀錄。
- (1)12月09日開始系統分析與設計，需修改相關程式2支。
- (2)12月12日開始程式撰寫、測試與修正導師使用權限。
- (3)12月13日請業務單位測試。
11. 依諮商輔導組需求，協助更正教學務系統中導師工作-班級系統系統其查詢導師生資料功能。在同一畫面顯現全班學生的學期系排名成績及班排名成績，使導師一目了然，無須導師個別點選學生姓名使能得知學生成績。
- (1)12月03~06日訪談實際需求內容。
12. 11月29日招生考試系統依教務處招生組承辦人提出「取消系所人員列印考生基本資料表的時間限制」，需修改相關程式1支。
13. 11月16日招生考試系統依教務處招生組承辦人提出「修改考生索取繳費帳號完成畫面及E-Mail皆須增加顯示報名費用」，需修改相關程式1支。
14. 11月16日招生考試系統依教務處招生組承辦人提出「修改考生報名成功畫面，須增加連接網址<http://academic.ntou.edu.tw/ntouexam>」，需修改相關程式3支。
15. 12月10日課程評鑑系統依教務處學術服務組承辦人提出「修改問卷說明及去掉題目答案的排版」，需修改相關程式2支。
16. 11月16日招生考試系統依教務處招生組承辦人提出，因寒假轉學考無筆試及口試科目，考生查詢通則簡章時無須呈現考試地點、日期等，需修改相關程式3支。
17. 12月5日課程評鑑系統依教務處學術服務組承辦人提出，學生填寫問卷畫面增加說明訊息，例如：「個人基本資料將不存入問卷結果資料庫，且不會影響……」，需修改相關程式1支。
18. 12月12日課程評鑑系統，依作業流程調整承辦人設定問卷功能的順序，和改善系統操作介面，例如：調整設定問卷畫面的大小，以利承辦人檢視學生填寫問卷畫面，需修改相關程式3支。

(二)教學務系統維護案

1. 教學務系統維護案維護日期為100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於102年12月5日召開第三十六次教學務系統維護案專案會議。
2. 教學務系統上線問題處理進度說明：
 - (1)100年1月教學務系統維護案開始進行統計，迄今維運平台管控之問題共有1231個問題，已修改完成結案1231個問題(包含列入新增8個問題)，未修改完成0個問題。
 - (2)101年11月19日擴增案保固開始進行統計，迄今維運平台管控之問題共有38個問題，已修改完成結案38個問題，未修改完成0個問題。
 - (3)教學務系統維護案統計情形：

作業名稱	未結	已結	列入新增	總數
招生考試	0	132	0	132
課程大綱+選課	0	68	1	68
考試作業	0	6	0	6

作業名稱	未結	已結	列入新增	總數
學生請假	0	4	0	4
諮商輔導	0	2	0	2
工讀助學金管理	0	13	1	13

教育學程作業	0	6	0	6
暑修作業	0	16	0	16
訊息通知	0	16	0	16
資源教室	0	0	0	0
學生團體保險	0	1	0	1
導師工作-班級	0	13	0	13
課程-活動-比賽	0	0	0	0
獎助學金管理	0	10	0	10
社團管理-社團評鑑	0	0	0	0
國際學生輔導	0	3	0	3
獎懲-操行管理	0	3	0	3
學籍資料	0	365	1	365
學生住宿管理	0	52	1	52
校內宿舍器材修繕	0	2	0	2
校外租賃訊息管理	0	7	0	7
學生綜合紀錄	0	3	0	3
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	0	0	0	0
五育護照	0	4	1	4
遺失物-拾獲物管理	0	0	0	0
職涯發展	0	7	0	7
活動器材-場地借用	0	1	0	1

教師研究與學術專長	0	8	0	8
畢業生離校	0	19	0	19
學分班網路報名	0	3	0	3
海報機申請列印	0	0	0	0
校園安全	0	1	0	1
餐飲衛生管理	0	0	0	0
學生兵役管理	0	6	0	6
就學貸款-優待減免	0	43	1	43
鐘點作業	0	49	0	49
成績系統	0	146	1	146
衛生保健	0	8	0	8
出納學生繳費系統	0	52	1	52
課程評鑑系統	0	57	0	57
碩博士學位系統	0	40	0	40
學位服作業	0	5	0	5
預官查詢	0	3	0	3
問卷調查	0	14	0	14
組織(共用)	0	20	0	20
權限管理	0	11	0	11
專案管理	0	12	0	12
合計	0	1231	8	1231

(4)擴增案保固統計情形：

作業名稱	未結	已結	列入 新增	總數
招生考試	0	9	0	9
課程大綱+選課	0	4	0	4
導師工作-班級	0	2	0	2
獎懲-操行管理	0	1	0	1
學生住宿管理	0	7	0	7
校內宿舍器材修繕	0	1	0	1
校外租賃訊息管理	0	2	0	2
就學貸款-優待減免	0	3	0	3
出納學生繳費系統	0	4	0	4
課程評鑑系統	0	4	0	4
問卷調查	0	1	0	1
合計	0	38	0	38

(三)校務系統組 102 年 11 月份諮詢服務狀況統計

教務新系統		學務新系統		其他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學籍	11	就學貸款-減免補助	2	權限管理系統	4
成績	3	獎懲-操行管理	1	學校網頁	1
招生考試	14	工讀助學金系統	2	出納繳費	1
選課系統	10			校務主機維護	1
碩博士學位	4			人員	2
鐘點	2			組織	2
				行政資訊網	35
				行政事務	14
				主機代管	5
				資料庫系統	4
				公文處理	2
				開會	1
				教學務新系統維護	3
				系統維運	1

(四) 專案工作進度

1. 人事勞健保系統。

(1) 人事資料管理系統：

A. 通訊錄作業：

目前與人事室承辦人討論標準作業流程 E 化需求與系統分析。經系統分析有一些功能規畫如下：

- (A) 維護通訊錄職稱 (人事室)。
- (B) 維護通訊錄組織單位 (人事室)。
- (C) 維護通訊錄單位列印編制 (人事室)。
- (D) 維護通訊錄人員資料 (人事室/個人)。
- (E) 查詢匯出在職人員通訊錄資料 (人事室)。
- (F) 查詢匯出退休人員通訊錄資料 (人事室)。

B. 薪資內控作業：

依照艾富公司新修正的薪資記錄檔案格式，協助人事室承辦人員使用工具軟體進行自動處理。

(2) 時程如下表

本系統原開發計畫預計新增工作人員需求未到位，於 100 學年度底調配原系統組成員人力的業務分配，參與進行開發並持續列入 101-102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來進行進行開發，修正時程預定完成日期為 103 年 7 月 31 日。

工作名稱:人事勞健保系統						負責人:吳明益			
執行項目	預定時程			實際完成		進度			說明
	開始日期	完成日期	工作天	日期	工作小時	日期	預定完成比例	目前完成比例	
1 標準作業流程製作&需求分析	98/12/1	99/4/15	90	99/11/11	256	99/11/11	100%	100%	
2. 人力與資源評估與請廠商估價與發包	99/11/1	99/12/31	45	100/1/25	36	100/1/25	100%	100%	
薪資所得稅系統委外開發。									
人事成本分析系統(併入人事資料管理系統)，勞健保系統(併入勞保人事系統)									
3. 委外開發	100/1/1	101/12/31	500		112	102/3/21	100%	100%	
3.1 廠商估價與發包	100/1/1	100/3/31		100/6/17	23	100/6/17	100%	100%	
3.1 廠商估價與發包	100/1/1	100/3/31			1	100/1/25	27%	10%	19
3.1 廠商估價與發包	100/1/1	100/3/31			13	100/3/11	78%	60%	20
3.1 廠商估價與發包	100/1/1	100/3/31			19	100/4/13	100%	65%	
3.1 廠商估價與發包	100/1/1	100/3/31			19	100/5/13	100%	65%	
3.2 系統功能設計開發	100/4/1	101/6/30			65	102/6/19	100%	100%	
3.3 上線測試與修正	101/7/1	101/12/31			24	102/6/19	100%	100%	
3.4 正式上線	102/1/1	102/1/2	1			102/6/19	100%	100%	
總計			636		404				
勞保人事系統(含勞健保系統)，人事資料管理系統(含人事成本分析系統)自行開發									
4. 自行開發	100/1/1	103/7/31	750		728	102/12/16	83%	24%	
4.1 系統分析	100/1/1	100/10/31			362	102/12/16	100%	60%	
4.2 系統設計	100/11/1	101/6/30			228	102/12/16	100%	42%	
4.3 程式設計測試	101/7/1	103/4/30			110	102/12/16	80%	4%	
4.4 上線測試與修正	102/7/1	103/7/31			28	102/12/16	43%	0%	
4.5 正式上線	103/8/1	103/8/2	1			102/12/16	0%	0%	
總計			886		1020				

2. 導師滿意度問卷系統。

(1)與諮商輔導組承辦人討論導師滿意度問卷調查標準作業流程，流程暫定如下：

- 建立導師滿意度問卷範本與問卷調查時間。
- 確認需要滿意度問卷調查的導師。
- 確認需填寫導師滿意度問卷的學生。
- 建立導師班導師滿意度問卷與該問卷需填寫學生。
- 提醒告知導師班學生填寫該班導師滿意度問卷。
- 導師班學生填寫該班導師滿意度問卷。
- 統計導師滿意度分數。

(2)分析諮商輔導組承辦人提供導師滿意度問卷範本與目前教學務系統中間卷系統的關係。

- 教學務系統中間卷系統所產生問卷需註記為導師滿意度問卷。
- 教學務系統中導師系統需註記要滿意度問卷調查的導師。

(五)系統組負責管理行政資訊網系統及提供同仁諮詢服務，工作如下：

自102年11月16日至12月15日本月維護系統、受理諮詢共36件(諮詢服務：

30 件，設定 IP：1 件，刷卡鐘：5 件）。

(六)系統組配合使用單位需求，本月權限管理調整工作如下：

102 年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15 日受理本校教職員申請教學務系統功能權限共 3 件(業務需求：2 件，試務工作：1 件)。

(七)其他業務協助

1. 11 月 22 日，協助進修推廣組修正資料庫有關學生的類別及入學管道，共 7 筆。
2. 12 月 2 日，協助註冊課務組清除已無學籍資料的學生選課資料。
3. 12 月 3~5 日，協助環安組匯出本校勞保員工 11 月份出勤及出差時數資料，俾利進行申報作業。
4. 12 月 12 日，協助人事室補銷因建檔資料錯誤導致同仁出勤時間異常的資料。

(八)海運學院航海人員測驗模擬系統：

1. 於 7 月 12 日取得商船系與輪機系程式碼，並進行功能評估。
2. 於 7 月 24 日進行需求訪談，評估採用輪機系程式與軟體架構，並整合二系資料庫試題內容，進程式功能調整。
3. 於 8 月 29 日於機房準備相硬體設備網分配網路資源，並轉移輪機系考試系統。
4. 於 9 月 16 日提供海運及輪機系學生登入功能。
5. 於 10 月 24 日完成考生作答完成後自行匯出作答狀況功能。
6. 於 11 月 25 日提供後台登入，配合調整試題編輯功能，選項圖片功能，作答數及正確數計算試卷匯出等功能。
7. 於 12 月 10 日完成題目停用功能。
8. 於 12 月 13 日與海運學院助教進行系統功能說明與系統功能交付。

七、校園網路組工作報告

(一)海洋大學專屬 Gmail 帳號結至 12/20 日，總計建立 796 個帳號，其中教職員及單位共計 253 個，學生 543 個。

(二)研討會申請無線臨時帳號：

2/5(四)海洋能源與政策研究中心於當天將於行政大樓舉行 2013 台灣風能研討會，大會使用的場地包涵：一講、三講、四講、展示廳及海洋廳，參加人數大約 150~200 人左右。

(三)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辦理第三屆海洋與臺灣演討會，協助申請 2014ocean.ntou.edu.tw 作為演討會網址。

(四)網路不當使用通報：

11 月 17 日至 12 月 18 日網路不當使用總計 35 件，分別為：

日期	IP	問題	分類
11/20	140.121.130.192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1/22	140.121.225.132	疑似主機進行緩衝區溢位攻擊	對外攻擊
11/24	140.121.196.34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1/25	140.121.198.16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1/25	140.121.196.8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1/26	140.121.225.132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1/27	140.121.196.81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1/27	140.121.70.125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1/27	140.121.130.55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1/28	140.121.110.192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1/28	140.121.135.182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02	140.121.71.24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03	140.121.196.5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06	140.121.131.74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06	140.121.71.24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06	140.121.198.131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09	140.121.135.182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09	140.121.198.169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09	140.121.225.132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09	140.121.217.175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09	140.121.214.69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10	140.121.131.72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11	140.121.190.114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11	140.121.81.105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2/11	140.121.198.131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2/11	140.121.217.172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2/11	140.121.135.182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2/12	140.121.110.192	疑似對外進行 MSRPC_Srvsvc_Path_Bo 攻擊	對外攻擊
12/14	140.121.205.25	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16	140.121.71.174	對外散播惡意程式	對外攻擊
12/16	140.121.130.177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16	140.121.135.182	疑似對外進行 IRC_Join_From_Server 攻擊	對外攻擊
12/17	140.121.130.139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2/17	140.121.135.179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12/17	140.121.135.182	疑似進行 UDP flooding 往歐洲或美國進行攻擊。	對外攻擊

(五) 宿網修繕統計(11/18 至 12/17)：

宿舍	報修筆數
男一舍	9 筆
男二舍	23 筆
男三舍	5 筆
女一舍	14 筆
女二舍	16 筆
共計	67 筆

(六) 學生宿舍網路流量統計、(統計週期：每月)

宿舍	每月平均流量 (單位:bit)	每月最大流量(單位:bit)
男一舍	31.02MB	64.28MB
男二舍	34.43MB	71.52MB
男三舍、女二舍	32.05MB	48.98MB
女一舍	9.20MB	24.77MB

(七) 11 月份郵件統計：(11/1-12/17)

	信件數量	比例
成功發送郵件	800,645	22%

郵件失敗或拒收	2,786,282	78%
總數	3,586,927	100%

平均每天收到約 47,096 信件。

拒絕信件分析：

	信件數量	比例
DNS 檢查不符部份	2,625,171	94.2%
為本校黑名單所拒絕	100,810	3.6%
透過本校郵件主機意圖轉寄信件者	39,803	1.4%
其他	20,498	0.8%

(八)校內各單位發送全校信件次數統計 (11/18 至 12/17)

發信單位	數量總計
藝文中心	2
總務處	4
人文社會科學院	4
人事室	1
工學院	1
主計室	2
共同教育中心	3
研發處	13
海大親山社	1
海洋中心	2
國際事務處	10
教務處	15
圖書暨資訊處	10
電機資訊學院	1
學務處	2

(九)諮詢統計 (11/18 至 12/17)

項目	數量
電話諮詢	184
郵件問題回覆	33
公文處理	5

八、教學支援組工作報告

(一)諮詢服務狀況統計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電腦教室	1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8	學校網頁	8
公文處理	8	其他	22		

(二)專案工作：

1. 校園 APP

(1) 目前進度說明：

- A. 11 月 17 日召開第二次「海大 APP 第二期計畫」執行追蹤會議。
- B. 10 月 21 日 GitLab 版本控管伺服器已架設完成。
- C. 10 月 23 日 GitLab 版本 5.0.1 更新至 6.2.0。

(三) 例行性工作：

1. moodle 非同步遠距教學系統

(1) 如下表所示 12 月維持 moodle 非同步教學平台運作

	帳號申請	其它帳號問題	系統使用障礙	系統重置
人次	0	6	12	0

- A. 啟動帳號申請共 0 次
- B. 諮詢其它帳號相關問題共 6 次
- C. 諮詢系統功能使用障礙共 12 次(例如：作業無法刪除、討論區無法使用…等)
- D. 系統重置共 0 次 (資料庫重啟)

(2) moodle 系統硬體使用相關統計資料如下：

- A. 目前已有 5872 個課程上傳課程資料，檔案儲存空間累計使用量為—731GB (11 月為 714GB)
- B. 資料庫儲存空間累計使用量—3.33GB (11 月為 3.22GB)

(3) moodle 資料庫伺服器因軟體套件漏洞被植入後門程式導致伺服器網路異常，經檢修後已將問題排除。

2. 校園 APP 創意競賽

- (1) 校園 app 創意競賽於 12 月 1 日報名截止，共 9 隊 15 個作品報名參賽；全數通過資格審查並於網頁公布。
- (2) 12 月 16 日經評審評估作品完整性及創新性，選出 7 隊共 8 個作品，並於網頁公布決賽隊伍及作品名單。

3. 校園授權軟體

完成 AVG 防毒軟體續約。

4. 海大首頁

	新增/修改頁面	程式修改
次數	10	0

5. 60 週年校慶網頁

	新增/修改頁面	程式修改
次數	5	0

6. 世界網路大學排名

(1) 102 年 12 月份教學單位網域網頁總數：

系所單位	網頁數	系所單位	網頁數
海運暨管理學院	494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672
商船學系	147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750
航運管理學系	2540	河海工程學系	52500

運輸科學系	528	材料工程研究所	209
輪機工程學系	503	電機資訊學院	4350
生命科學院	510	電機工程學系	1280
食品科學系	3530	資訊工程學系	46900
水產養殖學系	1500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3510
生命科學系	48200	光電科學研究所	299
海洋生物研究所	470	人文社會科學院	256
生物科技研究所	784	海洋法律研究所	476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432	應用經濟研究所	976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475	教育研究所	2750
海洋環境資訊系	25000	海洋文化研究所	6610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7370	應用英語研究所	163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2860	師資培育中心	7080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1110	資訊管理學系	10
工學院	545		

網頁總數公式說明：

指標	搜尋引擎	搜尋語法	範例說明
Size	Google	site : tsweb.ntou.edu.tw (針對不同系所查詢僅 需修改網域名稱)	在 google 搜尋引擎搜尋「site : tsweb.ntou.edu.tw」,即可得到運輸 科學系網域之網頁總數

(2)搜尋筆數是依據各系所網域「網頁數」做為指標，故增加網站內容為提升搜尋筆數的主要方式。

針對網頁數超過1萬的系所，查看其 google 搜尋結果，分析出現頻率較多的連結後，歸納出以下幾種原因。其中一至三項不建議使用，因為該方法並非真正增加系所網頁的內容；四至八項則可推薦給網頁數較少的系所參考：

- A. 網址加入時間參數：同一個網頁只要瀏覽的時間不同，伺服器便會產生快取網頁，google 會因網址不同而辨識為不同的網頁。
- B. 留言版遭洗版。
- C. 加入搜尋功能：搜尋時只要關鍵字不同，伺服器就會產生快取網頁，因此會增加網頁數。
- D. 建立公告系統且每筆有獨立連結。
- E. 放置系所相關規章、辦法、表格、申請書等。
- F. 建立活動花絮專區：系所活動相關照片。
- G. 放置教師本身相關著作檔案。(與機構典藏系統性質相似)
- H. 放置課程相關資訊、學生報告檔案。(與 moodle 性質相似)

另外該指標是以網域為單位，將放置於非系所網域的網頁，遷移回系所網域內，即可增加網頁數。因放置在非系所網域的網頁，統計時並不會計算在該系所下。

附件 六

國際事務處報告事項：

一、國際合作組

(一)境外生招生

1. 12月份持續協助約10名外籍學生相關秋季班報名、簽證、系所簡介、指導教授媒合與獎學金資訊等資訊提供與服務。
2. 12月份持續辦理獎學金通知、備取名單通知與遞補等作業流程。
3. 12月6日完成QS有關本校獎學金之調查。
4. 12月12日修訂海洋大學英文網站「Study at NTOU」獎學金的內文。
5. 12月13日完成本校103學年度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碩、博士班招生簡章分則線上登錄作業。

(二)國際、大陸地區學術參訪交流

1. 12月12日與印尼國家海洋局接洽未來可能的合作訓練課程事宜。
2. 12月13日接待九州大學Sanetaka Shirahata教授與學生共4名至本校食科系參與學術研討會。
3. 12月17日協助菁英來台辦公室聯繫本校亞齊省學生至台北與該省代表會談。
4. 12月18日辦理福建農林大學黃一帆副校長及李迎秘書蒞校參訪座談事宜。

(三)國際、大陸地區學術交流合約締結

12月26日完成本校與香港東華三院李嘉誠中學合約簽訂與傳遞事宜。

(四)交換生事項

1. 持續協助運輸系張碧珊同學、食科系傅云同學及生科系陳懌亭同學辦理赴日短期研修相關事宜。
2. 辦理102學年度第2學期大陸地區姐妹校69名交換(研修)學生入臺證線上申辦事宜。
3. 辦理「2014海峽兩岸大學生北國文化之旅」甄選事宜，合計選送本校5名同學於2014年1月20日-26日赴哈爾濱工程大學進行短期交流。

(五)其他專案事項

1. 2014年暑期陸生海洋夏令營已完成初步規畫並與大陸地區姐妹學校聯繫，將持續推動報名事宜。
2. 持續聯繫加拿大姊妹校紐芬蘭紀念大學，商討「2014年紐芬蘭紀念大學暑期遊學團」之相關事宜，並加強宣傳遊學團。
3. 持續聯繫救國團商討「2014年海洋大學暑期遊學團」之相關事宜，並加強宣傳遊學團。
4. 12月持續辦理亞太海洋暨海事大學校論壇經費核銷事宜。並撰寫農委會漁業署補助金結案報告。
5. 12月20日撰寫行政品質評鑑改進計畫及綜合建言之回應。

二、國際學生事務組

(一)僑生招生

1. 因應業務職掌調整及僑生招生業務擴展，並配合首次開放之僑生個人申請制申請期程，於12月2日彙整本校僑生近四年新生來源分佈調查結果，於12月3日擬定僑生招生業務推展期程表，於12月4日彙整僑生申請入學管道及期程表，於12月24日整理海外聯招會各項僑生招生放榜期程及各項招生類別之差異說明、各國立大學僑生招生管道比例統計表。

2. 校長於12月初赴港澳拜會暨招生說明會，後續於12月9日寄發招生相關資料，寄發單位計有19所中學(香港15所、澳門4所)，寄出內容物有:校長信函、國際處信函、印象海大DVD、中英文學校簡介、中英文系所簡介、海外聯招生簡章及電子報等。
3. 於12月11日致電子郵件予香港及澳門之各合作中學校長，內含本校僑生招生簡章、招生名額表、學校簡介、優秀學生獎學金說明，力邀中學校長推薦優秀學生申請就讀本校。
4. 於12月13日寄發招生相關資料予馬來西亞60所獨立中學，宣傳本校特色，以提高當地學生以個人申請方式申請至本校就讀。
5. 於12月20日鄭學淵組長暨國際合作組同仁許焯涵小姐赴師大僑生先修部向潛力學生介紹本校特色，場面互動熱烈，引領學生對本校持高度興趣，更有學生於會後主動來信詢問系所招生細節。
6. 於12月24日以電子郵件方式敬請馬來西亞校友會會長及秘書協助安排參訪馬來西亞獨立中學事宜，以提昇本校招生宣傳之效益。
7. 香港迦密主恩中學擬於103年04月10日由林瑞美校長親領40位中五生到本校參訪，目前參訪嘉賓及參訪行程正與迦密主恩中學密切聯繫安排中。

(二)境外生輔導

1. 於12月2日起陸續調查陸生交換生離校日期，調查結果僅4名同學於1月24日後始返鄉，其餘74名交換生自期末考後將陸續返鄉。
2. 政治大學中國大陸研究中心於12月11日至本校訪談陸生，訪談內容為個人生活背景、選擇來臺就學或交換之考量因素、來臺是否獲得家人支持或朋友推薦等。共計8名陸生受邀訪談。
3. 於12月31日寄發749封電子新年賀卡予境外生(含校友及在學生)。

(三)境外生活動

1. 12月24日舉辦境外生與本地生聖誕節聯歡活動。會中外籍生、陸生及本地生提供多項表演，彼此頻繁互動，將活動氣氛帶至高峰。計有舞蹈、歌唱等表演，藉由活動前籌備綵排之溝通，與活動中節目欣賞，促使學生間聯誼與文化交流。
2. 擬於1月16日假第二演講廳辦理「陸生交換生歡送會」，本學期計有78名學生離校。
3. 預計於1月下旬辦理僑外生及陸生農曆春節期間辦理「春節師生餐敘」、「小年夜圍爐」，邀請師長、值勤教官與僑外生、陸生一同餐敘，聯繫情誼，同時讓僑外生、陸生體驗傳統除夕圍爐習俗，真實體驗過年氣氛。

(四)其他事項

1. 擬於1月17日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102學年度第2學期召開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
2. 業已完成102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出國人數及經費調查表，並於12月15日提供秘書室。

附件 七

秘書室報告事項：

一、秘書組

(一)102年12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交辦事項執行情形回覆彙整(詳如附件1 第127頁)。

(二)各項會議

1. 行政會議

(1)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業於102年12月12日上午9時於行政大樓第2演講廳召開完畢,本次會議另進行總務處「校園安全與緊急通報系統」專題報告。

(2)會議紀錄於12月15日製作完成,並以電子郵件寄送1、2級單位主管及秘書存參,以及於行政資訊網公告,並以郵件提醒各教職員同仁上網參閱。會議紀錄載有各行政單位報告事項及提案決議,若有全校性或涉及各教職員工生權益事項,惠請相關單位儘速辦理,並將訊息傳達所屬教師及同仁知悉。

2. 校務會議

102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業於103年1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於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召開。

3. 校務會議程序委員會

本學期第1次程序委員會業於102年12月23日(星期一)召開,確認並排列本學期校務會議提案順序。

4. 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

本學期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業於102年12月3日(星期二)召開,並依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內部稽核施行細則之規定,遴選2名內部稽核組委員,分別為李委員篤華及林委員秀芬,內部稽核組將於下學期進行本校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等內部稽核事宜。

5. 內部控制專案小組

本學期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業於102年12月4日(星期三)召開,除修訂本校內部控制制度(1.2版)並通過本校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6.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本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業於102年12月19日召開,主要審議103年度預算分配事宜及興建進修推度大樓、整建濱海運動場地設施案之討論。

(三)行政效能

1. 行政品質評鑑

102學年度受評單位(教務處、總務處及圖資處)線上「行政滿意度調查」問卷作業,業於102年12月9日展開,至103年1月15日止,彙整問卷結果並進行相關統計分析,將於103年3月底前將問卷調查結果送交受評單位,據以填具檢討報告。

2. 財務控管

本校102年11月份資本支出執行率為96.87%,執行情形表業於102年12月3日報部。

3.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依教育部102年8月28日臺教高(五)字第1020129736號函,填報「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檢核表於12月19日完成報部。

二、校友服務中心

(一)各項會議

1. 校友會會議

12月22日臺中校友會舉行第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中推選徐重義學長(55級食科系)出任第七屆理事長，張清風校長率李選士副校長、程光蛟院長及校友服務中心同仁們與會，校長並於會中感謝臺中校友會葉晉玉理事長(68級環漁系)及所有盡心盡力付出的學長姊們。

(二)參訪與拜會

12月1-4日吳瑩瑩助教及郭惠芳專員陪同校長赴港拜會香港校友會王仲麟會長(69級食科系)、葉森然學長(62級電機系)、陳榮就學長(66級電機系)、張勝學長(82級機械系)、袁瑞璽學長(65級航管系)以及戴聖堅學長(63級輪機系)，爭取捐款及港生獎助學金。

(三)其他服務

1. 12月2日協助2014年新年賀年卡設計製作。

2. 12月27日針對熱心校友及熱心捐資企業及人士寄發張清風校長新春賀年卡計439件，電子郵件計21,163筆。

(四)捐贈收入統計及募款相關業務

1. 12月27日張清風校長宴請捐資興學傑出校友餐宴，感謝學長姊們對海洋大學的貢獻。

2. 依教育部第臺教秘(一)字1020180727號函修改「海洋大學受贈財物簽辦單」如**附件2 第141頁**，簽辦流程參照保管組受贈財物標準作業流程。

3. 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籌募辦法」第五條規定「捐款累計金額達新臺幣20萬元(含)以上者，另致贈貴賓證」，為同時符捐資貴賓借書證及停車證申辦，修改「海大捐資貴賓證申請書」如**附件3 第142頁**。

4. 本校校務基金(自102年11月29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捐贈明細如**附件4 第143頁**，共52筆捐贈累計金額新臺幣2,537,048元。

(五)校友服務資訊資料庫系統及網站業務

1. 校友資料更新共計1,399筆。

2. 協助刊登活動預告或演講等公告於「本校電子布告欄」、「校友服務中心網頁」、「海大校友臉書社群網站」、「海大校友臉書粉絲團」、「海洋大學校友會 NTOU Alumni 社團」、「海大校友-噗浪」及「海大校友-推特」各14件，計98筆。

3. 協助校友企業刊登徵才服務於「本校電子布告欄」、「校友服務中心網頁」、「海大校友臉書社群網站」、「海大校友臉書粉絲團」、「海洋大學校友會 NTOU Alumni 社團」、「海大校友-噗浪」及「海大校友-推特」各2件，計14筆。

4. 更新校友活動花絮及參訪相簿2本。

5. 主動關懷校友平臺寄發電子生日卡共計1,990筆，寄發張清風校長新年賀卡等電郵共計21,163筆。

(六)推廣校友卡證服務

1. 持本校校友卡者，可於本校推廣教育、體育場以及特約商店享優惠折扣服務，102年11月29日至102年12月31日共計10人申請，總計申請人數達2,425人。

2. 校友借書證102年11月29日至102年12月31日共計4人申請，總計申請人次達677人。

(七)協助校友企業及特約商店服務

1. 寄送海洋大學特約商店新年賀卡及合約通知計 182 件。
2. 特約商店網頁：
<http://www.alumni.ntou.edu.tw/w3/homeweb/catalog.php?infoscatid=12>。

三、新聞公關(一)綜合業務

(一)綜合業務

1. 102 年 11 月 30 日至 103 年 1 月 3 日發行 18 則海報電子報新聞，詳見電子報，網址：<http://blog.ntou.edu.tw/oceannews/>。
2. 102 年 11 月 30 日至 103 年 1 月 3 日發布中央通訊社訊息平臺新聞訊息 16 則。
3. 各單位如需新聞服務，請上網下載新聞服務申請表，網址：
<http://blog.ntou.edu.tw/oceannews/>，並依說明辦理。
4. 102 年 11 月各類與本校相關之平面媒體報導為 85 則，剪報資料已陸續上網，如有需要可上網查詢下載，網址：<http://blog.ntou.edu.tw/~vodka/main.php>。
5. 更新及維護本校校長室網頁、海大電子報網站。
6. 本校於風雨走廊、濱海校門、工學院校門裝設 LED 看板，102 年 11 月 30 日至 103 年 1 月 3 日共受理風雨走廊 63 件、濱海校門 55 件、工學院 6 件申請案。LED 服務申請表請上網下載，網址 <http://www.pr.ntou.edu.tw/>，歡迎大家多加利用
7. 102 年 12 月 15 日配合電影公司華誼兄弟公司於本校圖書館拍攝電影《會撒嬌的女人最好命》。
8. 參與【中時生活】粉絲團舉辦的「大專校院校園風景網路人氣票選」，即日起到 2014/01/13 止開放投票，活動詳情可上網 <http://goo.gl/H68YP6> 查詢。

(二)媒體服務

1. 102 年 11 月 30 日至 103 年 1 月 3 日發布 16 則新聞稿、採訪通知。
2. 102 年 11 月 30 日至 103 年 1 月 3 日召開 1 場記者會。
3. 102 年 11 月 30 日至 103 年 1 月 3 日日安排媒體採訪、配合媒體專題報導 9 件。

(三)校史博物館

1. 管理本校校史博物館、張榮發總裁特展臉書粉絲專頁。
2. 張榮發總裁特展臉書打卡上傳抽大獎活動第二階段抽獎結果出爐，第三階段抽獎在 1 月 8 日舉行。
3. 本校校史博物館張榮發總裁特展至 103 年 1 月 4 日為止參觀人次約為 6869 人。
4. 校史博物館徵文比賽-「我看張榮發總裁特展」寫作競賽自即日起到 103 年 1 月 17 日收件，歡迎全校教職員工、學生踴躍投稿。

102 年 12 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交辦事項執行情形回覆表

執行日期:102 年 11 月 30 日~103 年 1 月 3 日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102-12-01	修正職務宿舍相關借用管理辦法，擴增申請對象	10212 口頭交辦	總務處	【總務處 1030103】 擬規劃將多房間職務宿舍 3 間及單房間職務宿舍 4 間變更為客座宿舍使用，本校「客座專家學者短期宿舍借用管理辦法」並將於行政會議提案配合修訂，通過後再於國產署「全國宿舍管理系統」申請此 7 間職務宿舍變更多用途並解除列管。	B
102-12-02	請學務處全面檢討及修改『違憲』的校規，維護學生的權利	1021202 Email	學務處	【學務處 1030103】 本案業請本處各單位就業管法規全面檢視，並無『違憲』之校規。	A
102-11-01	結合「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成為本校附屬中學案	1021014 一級主管座談會	研發處	【研發處 1021129】 已於 11 月份擬定本案執行時程表，並與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聯繫有關計畫書編寫之內容與綱要，該校將於 12 月份先行召開第一次公聽會。	B
				【研發處 1030103】 102 年 12 月 16 日與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進行第 2 次討論會議，本校將不舉行公聽會，將依序送 103 年度之行政會議、校發會議及校務會議討論。預定提送 2 或 3 月之行政會議討論。	B
102-11-05	辦理 103 年姊妹校遊學團、救國團遊學團。	1021113 校長與國際處座談	國際處	【國際處 1021129】 目前積極與加拿大紐芬蘭紀念大學及救國團接洽討論，擬於 12 月 15 日前公告相關資訊。	B
				【國際處 1030103】 1. 已於 12 月 9 日公告初步訊息供學生參考，並發出問卷報名表，調查學生需求及意願，現已回收 26 份報名表。 2. 已於 12 月 24 日公告校內補助訊息，並製作 LED、傳單等進行宣傳。 3. 擬於 2 月上旬公告 2014 姊妹校遊學團、救國團遊學團規劃資訊。	B
102-11	擴大辦理 103 年陸生海洋之旅	1021113	國際處	【國際處 1021129】 1. 已於 11 月 13 日將相關夏令營相關說明及訊息寄發至各院。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06	夏令營。	校長與國際處座談		2. 將於 11 月底發出書函調查各院合作舉辦夏令營之意願。 3. 惠請有意願合作舉辦夏令營之學院，於 103 年 1 月 15 日前提交夏令營名稱、課程規劃及授課老師名單。	B
				【國際處 1030103】 1. 已於 1 月 3 日將初步行程規畫表寄發至大陸地區姐妹學校。 2. 持續與大陸地區姐妹學校聯繫後續宣傳及報名事宜。 3. 持續聯繫授課師資以排定課程及時間。 4. 持續與救國團基隆團委會聯繫，以規劃安排夏令營之相關細節。	
102-09-01	本校往返臺北地區接駁交通車具體改善措施	1020829 校務行政座談會	總務處	【總務處 1020926】 1. 基隆客運公司已先就基隆←9006→士林線申請不分班車以分散發車地點之方式，申請轉型成正式營運之路線，目前同意自 102 年 9 月 16 日起，暫以原專車服務模式提供服務。 2. 拜會交通部公路總局磋商就台北市府轉運站 1800 及圓山轉運站 9006 等國道客運路線，請國光客運及基隆客運公司評估於基隆市端調整部分班次行駛至本校之可行性。 3. 與基隆市政府、基隆客運公司、基隆監理站等於 9 月 24 日會勘研商「基隆客運快捷公車 R66 延駛至海洋大學及碧砂漁港」事宜。 4. 函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及和欣汽車客運公司，復駛「【7510】基隆市中正區—捷運南港站」並延伸至本校設站。 5. 建置「通學通勤交通需求登錄媒合平台」，瀏覽人次已達 2,239 人次，惟尚無路線符合租車經濟效益，已請學生會生福部協助宣導。	B
				【總務處 1021025】 1. 基隆客運公司「【R66】七堵車站-新豐街-海科館」線，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起繞駛海洋大學及碧砂漁港。 2. 「通學通勤交通需求登錄媒合平台」，經學生會生福部大力宣導，瀏覽人次高達 2,673 人次，惟仍無路線符合租車經濟效益。 3. 餘續辦中。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p>【總務處 1021129】</p> <p>1. 交通資訊置於學校首頁明顯處。</p> <p>2. 基隆客運「士林 9006 特定班次直達海大」及「R66 接駁公車七堵車站-海科館繞經本校」加入時刻表及行經路線供查詢。</p> <p>3. 「R66 接駁公車七堵車站-海科館繞經本校」之訊息加強說明只要 30 分鐘，圖資處已向 APP 業者(微軟、APPLE、Google)提出申請，審核期約 1~2 星期。學務處及課指組已將訊息放置於 FB。</p>	B
				<p>【總務處 1030103】</p> <p>APP 業者已通過審核，訊息資料已置於學校首頁「海大 APP」供下載連結。</p>	A
102-08-05	研擬技術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讓擁有證照及實務經驗之教師有升等管道	1020801 院長座談	人事室	<p>【人事室 1020830】</p> <p>本室業已錄案研修本校教師升等辦法，將前開交辦事項列入辦法修正，並將依程序提報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p>	B
				<p>【人事室 1020926】</p> <p>本室於 102 年 9 月 9 日召開推動教師多元升等制度第 1 次會議，就應用技術類教師多元升等其技術成績採計提供修法意見，並據以研擬「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將提相關會議報告審議。</p>	B
				<p>【人事室 1021025】</p> <p>為使本校教師多元升等制度相關法規更為周延，爰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辦法」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等 3 法規草案提一級主管座談會廣泛討論，修正後將再提相關會議報告審議。</p>	B
				<p>【人事室 1021129】</p> <p>1. 本案於 102 年 11 月 7 日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辦法」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提行政會議審議，本室據以修正後業於 102 年 11 月 21 日提校教評會審議修正後，將依程序提法規委員會審議。</p> <p>2. 茲因技術成就評分標準輪機系刻正提系務會議審議，爰「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俟該系審議結果，本室據以辦理後</p>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圖資處 1020726】 針對網路設備與實體線路進行估價，並送至總務處統籌辦理。	A
				【總務處 1020830】 1. 基隆港務分公司企劃科於8月8日E-mail告知，樂中廬宿舍將由分公司出資整建後再招標出租，並已委託建築師評估。 2. 8月30日再行去電了解辦理進度，企劃科許規劃施哲維表示，建築師評估報告已提交，預計於9月中旬召開「資產活化小組」會議，討論是否整建出租。 3. 續追蹤辦理。	B
				【總務處 1020926】 1. 基隆港務分公司「資產活化小組」會議尚未召開。 2. 續追蹤辦理。	B
				【總務處 1021025】 基隆港務分公司訂於10月28日召開「資產活化小組」會議。	B
				【總務處 1021129】 基隆港務分公司尚請委託設計建築師修正規畫案中。	B
				【總務處 1030103】 基隆港務分公司於102年12月24日召開「樂中廬宿舍前期評估規劃研究案」審查會議後，將提供重建及整建(拉皮)成本分析，俾利總公司決策參考。	B
102-03-03	女生宿舍前及工學院院部至系工系館無障礙通道，請營繕組評估是否設置雨庇。	1020218 校長與總務處各級主管會議	總務處	【總務處 1020329】 評估規劃中。	B
				【總務處 1020426】 1. 女生宿舍前之風雨走廊目前評估規劃中。 2. 有關工學院院部至系工系館無障礙通道設置雨遮事宜，該處風雨較大，經評估結果，無實質效益，擬不予增設。	B D
				【總務處 1020525】女生宿舍前之風雨走廊目前評估規劃中。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總務處 1020726】女生宿舍前之風雨走廊目前評估規劃中。	B
				【總務處 1020830】女生宿舍前之風雨走廊目前評估規劃中。	B
				【總務處 1020926】 女生宿舍因 102/8/31 豪雨致其後方山坡發生土石流，俟救災及後續水土保持工程完工後再行評估。	B
				【總務處 1021025】 女生宿舍因 102/8/31 豪雨致其後方山坡發生土石流，俟救災及後續水土保持工程完工後再行評估。	B
				【總務處 1021129】 1. 系工系館無障礙通道雨庇已設置完成 2. 女生宿舍設置雨庇因 102/8/31 豪雨致其後方山坡發生土石流，後續水土保持工程完工後再行評估。	A B
				【總務處 1030103】 女生宿舍設置雨庇因 102/8/31 豪雨致其後方山坡發生土石流，後續水土保持工程完工後再行評估。	B
102-03-08	舊北寧路圍牆可考慮矮化，使濱海校區有連貫性。機械、商船系後方整理綠化、商船系後方至沛華大樓通道鋪設步道。	1020218 校長與總務處各級主管會議	總務處	【總務處 1020329】因涉及安全及美觀，評估中。	B
				【總務處 1020525】 1. 機械、商船系後方整理綠化、商船系後方至沛華大樓通道鋪設步道已完成。 2. 舊北寧路圍牆矮化部分擬與舊北寧路整修一併辦理，目前評估中。	A B
				【總務處 1020726】舊北寧路圍牆矮化事項，目前評估中。	B
				【總務處 1020830】 舊北寧路圍牆設有防颱擋水門，且圍牆兩側有明顯高低差，為求安全，不宜過度矮化，將再評估。	B
				【總務處 1020926】 因 102/8/31 豪雨致校區多處淹水，圍牆如何矮化將與排水設施一併考量。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總務處 1021025】 舊北寧路圍牆設有防颱擋水門，可將該處圍牆拆除至擋水門高度。	B
				【總務處 1021129】 擬於 103 年度簽辦圍牆矮化至擋水門高度。	B
				【總務處 1030103】 擬於 103 年度簽辦圍牆矮化至擋水門高度。	B
101-11 -05	60 週年校慶活動 (增列內容) 7. 請總務處完成具海洋海事 象徵之校園建設，相關設置 地點需再商議。 (2)教學中心1樓由於往來人 潮較多，將來是設置博物館 很好的地點，以一個房間一 個主題設計規劃。 (3)向民間企業募集船元素的 物品，放置在校園適當的地 方。	1011210 校務行政 座談會議	總務處	【總務處 1020227】 (2)有關教學中心1樓(105室~108室)空間，擬與龍崗生態園區未來的發展 結合，規劃為展示場所與學習空間使用，本案正簽核中。 (3)俟募得相關物品後再研議放置地點。	B B
				【總務處 1020329】 (2)業已奉核使用本空間，正積極規劃相關展示與學習內容和題材。 (3)俟募得相關物品後再研議放置地點。	B B
				【總務處 1020426】持續辦理。	B
				【總務處 1020525】持續辦理。	B
				【總務處 1020726】持續辦理。	B
				【總務處 1020830】 (2)a. 教學中心1樓(105室~108室)因考量教學中心整體發展，仍保留由教 學中心使用，另以海事大樓114室取代本空間，並已簽奉核准，正積 極規劃相關展示與學習內容和題材。 b. 於適當時機購置相關設備並逐步規劃與建置動態影音及靜態展示區讓 師生與大眾學習與認識校園與龍崗生態園區週遭常見的植物與物種， 以提升環境教育功能與本校知名度。 (3)持續辦理。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p>【總務處 1020926】</p> <p>1. 目前募得船元素物品共有 3 件，經考量不宜於海事大樓 114 教室展示，擬持續規劃為環境教育教室使用。</p> <p>2. 配合 60 週年校慶，預計於 102 年 10 月中旬辦理「北方三島生態展」，目前正積極籌備中。</p>	B
				<p>【總務處 1021025】</p> <p>本案擬納入龍崗生態園區元素一併展出，以豐富展出內容，預計延後於 12 月中旬完成。</p>	B
				<p>【總務處 1021129】</p> <p>1. 目前正積極籌備「龍崗生態園區北方三島生態展」展覽用圖片與裱框製作。</p> <p>2. 規劃以第一餐廳 3 樓為本案之展示區，部分空間為環境教育教室使用，相關作業目前正積極辦理中。</p>	B
101-09-02	中油畸零地之用途，請馬特助持續追蹤，俟中油公司釐清後，規劃拜訪該公司高階主管	101. 9. 17 校務行政座談會議	總務處 (原校長特助馬豐源老師)	<p>【秘書室 1011102】</p> <p>1. 本案於 101 年 10 月 30 日由校長召集兩位副校長、主秘、教務長、研發長、總務長及所屬相關主管、頂尖中心主任等商議，決議重點如下： (1) 該場地未來以共同開發，或承租等方式推動；土地面積以 1000 坪為原則。 (2) 以興建「海洋科技園區」為規劃，內含「臺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海洋大學海洋研究中心」、「海洋大學能源中心」、「海洋休閒教育區」、「海洋微創區」等，由總務處於 11 月 12 日前彙整相關資料並完成規劃草案。</p> <p>2. 俟規劃案完成後，由馬特助安排拜會中油公司。</p> <p>3. 本案承辦單位建請改由總務處負責。</p>	B
				<p>【總務處 1011128 更新資料】</p> <p>101 年 11 月 19 日由校長率同吳副校長俊仁、唐總務長世杰、馬特助豐源、會計室汪代理主任玉雲及戴組長世卓，至中油總公司洽談有關租地事宜，結論為中油公司將於內部研討後決定是否釋出部分土地出租予本校。</p>	B
				<p>【總務處 1011226】、【總務處 1020227】、【總務處 1020329】、【總務處 1020426】、【總務處 1020525】持續辦理。</p>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3. 101/11/23吳副校長主持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籌建委員會，討論議題為更址以及增加量體估量3,000坪的空間分配，會中決議待電資學院提出空間規劃後再進一步討論，而電資學院將在11/29召開內部會議討論之。	
				【吳副校長室 1011226】 1. 12/3電資學院召開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決議(1)研究空間分配1,063 坪(2)教學空間分配737 坪。 2. 12/13本案提校務發展會議討論決議，(1) 普通物理教室與實驗室，宜納入新建物。(2) 將經費規劃納入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 3. 12/25依公共工程委員會及教育部來函，於工程會「標案系統」註記與大豐廠商已終止合約，以利解除列管。 4. 與大豐終止合約仲裁案，總務處12/26委請律師撰寫答辯書；結算金額則送請第三公正者鑑定中。	B
				【吳副校長室 1020227】 1. 本校於 102/2/6 將變更計畫書函報教育部，請教育部同意繼續補助本案原 1 億 2 仟萬元。 2.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於 102/2/18 確定本案主任仲裁人並於 2/19 函文通知聲請人及相對人於 102/3/11 召開第一次仲裁詢問會。	B
				【蔡副校長室 1020329】 1. 本校「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修正計畫案，經教育部 102 年 3 月 26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20045417 號回函表示：「尚須依教育部審查委員之審查意見辦理。」營繕組擬召開會議修正意見後，依規定函報教育部。 2. 另仲裁案已於 102 年 3 月 11 日召開第一次詢問會，目前營繕組與委任律師研擬答辯書內容，預定於 102 年 4 月 29 日(一)開庭。	B
				【蔡副校長室 1020426】 1. 4/25 日總務處向校長報告，確定基地位置，將與建築接洽製作構想書。 2. 蔡副校長要求營繕組於 5/24 日前完成新建築構想書，俾函報教育部修正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p>計畫，同時請營繕組於 5/24 日前擬訂時程表以利確實控管進度。</p> <p>【蔡副校長室 102052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仲裁案於 5/14 與大豐公司釐清工程結算事宜，會議決議雙方同意依據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之鑑定報告結算，惟有關棄土之爭議部份，請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就契約詳細內容，再做進一步的鑑定說明。 2. 5/17 應地所張竝瑜老師協助完成透地雷達檢測，在新基地內無類似海堤等大型結構物。 3. 電資學院已於 5/10 提供初步的空間配置予建築師規劃，建築師於 5/24 前將新構想書提送本校。 4. 電資學院訂 5/29 召開籌建委員會討論新構想書，俾再送教育部審核。 <p>【蔡副校長室 1020726】</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電資大樓構想書已依籌建委員會意見修正完成，並於 102/06/25 函送教育部審查。經總務處洽詢教育部高教司承辦人悉知，目前統整委員意見中，預計八月初將函復本校。 2.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於 6/14 函送仲裁判斷書，本校應將履約保證金發還予原承商大豐公司，仲裁費用由雙方各負擔二分之一。 3. 蔡副校長在 7/8 召集相關單位討論決議，依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提供的法律意見書及仲裁判斷書的主文辦理退還履約保證金事宜。 4. 舊案結算中有關棄土部份，已指示總務處務必週全確認以保障本校權益。 	B
				<p>【蔡副校長室 102083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新構想書業經教育部回覆審查意見，蔡副校長於 8 月 8 日邀集相關人員研議回覆修正的內容，責成營繕組於 8 月底前修正完成並再次提送教育部審查，日前已再督促營繕組儘速連繫建築師完成構想書的修正。 2. 依教育部意見及工程會規定，自本年 7 月 2 日起凡 2 億以上公共建築，必須單獨編列 2.7% 的「智慧型綠建築」設備費用，本案在單價、總經費不變情況下，調降空調設備費，以增列該項 6 百 80 萬元「智慧型綠建築」費用。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p>【蔡副校長室 1020926】</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教育部意見及工程會規定，已修正電資大樓構書(第2版)並於102年9月23日再次報部審查。 舊案已以書面驗收完成與承商大豐的工程結算。 	B
				<p>【蔡副校長室 1021025】</p> <p>電資大樓構書(第2版)於102年9月23日報部審查，目前教育部仍在統整委員的意見，俟正式函覆後據以簽核速辦。</p>	B
				<p>【蔡副校長室 1021129】</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資大樓構書(第2版)審查意見，並轉寄各相關單位參閱。 102年11月4日蔡副校長邀集召開會議討論。 102年11月6日正式收到教育部來文，建築師依照委員意見及本校提供相關資料，於102年11月22日修改完成。 目前已與教育部先行溝通並正進行簽辦公文，近日即覆函教育部。 	B
				<p>【蔡副校長室 1030103】</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3次修正電資大樓構想書於102/12/4報教育部審查。 請營繕組電詢教育部承辦人結果，目前教育部正統整審查委員的回覆意見，原則上同意本次構想書，俟正式收函後，本校即依核定版提報行政院審查。 	B
101-08-25	興建校友會館之評估	101.8.14 學院院務 推動座談會	總務處	<p>【總務處 101.10.5】</p> <p>101/9/18校長主持校園景觀座談會，結論為興建地點將請張堅華委員再評估。本案為BOT案，俟民間單位依促參法正式書面提案後配合辦理。</p>	B
				<p>【總務處 1011102】、【總務處 1011128 更新資料】</p> <p>俟民間單位依促參法正式書面提案後配合辦理。</p>	B
				<p>【總務處 1011226】</p> <p>俟民間單位依促參法正式書面提案後配合辦理。目前已有規劃公司來校洽談開發位置及細節。</p>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總務處 1020227】 目前有民間公司於 102/1/24 來校簡報，預計於小艇碼頭東側興建，俟民間公司提出更完整之規劃書後將召開相關會議討論可行性及校方意願，再依法辦理相關程序。	B
				【總務處 1020329】 102/2/25 有民間公司來校討論，經洽教育部承辦人，民間自提 BOT 案可由本校收件並表達意願函部授權辦理，據悉目前該公司正研擬法定規劃構想書中。	B
				【總務處 1020426】 本案於 102/4/11 經校內行政會議討論，並於同日由民間申請人至基隆市政府進行簡報，另提案 102/4/25 總務會議討論。目前該申請人刻正研擬完整法定規劃構想書中。	B
				【總務處 1020525】 本案專案小組已簽准成立，預計 6/6 開會討論相關事宜。	B
				【總務處 1020726】 業於 7 月 2 日召開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俟民間申請人提送最終版本規劃構想書後報部。	B
				【總務處 1020830】俟民間申請人提送完整規劃構想書後報部。	B
				【總務處 1020926】俟民間申請人提送完整規劃構想書後報部。	B
				【總務處 1021025】俟民間申請人提送完整規劃構想書後報部。	B
				【總務處 1021129】俟民間申請人提送完整規劃構想書後報部。	B
				【總務處 1030103】俟民間申請人提送完整規劃構想書後報部。	B
101-08-26	未來考量於女一舍前游泳池至綜一館間，興建一棟大樓，責請總務處著手規劃	101. 8. 14 學院院務 推動座談	總務處	【總務處 101. 10. 5】 經現勘結果，該基地寬 25 公尺、長 60 公尺，但因近鄰邊坡，初步規劃每層 360 坪，地上 10 層、地下 1 層，約計需新台幣 4 億元。101/9/18 校長主持校園景觀座談會，會中委員對本建築物(海洋科技館)位置提出看法，	B

項次	交辦事項	交辦時地	承辦單位	現階段執行情形摘要	執行等級
		會		將於規劃時注意辦理。	
				【總務處 1011102】、【總務處 1011128】、【總務處 1011226】 擬委託專業建築師進行評估。	B
				【總務處 1020227】、【總務處 1020329】 已簽准委託建築師進行先期規劃，將召開會議討論需求。	B
				【總務處 1020426】 已請建築師就相關法規分析及可建樓地板面積做檢討，俟完成後開會討論 進駐單位及使用空間需求。	B
				【總務處 1020525】建築師目前就相關法規分析及可建樓地板面積做檢討。	B
				【總務處 1020726】續辦中	B
				【總務處 1020830】續辦中	B
				【總務處 1020926】續辦中	B
				【總務處 1021025】續辦中	B
				【總務處 1021129】續辦中。	B
				【總務處 1030103】續辦中。	B

附記：執行等級分類:A-已完成、B-執行中、C-尚未執行、D-無法執行、E-不適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受贈財物簽辦單

* 為必填欄位

簽辦日期： 年 月 日

捐贈者基本資料	姓名/機構名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方式*	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
	通訊地址*	□□□-□□	
	電子信箱*		
	身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大校友，民國_____年_____系/所/班 畢(結)業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大教職員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人士	
	服務單位	職 稱	

捐贈內容	受贈日期*		財物屬性*	<input type="checkbox"/> 財產(單價金額新台幣1萬元(含)以上) 需附以下資料供報部使用(1)捐贈者同意捐贈表示文件(含有無附負擔條件說明);及(2)財物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物品(單價金額新台幣9,999元(含)以下) 需附財物照片,請勾選是否為消耗品 <input type="checkbox"/> 非消耗品 <input type="checkbox"/> 消耗品
	財物名稱*			
	數量*			
	型式規格*			
	放置地點			
	購置日期		購置金額	(請附原始憑證-原購發票或收據)
	捐贈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指定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使用單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用途說明 _____		

※ 本單一式四份,奉核後請檢附完整附件第一份送「校友服務中心」受贈財物捐贈登記,第二份送「保管組」供受贈財物核報,第三、四份由受贈單位及使用單位存查。

校內單位簽辦			
受贈單位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使用單位 (未指定則免會)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秘書室 校友服務中心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總務處保管組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主計室			
校長核定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捐資貴賓汽車識別證、貴賓借書卡、無線網路申請書

申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9 日

首次申請 補發 *為必填欄位

貴賓汽車識別證編號：
貴賓借書卡編號：
WIFI 帳號：

捐款人姓名/捐款單位*	申請車號*
申請人*	身分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申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貴賓停車證；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貴賓借書卡；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海洋大學校內無線網路(WIFI)帳號(不含 e-mail 空間)
繳交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 1 份(外籍人士請提供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行照正反面影印 1 份。
領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取；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他人代領，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身分證件號碼：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至： <input type="checkbox"/> 同聯絡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領取人/郵寄承辦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聯絡資料

E-mail 帳號*	
聯絡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其他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聯絡電話*	

本人同意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得依法令規定蒐集、電腦處理、國際傳遞及利用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不定期寄送各類校內外相關資訊、活動訊息等予本人)，基於本校提供之各項服務，您同意受本校委任處理事務之第三人得電腦處理、國際傳遞及利用其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不定期寄送各類校內外相關資訊、活動訊息等予本人)；惟須依法令規定保守資料之機密性，以維護貴賓權益。除法律或因相關主管機關要求外，本校非經您同意，不得將其個人資料提供予其他第三人利用。

本人已閱讀及同意上述聲明

申請人簽名(請簽全名)：_____ 日期：_____

- 一、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貴賓證使用管理要點」第三點規定辦理。
- 二、申請「貴賓汽車識別證」之貴賓，應繳交行照正反面影本。
- 三、申請「貴賓借書卡」之貴賓，應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另享有校內使用無線網路使用權限，但不含帳號 e-mail 空間，並同意遵守「海洋大學校園網路管理辦法」
- ◆ 承辦單位：校友服務中心，如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詢問。
- ◆ 聯絡電話:02-2462-2192 轉 1250-1255 (承辦聯絡人：瞿嘉菱)；傳真：02-2463-4096
- ◆ 網址：<http://www.alumni.ntou.edu.tw>；E-mail：pf@mail.ntou.edu.tw

[校友服務中心承辦用印欄，申請人不需填寫]

貴賓申請書收件	貴賓汽車識別證送件	貴賓借書卡送件	無線網路申請送件	資料庫更新/歸檔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捐贈明細表

統計區間：102.11.29-102.12.31

編號	日期	姓名	金額	用途
1	2013-11-29	張國慶	5,314	指定用於海洋大學博幼社專用
2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3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4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5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6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7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8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9	2013-11-29	基隆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10	2013-11-29	陳信宏	5,000	工學院材料工程研究所 X 光機儀器設備
11	2013-11-29	財團法人海鷗春陽文教基金會	6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12	2013-11-29	吳震東	30,000	海大 60 週年慶電子電機系回顧與前瞻特刊編印
13	2013-12-03	黃允中	2,000	海大 60 週年校慶暨校務推廣使用-悠遊卡 1 字 1 畫 40%回饋校友中心
14	2013-12-05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海洋中心臺灣鮭基因體解碼計畫
15	2013-12-06	Prof. E. B Gareth Jones	289,504	海洋生物研究所海洋真菌實驗室
16	2013-12-06	周怡良	1,000	海大 60 週年校慶暨校務推廣使用-夢想拼圖 1 片
17	2013-12-06	陳光地	2,000	食品科學系教學研究暨推廣
18	2013-12-08	昇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指定用於電機系碩士班電波組學生獎助學金
19	2013-12-09	林成原	16,000	輪機系系學會辦理活動使用
20	2013-12-10	詹煥亮學長, 楊慧貞學姊	5,602	海大 60 週年校慶暨校務推廣使用-夢想拼圖 1 片
21	2013-12-11	社會服務團	1,000	海大 60 週年校慶暨校務推廣使用-夢想拼圖 1 片
22	2013-12-12	徐崇仁	4,800	海大 60 週年校慶暨校務推廣使用-悠遊卡 2 字 2 畫

編號	日期	姓名	金額	用途
23	2013-12-13	林志強	1,000	指定用於海洋法律研究所專用
24	2013-12-13	林恒志	3,000	指定用於海洋法律研究所專用
25	2013-12-13	鄭文中	3,000	指定用於海洋法律研究所專用
26	2013-12-16	熱心校友	30,000	SoftComputing 實驗室
27	2013-12-16	盧水田	5,000	商船系教學業務推展及設備維護更新
28	2013-12-16	60週年校慶高爾夫球賽全體參賽球員	122,900	海大60週年校慶慈善高爾夫球賽
29	2013-12-19	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3 產業先進設備專題實作競賽補助(機械系-張文銅)
30	2013-12-19	汪玉瑩	50,000	海洋大學帆船隊
31	2013-12-20	丁志元	20,000	海洋法律研究所
32	2013-12-20	熱心校友	5,000	海洋法律研究所
33	2013-12-20	財團法人阿羅哈天使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100,000	海洋法律研究所
34	2013-12-23	群冠企業有限公司	40,000	水產養殖學系獎學金
35	2013-12-25	台北市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友會	336,000	102學年度台北市校友會獎學金
36	2013-12-27	中華民國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聯合會	100,000	校務發展基金
37	2013-12-27	張仲麟	2,000	海運暨管理學院惜福餐券獎助學金
38	2013-12-27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4,000	輪機系系務推廣
39	2013-12-30	陳重盛	5,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40	2013-12-30	張國慶	11,631	指定用於海洋大學博幼社專用
41	2013-12-30	羅濟廷	5,297	指定用於海洋大學博幼社專用
42	2013-12-31	呂美玲	10,000	奇靈魔術社
43	2013-12-31	周正訓	2,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44	2013-12-31	黃澤宏	80,000	病毒免疫實驗室
45	2013-12-31	李信德	2,000	海大60週年校慶暨校務推廣使用-悠遊卡1字1畫40%回饋運輸系
46	2013-12-31	李信德	5,000	運輸系學生急難救助金
47	2013-12-31	賴國弘	2,000	河工系週年系慶系友活動及系務推展
48	2013-12-31	王武俊	2,000	河工系週年系慶系友活動及系務推展
49	2013-12-31	姚武田	2,000	河工系週年系慶系友活動及系務推展
50	2013-12-31	徐林	2,000	河工系週年系慶系友活動及系務推展
51	2013-12-31	陳博川	2,000	河工系週年系慶系友活動及系務推展
52	2013-12-31	劉進義	2,000	河工系週年系慶系友活動及系務推展
總計	筆數：52筆 總金額：2,537,048元			

附件 八

人事室報告事項：

- 一、辦理本校102年度公務人員(含稀科、舊制人員)年終考績，本年度參加考績人數共計73人，本室業已於102年12月17日召開考績說明會，有關考列甲等人數比率請各一級單位(或合併單位)以70%初評，各單位初擬考列乙等人員得擇優就其平時考核、優良事蹟等情形填具「公務人員年終考績擬請改列甲等人員具體事蹟表」提送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改列甲等。
- 二、本校專案工作人員102年度年終考核受考人共計96人，本室業於102年12月17日辦理是類人員考核說明會，參酌本校職員考績辦理方式有關考列甲等人數比率請各一級單位(或合併單位)以70%初評，各單位初擬考列乙等人員得擇優就其平時考核、優良事蹟等情形填具「專案工作人員年終考核擬請改列甲等人員具體事蹟表」提送職評會審議。
- 三、本校102學年度第1學期共計有12項法規提案修正，本室業於102年12月13日召開法規委員會審查，並經103年1月2日校務會議審議竣事。
- 四、為因應海洋科技博物館於102年12月30日開放主題館區，廣為宣導海洋科技相關知識，並培養同仁「親近海洋、認識海洋、善待海洋」之觀念與行動力，爰與體育室共同規畫本校教職員工於102年12月26日下午至海科館參觀體驗，參加人數共計112名，由館方特派專人進行水產廳、海洋文化廳、海洋環境廳及深海廳之導覽，內容豐富充實，動靜俱全，頗獲好評，活動順利圓滿結束。
- 五、有關本校103年度除夕及春節、寒假彈性休假及敦親活動等實施方式，業經簽奉核定，內容如下：
 - (一)依「103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除夕及春節連續假期，自103年1月30日起至2月4日止，2月5日(星期三)恢復上班，2月10日(星期一)舉行新春團拜。
 - (二)另依本校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提案一本校102學年度第1.2學期行事曆中，有關彈性休假日期乙節，決議：(一)指定敦親活動彈性休假2日：103年4月2日(星期三)、4月3日(星期四)，是日教職員彈性放假、課程由教師自行擇期補課。(二)103年寒假彈性休假3日：不指定寒假彈性休假日，於一定期間由教職員自行擇日休假。援例寒假彈性休假期間為103年1月27日(星期一)起至4月30日(星期三)止，為因應校務運作需要，各單位於實施寒假彈性休假時，對現有人力應作妥適調配，貫徹職務代理人制度，以維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
 - (三)新進人員及寒假彈性休假期間退休或離職人員，其寒假彈性休假日數依其於103年1月至4月之在職月數比例乘以寒假彈性休假日數3日計算，未滿半日不予採計，超過半日未滿1日以1日計。(例1：於103年1月到職者， $3 \times 4/4 = 3$ 日。例2：於103年3月1日退休或離職者， $3 \times 2/4 = 1$ 日4時。例3：103年5月1日以後新進人員，無寒假彈性休假。
 - (四)103年寒假彈性休假對象：兼行政職務教師、編制內職員(含刷卡助教)、校務基金工作人員，以及教學中心、海洋中心、產學技轉中心、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計畫助理。不包括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含不刷卡助教)及實施特殊上班時段之助教。

六、為增進各單位情誼及同仁向心力，本校與教師會將於 103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晚上 17:00~20:30 假 988 餐廳舉辦本(102)年度歲末聯歡餐會(含摸彩)，本次活動為增加節目豐富性，歡迎教職員工暨眷屬、員工社團及各單位提供表演節目，並增設表演獎發給表演者，個人表演組(1 人) 每組 1,000 元(不含個人歌唱表演)，團體組(2 人以上)每組 2,000 元。另增設如意獎，除已摸彩中獎同仁外，餘參加餐會未中獎同仁，每人各發給如意獎 1 份。且考量安全性，餐畢將安排遊覽車 2 輛搭載同仁返回臺北。此外，將於 103 年 2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假行政大樓展示廳，辦理本校新春團拜。屆時歡迎同仁(含退休者)踴躍參加。

七、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9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20163903 號函示略以，公立學校專任教師採計職前曾任私立學校專任教師年資提敘薪給，需為編制內、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審定、登記、檢定合格或核定有案、職務等級相當及服務成績優良者始得採計提敘。

八、102 年 12 月份人事動態：(詳如下表)

(一) 公務員：調陞 3 人、離職 1 人、退休 1 人。

(二) 專案工作人員：新僱 1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動態	日期	備註
秘書室	秘書	蔡欣慧	調陞	102.12.16	原任秘書室專員
總務處出納組	專員	郭雅芬	調陞	102.12.16	原任總務處事務組組員
人事室第一組	組長	黃慧琴	調陞	102.12.30	原任人事室專員
秘書室	秘書	曹惠卿	離職	102.12.16	調任臺北市興雅國民小學組長
圖資處	程式設計師	吳淑錦	退休	102.12.02	
學務處衛保組	行政組員	許筱君	新僱	102.12.26	

附件 九

主計室報告事項：

- 一、104 會計年度概算即將籌編，擬請各一級單位就所掌業務，覈實估列收支並提供經費需求表及相關說明，本室已將相關附表分送各主辦單位，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並於 1 月 29 日前送本室據以彙整辦理。
- 二、102 會計年度經費核銷作業業已完成，由於決算編製期間正值農曆過年假期，目前本室正依「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教育部會計處通報等相關規定積極趕辦決算中，預計依限於 2 月 20 日前完成決算編製作業。

附件 十

體育室報告事項：

一、人事：

因應課程需要，本新聘專任講師蔡琪揚、專案講師陳建文、林子揚，已完成三級三審作業，預計 103 年 2 月 1 日起聘。

二、課程：

- (一)1022 學期體育課程排課作業已完成，預計開設日間部 86 班、特別班 1 班、進修部 10 班，並於 12 月 6 日~12 日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規劃，開放學生進行 1022 第一階段選課。
- (二)本室體育課程於 12 月 18 日~20 日配合學校進行抽籤作業。
- (三)本室教學組配合學校進行畢業生體育課程畢業審查，已於日前進行審查。
- (四)為推動師生運動品德教育，本室特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鄧時海教授於 1 月 6 日蒞校演講，主題為中華文化在 21 世紀，除倡導太極拳運動，更期以柔性之中華文化底韻調合強勢文化對環境生態破壞及身心失調之現象。

三、活動：

- (一)「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102 學年度學生運動聯賽」預賽成績如下：
 1. 男排球：12 月 27 日~31 日五天，假本校育樂館舉行，本校獲男生組一般級 A 組預賽成績第三名，晉級全國複決賽。
 2. 男籃球：12 月 03 日~07 日五天，假本校育樂館舉行，本校獲得一般男生組北二區各組預賽成績第一名，晉級全國複決賽。
 3. 女籃球：12 月 20 日~24 日五天，假東華大學舉行，本校獲得一般女生組北二區各組預賽成績第二名，晉級全國複決賽。
- (二)12/26(四)下午辦理「海科館參觀活動」由張清風校長帶領全校教職員工，藉由館方安排專人進行導覽行程介紹，讓參與同仁更加認識有關海洋生態及生物。
- (三)本校辦理之獨木舟體驗營，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教育部體育署發函，部分補助經費(經常門)新臺幣 24 萬元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書，已核結。
- (四)由本室承辦教育部 103 年學生寒假體育育樂營活動-海大風帆活動，舉辦時間第一梯為 103 年 1 月 21 日(二)、第二梯為 103 年 1 月 22 日(三)。

四、運動場館設施與設備：

- (一)體育館室內跑道、桌球室、羽球室及儲藏室漏水乙案已請廠商協助處理，已於 1 月 2 日進行檢修施工完成。
- (二)為維護場館整潔及便利師生傘具與安全帽等物品置放，本室特於體育館大門出入口左側設置層架及擺放區，以提供運動參與者物品擺放。
- (三)體育館大門出入口及健身房於內增設攝影機組一台，加強監視作業，並公告警語，提醒師生警覺，以防物品及金錢遭竊。
- (四)體育館內增設 10 個展板，未來將不定期展出體育運動相關資訊及運動小常識供參閱，藉以強化運動教育及師生運動知能。
- (五)游泳池室內小池修繕工程，特請營繕組與廠商溝通，儘速完成相關工作事項，期於 103 年 1 月底完工。
- (六)游泳池置物櫃汰換請購乙案，業已於 102 年 12 月 20 日更新完成。
- (七)游泳池室外大池周邊修繕工程，預估 103 年 1 月底進行工程招標相關作業，期

改善游泳池周邊風貌。

- (八)工學院後方沙灘排球與壘球練習場地整建案，目前已進行公告，預計於1月22日進行規劃評選作業。
- (九)濱海運動場人工草皮整建案，業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討論通過，有關公文已依行政程序簽辦完成，相關工作期程亦請總務處營繕組協助以一年期及兩年期二方案做施作規劃，接續擬請蔡副校長國珍召集會議討論有關經費及工作期程方案，以利整建案順利推動。

附件 十一

海運暨管理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海事教育及實習

1. 12月24日由教務處實習輔導組舉辦航輪學生進階實習行前說明會，校長、院長、航輪兩系系主任、實習輔導組組長皆與會勉勵寒假上船實習的同學。
2. 本學院於12月24日(星期二)晚上7點，於輪機系109遠距教室舉辦輪機長/驗船師之夜，共邀請何珏輪機長(新加坡商艾荻海事有限股份公司駐台代表)、陳沼銘輪機總監(佳渝通運有限公司)、張仲麟(日本海事協會)等三位傑出校友與師生共同分享海上工作經驗在學生擁躍提問下於晚間10點多圓滿結束。
3. 本學院於12月27日召開「提升海事教育與學生實習會議」，會議中討論獨立評估後改進事項。
4. 12月30日校長召開航輪實務座談，副校長、院長、人事主任以及航輪兩系多位教師共同參與，討論航輪兩系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辦法修訂案。

(二)國際化及推動英語教學

1. 本學院所屬系所學生參加英語能力檢定，經統計獲得第一級獎勵(550分以上)計有29人、獲得第二級獎勵(700分以上)計有67人，其中商船系、航管系獲獎同學人數有長足進步。
2. 102學年度本學院所屬系所計有7位同學獲得學校補助，前往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等校短期研修。現103年度計畫申請人數為航管15人、運輸5人。

(三)其他

1. 本學院於12月12日召開院評會議，會議中討論新聘兼任教師案及兼任技術職副教授聘任案。
2. 本學院於12月17日召開系所主管會議，會議中討論鼓勵教師通過開辦暑期陸生夏令營及學校各項措施。
3. 本學院於12月17日召開四維公司英文獎學金會議通過輪機系三年級劉學儒同學獎學金申請案。
4. 賴院長與商船學系翁主任於12月28日代表校方參加商船學系碩專班往生學生張同學之公祭。
5. 本學院於12月31日召開優良導師遴選會議，推選翁順泰老師。
6. 本學院於103年1月7日召開院評會議，審查張玉君老師出國進修案及商船學系專案、教師評鑑辦法。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學術交流與演講

1. 商船學系：

- (1)本系於12月13日邀請長榮海運公司盧水田副總經理演講，演講題目為「一位老學長之航海生涯回憶」。
- (2)本系於12月20日邀請新健海運吳偉國總經理演講，演講題目為「現代化綠色船舶之發展現況」。
- (3)本系劉中平助理教授於12月20日受邀至海軍131艦隊威海衛營區進行專題演講。
- (4)本系於12月27日邀請本校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莊慶達所長演講，

演講題目為「台灣發展海洋觀光與郵輪產業的機會與挑戰」。

- (5)本系於12月30日邀請信友航運楊建華協理至系上演講，演講題目為「使用低硫輕油(LSMGO)對船用柴油機燃油噴射泵影響」。

2. 航運管理學系：

- (1)本系於12月3日邀請本系余坤東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航運產業經營環境分析」。
- (2)本系於12月4日航運產業講座邀請公主遊輪臺灣區總代理徐總經理景奇演講，演講題目為「豪華遊輪在臺灣的現況與發展」。
- (3)本系於12月11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陳協理秀能演講，演講題目為「散裝船公司的營運風險控管」。
- (4)本系於12月11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海龍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林董事長見松演講，演講題目為「傭船市場與經紀業務課題分析」。
- (5)本系蔡豐明助理教授於12月13日至16日參加香港第18屆國際運輸研究會議。
- (6)本系於12月16日邀請 International Expert RECP-SCP, UN, DeLa Salle Uniresity Prof. Anthony SF CHIU 演講，演講題目為「ECO Industry—永續性工業產業發展」。
- (7)本系於12月17日邀請 University of Derby, UK Ming Lim 演講，演講題目為「供應鏈策略」。
- (8)本系於12月17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中國外運長航集團有限公司臺灣代表處程首席代表文明演講，演講題目為「中國外運長航集團介紹」。
- (9)本系於12月17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 University of Derby, UK Prof. Ming Lim 演講，演講題目為「Along the line of Supply Chain strategy」。
- (10)本系於12月17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 International Expert RECP-SCP, United Nations De La Sall University, Philippines, 演講題目為「The ECO Industry」。
- (11)本系於12月18日航運產業講座邀請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楊總經理映煌演講，演講題目為「建構核心競爭力」。
- (12)本系於12月24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本系顏進儒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空運產業評析(2)」。
- (13)本系於12月25日航運產業講座邀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蕭董事長丁訓演講，演講題目為「臺灣港埠發展新局」。
- (14)本系於12月31日邀請學術專題演講邀請華航航空公司王耀鋒先生至系上演講，演講題目為「The introduction of aviation industry」。

3. 運輸科學系：

- (1)本系黃燦煌老師於12月10日邀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港務處傅世鎰督導演講，演講題目為「綠色港口與港口國管制趨勢與實務」。
- (2)本系黃燦煌老師於12月10日邀請財團法人商品條碼策進會程裕翔專案經理演講，演講題目為「RFID 應用於全球車輛物流運輸介紹」。
- (3)本系於12月11日邀請長榮空運倉儲公司高國樹課長演講，演講題目為「機場與倉棧作業說明」。
- (4)本系於12月18日邀請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楊雅隆主任秘書演講，演講題目為「空運安全暨危險品載運介紹」。

(5)本系於12月25日邀請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張弘宜顧問演講，演講題目為「空運、快遞、及海運運銷比例說明」。

4. 輪機工程學系：

- (1)本系宋世平主任與陳宥臻技士於12月10日拜訪友聖航運公司林清池董事長。
- (2)本系於12月12日邀請本校機械與電機工程學系閻順昌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以主/被動方式調控燃燒場的研究」。
- (3)本系於12月19日邀請台北海院輪機工程系林瑞國助理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可移動式觀測分析」。
- (4)本系宋世平主任和潘璿帆行政專員於12月19日帶領大學部學生至新北產業園區SGS實驗室作企業參訪。
- (5)本系於12月26日邀請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卓清松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HF0-1234yf及HC-600a汰換HFC-134a的未來趨勢」。
- (6)本系於1月2日邀請淡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莊博任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最佳化方法之應用：以無線射頻辨識系統為例」。

(二)其他

1. 商船學系：本系於12月18至25日，辦理102學年寒假轉學考考生資格審查。

2. 航運管理學系：

- (1)本系於12月10日召開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 (2)本系於12月25日召開新聘教師遴選委員會。
- (3)本系於01月03日召開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3. 運輸科學系：

- (1)本系於12月4日召開102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討論103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本系抵免辦法、核備102學年度第2學期擬開課程。
- (2)本系於12月13日召開102學年度第2次系教師評審會議，討論楊明峰副教授、丁士展副教授、吳繼虹副教授等3位老師教師評鑑案；討論蘇健民老師、李信德老師、高聖龍老師任職學年度，以計算教師評鑑期間、討論張玉君教授出國研究案；討論吳繼虹副教授、湯慶輝副教授等2位老師教師升等案。
- (3)本系於12月19日召開102學年度臨時系教師評審會議，重新討論張玉君教授出國研究案、討論吳繼虹副教授、湯慶輝副教授等2位老師教師升等案。
- (4)本系於12月18日舉行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實習說明會暨面試甄選會。

4. 輪機工程學系

- (1)本系於12月6日召開系課程會議。
- (2)本系於12月6日召開系務會議。
- (3)本系於12月10日召開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 (4)本系宋世平主任於12月26日參加院系自評會議、教務會議和轉系會議。
- (5)本系宋世平主任於12月30日參加校長座談。

附件 十二

生命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招生

103年1月3日邱思魁院長、許濤副院長率同本學院食科系龔瑞林主任、養殖系周信佑教授，呂明偉助理教授、龔紘毅助理教授、海生所陳義雄所長、生技所胡清華教授、何國牟教授等一行9人赴中央研究院商討雙方合作籌設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計畫書事宜。

(二)國際化與產業實習

學院於102年12月27日召開院經費規劃委員會議審議103年度經費分配事宜，會中決議提撥20萬元供推動鼓勵學生英檢及系所產業實習之獎勵經費。

(三)漁業推廣

1. 莊慶達推廣教授於102年12月10日至基隆進行特定漁業產銷班諮詢輔導。
2. 劉秉忠推廣教授於102年12月10日至頭城區漁會養殖產銷班進行諮詢輔導。
3. 張正明推廣教授與徐志宏專案助教於102年12月11日至雲林縣口湖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烏魚產銷班、養殖蝦類產銷班進行諮詢輔導。
4. 劉秉忠推廣教授於102年12月12日至彰化縣芳苑鄉水產養殖產銷班進行諮詢輔導。
5. 張正明推廣教授於102年12月12日至雲林縣台西鄉水產養殖產銷班進行諮詢輔導。
6. 徐志宏專案助教於102年12月18日至雲林區漁會參加「102年度漁事推廣輔導第二次工作聯繫會報」。

(四)其他

1. 學院於102年12月24日召開第1次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議，修訂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審議本校教師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
2. 學院於102年12月27日召開院經費規劃委員會議，審議103年度經費分配事宜。
3. 學院於102年12月27日召開第5次系所主管會議，審議修訂「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設置辦法」「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陸生動物實驗中心設置辦法」。
4. 學院於102年12月31日召開第1次生物技術學程委員會議，審查生物技術學程98-101學年度課程規劃檢討報告。
5. 學院於103年1月3日召開102學年度教師評鑑小組委員會議，審議蕭泉源等9位教師評鑑事宜。
6. 學院於103年1月3日召開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食科系專業技術教師聘任案及102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選拔事宜。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 食科系

- (1)102年12月26日校教評會通過，進修推廣部聘任顏文義副教授為兼任教師，103年2月1日起聘。
- (2)102年12月26日校教評會通過，本系潘崇良老師103年2月1日教授休假研究(一學期)申請案。

2. 養殖系

養殖系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討論修訂教師升等評審辦法及審議教授延長服務等事宜。

3. 海生所

- (1)黃將修老師於 102 年 11 月 22~30 日前往印度 Bharathiar 大學參加「3rd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Global Warming on Biodiversity of Insects: Management and Conservation Strategies」國際研討會，獲大會頒發「Bharathiar Environmental Award」獎項。
- (2)彭家禮老師自 103 年 1 月起獲選擔任中華民國真菌學會監事，為期 1 年。
- (3)劉秀美老師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受邀擔任東吳大學「103 年度國科會私校發展研發特色專案計畫」之審查委員。
- (4)劉秀美老師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受邀擔任國立中央大學「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尖端研究 102 年成果考評暨 103 年新計畫審查委員。

(二)課務與招生

1. 食科系

102 學年第一學期轉學招生，名額：食品科學組 2 年級 1 名、生物科技組 2 年級 2 名、生物科技組 3 年級 1 名、進修學士班 2 年級 7 名、進修學士班 3 年級 9 名。報名人數：食品科學組 2 年級 8 名、生物科技組 2 年級 12 名、生物科技組 3 年級 2 名、進修學士班 2 年級 5 名、進修學士班 3 年級 2 名。

2. 養殖系

養殖系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召開 102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預備會議，並於 12 月 19 日進行書面審查作業。

3. 生科系

- (1)12 月 10 日召開增設「海洋生物科技博士班學位學程」外審意見討論會，依據外審意見回覆修改計畫書內文。
- (2)12 月 18 日召開 102-1 學期第二次課程委員會議審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系課程規劃檢討報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分子細胞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檢討報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化學與生物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檢討報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生物資訊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檢討報告」等案。
- (3)12 月 23 日召開寒假轉學考書面審查會議，決議錄取五名大二轉學生、一名大三轉學生。

4. 海生所

- (1)韓國濟洲大學生物系博士班學生 Kang, Jeong Chan 於 102 年 11 月 21 日~12 月 20 日至林綉美老師實驗室短期研修。
- (2)香港中文大學黃創儉教授碩士生何梓偉自 102 年 11 月 30 日至黃將修老師實驗室進行 1 個月短期實驗與研究。
- (3)黃將修老師印度籍博士生羅娜於 102 年 12 月 2 日通過博士論文考試。
- (4)廈門大學博士班學生徐煒自 102 年 12 月 18 日~103 年 3 月 19 日至彭家禮老師實驗室短期研修 3 個月。
- (5)本所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中午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所務會議與第 2 次課程委員會。
- (6)張正老師博士生時繼宇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通過博士資格考考試。
- (7)程一駿老師碩士生蘇烝民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5. 生技所

- (1) 生技所普化教學小組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舉行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普通化學會考。
- (2) 生技所於 12 月 18 日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 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檢討報告撰寫內容。

(三) 學術交流及演講

1. 食科系

- (1) 102 年 12 月 2 日邀請臺鹽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劉中行博士主講「多變環境下的企業經營和個人發展」。
- (2) 102 年 12 月 9 日邀請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廖家佑專案經理主講「健康食品認證管理實務」。
- (3) 102 年 12 月 29 日邀請台北榮民總醫院吳柏姍營養師主講「醫學中心營養部門介紹」。

2. 養殖系

- (1) 養殖系分別於 102 年 12 月 3 日、12 月 10 日、12 月 17 日及 12 月 24 日邀請全興國際水產股份有限公司林文祥總經理、柯宣宇經理、王詳仁高專、郭怡君副總主講「食品業的經營策略」、「世界水產食品市場介紹」、「水產食品品質認證體系」與「生物科技在水產飼料之應用」。
- (2) 養殖系於 102 年 12 月 5 日邀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系廖德裕助理教授主講「燈魚的高階分類與鯉科魚類的親緣關係」。
- (3) 養殖系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邀請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藍智鴻技士主講「國考經驗分享」。
- (4) 養殖系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邀請順紅年實業有限公司林學廉研發長主講「水族生物於生命科學教育市場之應用」。
- (5) 養殖系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邀請海業國際有限公司王姿文經理主講「水產品安全」。

3. 海生所

- (1) 黃將修老師於 102 年 11 月 22~30 日前往印度 Bharathiar 大學參加「3rd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Global Warming on Biodiversity of Insects: Management and Conservation Strategies」國際研討會，並於此大會中擔任主講人，此外，又分別在 Bharathidasan 大學和 Bharathiar 大學發表兩場專題演講。
- (2) 陳義雄老師於 102 年 12 月 5 日邀請臺灣師範大學生命科學系陳仲吉教授至本所演講，演講的題目為：「海洋生態系統與環境變遷」。
- (3) 韓國濟洲大學生物系老師 Dr. Kim, Myung-Sook 於 102 年 12 月 6~10 日至林綉美老師實驗室短期訪問並進行學術合作交流。
- (4) 黃將修老師於 102 年 12 月 9~13 日前往越南胡志明市參加「2013 年亞太水產養殖年會」(Asian-Pacific Aquaculture 2013)，並發表 2 篇研究成果。
- (5) 陳歷歷老師於 102 年 12 月 10~13 日前往越南胡志明市參加「2013 年亞太水產養殖年會」(Asian-Pacific Aquaculture 2013)，並發表一場演講，講題為「The Early Morphogenesis Stage of Shrimp White Spot Syndrome Virus (WSSV)」。
- (6) 劉秀美老師於 102 年 12 月 14~16 日受邀至福建農林大學參加「2013 海峽兩岸生物質能源與生態建設學術研討會」並發表 1 篇報告。

- (7)劉秀美老師與助理陳治楨、碩士生林坤廷、呂柔瑩、林婉瑜與劉俊佑於102年12月15日參加「臺灣微生物學會第21屆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而碩士生呂柔瑩張貼海報。
- (8)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宋克義教授於102年12月26日中午至本所舉辦「東沙環礁現況與未來展望座談會」，參與師生共計68人，另於下午陳義雄老師邀請宋克義教授演講，題目為「珊瑚礁生態」。

4. 生技所

- (1)生技所於102年12月4日邀請台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陳進庭教授至所演講，講題：Epigenetic Modification in Cox-2 Expression Induced by Photodynamic Therapy。
- (2)生技所於102年12月11日邀請國立台南大學生物科技系曹哲嘉助理教授至所演講，講題：從水生四膜蟲與衣藻等原生生物模式的研究中揭開胞器如何組合與維持的奧秘。
- (3)生技所於102年12月18日邀請成功大學分子醫學研究所張玲教授至所演講，講題：Can We Control Cancer Development and Progression?
- (4)生技所於102年12月25日邀請海洋大學海洋中心識名信也(Shikina Shinya)助理研究員至所演講，講題：Germ Cell Development In Coral Species。

(四)其他

1. 食科系

- (1)12月3日召開2014年台灣保健學會年會及「茶與藻類國際研討會」第一次籌備會議。
- (2)12月11日召開102學年第一次系務座談。

2. 養殖系

- (1)基隆市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社長及祕書長等一行5人於102年12月3日由研發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2)大成長城企業董事長等一行5人於102年12月4日由孫寶年老師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3)野柳海洋世界總經理廖俊斌等一行5人於102年12月5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4)中國浙江水產學會研究員一行8人於102年12月6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5)豐兆公司邀請日本加藤邦彥博士等一行60人於102年12月10日由許泰文研發長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6)雲林縣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辦理標竿學習參訪活動學員一行60人於102年12月17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7)彰化縣彰化區漁會漁業產銷班標竿學習參訪活動學員一行70人於102年12月19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8)養殖系於102年12月21日由計劃助理陳怡伶帶領本校國合會獎學金計畫學生，參加國合會委義守大學舉辦之TICA盃趣味競賽，本校與成功大學、中正大學聯隊參賽，於10人11腳競賽項目拿下銀牌。
- (9)養殖系系學會於102年12月23日於海洋廳舉辦「養殖之夜」活動，全系約有400名師生共襄盛舉，活動圓滿成功。
- (10)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藝術與人文輔導小組人員參訪一行20人於

102年12月24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1)美國威斯康辛州及米里蘇達州交換生一行20人於102年12月30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3. 生科系

(1)12月18日配合學務處諮商輔導組、軍訓室等召開特殊生輔導座談會，與學生家長研擬輔導機制與安全網絡建立。

(2)12月23日召開103年寒假赴SGS臺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習生篩選審查會議，共9人報名錄取3名正取生、4名備取生。

(3)12月25日網頁公告與電話通知同學上網填答1021學期教學網路評鑑。

4. 海生所

(1)黃將修老師於102年12月4日帶領實驗室成員及香港研究生前往北部海域進行採樣調查。

(2)程一駿老師與實驗室學生於102年12月5日前往宜蘭參加宜蘭縣政府、福智佛教基金會舉辦的「宜蘭綠蠵龜祈福野放暨感恩活動」。

(3)黃將修老師執行國科會臺印合作計畫之印度主持人加爾各達大學 Dr. Santosh Kumar Sarkar 於102年12月19~30日來臺共同進行採樣調查、實驗及撰寫研究成果。

(4)黃將修老師與印度加爾各達大學 Dr. Santosh Kumar Sarkar 於102年12月21日前往臺中高美濕地紅樹林區採樣及實驗。

(5)程一駿老師與實驗室學生鍾依璇、邱靜詠於102年12月24日前往臺東參加臺東縣政府於杉原海水浴場舉辦的野放海龜活動。

(6)黃將修老師、博士後研究員曾立鈞、博士生 Kandasamy Kalimuthu 及印度加爾各達大學 Dr. Santosh Kumar Sarkar 於102年12月27~28日前往淡水紅樹林區採樣及實驗。

附件 十三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國際化及招生(含宣導、鼓勵學生出國及提昇外語能力等)

1. 本院環漁系鄭學淵老師於12月2至4日前往香港及澳門進行招生活動。
2. 本院海資所劉光明教授於12月11日至13日代表我國出席美國檀香山舉行之北太平洋鮪類及類鮪類國際科學委員會鯊魚工作小組會議。
3. 本院海資所王富鈺研究生於12月25日返回母校真理大學進行研究所招生宣導。

(二)產學合作

漁業署委初步規劃開設本院環漁系漁撈技術職系學分班之課程方向，水產概論(6學分)、水產資源學(4學分)、漁具學(2學分)、漁法學(3學分)、漁場學(含漁海況學)(2學分)、生物統計學(3學分)，至於授課內容環漁系另行與該署討論。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 海資所：

- (1) 莊慶達所長於12月1日當選為臺灣農村經濟學會理事長。
- (2) 莊慶達所長於12月1日當選為SY-A獎學金學友會副會長。

2. 環態所：

王麗真小姐推動101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主動積極使本所回收率達百分百，榮獲獎狀以資鼓勵。

(二)課務：

1. 環漁系：

環漁系於12月12日召開「102學年第1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研議修訂本系碩士班研究生申請逕行修讀博士班學位辦法、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系外委員聘任、成立「新聘教師遴選委員會」、審議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之考試委員資格。

2. 海資所：

- (1) 海資所於12月17日召開102學年度第1學期所教師評審會議。
- (2) 海資所於12月17日召開102學年度第1學期所課程委員會會議。
- (3) 海資所於12月19日舉行全體導生會議及耶誕節禮物交換活動。
- (4) 海資所於12月24日召開102學年度第1學期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 環漁系：

- (1) 環漁系於12月2日邀請廖正信教授進行「台灣燈火漁業之資源調查與利用」專題演講。
- (2) 環漁系於12月9日邀請漁業署王茂城簡任技正進行「轉變中的漁業」專題演講。
- (3) 歐慶賢老師於102年12月18日前往亞東技術學院進行「海洋生態與資源保育」專題演講。
- (4) 謝寬永老師、何平合老師於12月26日參加漁業署召開「螃蟹類漁獲管制措施第二次研商會議」。

- (5)環漁系於12月30日邀請沙烏地阿拉伯水資源與環境研究所林裕嘉研究科學家進行「沙烏地阿拉伯漁業研究的過去、現在及未來」專題演講。

2. 應地所：

- (1)陳明德教授於12月3-7日赴美國科瓦利市(波特蘭)參加「古氣候模式研討會」。
- (2)陳明德教授於12月8日赴美國舊金山市參加「古海洋期刊編輯會議」。
- (3)陳明德教授、黃怡陵助理教授、邱永嘉助理教授、張竝瑜副教授；博士生鄧家明；碩士生駱芳琳、許書齊與助理陳鼎仁於12月9-13日前往美國舊金山，參加美國地球物理第46屆秋季會議(American Geophysical Union's 46th annual Fall Meeting)，並發表壁報論文。
- (4)應地所博士生鄧家明於12月18日至國家科學委員會，參加能源國家型科技計劃之『臺灣西南海域天然氣水和物資源臺德合作探勘計畫』期末成果發表暨審查會議。海大、臺大及中研院各校師生及審查委員約15人出席。
- (5)王天楷教授於12月23日召開海大及景文海底地震儀震測工作會議，討論臺灣西南海域天然氣水合物進度報告。共有各校老師、助理及研究生約15位參加。
- (6)王天楷教授於12月25日帶研究生與助理至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參加103年度台灣西南海域天然氣水合物計畫服務建議書審查會與海底地震儀研究之審查報告。海大、臺大、中研院、景文及中央大學的各校師生及審查委員約30人出席。
- (7)張竝瑜副教授於12月18日帶助理至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參加103年度地下水水文地質與補注模式—補注區劃設與資源量評估(2/4)計畫服務建議書審查會。海大、交大、嘉藥、臺大、成大、中研院及水利署的各校師生及審查委員約30人出席。

3. 海資所：

- (1)莊慶達所長於12月3日擔任漁業推廣委員至基隆區漁會辦理漁業產銷班第二次諮詢輔導，輔導項目為漁產品加工、品牌經營、通路行銷。
- (2)莊慶達所長應邀於12月5日參加「臺灣風能學術研討會」，擔任主講人，講題：「台灣西部海域漁民對離岸風場設置之認知與態度」。
- (3)莊慶達所長於12月6日擔任漁業推廣委員至蘇澳區漁會辦理漁業產銷班諮詢輔導，輔導項目為水產加工、通路行銷。
- (4)莊慶達所長於12月7日受邀前往參加臺灣農村經濟學會和中興大學聯合舉辦之「2013年農業經濟學術研討會」，發表「基隆市漁村產業創新之策略-整合策略矩陣分析與層級分析法之應用」並擔任主持人。
- (5)高世明助理研究員於12月9日至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進行演講，講題「北極合作的現況與未來：兼論對南海爭端之啟示」。
- (6)高世明助理研究員於12月12日至東吳大學法學院參加2013 CSIL&KSIL Symposium on Maritime Disputes in East Asia，並擔任綜合討論講評人。
- (7)莊慶達所長於12月27日應本校商船系碩士班邀請進行專題演講，演講題目：「臺灣發展海洋觀光與郵輪產業的機會與挑戰」。

4. 環態所：

- 蔣國平所長於103年1月9-11日受邀至廈門大學近海海洋環境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所舉辦的「首屆廈門海洋環境開放科學大會」(The First Xiamen

Symposium on Marine Environmental Sciences)。

(四)實習與參訪：

1. 環漁系

環漁系碩士班林佳融研究生於12月26日前往大陸廣西省進行臺灣與廣西省海域中華白海豚族群之較研究。

2. 海洋系

海洋系102年安排學生搭乘本校海研二號研究船出海實習現況彙報如下：

出海實習日期	課程名稱	領隊老師	學生班別	出海實習學生人數	泊港上船實習人數
102.03.31	環境科學特論	陳宏瑜	碩士在職專班	19人	
102.11.03	海洋地球化學	陳宏瑜	碩士在職專班	27人	
102.11.24	海洋觀測實習	張明輝	博碩士班	10人	
102.11.27	海洋學	何宗儒	大學部		60人
102.11.29	環境科學	董東璟	大學部	50人	

2. 應地所

陳惠芬副教授於12月5至6日帶領助理林怡君和研究生劉華林副高雄金屬工業研究中心參訪並學習儀器操作。

(五)其他：

1. 海洋系：

102年度大學生暑期學習實務體驗計畫，全校共計77位學生參與，經評選出14位優秀大學生執行成果，海洋系鄭楷禾及黃思涵兩位同學執行成果優異，分別獲得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參賽同學之第二、三名。

2. 海資所

(1)莊慶達所長於12月6日至漁業署參加103年度「石斑魚多價口服疫苗製備及開發多元加工研析」計畫購小書審查會議。

(2)莊慶達所長於12月9日至漁業署參加102年度「我國漁業產業經營與行銷之研究-我國大宗水產品運銷通路與本益調查之研究」計畫期末審查會議。

(3)游能和技正於12月11日辦理綜合一館消防訓練。

(4)陳志忻助理教授於12月13日至漁業署參加102年度遠洋科技計畫「魷魚及秋刀魚生物暨資源研究」期末審查會議。

(5)莊慶達所長於12月18日至漁業署參加102年度「水產品利用與品質安全研究」計畫期末審查會議。

(6)陳志忻助理教授於12月20日至漁業署參加102年度「沿近海重要漁業資源管理與利用之調查研究-寶石珊瑚、飛魚(卵)、鯖鱈、烏魚及鎖管」期末審查會議。

(7)莊慶達所長於12月20日至漁業署參加102年度「遠洋漁業相關科技」計畫第四場期末審查會議。

(8)莊慶達所長於12月25日帶領海大教職員海韻合唱團於第一演講廳進行「2013年聖誕午會」演出活動。

3. 環態所

(1)環態所榮獲101學年度第2學期海大班級網路評鑑獎，榮獲獎金800元整。

- (2)大愛電視台邀請本所蔣國平所長與龔國慶老師協助製播【合心協力救地球】節目，2013年11月8日播出，探討「海洋酸化」議題。
- (3)大愛電視台邀請本所蔣國平所長協助製播【合心協力救地球】節目，2013年11月13日播出，探討「海水升溫（烏魚不再來）」議題。

附件 十四

工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國際化

1. 12月2日2位波蘭學者Prof. Grzegorz Różyński 及 Prof. Rafał Ostrowski 來院參訪。
2. 102-2 上海海洋大學工程學院有2位同學至本院機械系交流。
3. 12/23 中午院長、副院長、3位主任及河工系副主任與澳洲Griffith Univ. Prof. Erwin Oh 商談拓展交換學生相關細節，目前已就暑假短期專題研究，及授與學位1年以上交換學生事宜交換意見，現正等待澳洲Griffith Univ. 的回覆。

(二)演講

本院12月26日舉辦跨領域演講，講題：「An Overview of Deep Basement Construction of Hilton Hotel in Surfers Paradise of Australia」，由Griffith University prof Erwin Oh主講。

(三)實習與參訪

本院河工系12月1日碩士在職專班配合課程「海洋環境汙染防制與管理」前往和平島水資源回收中心參訪。

(四)榮譽及其他

1. 本院機械系林資榕老師、古運承(海洋大學機械系大學部學生)、林江信(海洋大學光電所碩士班學生)、許進成(雲林科技大學機械系老師)研究論文獲選為國科會優良研究成果。
2. 本院機械系林資榕老師、江智凱、翁辰亞、鍾易成、鄭璧如同學，榮獲了2013年台灣光電國際研討會最佳論文獎。
3. 本院河工系蕭松山老師及其學生榮獲以下獎項：102年度台灣海洋工程學會海洋工程論文獎、河工所廖先揚同學獲102年度台灣海洋工程學會學生獎學金、河工系蔣士朋同學獲102年度大學生暑期學習實務體驗計畫成果報告工學院第一名。
4. 本院機械系獲教育部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補助「機械與機電工程創新整合人才培育計畫」315萬元。本院海洋能源科技學程獲補助25萬元。
5. 本院機械系張文桐老師指導碩士生呂宥昀、巫建宏及大四生江智煜、陳柏瑞等同學榮獲「2013產業先進設備專題實作競賽」研究所組智慧化工具機領域企業獎(作品：微型鑽針芯厚之改良型破壞式暨視覺量測自動化系統)。
6. 102學年度院優良教師為林益煌老師、關百宸老師、張景鐘老師、楊仲家老師。
7. 規劃本學院聯合招收大二及大三轉學生事宜。
8. 12月份召開會議如下：12/04102學年度第2次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會議。12/09舉辦院長與機械系大學部學生座談、12/16舉辦院長與系工系大學部學生座談、12/17102年度奈微米科技學程委員會、12/18院優良導師及優良單位評選會議、12/19 102年度機電整合與控制學程委員會、12/24102年度海洋能源科技學程委員會、12/26院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12/30 103年經費分配會議及12/31院教師評鑑小組會議。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招生

1. 機械系：

- (1)11/27-12/12102 學年度寒假轉學生考試報名。
- (2)12/9-12/131021 學士班學生申請修讀輔系、雙主修。
- (3)12/19-1/17103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錄取新生申請提前入學

(二)課務

1. 機械系：

- (1)12/6-12/121022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
- (2)12/18-12/201022 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2. 造船系：

- (1)12/6-12/12 辦理 1022 第一階段選課作業。
- (2)12/18-12/20 辦理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 (3)12/19-1/17 辦理研究所甄試錄取新生提前報到作業。

3. 河工系：

- (1)1021 學期期中預警作業已於 12 月 2 日完成。
- (2)1022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作業預計 12 月 6~12 日完成。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機械系：

- (1)12/6 鄭元良主任至宜蘭參加大學院校機械工程系系主任會議暨中國機械工程學會 102 年度年會。
- (2)12/6-12/7 沈志忠老師學生：黃祺棟、黃胤瑄及劉胤廷至宜蘭參加 102 年中國機械工程協會第 30 屆全國學術研討會。
- (3)12/9 專題演講，設計製造組邀請李昌駿先生，講題：前瞻三維晶片封裝與應變矽技術之整合(海運暨管理學運延平技術大樓 B1 演講廳)。
- (4)12/16 專題演講，固力組邀請李驊登先生，講題：我是研究生(海運暨管理學運延平技術大樓 B1 演講廳)。
- (5)12/23 專題演講，機電控制組邀請林鎮洲老師，講題：機構設計於手術機器人學之角色與應用(海運暨管理學運延平技術大樓 B1 演講廳)。
- (6)12/30 專題演講，微系統組邀請彭顯智先生，講題：微型燃料電池現況發展與應用(海運暨管理學運延平技術大樓 B1 演講廳)。

2. 造船系：

- (1)12/6 專題演講/陳起寧、陳建偉、江載敏/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講題：畢業校友求職與工作經驗分享座談。
- (2)12/20 專題演講/潘人誠總經理/興和噪音防制有限公司/講題：環境噪音控制技術設計與應用。
- (3)12/27 專題演講/王偉輝榮譽教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講題：造船工程設計的新發展及必須考量的新因素。

3. 河工系：

- (1)本系於 102 年 12 月 04 日 15:10~17:00 時整特邀「工研院研究員徐林學長(第 32 屆)」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河工人求學歷程、工作經驗及未來的期許」，地點：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廳。
- (2)本系於 102 年 12 月 05 日 13:10~15:00 時整特邀「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張麗秋教授兼系主任」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類神經網路理論應用」，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 (3)本系於 102 年 12 月 11 日 15:10~17:00 時整特邀「台中港務分公司經理姚武田學長(第 24 屆)」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河工人求學歷

程、工作經驗及未來的期許」，地點：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廳。

(4)本系於102年12月12日13:10~15:00時整特邀「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陳文俊副教授」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海岸地形變遷分析方法探討」，地點：河工二館504教室。

(5)本系於102年12月18日15:10~17:00時整特邀「交通部鐵路改善工程局規劃組組長王武俊(第17屆)」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河工人求學歷程、工作經驗及未來的期許」，地點：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廳。

(6)本系於102年12月25日15:10~17:00時整特邀「寶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賴國弘學長(第21屆)」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河工人求學歷程、工作經驗及未來的期許」，地點：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廳。

(7)本系於102年12月26日13:10~15:00時整特邀「Department of Civil Engineering, Griffith University 胡淵南 教授」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An Overview of Deep Basement Construction of Hilton Hotel in Surfers Paradise of Australia」，地點：河工二館504教室。

4. 材料所：

(1)12/9 專題演講，講者：吳名偉副教授，講題：高強韌性粉末合金鋼之顯微組織與機械性質研究(材料所綜合教學中心202室)。

(2)12/16 專題演講，講者：鄧及人執行長，講題：LED 產業發展趨勢(材料所綜合教學中心202室)。

(3)12/23 專題演講，講者：蔡佳霖教授，講題：Introduction to Magnetic Recording (材料所綜合教學中心202室)。

(4)本所梁元彰所長於102年12月8日-12月11日至新加坡參加「3rd Nano Today Conference」，以拓展本所學術交流合作之機會。

(四)其他：

1. 機械系：

(1)12/2 公告1022 課程相關事宜；12/2 中午12點假機械A館MEA414會議室召開102學年度第4次招生委員會、102學年度第4次課程委員會及102學年度第2次經費空間委員會。

(2)12/5 完成1021 轉系申請學生審核。

(3)12/6 送交1021 大事紀予工學院。

(4)12/9 中午假工學院一樓視聽室，院長與本系導師及大學部學生座談會；送交1021 品德教育執行成果表予工學院。

(5)12/10 中午12點假機械A館MEA414會議室召開102學年度第5次課程委員會。

(6)12/11 推薦周昭昌老師參加102學年度優良導師遴選；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進行102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師生滿意度調查。

(7)12/12 推薦碩士生胡瀚中同學參加102學年度海洋優秀青年選拔。

(8)12/18 送交102年度本校歲末聯歡餐會調查表予人事室；中午12點假機械A館MEA414會議室召開102學年度第6次課程委員會及102學年度第1次教學小組會議。

(9)12/19 辦理1022 學期導師調整及簽呈事宜。

(10)12/23 送交98-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檢討報告予工學院。

(11)11/5-1/8 大三學生登記1022 專題研究相關事宜。

(12)12/13-12/25 辦理102學年度寒假轉學生考試相關事宜。

(13)12/16-12/31 進行 1021 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14)得獎紀錄：

- A. 張文桐老師指導碩士生呂宥昀、巫建宏及大四生江智煜、陳柏瑞等同學榮獲「2013 產業先進設備專題實作競賽」研究所組智慧化工具機領域企業獎(作品：微型鑽針芯厚之改良型破壞式暨視覺量測自動化系統)。
- B. 林資榕老師指導之研究團隊江智凱、翁辰亞、鍾易成、鄭璧如、張書維等學生榮獲「2013OPTIC 台灣光電科技國際研討會」學生最佳論文獎。
- C. 林資榕老師研究論文 Photonic band gaps induced by submicron acoustic plate waves in dielectric slab waveguides 榮獲「國家科學委員會」優良研究成果。
- D. 本系榮獲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案(創新整合人才培育計畫)。

2. 造船系

- (1)關百宸助理教授榮獲 102 學年度院優良教師。
- (2)12/12 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術委員會議。
- (3)12/12 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 (4)12/12 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議。

3. 河工系

本系系學會與李孟哲助教籌辦「第 5 屆鬼屋活動」已於 12 月 26 日 18 點~27 日凌晨 3 點圓滿結束，共計約有近 1000 名校內外人士參加。藉由此活動除提供本系師生之互動與團隊合作，更藉由活動之順利完成，讓校內外更加認識本系之活力與創意。

附件 十五

電機資訊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國際化、招生、節能措施……)

(一)國際化

1. 102 學年度電資學院資工系客座教授日本岩手縣立大學 Professor Dr. Hamido Fujita。預計於 103 年 3 月來校訪問研究。
2. 102 年 12 月 4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與本學院外籍生座談。
3. 電資學院各系配合本校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陸生交換生審查。
4. 電資學院資工系博士生陳建銘同學赴新加坡參加 GIW 國際研討會。

(二)招生

1. 102 年 12 月 13 日上午電資學院電機系派大學部學生曾郁宸與劉如軒協同招生組李文靜小姐於至基隆女中辦理海洋大學招生說明，現場氣氛熱烈。
2. 102 年 12 月 25 日下午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與電機系系友聯誼會邱蒼民會長先生、向慧雯助教一行於三人於拜訪新北市教育局，商談暑期辦理海大電資營事宜。
3. 電資學院各系所寄送系所簡介至全國各高中輔導室進行招生宣傳。
4. 電資學院各系辦理 102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試。

(三)節能減碳及館舍環境維護

1. 請各系所務必派專人巡視各所屬空間，於下班前或非使用時段，確實做好關閉電源之檢視，以倡導節能之觀念及確保教室、實驗室、辦公室的安全。天氣已逐漸轉涼，非必要請減少開冷氣時間，以利節能減碳。
2. 各項事務機器、照明等用電設備，請朝當用就用，能省就省方向辦理，倡導節能之觀念。
3. 電資學院走道看板增設 LED 照明燈，只需少許電力，減少走道日光燈的照明時間，以達到節能減碳及環境美化目的。
4. 電資學院電機系已完成電機 2 館 214 室窗戶故障汰換及 118 室、B12 室鐵門故障修繕工程。
5. 電資學院電機系已完成電機 2 館 214 室及 416 室地板磁磚損壞修復工程。
6. 電資學院資工系已完成維修電機二館地下室排水設施及地下室整修、E 化教室。期末考後將繼續安裝 E 化教室門禁管制系統。
7. 電資學院通訊系已完成延平大樓 8 樓及 9 樓中庭安裝節能的感應照明燈組，以維護夜間安全。

(四)人事

1. 102 年 12 月 24 日電資學院召開教學優良教師審查會議。
2. 102 學年度計有 6 位教師申請升等，2 位新聘教師。

(五)課務

1. 102 年 12 月 6 日電資學院召開「綠能光電整合課群計畫」會議。
2. 102 年 12 月 10 日電資學院召開綠能光電整合課群-學習成果發表會議。
3. 102 年 12 月 16 日電資學院召開博審會。
4. 102 年 12 月 16 日電資學院召開系所課程整合會議。

(六)實習與參訪

1. 102 年 12 月 09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帶隊參訪敦南科技公司，公司內實體生產線及設備運作方式。

2. 102年12月11日電資學院黃培華老師與譚仕煒老師帶隊參訪大同公司三峽廠，廠區內實體生產及電機設備營運成果。

(七)學術交流與演講

1. 102年12月11日電資學院邀請國眾電腦(股)公司李良猷營運長演講「雲端運算及服務對電資產業之衝擊與變革」。
2. 102年12月18日電資學院邀請行政院檔案局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委員會陳延輝委員演講「當前臺灣重要的教育工程—以十二年國教為例」。
3. 102年12月19日電資學院邀請華碩公司創新服務專案室林欣穎管理師演講「脈絡觀察與創新-1」。
4. 102年12月20日電資學院邀請威達電工業電腦公司行動計算產品研發處行銷部林柏偉副理演講「創意在夢裡實現在雲端」。
5. 102年12月26日電資學院邀請華碩公司雲端生態圈發展處邱文豪總監演講「校園雲端應用」。
6. 102年12月27日電資學院邀請精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張秉綸總經理演講「從校園科技學到職場『研發』應有的觀念與技能~如何將技術轉換成產品價值」。
7. 103年1月2日電資學院邀請華碩公司創新服務專案室林欣穎管理師演講「脈絡觀察與創新-2」。
8. 103年1月3日電資學院邀請晶心科技江永權技術經理演講「晶心CPU在嵌入式系統平台設計與健康照護之應用」。

(八)其他

1. 102年12月2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參加工學院區校門會勘。
2. 102年12月17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通訊系教評會。
3. 102年12月31日電資學院召開系所主管會議。
4. 103年1月3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校外口試。
5. 103年1月3日電資學院召開103「能源科技教學聯盟中心計畫」申提會議。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 資工系
 - (1)102年12月18日召開系教評會審議本年度教師評鑑事宜。
 - (2)102年12月18日召開系教評會審議申請103學年度教師升等案。
2. 通訊系：102年12月17日通訊系教評會。
3. 光電所
 - (1)光電所蔡宗惠副教授案申請升等教授案，經本所102學年度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102年12月4日)通過，已送院教評會審查。
 - (2)光電所江海邦教授自103年1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至中研院應科中心短期訪問。

(二)課務

1. 電機系
 - (1)電機系辦理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事宜。
 - (2)電機系辦理102學年度第2學期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 (3)102年12月24日電機系召開課程委員會。
 - (4)電機系協助102學年度教學滿意度調查填寫通知。
2. 資工系

- (1)資工系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事宜。
- (2)資工系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3. 通訊系

- (1)公告各課程考試時間及地點。
- (2)辦理 102 學年第 2 學期電腦選課事宜。
- (3)提醒教師輸入 102 學年第 1 學期期中預警。

4. 光電所：103 年 1 月 3 日至 103 年 1 月 10 日為本校 1022 第二階段選課，已通知學生選課。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 電機系

- (1)102 年 12 月 3 日電機系邀請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兼任助理教授陳瑞霖博士專題演講「可調速交流電機控制技術趨勢及其解決方案」。
- (2)102 年 12 月 31 日電機系邀請自由作家-奇蹟實驗工作室負責人謝明杰先生專題演講「如何有效發揮你的力量與創意」。

2. 資工系

- (1)102 年 12 月 12 日邀請中央研究院林靖茹博士專題演講「Random Access and Rate Adaptation for Multiuser MIMO Networks」。
- (2)102 年 12 月 12 日邀請研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部產品經理蔡坤益經理專題演講「NFC 技術應用現況及趨勢」。
- (3)102 年 12 月 18 日 11:50~13:00 諮商輔導組資源教室老師至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廳辦理「認識心理疾病系統—自閉症」宣導活動。
- (4)102 年 12 月 26 日邀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系特聘教授兼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所長謝孫源教授專題演講「如何利用 e-tutor 資源提升學生程式設計之能力」。
- (5)資工系白敦文老師的碩二學生陸宇倫與蕭志邦同學在 2013 年全國計算機會議 NCS2013 的報告表現突出(2013/12/13~2013/12/14)，經過激烈的競爭後獲選為今年的最佳論文，論文題目為"具時空基因表現穩定度之跨物種管家基因分析"。該會議是國內資訊學門的大拜拜會議，由國科會、教育部及中華民國電腦學會主辦，為全國資訊界最大的規模活動之一，2013 年是第 37 年所舉辦的活動。今年的論文投稿量總共超過 600 篇，僅 400 篇被接受並在 9 個 workshop 口頭報告，另有 41 篇論文被挑選為海報論文。口頭報告的 400 篇論文中又有 32 篇論文被推薦為最佳論文候選者，最後分兩組進行報告及評分。在經過一天競爭之後，每組各挑出三篇大會最佳論文，陸宇倫同學表現極為優異，報告流利，回答問題不疾不徐，同時獲得 6 位評審委員的青睞，超越國內其他頂尖大學的好手，成功為本校爭取榮譽，我們的論文最後被挑選為本屆 NCS2013 最佳論文之一，並在大會晚宴頒獎。

3. 通訊系

- (1)102 年 12 月 5 日通訊系邀請台南大學綠色能源科技學系湯譯增教授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表面聲波元件之應用。
- (2)102 年 12 月 19 日通訊系邀請工業技術研究資訊與通訊研究所許鈞瓏副組長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 The challenges of 3D stacking ICs。
- (3)102 年 12 月 23 日通訊系邀請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劉夙珉小姐進行專題講座，講題為空間資訊技術實例應用。
- (4)102 年 12 月 25 日通訊系邀請台北大學通訊工程研究所謝欣霖助理教授進行

專題講座，講題為 Introduction to LTE， LTE—Advanced and Future Radio Access Technologies。

4. 光電所

- (1)光電所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邀請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學系博士後研究員黃郁仁博士演講，講題為「High-power diode-end-pumped Nd-doped lasers and their applications」。
- (2)林泰源、黃智賢老師合作發明「增加氮化鎵系列發光二極體之發光效率的方法」獲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418059)。
- (3)光電所林江信同學榮獲「2013 中華民國第 37 屆全國力學會議暨第 1 屆國際力學會議」學生論文獎第二名；江智凱 同學榮獲「2013 OPTIC 臺灣光電科技國際研討會」最佳論文獎(指導教授為 林資榕助理教授(光電所與機械系合聘)。

(四)實習與參訪

1. 電機系：102 年 12 月 11 日電機系為教學研究需要，由黃培華老師與譚仕煒老師率學生一行約 100 人前往大同公司三峽廠參訪。
2. 資工系：102 年 12 月 4 日中華電信基隆營運處蒞臨本系洽談學生校外實習相關事宜，並應允提供 2 名實習機會。
3. 通訊系：持續與企業保持聯繫。

(五)其他

1. 電機系

- (1)電機系派大學部學生曾郁宸與劉如軒協同招生組李文靜小姐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上午至基隆女中辦理海洋大學招生說明，現場氣氛熱烈。
- (2)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與本系系友聯誼會邱蒼民會長先生、向慧雯助教一行於三人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下午拜訪新北市教育局，商談暑期辦理海大電資營事宜。
- (3)電機系配合推選教學優良教師推薦事宜。
- (4)分發工程認證問卷請同學協助填答。
- (5)協助處理年度校長設備費採購案。
- (6)協助處理年度各項經費請購及核銷事宜。
- (7)電機系辦理 102 學年第二學期轉學、轉系申請書面審查作業。
- (8)電機系完成確認 103 學年度研究所博士班、碩士班級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招生簡章。

2. 資工系

- (1)102 年 12 月 6 日身障師生家長座談會，主要談到身障生的人際問題與課業問題，並邀請諮商輔導組對一年級新生做自閉症相關專題演講。在課業上將持續提供一年級新生微積分、離散數學與二年級電子電路、線性代數、演算法、數位邏輯等課程的輔導需求。
- (2)102 年 12 月 11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
- (3)102 年 12 月 17 日 INS301 教室 CPE 考試監考，本次 8 人報名，7 人到考。
- (4)102 年 12 月 19 日系專題競賽，第一名由許為元老師指導吳憶玟、張致行、林凡正三位同學製作之壽險及年金險評估系統獲得。
- (5)102 年 12 月 19 日 3D 學程專題競賽。
- (6)地下室整修清潔工程，包括排水系統、地板清潔、打蠟，B07 教室整修、增購桌椅、木門維修，不鏽鋼採光罩、紗窗及窗簾等，並於 102 年 12 月 23

日將 B07 教室更名為閱覽室開放給學生使用。

- (7)配合本校辦理優良導師推薦事宜。
- (8)資工系借用電機系 INSB10、INSB12 兩間地下室教室，改為 e 化教室，已完成購買冷氣、e 化系統。期末考後將繼續安裝 E 化教室門禁管制系統。
- (9)全系紗窗紗門維修工程。
- (10)103 年度身障經費申請企劃，本案已在教育部審理階段。
- (11)資工系白敦文老師協助資工系 3A 黃其磊同學屬單親家庭家境貧困，又罹患腦瘤急需治療，申請急難救助。

3. 通訊系

- (1)協助 703 教學實驗室網路佈線測試與修繕。
- (2)協助廠商於 703 教學實驗室對學生網路佈線教學。
- (3)電子看板協助維修測試及資料更新。
- (4)檢查滅火器過期數量並回報總務處。
- (5)有問題之烘手機切斷電源以防止意外並節能。
- (6)於延平大樓 8 樓及 9 樓中庭安裝節能的感應照明燈組，以維護夜間安全。
- (7)工程認證問卷更新，並請同學上網填答。
- (8)協助開啟教師辦公室及所屬教室，以更換冷氣節能盒。
- (9)協助處理各項經費申請及核銷事宜。
- (10)協助系所各類公文往返。
- (11)處理通訊系教育部計畫各項事宜，如經費核報、資料填寫等。
- (12)安排學長姐為學弟妹進行課業輔導。
- (13)協助處理校長設備費採購案。

4. 光電所

- (1)103 年 1 月 2 日光電所電子報第 73 期於發刊，已 E-MAIL 給本所師生及畢業校友參閱。
- (2)103 年 1 月 2 日下午 13 點 30 分光電所舉辦期末學生與所長有約座談會，蔡宗儒所長與學生面對面傾聽及回覆學生所提的問題及對所上的建議。
- (3)103 年 1 月 8 日成立光電所評鑑工作小組，規劃光電所評鑑工作事宜。

附件 十六

人文社會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國際化、招生、節能措施、產學合作……)

(一)國際化

1. 前英國首相邱吉爾外孫女蘇姆斯於 11 月 30 日前往金瓜石戰俘營追悼，由外交部歐洲司委請應英所碩一生丘慧文為蘇女士做英文導覽(11/30)。
2. 林綠芳副教授至印尼峇里島參加「the 21st International Computer Education Conference」擔任 Program member、Session Chair 並發表論文(11/19-11/23)。

(二)招生

103 學年度本院各單位招生名額及宣傳情形如下：

系所班別	招收名額	宣導作為
海法所碩士班	一般生 2 名	製作並寄發招生海報至他校法律系、政治系、外交系、公行系等，以及本校其他系所進行招生宣傳
海法所碩士班	甲組：一般生 6 名 乙組：一般生 6 名	
海法所碩專班	甲組：在職生 15 名 乙組：在職生 15 名	
經濟所碩士班	一般生 9 名	<p>李篤華所長與本校各系所大學部四年級同學推薦本所之教學研究與特色。並親赴外校各相關系所進行招生，期能推展本所甄試及一般生之招生情形，招生情形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2/3 東海大學經濟系大四 4A、4C 兩班招生宣傳 ➢ 12/05 東海大學經濟系大四 4B 招生宣傳 ➢ 12/11 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系招生宣傳 ➢ 12/12 真理大學會計系招生宣傳 ➢ 12/20 暨南大學經濟系招生宣傳 ➢ 12/23 嘉義大學應用經濟系招生宣傳 ➢ 12/26 東吳大學經濟系招生宣傳 ➢ 12/26 宜蘭大學應用經濟系招生宣傳 ➢ 12/30 臺南大學文化與自然資源系招生宣傳 ➢ 12/31 臺南大學行政管理系招生宣傳 ➢ 12/31 高海大海洋休閒管理系拜訪系主任(為招生宣傳)
教研所碩士班	一般生 7 名	招生訊息除已 e-mail 方式通知 103 學年度甄試落榜考生參考外，亦以海教所字第 1020021925 號函請基隆市政府、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及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局)協助轉知在案(12/17)
教研所碩專班	在職生 18 名	
海文所碩士班	一般生 5 名	印製招生海報，寄發相關學校單位；並將招生資訊公告於本所網頁；亦請本所老師、學生、畢業所友協助宣傳招生資訊。
應英所碩士班	一般生 4 名	➢ 09/13 林綠芳所長至中山高中宣導

在職生 3 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5 於網頁公佈招生訊息 ➤ 11/15 e-mail 招生訊息及海報，協請本所師生廣為宣導 ➤ 11/17 林綠芳所長參加在臺北市立大學舉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計畫—英語教學中心」北區諮詢委員與教實學務教師會議，並為本所進行招生宣導 ➤ 11/19 製做 A4 招生海報，協請進階英文教師課堂上宣導發放 ➤ 11/19-11/30 林綠芳所長至淡江大學宣導 ➤ 11/21 郵寄大張招生海報至全國各公立大專院校，並張貼於校園各公佈欄 ➤ 11/26 發函招生海報電子公文至新北市以及基隆市各高國中小學 ➤ 12/06 林綠芳所長擔任基隆市「102 年度全市英語學藝競賽國中組學生演講比賽」以及「102 年度全市英語學藝競賽國中組學生看圖說話比賽」評審，並為應英所進行招生宣導 ➤ 12/18 於本校 LED 電視牆播放本所招生資訊
---------	--	---

(三) 節能省碳

1. 102 年 12 月無紙化電子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電子化會議場次(A)	所有會議場次(B)	電子化比率(C)
院辦公室	0	2	0%
海法所	1	2	50%
經濟所	0	0	0%
教研所	0	1	0%
海文所	2	2	100%
應英所	0	5	0%
師培中心	0	1	0%
全院	3	13	23%

2. 電子郵件宣導行政院經濟部「節能六大手法」，提供本院各單位參考實施。廣續利用網路、會議及文宣品宣導轉知相關節能省碳資訊。

(四) 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海洋英華講堂』第六講，由本院與海洋法律研究所共同辦理，演講主題為「漫談大學自治」，由本院海洋法律研究所許春鎮所長主講人，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吳靖國主任擔任與談人(12/5)。
2. 「人社院海洋華講堂」第七講，由本院與應用英語研究所共同辦理，邀請生命科學系鄒文雄副教授主講「我的生命科學英語教學經驗談(Head, shoulders,

knees and toes)」(12/26)。

(五)其他

本院 102 年度執行內政部「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之規定，依本校規劃本院執行採購額度為新臺幣 7 萬 7,990 元；實際執行結果，總採購金額為 14 萬 3,851 元，實際執行率為 9.590%，較校訂執行率 5.186%超前 4.404%。

本院各單位執行率如下：

單位	經常門	各單位	各單位	執行率
		執行金額	已執行金額	
海法所	179,748	5,572	6,750	121%
經濟所	293,077	9,085	1,400	15%
教研所師培中心	155,878	14,601	58,243	399%
海文所	283,293	8,782	9,055	103%
應英所外語中心	597,167	18,513	39,080	211%
通識中心	433,306	13,432	15768	117%
學院	398,400	12,350	13,555	110%
學院總執行		82,335	143,851	175%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 海文所：本所因教學與研究需要，擬校內合聘共同教育中心吳智雄副教授、顏智英副教授，自 102 年 8 月 1 日起聘，已經 102 學年度第 4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12/19)。

2. 應英所

(1)假本院人文大樓 206 會議室召開應英所教評會，審議外籍專案教師一名與專案教師兩名之徵聘事宜(12/16)。

(2)外籍教師丹尼爾伍德(Daniel Hugh Wood)續聘案，已發文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12/5)，完成聘僱外國人員工作許可申請事宜(12/16)。

(二)課務

1. 教研所、師培中心

(1)師培中心「海事群教材教法」課程赴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作校外參訪見習(12/6)。

(2)教研所「海洋教育專題討論」及「教育心理學研究」課程赴東北角及宜蘭進行校外教學活動(12/7)。

2. 應英所

(1)兼任教師陳麗芳支援環漁系所開設多益測驗班授課(10月-12月)。

(2)英文會考成績證明文件申請，自本學期迄今共計 14 人次(12/27)。

(3)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共開設 6 門應英所課程以及共同教育英文課程 64 班課程(12/6-12/12)。

(4)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協助共同教育中心語文組開設 22 班第二外語課程(12/6-12/12)。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海法所

- (1)許春鎮所長參加「第一屆學士後法學教育論壇」(12/4)。
- (2)高聖惕教授參加由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政治大學法學院、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國際法學研究中心與學生國際法研究會共同舉辦之「現代國際法與超國界法學術研討會暨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 102 年年會」(12/14)。

2. 經濟所

- (1)邀請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陳雅琴副研究員蒞校演講：「美國消費市場調查與對美出口資料研析」(12/13)。
- (2)邀請世新大學經濟學系簡文政副教授蒞校演講：「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Outcome Uncertainties and Match Attendance: New Evidence in the National Basketball Association」(12/20)。
- (3)邀請臺北大學經濟學系王宜甲助理教授蒞校演講：「Functional sensitivity of testing the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hypothesis」(12/27)。

3. 教研所、師培中心

- (1)邀請新北市救難協會潛水搜救大隊陳克偉隊長蒞校演講：「談水域安全」(12/4)。
- (2)邀請元智大學呂萬銘助理教授蒞校演講：「品德教育的內涵與實施」(12/10)。
- (3)邀請臺北市興雅國小陳綉芬老師蒞校演講：「注音與朗讀教學技巧」(12/25)。

4. 海文所

- (1)安嘉芳副教授「基隆之美」課程，邀請雞籠文史協進會莊麗卿秘書蒞臨：「博物館導覽演練—以區域探索館為例」(11/26)。
- (2)本所合聘老師吳智雄副教授「中國文學與海洋專題」課程，邀請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林仁昱副教授蒞臨演講：「中國海洋傳說故事的表現與發展」(11/28)。
- (3)黃麗生教授受邀至臺北市立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蒞校演講：「海洋移民與多元文化」(12/13)。
- (4)卞鳳奎副教授「臺灣海洋史文獻研討」課程，邀請國家圖書館特藏文獻組編輯黃文德老師蒞臨演講：「創造優質研究：海內外臺灣史相關數位資源之搜尋與利用」(12/13)。
- (5)本所合聘老師吳智雄副教授執行「教育部 102 年度全校性閱讀書寫課程推動與革新計畫」，邀請廖鴻基作家蒞臨演講，演講題目：腳跡船痕(12/18)。
- (6)吳蕙芳教授執行「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現代公民核心能力計畫案」(海洋教育、海港城市與文化、文學與海洋三門課程)，邀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環境資訊系胡健驊教授蒞臨演講：「海洋科技與生態保育」(12/19)。

5. 應英所

- (1)本所參與英語學習系列講座，收播靜宜大學外語教學中心舉辦跨校視訊英語學習系列講座情形如下：
 - A. 青年醫師及作家阿布演講：「來自天堂的微光—我在史瓦濟蘭行醫」(12/5)。
 - B. 牛津大學出版社教學顧問 Mark Richard 演講：「Insight into British

culture」(12/12)。

C. 新世代激勵達人&知名主持人鄭匡宇演講：「搭上成為國際人才的特快車，講者」(12/19)。

(2) 應英所「海洋英語專題演講(四)」邀請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長榮海事博物館—田本源館長蒞校演講：「Practice of chartered vessel 租船實務介紹(II)」(12/9)。

(3) 本所與學院共同辦理「海洋英華講堂」，邀請生命科學系鄒文雄副教授蒞臨演講：「Head, shoulders, knees and toes：我的生命科學英語教學經驗談」，同場加映本所林綠芳所長主講：「海洋英語教育教材簡介」(12/26)。

(四) 實習與參訪

1. 經濟所：李篤華副教授與張景福教授與全所師生至長榮海事博物館參訪，獲館長接待、簡報與現場問答，同學對長榮海運的經濟面與經營成本面非常有興趣，提問相當踴躍，本次參訪使本所同學對海洋經濟與運輸產業更為了解，長榮亦有可能提供本所產業實習名額與管道(12/6)。

(五) 其他

1. 海法所：假海空大樓 101 室舉辦「許春鎮所長導生會暨本所 102 年聖誕 party」(12/19)。

2. 經濟所：李篤華副教授於臺灣經濟學會年會暨研討會發表論文一篇(12/14)。

3. 教研所：輔導學會辦理聖誕晚會，促進師生情誼，計有 33 名師生參加(12/18)。

4. 海文所

(1) 應俊豪副教授參加由中國國民黨文化傳播委員會黨史館、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及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合辦的「新史料、新視野、總裁批簽與戰後中華民國史研究」研討會(11/4)。

(2) 黃麗生教授、安嘉芳副教授參加國科會人文處歷史學門主辦之「歷史學門主管會議」(12/7)。

(3) 本所合聘老師吳智雄副教授參加大同大學主辦之「經典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評審會議，擔任決審委員(12/20)。

(4) 本所合聘老師吳智雄副教授於 THCI Core 級期刊《政大中文學報》發表論文：「徐邈穀梁學思想要義探蹟」。

(5) 本所合聘老師吳智雄副教授於 THCI Core 級期刊《淡江中文學報》發表論文：「麋信穀梁學探微」。

5. 應英所

(1) 林綠芳副教授提申國科會「為提升學習能力之閱讀基礎研究」計畫(102 年 9 月)。

(2) 召開應英所班會暨導師生座談會，會中由林綠芳所長主講「生涯規畫」，並由各班分組討論有關於語文背景學生之就業出路(11/11)。

(3) 林綠芳副教授至臺北市立大學參加教育部舉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計畫—英語教學中心」北區諮詢委員與教學實務教師會議」擔任諮詢委員。

(4) 本所與 ETS 臺灣區代表 TOEIC 『忠欣公司』於 11 月 24 日舉辦多益英語測驗，此次測驗報名人數共有 444 人，忠欣公司支付本校考場處理費共計 26,640 元整。

海大學生共 200 人報名，扣除缺考、違規之後，實際取得成績人數有 186 人。此次測驗成績最低分為 200 分，最高分為 940 分，平均分數為 583 分，低於 550 分共計有 72 人。

多益英語測驗分數	人數
小於 299	4
300~399	17
400~499	34
500~599	51
600~699	39
700~799	26
800~899	11
大於 900	4
合計	186

- (5)本所學生參加海洋科技博物館所舉辦「英語接待人力工作坊」(11/29)。
- (6)假人文大樓三樓 301 教室舉辦「電腦輔助語言教學工作坊」，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語教學中心主任、英語學系教授 陳浩然教授蒞校講授(12/4)。
- (7)林綠芳所長 e-mail 邀請本所教師，鼓勵學生於寒假期間利用英語線上學習自學，並提醒宣導同學提早準備，報考校外英語能力檢定測驗，以提昇英文能力、完成畢業門檻(12/20)。
- (8)本所與 ETS 台灣區代表 TOEIC『忠欣公司』將於 103 年 2 月 23 日舉辦多益英語測驗，考試地點為海大校園，報名期限為 102 年 12 月 19 日至 103 年 1 月 15 日，擬請授課老師於課堂上宣導，並利用網頁公告和 LED 電視牆方式廣知同學參加英檢考試(12/23)。
- (9)黃馨週副教授擔任臺科大應外系「2014 應用語言學暨語言教學國際研討會」摘要審查委員(12/25)。
- (10)假本院五樓聯誼廳辦理本所師生同仁聖誕節暨歲末聚餐(12/26)。

附件 十七

共同教育中心報告事項：

一、中心事務報告

(一)人事：

1. 本中心於 12 月 3 日進行書面中心會議，為配合本校招收境外生之華語教學需求，通過於共同教育中心下設二級教學單位「華語中心」。(12/03)
2. 本中心於 12 月 25 日完成語文教育組新聘教師案著作外審作業。(12/25)

(二)課務：

本中心預訂於 103 年 1 月 13 日召開共同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替代原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進行「共同課程規劃檢討報告」初審。(12/31)

(三)節能減碳措施：

公文簽核作業，12 月節省 540 張紙。(12/25)

二、各組(中心)工作報告

(一)人事：

語文教育組

1. 本組 1021 第 3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吳智雄副教授申請升等案暨核備謝玉玲副教授教師評鑑案。(12/19)
2. 本組新聘日文兼任教師簡珮鈴助理教授案暨華語文兼任教師何沐容講師證申請案，經 1021 第 4 次校教評會決議通過，簡珮鈴助理教授自 103.02.01 起聘。(12/19)

(二)課務：

1. 語文教育組

- (1)本組華語文課程配合辦理 102 年度「大專校院學生輔導(服務)品質認證機制試辦計畫」「大專校院國際化訪視計畫」聯合實地訪評，參觀本中心華語文教室設施，由本組吳智雄組長、胡雲鳳助理教授、陳雪燕助理接待導覽。(11/29)
- (2)辦理 1022 國文領域課程第 1 階段選課，線上選課課程檢查作業。(12/9)
- (3)辦理 1022【國文課程】選課說明，內容張貼於海大首頁活動訊息、共教中心網站，並請圖資處發送全校學生電子信箱以公告周知。(12/13)
- (4)處理學生國文選課問題 2 件、系所華語文課程問題 3 件。(12/26)

2. 博雅教育組

- (1)進行 1022 博雅課程第 1 階段電腦線上選課檢查作業。(12/2~5)
- (2)完成商船系與環漁系 5、6 年級畢業資格審核作業。(12/25)
- (3)會辦處理「智慧生活創新創業育成平臺試辦計畫」增開課程作業。(12/31)

(三)節能減碳措施：

1. 語文教育組

公文簽核作業，12 月節省 192 張紙。(12/25)

2. 博雅教育組

公文簽核作業，12 月節省 300 張紙。(12/25)

3. 藝文中心

公文簽核作業，12 月節省 48 張紙。(12/25)

(四)學術交流與演講：

1. 語文教育組

邀請校外專家學者演講(1場)

《教育部102年度全校性閱讀書寫課程推動與革新B類計畫—在生命的海洋·相惜》

邀請廖鴻基老師演講：「腳跡船痕」。(12/18)

2. 博雅教育組

邀請校外專家學者演講(7場)

(1)《海洋教育計畫課程—海洋與文學》

A. 邀請紀錄片導演羅力老師演講：「海洋文化新視界：黑潮的甜蜜故事」。(12/12)

B. 邀請本校海洋系胡健驊教授演講：「海洋科技與生態保育」。(12/19)

(2)《卓越大師講座》

A. 邀請清華大學李家維特聘教授演講：「瀕危的生物界—全球拯救行動」。(11/28)

B. 邀請親愛的劇團藝術總監徐譽庭女士演講：「謝謝那些絆腳石」。(12/05)

C. 邀請明藝國際媒體雷輝董事長演講：「Branding Yourself」。(12/12)

D. 邀請知名政論家胡忠信先生演講：「公民人文主義」。(12/19)

E. 邀請知名大提琴家張正傑老師演講：「天馬行空談音樂」。(12/26)

(五)其他：

1. 語文教育組

(1)吳智雄副教授兼組長：

A. 於 THCI Core 級期刊發表論文：(102年12月)

(A)《政大中文學報》第20期：〈徐邈穀梁學思想要義探蹟〉。

(B)《淡江中文學報》第29期：〈廉信穀梁學探微〉。

B. 參加大同大學主辦之「經典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評審會議，擔任決審委員。(12/20)

(2)顏智英副教授：

A. 於 THCI Core 級期刊發表論文，《成大中文學報》第43期：〈論歸有光詩中的海戰書寫——兼述其古文中的禦寇思想〉。(102年12月)

B. 擔任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對象：

(A) 林佳昕《陳黎散文研究》。(12/06)

(B) 曾翊瑄《謝霜天散文研究》。(12/06)

C. 擔任海大海洋文化研究所《海洋文化學刊》第14、15期編輯委員。(12/24)

(3)謝玉玲副教授：

A. 於《海洋文化學刊》第15期發表論文：〈織錦的女游—閱讀周芬伶的旅行書寫〉。(102年12月)

B. 參加漢學中心「圖書、知識建構與文化傳播國際學術研討會」。(12/13)

C. 參加國立台北教育大學「通識教學策略研討會」。(12/27)

(4)胡雲鳳助理教授：

參加世界華語文協會主辦「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會議。(12/09)

(5)陳慧珍副教授：

參加日本交流協會主辦「日本電影DVD上映·意見交換會」，地點：日本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2樓，紀錄片『がんばっぺ フラガール！～フクシマに生きる。彼女たちのいま～』。(12/14)

2. 博雅教育組

本組郭慧貞老師「法律與生活」課程辦理賦稅宣導活動，北區國稅局信義稽征所黃鳳月股長蒞校宣導：賦稅業務概況與展望。(11/26)

3. 藝文中心

(1) 張榮發總裁特展

A. 截至 12 月 25 日參觀人次達 5,457 以上，團體預約導覽 25 團約 1,075 人次，12 月份預約團體、貴賓如下：

(A) 11 月 28 日電機系一年級學生約 50 人。

(B) 11 月 29 日應經所師生約 7 人。

(C) 12 月 04 日航管系、機械系學生約 140 人。

(D) 12 月 5 日大陸集美大學校長等貴賓約 9 人。

(E) 12 月 6 日江蘇航海學會約 7 人。

(F) 12 月 9 日海洋系、資工系學生約 100 人。

(G) 12 月 12 日資工系學生約 37 人。

(H) 12 月 17 日生科系學生約 37 人。

(I) 12 月 19 日全國海事相關高職教師及通識課程學生約 30 人。

B. 「打卡上傳抽大獎」臉書活動，預計抽出頭獎-香港台北來回機票乙張、及貳獎-長榮桂冠酒店餐券共計 9 張，第二階段已於 11 月 29 日抽出 3 名貳獎名單，第三階段預計 103 年 1 月 8 日晚間 6 點抽出頭獎機票及餐券。

C. 第三階段獎項新增參獎船型 USB 共計四名，並加碼第四階段抽出餐券三名及船型 USB 四名，預計於 103 年 2 月 27 日抽出。

(2) 12 月 18 至 20 日，協助圖書資訊處舉辦期刊拍賣活動，於一樓展示空間舉行。

(3) 12 月 25 日至 103 年 2 月 27 日，於圖書館一樓展示空間舉辦「臺灣的美麗與哀愁」攝影展，展出 29 件作品。

(4) 協助校友中心購置「海洋意象石雕小件作品 10 件」等相關作業。

附件 十八

海洋中心報告事項：

一、核心儀器：

- (一) 儀器使用人次：39 項儀器 103 年 1 月合計使用 939 人次（詳如附件 1 第 181 頁）。
- (二) 102 年 12 月 03 日起高速基因體定序儀套件升級案驗收完成。
- (三) 102 年 12 月 03 日反應槽加熱模組案驗收完成。
- (四) 102 年 12 月 09 日起高速基因體定序儀試劑採購案開標完成，12 月 26 日驗收完成，12 月 26 日驗收完成。
- (五) 102 年 12 月 09 日臺灣鮭基因組定序與環境適應相關基因之表達分析案開標完成。
- (六) 102 年 12 月 13 日質譜儀供氣系統案驗收完成。
- (七) 102 年 12 月 24 日攝相機維修案開標完成，12 月 27 日驗收完成。

二、資源爭取：

- (一) 102 年 12 月 18 日發文至中山大學有關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02 年度推動海洋科技研究領域經費請撥第 3 期補助經費 1,500 萬元，中山大學於 12 月 25 日轉陳教育部，教育部於 12 月 30 日來文准予照撥，該款另行撥付。
- (二) 102 年 11 月 28 日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捐款 50 萬元支持臺灣鮭基因體解碼計畫；12 月 5 日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捐款 100 萬元支持台灣鮭基因體解碼計畫。
- (三) 102 年 12 月 24 日繳交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03 年期中書面考評報告。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中心核心儀器室使用統表

儀器名稱	102 年度使用人次
	12 月
凍結乾燥機	21
真空濃縮機	0
冷凍乾燥系統	14
桌上型低溫離心機	18
桌上型離心機	0
純水系統	123
超微量核酸定量光譜儀	65
紫外光可見光分光光譜儀	21
吸收光、螢光、冷光盤式分析儀	239
高階冷光螢光影像照相分析系統 (UVP AC)	39
自動生醫冷光螢光系統 (UVP 500)	32
奈米粒徑暨 ZETA 電位分析儀	18
X 光檢查儀	2
梯度 PCR 儀	0
溫度梯度核酸即時定量分析系統(Bio-Rad)	12
同步定量核酸序列偵測系統 (ABI)	25
高通量即時螢光定量 PCR 系統 (Roche)	10
自動熱量計	3
高效能液相層析儀 (HPLC)	15
全自動高效蛋白質, 胜肽, 核酸多功能純化系統 (FPLC)	10
流式細胞儀	13
高效能毛細管系統分析儀	0
超極致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	28
超高速基因體定序儀	2
基質輔助雷射脫附飛行時間式質譜儀	19
解剖顯微鏡	3
倒立螢光顯微鏡	55
正立螢光顯微鏡 (BX51)	55
正立螢光顯微鏡 (BX53)	5
巨視螢光顯微鏡	0
全自動雷射細胞擷取系統	0
非侵入式分子影像系統	0
穿透式電子顯微鏡	19
雷射掃描共軛焦分光光譜顯微鏡	0
組織脫水機	12
石蠟組織包埋機	14

冷凍切片機	0
組織切片機	47
(新) 冷凍切片機	0
總計	939

附件 十九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報告：

一、中心整體事務報告

- (一)本中心於102年12月16日以海洋教育字第1020022158號函提報102年度執行成果至教育部審查。
- (二)本中心於102年12月18日以海洋教育字第1020022164號函提送「103年度計畫書」及經費申請書至教育部審查。
- (三)配合教育部102年12月27日召開「102年度教育部海洋教育推動小組會議」，本中心應邀報告102年度執行成果及103年度規劃情形。
- (四)教育部於102年12月23日以臺教綜(二)字第1020189208號函核定本中心102年12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建置海洋教育統計調查資料庫與維運海洋教育網站學習平臺」之委辦計畫，金額共計200萬元。
- (五)102年12月30日本中心應邀參加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試營運揭幕典禮。
- (六)本中心於102年12月31日依教育部委辦計畫之規定新聘1位博士後研究員嚴佳代先生。

二、業務推展情形

(一)政策發展組執行情形

- 1.於102年12月19日(星期四)召開「102年度全國海事高中職海洋相關類科人才培育會議」，邀請全國海事高中職教務主任及實習輔導主任與本中心一同檢討「102學年度高中職海洋相關類科人才培育調查表」填報情形，並了解目前海事高中職人才培育之現況及困難點，以做為未來海洋相關類科人才培育調查之參考依據。
- 2.於102年12月31日(星期二)召開「研商海洋專業人才供需情形第一次會議」，邀請海洋相關政府單位、海洋相關產業公(工)會組織及公司，以及本校海洋相關科系系主任共同商討海洋產業端以及學術端人才供需之現況，以及未來發展之可能性，並諮詢未來針對產業端以及學術端之人才供需調查應如何實施，以做為未來海洋專業人才供需調查以及推估之依據。
- 3.臺灣海洋教育網路學習平台初步架構已建置完成，廠商預定於103年1月7日對本中心維護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屆時即可完成正式上架之程序，網路平台細部之資料及內容將逐步建置完成。

(二)整合傳播組執行情形

- 1.102年12月24日接待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藝術與人文輔導小組參訪本校校史博物館「張榮發先生特展」、水產養殖中心及操船模擬中心。
- 2.預定於103年元月8日(星期三)邀請基隆市海洋教育輔導團召開「研擬海洋教育盤點項目及調查表件會議」。

本校募款收入年度報告

統計期間自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

報告人：校友服務中心 蘇健民主任



一、捐資成果統計與分析

二、捐款趨勢

(一)月別捐資統計

(二)捐款分布

(三)捐款用途分布

A.獎助學金捐款分析

B.社團捐款分析

C.館舍捐款分析

D.各系所務推展捐款分析

E.專案捐款分析

F.校慶捐款分析

(四)捐物

三、捐款人身分統計



一、捐資成果統計與分析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捐款及捐物共計1,711筆，總金額為新臺幣88,360,157元

(一)捐款

捐款總金額為新臺幣49,631,384元(含6筆館舍修建捐款共計新臺幣14,396,402元)。

(二)捐物

捐物24筆價金為新臺幣38,728,773元。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二、捐款趨勢

(一)月別捐資統計

單位：新臺幣元

年/月	捐資總額	捐款	捐物
101/08	2,175,719	675,719	1,500,000
101/09	800,900	800,900	0
101/10	4,273,700	4,273,700	0
101/11	1,262,490	1,262,490	0
101/12	2,511,795	2,511,795	0
102/01	1,861,350	1,861,350	0
102/02	513,774	513,774	0
102/03	9,626,642	429,642	9,197,000
102/04	3,873,900	857,500	3,016,400
102/05	5,503,062	3,877,689	1,625,373
102/06	1,507,256	1,507,256	0
102/07	8,627,888	8,627,888	0
102/08	831,393	831,393	0
102/09	7,718,449	7,718,449	0
102/10	31,562,522	8,172,522	23,390,000
102/11	3,312,583	3,312,583	0
102/12	2,396,734	1,341,906	0
總計	88,360,157	49,631,384	38,728,773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二) 捐款分布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三) 捐款用途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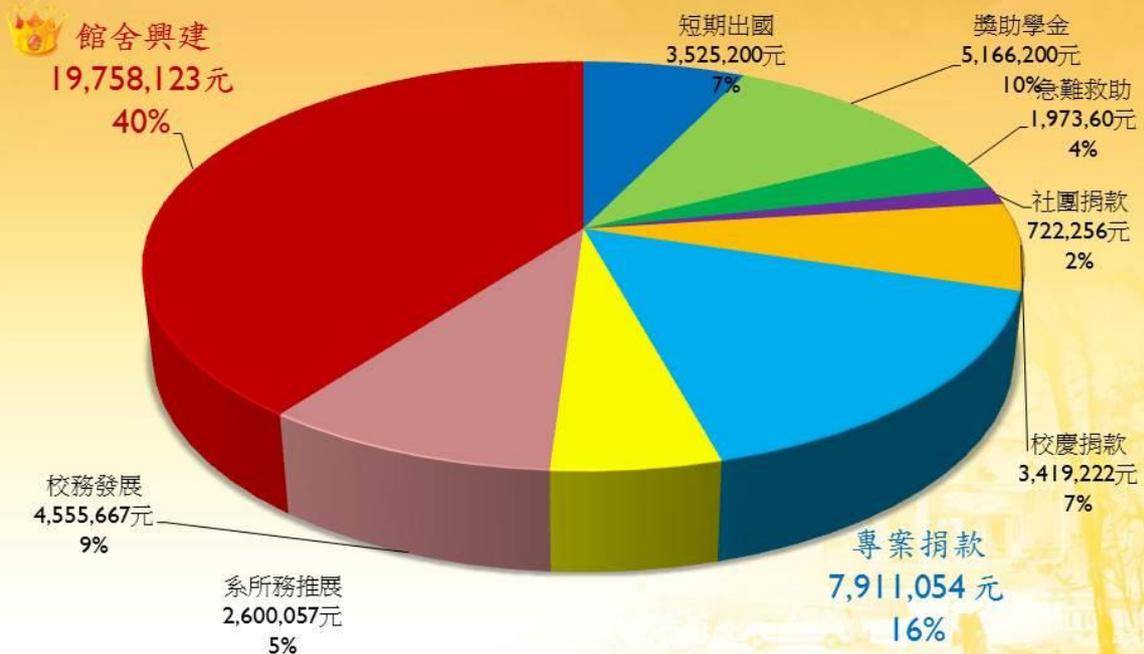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	捐款金額	百分比
校務發展	4,555,667	9.18%
59週年校慶捐款	162,000	0.33%
60週年校慶捐款 (悠遊卡、皮件、拼圖及校慶活動)	3,257,222	6.56%
短期出國	3,525,200	7.10%
獎助學金 (校友及熱心企業主動捐款)	5,166,200	10.41%
急難救助	1,973,605	3.98%
社團捐款	722,256	1.46%
館舍興建	19,758,123	39.81%
系所務推展	2,600,057	5.24%
專案捐款 (學術活動及設備)	7,911,054	15.94%
捐款總金額	49,631,384	100.00%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捐贈款項用途分布統計表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A. 獎助學金捐款佔所有捐款的10.41%

各系所獎助學金捐款佔所有獎助學金17.8%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各系所獎助學金捐款分布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此獎助學金為校友及熱心企業主動捐款，不含生輔組校外獎助學金統計。

※無獎助學金捐款計18系所：生科系、海生所、生技所、應地所、海環所、機械系、造船系、河工系、材料所、資工系、通訊系、光電系、海法所、應經所、教研所、海文所、應英所、師培中心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B. 社團捐款佔所有捐款的1.46%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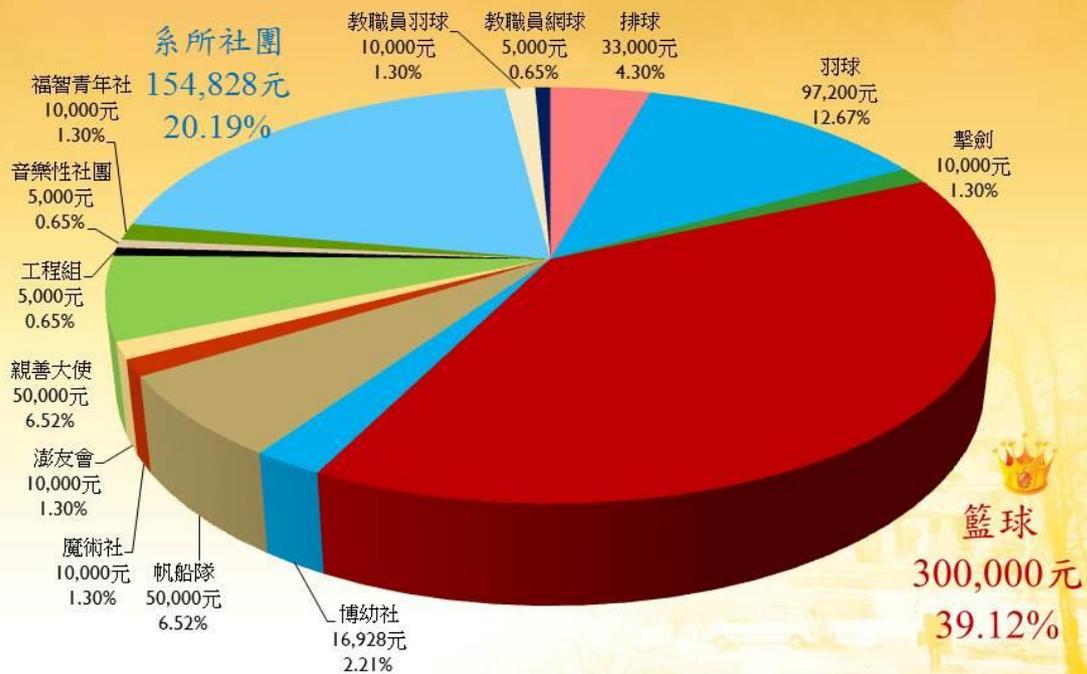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元

社團	捐款金額	百分比
籃球	300,000	39.12%
系所社團	154,828	20.19%
羽球	97,200	12.67%
帆船隊	50,000	6.52%
親善大使	50,000	6.52%
排球	33,000	4.30%
博幼社	16,928	2.21%
擊劍	10,000	1.30%
福智青年社	10,000	1.30%
教職員羽球	10,000	1.30%
魔術社	10,000	1.30%
澎友會	10,000	1.30%
工程組	5,000	0.65%
音樂性社團	5,000	0.65%
教職員網球	5,000	0.65%
總計	766,956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各社團捐款比例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C. 館舍興建佔所有捐款的39.81%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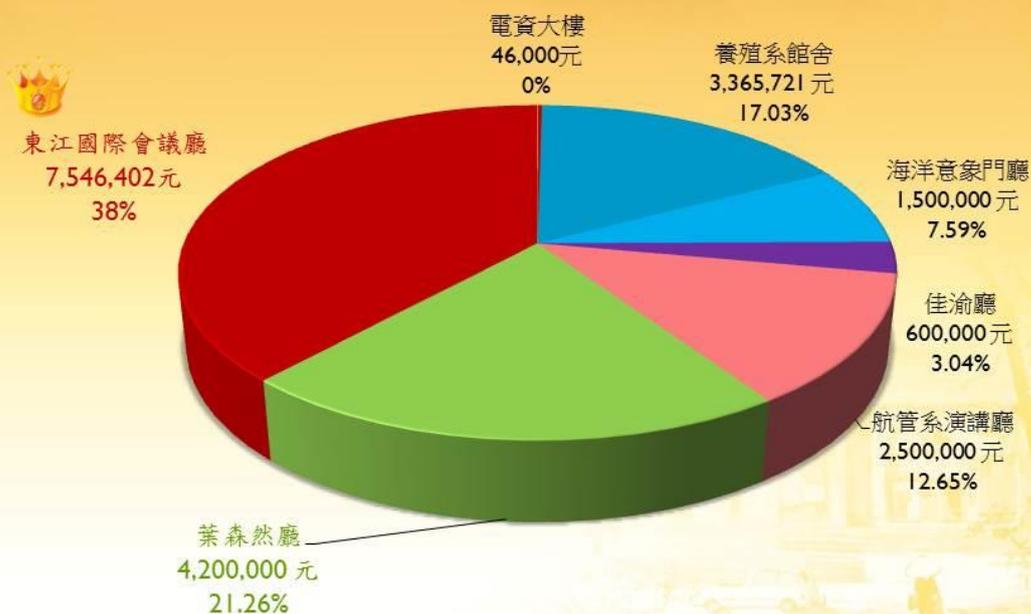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元

館舍名稱	捐建金額	百分比
東江國際會議廳	7,546,402	38.19%
葉森然廳	4,200,000	21.26%
養殖系館舍	3,365,721	17.03%
航管系演講廳	2,500,000	12.65%
海洋意象門廳	1,500,000	7.59%
佳渝廳	600,000	3.04%
電資大樓	46,000	0.23%
總計	19,758,123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各館舍捐建金額比例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D. 各系所務推展捐款佔所有捐款的5.24%

學院別捐款分布(不含獎助學金及專案捐款)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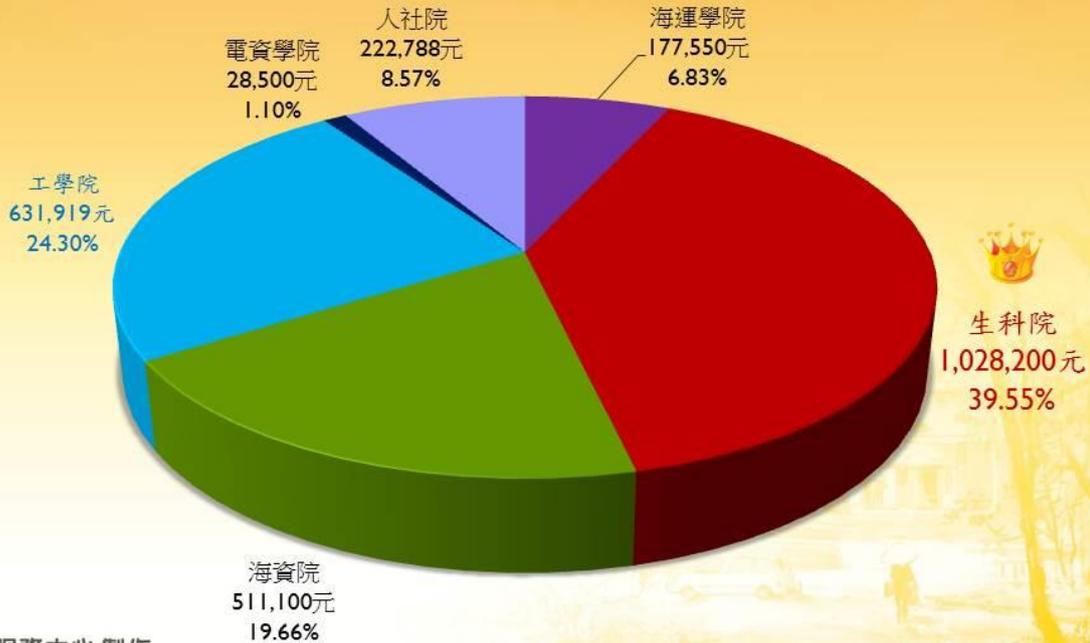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元

學院	捐款金額	百分比
生科院	1,028,200	39.55%
工學院	631,919	24.30%
海資院	511,100	19.66%
人社院	222,788	8.57%
海運學院	177,550	6.83%
電資學院	28,500	1.10%
總計	2,600,057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系所務推展捐款－學院別捐款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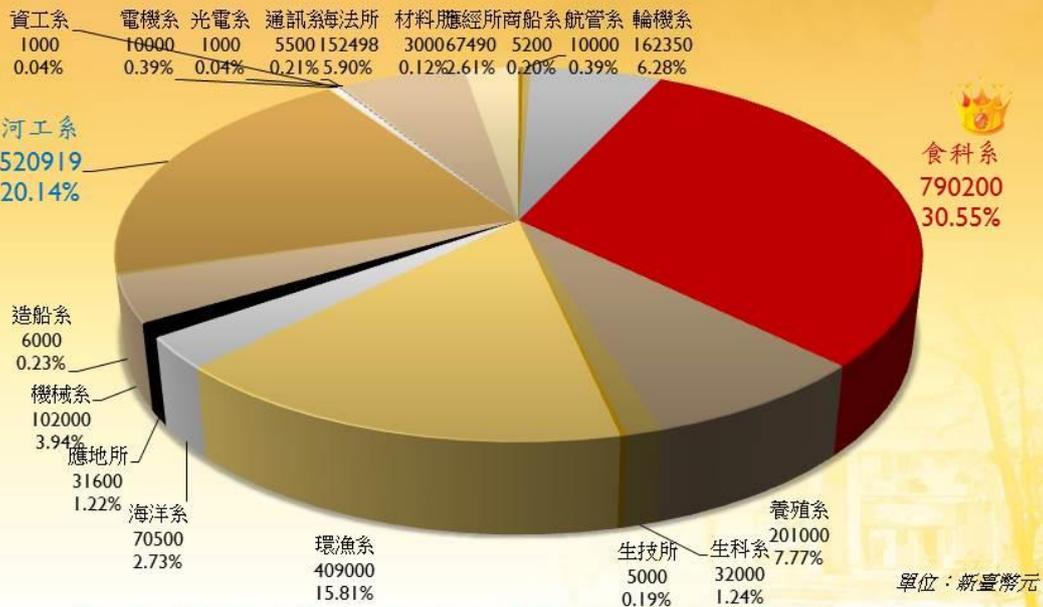
不含獎助學金及專案捐款(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系所務推展捐款－系所別捐款分布

不含獎助學金及專案捐款(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無系所務推展捐款計7系所：海生所、海資所、海環所、教研所、海文所、應英所、師培中心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E. 專案捐款佔所有捐款的15.94%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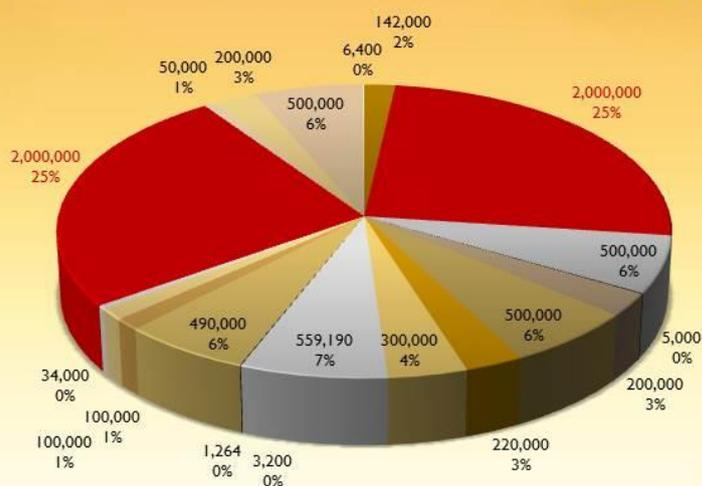
專案捐款	金額 (新臺幣元)	百分比
本校台灣藻類資源應用研發中心	2,000,000	25.28%
海洋中心臺灣鮭基因體解碼計畫	2,000,000	25.28%
指定用於海洋生物研究所海洋真菌實驗室專用	559,190	7.07%
用於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中心專用	500,000	6.32%
簽署「海龍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合作備忘錄」	500,000	6.32%
指定用於共同教育中心志道游藝講堂課程	500,000	6.32%
指定用於病毒免疫實驗室(吳彰哲老師)	490,000	6.19%
指定用於海洋文學獎	300,000	3.79%
指定用於海生所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室海龜救傷醫療經費專用	220,000	2.78%
藍海系列教育講座	200,000	2.53%
指定用於水產加工商品化研究	200,000	2.53%
工學院材料工程研究所X光機儀器設備	142,000	1.79%
指定用於基隆嶼模型製作計畫專用	100,000	1.26%
指定用於電資學院夏令營專用	100,000	1.26%
臺灣海洋大學海韻合唱團專用	50,000	0.63%
捐款指定用於校友資料庫建置使用(工讀助學金)	34,000	0.43%
藝文中心用於推廣藝文活動使用	6,400	0.08%
指定用於人社院2013海洋文化觀光與產業行銷研習營	5,000	0.06%
指定用於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中心課程使用	3,200	0.04%
指定用於海洋法律研究所-台灣海洋法學報會務使用	1,264	0.02%
總計	7,911,054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專案捐款分布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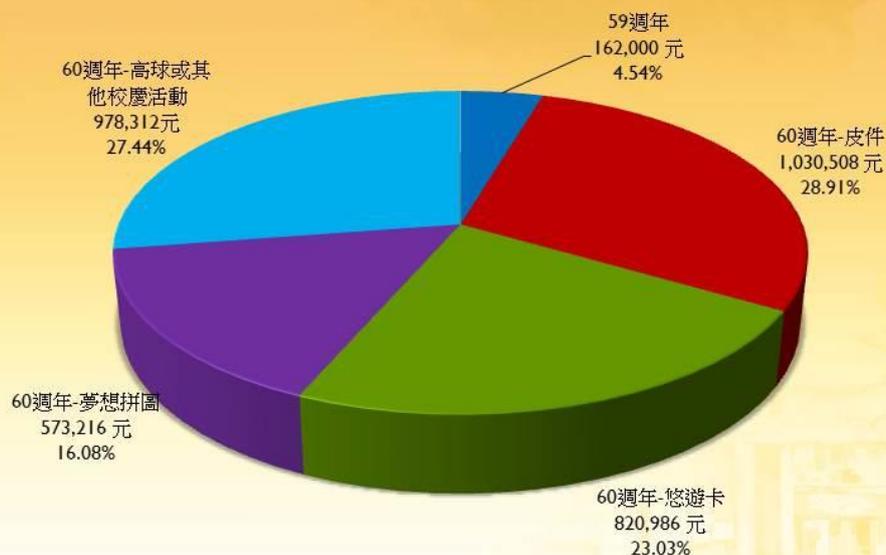


- 工學院材料工程研究所X光機儀器設備
- 本校台灣藻類資源應用研發中心
- 用於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中心專用
- 指定用於人社院2013海洋文化觀光與產業行銷研習營
- 指定用於水產加工商品化研究
- 指定用於共同教育中心志道游藝講堂課程
- 指定用於海生所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室海龜救傷醫療經費專用
- 指定用於海洋文學獎
- 指定用於海洋生物研究所海洋真菌實驗室專用
- 指定用於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中心課程使用
- 指定用於海洋法律研究所-台灣海洋法學報會務使用
- 指定用於病毒免疫實驗室(吳彰哲老師)
- 指定用於基隆嶼模型製作計畫專用
- 指定用於電資學院夏令營專用
- 捐款指定用於校友資料庫建置使用(工讀助學金)
- 海洋中心臺灣鮭基因體解碼計畫
- 臺灣海洋大學海韻合唱團專用
- 藍海系列教育講座
- 簽署「海龍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合作備忘錄」
- 藝文中心用於推廣藝文活動使用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F.海大校慶小額募款佔所有捐款的6.89%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四) 捐物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捐物筆數計30筆，總價金為新臺幣53,125,175元，直接捐物24筆價金新臺幣38,728,773元。

編號	日期	捐款人	捐款	捐物價金	用途明細
1.	2012-08-01	裕民航運公司		1,500,000	海洋意象船模
2.	2013-03-24	徐重義 (55級食科系)		3,960,000	校慶紀念品18,000罐包裝食鹽
3.	2013-03-24	徐鑫堂 (65級航管系)		4,600,000	校慶紀念品2,300條男女高級皮件、棉織腰帶
4.	2013-03-24	林士超 (55級航管系)		637,000	校慶紀念品1,300組平板電腦閱讀架
5.	2013-04-09	凱泰企業 吳尚鷹 (62級航管系)		2,000,000	海洋意象船模
6.	2013-04-19	威達電 郭博達 (73級電機系)		1,016,400	校慶紀念品--捐贈電機系館雲端資訊牆
7.	2013-05-01	久德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	原子吸收光譜儀設備一套
8.	2013-05-10	益利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100,373	海洋大學入口意象船錨工程
9.	2013-10-19	凱泰企業 吳尚鷹 (62級航管系)		2,000,000 [未登錄]	海洋意象船模
10.	2013-10-19	航管EMBA校友會		47,000 [未登錄]	海大HIBIKE愛校自行車20輛

(下頁續)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編號	日期	捐款人	捐款	捐物價金	用途明細
11.	2013-10-19	中華電信基隆營運處		23,500 【未登錄】	海大HIBIKE愛校自行車10輛
12.	2013-10-19	太隆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23,500 【未登錄】	海大HIBIKE愛校自行車10輛
13.	2013-10-19	航管EMBA校友會		24,000 【未登錄】	校慶飲料波蜜果菜汁1,200罐
14.	2013-10-19	航管EMBA校友會		12,000 【未登錄】	校慶礦泉水50箱
15.	2013-10-19	長榮國際儲運 徐人剛 (60級航海系)	40,000		校慶礦泉水450箱
16.	2013-10-19	5556航輪專修科校友		2,000,000 【未入帳】 【未登錄】	海大宏鐘
17.	2013-10-19	上海校友會	500,000		校史景觀
18.	2013-10-19	佳渝通運 羅濟廷 (60級航海系)	600,000		佳渝廳整建
19.	2013-10-19	欣旺資訊 顏汎彬 (87級養殖系)		400,000 【未登錄】	佳渝廳硬體及牆面
20.	2013-10-19	阿默企業 周正訓 (74級水製系)		600,000 【未登錄】	校慶Amo蛋糕盒6,000盒

(下頁續)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編號	日期	捐款人	捐款	捐物價金	用途明細
21.	2013-10-19	群海科技		20,000 【未登錄】	校慶綠藻咖啡2,000包
22.	2013-10-19	基隆臺北臺中高雄四區校友會		1,740,000 【未登錄】	海大校車
23.	2013-10-19	劉阜		1,000,000 【未登錄】	硯臺景觀
24.	2013-10-19	全興國際 柯吉剛 (62水製系)		暫估 8,000,000 【未登錄】	全興書院及週邊景觀
25.	2013-10-19	森泰集團 葉森然 (62電子系)	4,200,000		葉森然廳
26.	2013-10-19	東江實業 畢東江 (60級商船系)	7,546,402		畢東江博士國際會議廳
27.	2013-10-19	張榮發基金會		5,000,000 【未登錄】	張榮發特展
28.	2013-10-19	張榮發基金會		1,500,000 【未登錄】	長雅輪船模
29.	2013-10-19	長榮交響樂團		1,000,000 【未登錄】	校慶音樂會1場
30.	2013-10-19	河工系學長	1,510,000		海洋意象門廳
總計				筆數：30筆 總金額：53,125,175元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受贈財物簽辦單

* 為必填欄位

簽辦日期： 年 月 日

捐贈者基本資料	姓名/機構名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方式*	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
	通訊地址*	□□□-□□	
	電子信箱*		
	身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大校友，民國_____年_____系/所/班 畢(結)業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大教職員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人士	
	服務單位	職 稱	
捐贈內容	受贈日期*	財物屬性	<input type="checkbox"/> 財產(單價金額新台幣1萬元(含)以上) 需附以下資料供報部使用(1)捐贈者同意捐贈表示文件(含有無附負擔條件說明)；及(2)財物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物品(單價金額新台幣9,999元(含)以下) 需附財物照片，請勾選是否為消耗品 <input type="checkbox"/> 非消耗品 <input type="checkbox"/> 消耗品
	財物名稱*		
	數量*		
	型式規格*		
	放置地點		
	購置日期	購置金額	(請附原始憑證-原購發票或收據)
	捐贈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指定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使用單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用途說明 _____	

校友

※ 本單一式四份，奉核後請檢附完整附件第一份送「校友服務中心」受贈財物捐贈登記，第二份送「保管組」供受贈財物核報，第三、四份由受贈單位及使用單位存查。

校內單位簽辦		
受贈單位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使用單位 (未指定則免會)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秘書室 校友服務中心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總務處保管組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主計室		
校長核定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三、捐款人身分統計

- 捐款人身分統計以校友為捐款最大宗，捐款筆數及捐款金額均居冠，其次是教職員(不含校友)；捐款金額身分別統計，因企業均為大額捐款，故佔金額比例較高，但仍以校友企業捐款較踴躍。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捐款人身分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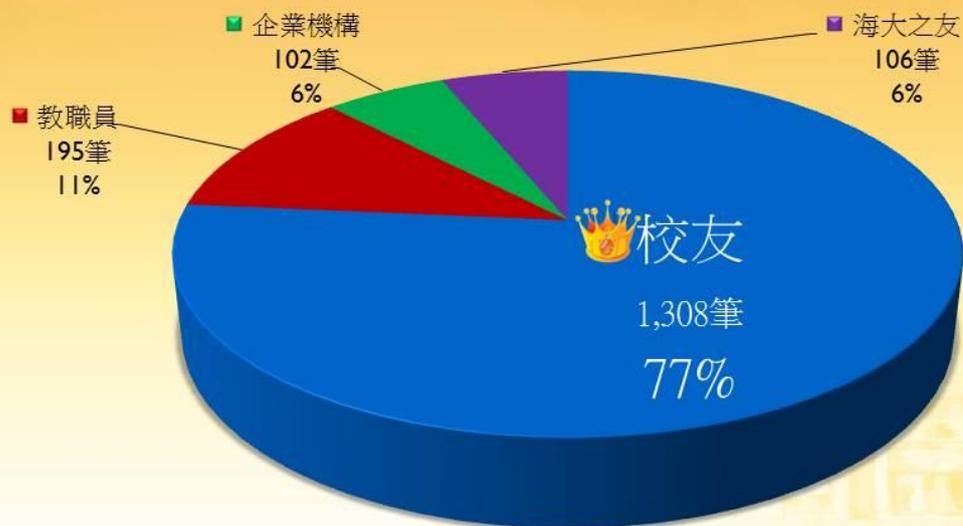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身分別	捐款筆數	筆數比例	捐款金額 (新臺幣元)	金額比例
校友	1,308	76.45%	38,193,060	76.95%
企業機構	102	5.96%	8,071,590	16.26%
海大之友	106	6.20%	2,322,740	4.68%
教職員	195	11.40%	1,043,994	2.10%
總計	1,711	100.00%	49,631,384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捐款身分別筆數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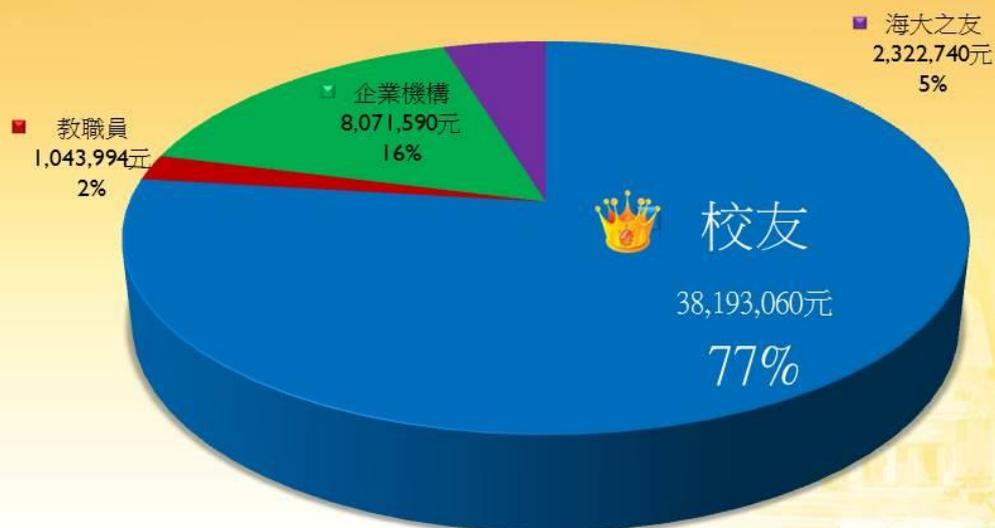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捐款身分別金額比例

(101年8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校友服務中心 製作



附件 二十一

大陸地區姐妹校交換(研修)生至本校研修學分費收費標準

學科分類	系所別	大學部	研究所
		每學分收費金額	每學分收費金額
工學類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輪機工程學系 商船學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材料工程研究所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河海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NT\$1,230	NT\$1,595
理農學類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海洋生物研究所 生物科技研究所 海洋環境資訊系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光電科學研究所 食品科學系 水產養殖學系	NT\$1,230	NT\$1,577
商學類	航運管理學系 應用經濟研究所	NT\$1,130	NT\$1,562
文法學類	海洋法律研究所 教育研究所 海洋文化研究所 應用英語研究所 共同教育課程(通識、軍訓、體育、外語)	NT\$1,130	NT\$1,562

備註：

- 1、除學分費外，另收取學雜費，學雜費收費標準以1學分300元核計。
- 2、依本校大陸學生申請來校短期研修作業要點第7條第4款規定，姐妹校之學生得考量雙方對等互惠關係減免雜費。

附件 二十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擬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四條 本校各班別之特殊繳費規定如下：……</p> <p>四、選讀學生</p> <p>(一)選讀學生依各附讀班別繳選修課程之學分費。各學制大學部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班別學分費標準收取，各學制研究所依日間學制研究所學分費標準收取。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三百元核計。</p> <p>(二)如為大陸地區學生，<u>為本校姐妹校者，由國際事務處專簽陳核辦理；非本校姐妹校者，依大陸地區學位生之收費標準繳費。</u></p> <p>五、校際選課學生</p> <p>(一)校際選課學生各修讀課程比照其課程所屬班別之學分費標準繳費。</p> <p>(二)<u>與本校商定校際選課合作學校之所屬學生，得依商定收費標準繳費，不受前目規定之拘束。</u></p>	<p>第四條 本校各班別之特殊繳費規定如下：……</p> <p>四、選讀學生</p> <p>(一)選讀學生依各附讀班別繳選修課程之學分費。各學制大學部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班別學分費標準收取，各學制研究所依日間學制研究所學分費標準收取。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三百元核計。</p> <p>(二)如為大陸地區學生，<u>為本校姐妹校者，依前目規定收取學分費及學雜費。非本校姐妹校學生者，不分班別，皆一學分收取二千一百元學分費，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三百元核計。</u></p> <p>五、校際選課學生</p> <p>校際選課學生各修讀課程比照其課程所屬班別之學分費標準繳費。</p>	<p>1.</p> <p>(1)修正本條第 4 款第 2 目。</p> <p>(2)考量學校教學成本，擬配合大陸地區學生來臺就學政策，調整本校大陸地區學生來校短期交換(研修)之收費標準。</p> <p>(3)</p> <p>A. 姐妹校者，依歷年實際交流情況，並視交換(研修)學生人數，酌情依 100%、80%、60%及 0%等比例組合，由國際事務處專簽陳核辦理。</p> <p>B. 非姐妹校者，比照大陸地區學位生之收費標準。</p> <p>2.</p> <p>(1)修正本條第 5 款。</p> <p>(2)修正校際選課學生收費標準。增定與本校商定校際選課合作學校學生，其收費標準依商定標準辦理。</p>
<p>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u>本辦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之第四條第四款第二目之條文，自一百零三年八月一日施行。</u></p>	<p>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p>	<p>1. 增定本條第 2 項。</p> <p>2. 規範修正條文施行日期。</p>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

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15 日海教註字第 099000856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15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2、6 條；
修正通過 新增第 4 條之 1

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23 日海教註字第 1000012378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6 條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22 日海教註字第 1020013985 號令發布

- 第一條 為使學生明瞭繳納學雜學分費與其他費用之細節與程序，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各正規班學生，每學期之學雜學分費與其他費用均依該年度學校公告之收費標準繳納。各推廣班學生則依每學期各班自訂之收費標準繳納。除申請就學貸款及符合減免規定者外，所有學生均應一次全額繳納。
經本校核准出國研究或修讀學分之各班別學生，於出國期間應依前項規定繳費。如有特殊情況者，其應繳學雜學分費之標準，得專案簽請核定。但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延修生得先僅繳納平安保險費及電腦網路使用費，待返國辦理學分抵免後，依同意抵免之學分數，繳納學分費或學雜費。
- 第三條 本校各班別學生每學期之繳納項目如下：
一、學士班：各年級(包括修習超過九學分之延修生)均繳學雜費。修習九學分以下(含九學分)之延修生不繳學雜費，只繳學分費。
二、碩博士班：各年級均繳學雜費基數以及學分費。
三、進修學士班：各年級均繳學分費，不繳學雜費。
四、碩士在職專班：各年級均繳學雜費基數以及學分費。
五、產碩專班：各年級均繳學雜費基數以及學分費。
除前項繳納項目外，另加收平安保險費、電腦網路使用費(九十七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學生應依規定繳納。
- 第四條 本校各班別之特殊繳費規定如下：
一、學士班延修生修習九學分以下者(含九學分)，僅繳學分費，學分費依所屬系所，比照進修學士班之學分費標準繳費；修習超過九學分者，則繳全額學雜費。
二、碩博士班、產碩專班每學期需繳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及研究生學分費(按每學期所修學分計列)，如僅修畢業論文(不計學分)者，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但不繳學分費。
三、碩士在職專班每學期需繳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及研究生學分費(按每學期所修學分計列)，另需繳六學分畢業論文學分費，惟學位考試不及格且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申請重考一次並再繳六學分畢業論文學分費。
四、選讀學生
(一)選讀學生依各附讀班別繳選修課程之學分費。各學制大學部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班別學分費標準收取，各學制研究所依日間學制研究所學分費標準收取。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三百元核計。
(二)如為大陸地區學生，為本校姐妹校者，依前目規定收取學分費及學雜費。非本校姐妹校學生者，不分班別，皆一學分收取二千一百元學分費，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三百元核計。

五、校際選課學生

校際選課學生各修讀課程比照其課程所屬班別之學分費標準繳費。

六、碩博士班學生選修學士班課程依選修課程所屬開課系所，比照進修學士班之學分費標準繳費。學士班學生選修碩博士班課程者，不另收研究生學分費。

七、產碩專班學生選修他班(博士班、碩士班、學士班)課程，若不計入產碩專班之畢業學分，比照碩博士班或進修學士班之收費標準繳納學分費。

八、共同教育課程之學分費一律依進修學士班共同教育課程之收費標準繳費。

九、暑修班之收費標準，本校學生依所屬系所，比照進修學士班之學分費標準繳費。非本校生皆一學分收取一千二百三十元學分費。

十、學士班延修生、各學制研究生或進修學士班學生選修體育課程或服務學習課程，依進修學士班共同教育課程標準依每週授課時數繳交學分費。

十一、進修推廣教育班別學生修讀日間學制課程及特殊選課情況收費標準：

(一)修讀教育學程開設之課程一律以教育學程之收費標準計算。

(二)海洋資源管理學系學生修讀非本系之課程(教育學程除外)依海洋資源管理學系之學分費計算。

(三)進修學士班學生修讀日間學制課程以進修學士班該學系收費標準計算。

(四)進修學士班學生修讀日間學制研究所課程以日間學制研究所收費標準計算；修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者以碩士在職專班收費標準計算。

(五)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修讀教育學程開設之課程，以教育學程之標準計算。跨修他系所碩士在職專班及日間學制研究所為畢業學分之課程則以碩士在職專班收費標準計算。修讀非畢業採計學分之課程，修大學部課程以學士學分班收費標準計算，修讀研究所課程以碩士學分班收費標準計算。

十二、教育學程

(一)教育學程之收費標準，皆一學分收取一千一百三十元學分費。

(二)各班別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者，除依第三條及本條第一款至第十一款規定辦理外，需另繳交教育學程學分費。

(三)各學制研究生已修畢所屬系所應修學分及通過學位考試且修業年限尚未屆滿，仍在修習教育學程者，需繳交學雜費基數。

第四條之一 修習教育學程者，其學分費收費方式定義如下：

一、學士班學生：

(一)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二十五學分，如教育學程學分數內含於二十五學分，則不另收取學分費。

(二)如已修習學分數已達二十五學分，可另超修二科教育學程課程，並另收取學分費。

(三)延修生依所修習學分數另收取學分費。

二、進修學士班學生：依所修習學分數另收取學分費。

三、各學制研究所學生：

(一)依所修習學分數另收取學分費。

(二)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二十二學分，如已修習學分數已達二十二學分，可另超修二科教育學程課程，並另收取學分費。

- 第五條 本校各班別學生繳納各項費用之方式如下：
- 一、日間學制各班別：其學雜費與學分費依發放之繳費單於繳納期限內，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費，或以信用卡方式及自動化設備(ATM、電話語音及網路銀行)繳費。
 - 二、進修推廣教育班別：依發放之繳費單於繳納期限內，同前款方式繳費。進修學士班一至三年級預收十六學分之學分費、四年級(不含延修生)預收九學分之學分費；碩士在職專班一年級預收八學分之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二年級預收四學分之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俟選課確定後，再依每位學生實際選課學分數，多退少補學分費。
- 第六條 本校學生繳納各項費用之期限如下：
- 一、學雜費應於註冊截止日前繳納完畢，逾期未註冊，新生除准予請假或核准保留入學資格外，即撤銷入學資格。舊生逾註冊截止日仍未繳費者，以註冊截止日為始日起算，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延誤日數在三日以內者：每逾一日繳納延誤費五十元。
 - (二)延誤日數在四至七日者：繳納延誤費二百五十元。
 - (三)延誤日數在八至十二日者：繳納延誤費五百元。
 - (四)延誤日數在十三日以上未逾三十日者：繳納延誤費七百五十元。
 - (五)延誤日數逾三十日者：書面通知辦理休學手續及繳納延誤費七百五十元，並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之學雜費退費基準表繳交學雜費差額。經通知仍未辦休學手續者，除不可抗力之原因外，應即令退學。
 - (六)應繳費用僅為平安保險費、電腦網路使用費者，其延誤費依本款各目規範金額百分之十繳納。
 - 二、學分費應於繳費截止日前繳納完畢，學生逾期仍未繳費者，延誤費以繳費截止日為始日計算，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延誤日數每逾一日繳納延誤費五十元。
 - (二)延誤日數逾繳費截止日十日者，除應繳納延誤費五百元外，並暫停其下學期選課權利至補繳費程序完成為止。
- 第七條 學生辦理就學貸款者，應於規定期限內將申貸資料送回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以為如期繳費之憑證。
- 第八條 學生每學期未如期繳費者，即為未完成註冊，學校得依規定勒令退學或做其他必要之處分。
- 學生應於離校前繳清欠繳各項費用。
-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二～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

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15 日海教註字第 099000856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15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第 2、6 條；
新增第 4 條之 1
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23 日海教註字第 1000012378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第 6 條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22 日海教註字第 102001398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第 4 條

- 第一條 為使學生明瞭繳納學雜學分費與其他費用之細節與程序，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各正規班學生，每學期之學雜學分費與其他費用均依該年度學校公告之收費標準繳納。各推廣班學生則依每學期各班自訂之收費標準繳納。除申請就學貸款及符合減免規定者外，所有學生均應一次全額繳納。
經本校核准出國研究或修讀學分之各班別學生，於出國期間應依前項規定繳費。如有特殊情況者，其應繳學雜學分費之標準，得專案簽請核定。但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延修生得先僅繳納平安保險費及電腦網路使用費，待返國辦理學分抵免後，依同意抵免之學分數，繳納學分費或學雜費。
- 第三條 本校各班別學生每學期之繳納項目如下：
一、學士班：各年級（包括修習超過九學分之延修生）均繳學雜費。修習九學分以下（含九學分）之延修生不繳學雜費，只繳學分費。
二、碩博士班：各年級均繳學雜費基數以及學分費。
三、進修學士班：各年級均繳學分費，不繳學雜費。
四、碩士在職專班：各年級均繳學雜費基數以及學分費。
五、產碩專班：各年級均繳學雜費基數以及學分費。
除前項繳納項目外，另加收平安保險費、電腦網路使用費（九十七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學生應依規定繳納。
- 第四條 本校各班別之特殊繳費規定如下：
一、學士班延修生修習九學分以下者（含九學分），僅繳學分費，學分費依所屬系所，比照進修學士班之學分費標準繳費；修習超過九學分者，則繳全額學雜費。
二、碩博士班、產碩專班每學期需繳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及研究生學分費（按每學期所修學分計列），如僅修畢業論文（不計學分）者，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但不繳學分費。
三、碩士在職專班每學期需繳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及研究生學分費（按每學期所修學分計列），另需繳六學分畢業論文學分費，惟學位考試不及格且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申請重考一次並再繳六學分畢業論文學分費。
四、選讀學生
（一）選讀學生依各附讀班別繳選修課程之學分費。各學制大學部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班別學分費標準收取，各學制研究所依日間學制研究所學

分費標準收取。學雜費收費標準以一學分五百元核計。

(二) 如為大陸地區學生，由國際事務處專簽陳核辦理。

五、校際選課學生

(一) 校際選課學生各修讀課程比照其課程所屬班別之學分費標準繳費。

(二) 與本校商定校際選課合作學校之所屬學生，得依商定收費標準繳費，不受前目規定之拘束。

六、碩博士班學生選修學士班課程依選修課程所屬開課系所，比照進修學士班之學分費標準繳費。學士班學生選修碩博士班課程者，不另收研究生學分費。

七、產碩專班學生選修他班(博士班、碩士班、學士班)課程，若不計入產碩專班之畢業學分，比照碩博士班或進修學士班之收費標準繳納學分費。

八、共同教育課程之學分費一律依進修學士班共同教育課程之收費標準繳費。

九、暑修班之收費標準，本校學生依所屬系所，比照進修學士班之學分費標準繳費。非本校生皆一學分收取一千二百三十元學分費。

十、學士班延修生、各學制研究生或進修學士班學生選修體育課程或服務學習課程，依進修學士班共同教育課程標準依每週授課時數繳交學分費。

十一、進修推廣教育班別學生修讀日間學制課程及特殊選課情況收費標準：

(一) 修讀教育學程開設之課程一律以教育學程之收費標準計算。

(二) 海洋資源管理學系學生修讀非本系之課程(教育學程除外)依海洋資源管理學系之學分費計算。

(三) 進修學士班學生修讀日間學制課程以進修學士班該學系收費標準計算。

(四) 進修學士班學生修讀日間學制研究所課程以日間學制研究所收費標準計算；修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者以碩士在職專班收費標準計算。

(五) 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修讀教育學程開設之課程，以教育學程之標準計算。跨修他系所碩士在職專班及日間學制研究所為畢業學分之課程則以碩士在職專班收費標準計算。修讀非畢業採計學分之課程，修大學部課程以學士學分班收費標準計算，修讀研究所課程以碩士學分班收費標準計算。

十二、教育學程

(一) 教育學程之收費標準，皆一學分收取一千一百三十元學分費。

(二) 各班別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者，除依第三條及本條第一款至第十一款規定辦理外，需另繳交教育學程學分費。

(三) 各學制研究生已修畢所屬系所應修學分及通過學位考試且修業年限尚未屆滿，仍在修習教育學程者，需繳交學雜費基數。

第四條之一 修習教育學程者，其學分費收費方式定義如下：

一、學士班學生：

(一)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二十五學分，如教育學程學分數內含於二十五學分，則不另收取學分費。

(二) 如已修習學分數已達二十五學分，可另超修二科教育學程課程，並另收取學分費。

(三) 延修生依所修習學分數另收取學分費。

二、進修學士班學生：依所修習學分數另收取學分費。

三、各學制研究所學生：

(一) 依所修習學分數另收取學分費。

(二)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二十二學分，如已修習學分數已達二十二學分，可另超修二科教育學程課程，並另收取學分費。

第五條 本校各班別學生繳納各項費用之方式如下：

一、日間學制各班別：其學雜費與學分費依發放之繳費單於繳納期限內，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費，或以信用卡方式及自動化設備（ATM、電話語音及網路銀行）繳費。

二、進修推廣教育班別：依發放之繳費單於繳納期限內，同前款方式繳費。進修學士班一至三年級預收十六學分之學分費、四年級（不含延修生）預收九學分之學分費；碩士在職專班一年級預收八學分之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二年級預收四學分之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俟選課確定後，再依每位學生實際選課學分數，多退少補學分費。

第六條 本校學生繳納各項費用之期限如下：

一、學雜費應於註冊截止日前繳納完畢，逾期未註冊，新生除准予請假或核准保留入學資格外，即撤銷入學資格。舊生逾註冊截止日仍未繳費者，以註冊截止日為始日起算，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延誤日數在三日以內者：每逾一日繳納延誤費五十元。

(二) 延誤日數在四至七日者：繳納延誤費二百五十元。

(三) 延誤日數在八至十二日者：繳納延誤費五百元。

(四) 延誤日數在十三日以上未逾三十日者：繳納延誤費七百五十元。

(五) 延誤日數逾三十日者：書面通知辦理休學手續及繳納延誤費七百五十元，並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之學雜費退費基準表繳交學雜費差額。經通知仍未辦休學手續者，除不可抗力之原因外，應即令退學。

(六) 應繳費用僅為平安保險費、電腦網路使用費者，其延誤費依本款各目規範金額百分之十繳納。

二、學分費應於繳費截止日前繳納完畢，學生逾期仍未繳費者，延誤費以繳費截止日為始日計算，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延誤日數每逾一日繳納延誤費五十元。

(二) 延誤日數逾繳費截止日十日者，除應繳納延誤費五百元外，並暫停其下學期選課權利至補繳費程序完成為止。

第七條 學生辦理就學貸款者，應於規定期限內將申貸資料送回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以為如期繳費之憑證。

第八條 學生每學期末如期繳費者，即為未完成註冊，學校得依規定勒令退學或做其他必要之處分。

學生應於離校前繳清欠繳各項費用。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本辦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之第四條第四款第一、二目之條文，自一百零三年八月一日施行。

附件 二十三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七、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校 <u>學生公費及獎勵金</u> 、招生考試收入或五項自籌收入。	七、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校招生考試收入或五項自籌收入。	修正經費來源。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

96.08.16 行政會議通過

96年10月17日海教招字第0960011275號令發布

97年3月5日海教招字第0970002172號令發布

100年11月17日海教招字第1000015232號令發布

102年5月17日海教招字第1020008169號令發布

一、本校為鼓勵高中優秀學生就讀本校，特訂定本要點。

二、申請資格：

申請人需為經由大學指考、大學甄選入學進入本校任何學系就讀者。

三、獎學金分為以下二類：

(一)第一類經由大學指考進入本校

1. 大學指考原始分數(採計科目)達原始總分累計人數百分比三以下者，且以第一志願錄取者：

(1) 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並給予每月1萬元之獎學金，每學期以4個月計。

(2) 就學期間，如獲本校補助至海外姊妹校學習費用，除原核定之補助費用外，另可再得10萬元獎學金。

2. 大學指考原始分數(採計科目)達原始總分累計人數百分比八以下者，且以第一志願錄取者：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並給予每月1萬元之獎學金，每學期以4個月計。

3. 大學指考錄取成績為各系之全系單班制前三名、雙班制前五名，且以第一志願錄取者：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

4. 大學指考錄取成績為各系之全系單班制前三名、雙班制前五名，且以前三志願錄取者：第一學年學雜費減免50%。

5. 資格皆符合者，以最高獎勵金額獎勵之。

(二)第二類經由大學甄選入學(含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進入本校

1. 參與該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學測總級分達累計人數百分比三以下者，且以第一志願錄取者：

(1) 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並給予每月1萬元之獎學金，每學期以4個月計。

(2) 就學期間，如獲本校補助至海外姊妹校學習費用，除原核定之補助費用外，另可再得10萬元獎學金。

2. 參與該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學測總級分達頂標，且至少三科達15級分：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並給予每月一萬元之獎學金，每學期以4個月計。

3. 參與該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學測總級分達頂標，且至少兩科達15級分：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
4. 參與該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學測總級分達頂標，且至少一科達15級分：第一學年學雜費減免50%。
5. 資格皆符合者，以最高獎勵金額獎勵之。

四、續領資格：

- (一)入學時獲獎學金為第三點所列各類第1、2項標準者，入學後第一學年成績如未達全系單班制前三名、雙班制前五名，取消該生次學年續領資格，且不得再申請。若成績符合規定，最多可領四學年。
- (二)入學時獲獎學金為第三點所列各類第3、4項標準者，入學後第一學年成績如未達全系單班制前五名、雙班制前八名，取消該生次學年續領資格，且不得再申請。若成績符合規定，最多可領四學年。

五、符合領取各學系優秀學生獎學金資格之學生，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取消其獲獎資格，且名額不得遞補。

- (一)新生入學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者。
- (二)在學期中休學或轉系者。

六、申請程序：

- (一)首次申請：符合規定之新生完成註冊後，第一學年由教務處招生組彙整名單後，經簽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獎學金發放事宜。
- (二)續領申請：第二學年起，欲申請續領者，需於該學年開學一週內，主動提供前一學年符合續領資格之成績證明予教務處招生組，由招生組彙整名單後，經簽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獎學金發放事宜。

七、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校招生考試收入或五項自籌收入。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十二、相關規定與義務 ... (六)獲獎生完成研修(實習)後2個月內需返國，返國後 2星期1個月 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得由本校自行運用)，並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完成核銷程序。	十二、相關規定與義務 ... (六)獲獎生完成研修(實習)後2個月內需返國，返國後1個月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得由本校自行運用)，並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完成核銷程序。	因應教育部最新公告之規定。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

101年12月6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1年12月20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2年3月7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2年4月18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本校為配合國家教育政策並促進國際合作，結合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及國際事務處共同推動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及交換學習，依教育部頒布之「學海系列計畫」規定，並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畫要點」薦送本校優質學生赴國外進行短期研修、專業實習或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特訂定本甄選作業細則。

二、甄選項目：

(一)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

1. 「學海飛颺」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2. 「學海惜珠」清寒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3. 「學海築夢」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專業實習。

(二)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除審核原則依本細則辦理外，申請時間及其他相關事項悉依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畫要點」辦理。

三、申請資格：依本計畫當年度簡章規定並需符合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畫要點」之規定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 (二)大學部歷年平均成績及格者，研究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 (三)留學國語言能力證明需達本校規定之標準。
- (四)於提出申請及赴國外研修(實習)期間均為本校在學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大一上學期新生或當學期畢業之學生不得申請。
- (五)「學海惜珠」申請者需提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大學部前一學期成績達系排名前40%或每班排名前30名。
- (六)本校「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共15位。

四、研修(實習)方式及校院(機構)之選擇

-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赴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優良校院短期研讀學分。
- (二)「學海築夢」：赴計畫主持人申請之優良企業與機構短期專業實習。

五、獎助項目及額度

- (一)「學海飛颺」：原則上補助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學費總額之50%。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酌情增加補助(需優先申請「學海惜珠」計畫)。
- (二)「學海惜珠」：補助機票費、學費、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獲獎生名單及補助金額(依個案而異)，本校將提出教育部規定之配合款。
- (三)「學海築夢」：補助機票費、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計畫獲獎名單及金額，本校將提出獲獎額度之40%~70%為配合款(依當年預算額度核定)。

六、申請時間：

- (一)學生送件至系所：每年12月1日~12月31日止，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 (二)學院推薦至研究發展處：每年1月10日前。

七、研修期程

-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不得低於1學期(季)並滿3個月以上，最高以1年為原則。
- (二)「學海築夢」：不得低於30天，最高以1年為原則。

八、申請方式與名額：學生或主持人填報申請文件予所屬系所申請，系所審核後統一交予所屬學院，由學院向研究發展處推薦申請。若無任何申請案件，每學系(獨立研究所可免)至少應推薦以下名額予學院。

- (一)「學海飛颺」：大學部2至3年級學生中至少需推薦2名優秀學生申請。
- (二)「學海惜珠」：大學部2至3年級學生中至少需推薦1名清寒優秀學生申請(若無符合清寒條件者可免)。
- (三)「學海築夢」：每學院至少需薦送2件申請案。

九、申請文件與時程

- (一)「學海飛颺」：
 -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 2.獲學院推薦者於同年度內6月30日前另行通知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經費試算表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份予研究發展處，以安排甄選面試(「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無需面試)。
- (二)「學海惜珠」：
 -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所需文件1份送所屬系所主任申請。
 - 2.研發處於3月份辦理甄選面試，面試完成後將獲薦生提送教育部申請。
- (三)「學海築夢」：
 - 1.於申請期程內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所需文件1份予系所申請。
 - 2.書面審查後，於3月份將薦送計畫提送教育部申請。

十、審核原則：召開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分別依下列原則審核之

- (一)「學海飛颺」：依據外語能力(30%)、在校成績(30%)、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40%)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 (二)「學海惜珠」：依據低收入戶證明者、中低收入戶證明者、歷年在校成績、外語能力、赴姊妹校之交換生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三)「學海築夢」：依據國外機構實習同意函取得情形、實習時數或本校採認或抵免、與系所專業課程之相關性高低、實習機構與薦送系所之關係性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四)「赴姊妹校交換學生」：比照上述「學海飛颺」規定辦理。

(五)「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若人數達名額上限則依據歷年在校成績總平均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及本校五項自籌收入支應。

十二、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實習)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獲獎生應於出國前2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力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1個月向研究發展處申請撥款。

(四)獲獎生變更研修學校(實習機構)或出國日期，需於原訂出發時程2個月前提出申請(更改1次為限)。

(五)「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獲獎學生研修1學期(季)者，最少應修4學分專業課程；研修2學期(季)以上者，最少應修8學分專業課程。回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經系所認可後，依教務處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六)獲獎生完成研修(實習)後2個月內需返國，返國後1個月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得由本校自行運用)，並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完成核銷程序。

(七)獲獎生與計畫主持人返國後應於本校公開發表心得分享，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八)曾獲此獎學金但無故放棄者或已補助過之學生於同一學位期間，不得再提出申請。

十三、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四～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

101年12月6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1年12月20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2年3月7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2年4月18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一、本校為配合國家教育政策並促進國際合作，結合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及國際事務處共同推動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及交換學習，依教育部頒布之「學海系列計畫」規定，並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畫要點」薦送本校優質學生赴國外進行短期研修、專業實習或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特訂定本甄選作業細則。

二、甄選項目：

(一)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

1. 「學海飛颺」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2. 「學海惜珠」清寒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3. 「學海築夢」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專業實習。

(二)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除審核原則依本細則辦理外，申請時間及其他相關事項悉依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畫要點」辦理。

三、申請資格：依本計畫當年度簡章規定並需符合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畫要點」之規定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 (二)大學部歷年平均成績及格者，研究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 (三)留學國語言能力證明需達本校規定之標準。
- (四)於提出申請及赴國外研修(實習)期間均為本校在學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大一上學期新生或當學期畢業之學生不得申請。
- (五)「學海惜珠」申請者需提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大學部前一學期成績達系排名前40%或每班排名前30名。
- (六)本校「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共15位。

四、研修(實習)方式及校院(機構)之選擇

-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赴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優良校院短期研讀學分。
- (二)「學海築夢」：赴計畫主持人申請之優良企業與機構短期專業實習。

五、獎助項目及額度

- (一)「學海飛颺」：原則上補助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學費總額之50%。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酌情增加補助(需優先申請「學海惜珠」計畫)。
- (二)「學海惜珠」：補助機票費、學費、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獲獎生名單及補助金額(依個案而異)，本校將提出教育部規定之配合款。
- (三)「學海築夢」：補助機票費、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計畫獲獎名單及金額，本校將提出獲獎額度之40%~70%為配合款(依當年預算額度核定)。

六、申請時間：

- (一)學生送件至系所：每年12月1日~12月31日止，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學院推薦至研究發展處：每年1月10日前。

七、研修期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不得低於1學期(季)並滿3個月以上，最高以1年為原則。

(二)「學海築夢」：不得低於30天，最高以1年為原則。

八、申請方式與名額：學生或主持人填報申請文件予所屬系所申請，系所審核後統一交予所屬學院，由學院向研究發展處推薦申請。若無任何申請案件，每學系(獨立研究所可免)至少應推薦以下名額予學院。

(一)「學海飛颺」：大學部2至3年級學生中至少需推薦2名優秀學生申請。

(二)「學海惜珠」：大學部2至3年級學生中至少需推薦1名清寒優秀學生申請(若無符合清寒條件者可免)。

(三)「學海築夢」：每學院至少需薦送2件申請案。

九、申請文件與時程

(一)「學海飛颺」：

-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 2.獲學院推薦者於同年度內6月30日前另行通知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經費試算表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份予研究發展處，以安排甄選面試(「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無需面試)。

(二)「學海惜珠」：

-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所需文件1份送所屬系所主任申請。
- 2.研發處於3月份辦理甄選面試，面試完成後將獲薦生提送教育部申請。

(三)「學海築夢」：

- 1.於申請期程內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所需文件1份予系所申請。
- 2.書面審查後，於3月份將薦送計畫提送教育部申請。

十、審核原則：召開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分別依下列原則審核之

(一)「學海飛颺」：依據外語能力(30%)、在校成績(30%)、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40%)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二)「學海惜珠」：依據低收入戶證明者、中低收入戶證明者、歷年在校成績、外語能力、赴姊妹校之交換生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三)「學海築夢」：依據國外機構實習同意函取得情形、實習時數或本校採認或抵免、與系所專業課程之相關性高低、實習機構與薦送系所之關係性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四)「赴姊妹校交換學生」：比照上述「學海飛颺」規定辦理。

(五)「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若人數達名額上限則依據歷年在校成績總平均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及本校五項自籌收入支應。

十二、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實習)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 (三)獲獎生應於出國前2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力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1個月向研究發展處申請撥款。
- (四)獲獎生變更研修學校(實習機構)或出國日期，需於原訂出發時程2個月前提出申請(更改1次為限)。
- (五)「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獲獎學生研修1學期(季)者，最少應修4學分專業課程；研修2學期(季)以上者，最少應修8學分專業課程。回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經系所認可後，依教務處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 (六)獲獎生完成研修(實習)後2個月內需返國，返國後2星期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得由本校自行運用)，並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完成核銷程序。
- (七)獲獎生與計畫主持人返國後應於本校公開發表心得分享，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 (八)曾獲此獎學金但無故放棄者或已補助過之學生於同一學位期間，不得再提出申請。

十三、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五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就學獎補助實施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五條 本校辦理就學獎補助項目： … 十七、住宿優惠 <u>十八、新生入學獎學金</u> <u>十九、學生就學獎補助預備金</u>	第六條 本校辦理就學獎補助項目： … 十七、住宿優惠 <u>十八、學生就學獎補助預備金</u>	一、因應教務處招生組大學部及研究所獎勵入學經費需求，擬於項目中增列「新生入學獎學金」。 二、項次修正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就學獎補助實施辦法（現行條文）

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1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29 日海學生字第 097000113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1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26 日海學生字第 099000354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1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18 日海學生字第 1000010610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0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7 日海學生字第 1000015231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14 日海學生字第 1010018708 號令發布

-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八七、十、卅台(八七)高(四)字第八七一二二七一七號函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經費由本校當學年度學雜費(學雜費、學分學雜費、學分費〔含進修教育班別〕)收入總額百分之五作為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
- 第三條 本辦法經費專款專用，須設專戶提存，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額度，剩餘款及孳息部份仍應存放專戶中，列為其他學生就學補助預備金（依申請狀況專案辦理）不得移作他用。
- 第四條 本辦法經費之使用，主要係對經濟上有困難之學生提供必要之協助，使能順利完成學業。為使本項經費之運用確實達到協助清寒學生就學之目的，獎學金部份之金額所佔比例不應高於助學金比例。
- 第五條 本校辦理就學獎補助項目：
- 一、海洋書卷獎學金
 - 二、學生課外表現優異獎學金
 - 三、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
 - 四、清寒學生獎學金
 - 五、工讀助學金
 - 六、僑生工讀助學金
 - 七、學生急難助學金

- 八、研究生工讀助學金
 - 九、體育績優獎學金
 - 十、外國學生獎學金
 - 十一、學生出國獎助金
 - 十二、各類會考獎學金
 - 十三、原住民清寒學生獎學金
 - 十四、功勳子女公費
 - 十五、海洋優秀青年獎學金
 - 十六、學生生活助學金
 - 十七、住宿優惠
 - 十八、學生就學獎補助預備金
- 各單項實施辦法另簽奉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五～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就學獎補助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1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29 日海學生字第 097000113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1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26 日海學生字第 099000354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1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18 日海學生字第 1000010610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0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7 日海學生字第 1000015231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14 日海學生字第 1010018708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八七、十、卅台(八七)高(四)字第八七一二二七一七號函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經費由本校當學年度學雜費(學雜費、學分學雜費、學分費〔含進修教育班別〕收入總額百分之五作為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
- 第三條 本辦法經費專款專用，須設專戶提存，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額度，剩餘款及孳息部份仍應存放專戶中，列為其他學生就學補助預備金(依申請狀況專案辦理)不得移作他用。
- 第四條 本辦法經費之使用，主要係對經濟上有困難之學生提供必要之協助，使能順利完成學業。為使本項經費之運用確實達到協助清寒學生就學之目的，獎學金部份之金額所佔比例不應高於助學金比例。
- 第五條 本校辦理就學獎補助項目：
- 一、海洋書卷獎學金
 - 二、學生課外表現優異獎學金
 - 三、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
 - 四、清寒學生獎學金
 - 五、工讀助學金
 - 六、僑生工讀助學金
 - 七、學生急難助學金
 - 八、研究生工讀助學金
 - 九、體育績優獎學金
 - 十、外國學生獎學金
 - 十一、學生出國獎助金
 - 十二、各類會考獎學金
 - 十三、原住民清寒學生獎學金
 - 十四、功勳子女公費
 - 十五、海洋優秀青年獎學金

十六、學生生活助學金

十七、住宿優惠

十八、新生入學獎學金

十九、學生就學獎補助預備金

各單項實施辦法另簽奉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汽機車停車證收費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六、本校北寧停車場學生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超出額度時以抽籤方式決定) 每學期收費600元，每學年收費1200元，車輛限停於北寧停車場。碩士在職專班車輛如僅停放於北寧停車場，則比照本條文收費辦理。</u></p>		配合北寧停車場收費系統起用，限額開放學生汽車停車依解決學生汽車停車問題新增條文。
<p><u>七、本校修繕、施工、廠商之車輛…</u></p>	<p>六、本校修繕、施工、廠商之車輛…</p>	條次變更。
<p><u>八、受邀至本校演講、督導、口試等之車輛由各單位給予貴賓停車券免費停車。貴賓停車券限當日有效並應於晚上十一時前離校。</u></p>	<p>七、受邀至本校演講、督導、口試等之車輛，由主辦單位填具申請表或來賓憑相關證明文件，免費辦理來賓臨時停車證，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p>	依102年1月24日校務行政座談會決議辦理。
<p><u>九、至本校洽公或其他一般汽車，以計時收費進入校區，不足(含)15分鐘者免費，每30分鐘15元，不足30分鐘者以30分鐘計算。同一時段進入校區之車輛，最多以三十部為限。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進入北寧停車場，每小時20元，不足(含)10分鐘者免費，不足30分鐘以30分鐘計10元，不足1小時以1小時計。</u></p>	<p>八、至本校(校本部、工學院區)洽公或其他一般汽車，以計時收費進入校區，每30分鐘15元，不足30分鐘者以30分鐘計算。同一時段進入校區之車輛，最多以三十部為限。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進入北寧停車場，每小時20元，不足(含)10分鐘者免費，不足30分鐘以30分鐘計10元，不足1小時以1小時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學院區尚未建置收費系統。 2. 增加校區停車15分鐘免費之規定。 3. 條次變更。(以下依序變更條次)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汽機車停車證收費要點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七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海總警字第101000765號令公佈。

- 一、為有效管理本校各校區內之汽車停放，依「本校校區車輛管理辦法」第十條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教職員工汽車停車證：停車證每學年收費新台幣1200元。停於室內停車場者每學年收費新台幣6000元。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停車證每月120元，室內停車證每月60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
- 三、本校兼任老師汽車停車證：每學年收費新台幣600元，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每月6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
- 四、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分班及進修學士班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每學年收費新台幣800元，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每月8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該證車輛限週六、週日及每日下午五時半後入校，並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
- 五、本校工學院校區學生停車證：每學年收費新台幣500元，車輛限停於工學院後方學生停車場。
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每月5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碩士在職專班車輛如僅停放於工學院學生停車場，則比照本條文收費辦理。
- 六、本校修繕、施工、廠商之車輛，應申請汽車工作停車證，汽車工作停車證得依(1)每個月新台幣400元、或(2)每週200元擇一收費，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
- 七、受邀至本校演講、督導、口試等之車輛，由主辦單位填具申請表或來賓憑相關證明文件，免費辦理來賓臨時停車證，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
- 八、至本校(校本部、工學院區)洽公或其他一般汽車，以計時收費進入校區，每30分鐘15元，不足30分鐘者以30分鐘計算。同一時段進入校區之車輛，最多以三十部為限。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進入北寧停車場，每小時20元，不足(含)10分鐘者免費，不足30分鐘以30分鐘計10元，不足1小時以1小時計。
- 九、本校周邊里民汽車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停於地上停車場者每月收費新台幣1,000元，以月計。得配合校園門禁管制，每日24時至隔日5時管制進出校園。
- 十、本校機車停車證：停於本校設置之機車停車場，應申請機車停車證，每學年度100元，每學期50元。以學期計。
- 十一、本校學生因搬運物品等事由，汽車需臨時入校者，依學務處指定之期間，比照第七點規定辦理，其他期間依第八點辦理。
- 十二、救護車、消防車、憲警車、郵電車、送報車、垃圾車、載客計程車免費進入校內，但工作完成後車輛須立即離校。
- 十三、車輛違反本要點規定或未依規定辦理停車手續者，得依法究辦。
- 十四、本要點規定所收繳之費用，悉數納入本校校務基金。
- 十五、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十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六～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汽機車停車證收費要點

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通過
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九十九年六月三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〇〇年十一月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一年五月二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〇一年六月七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海總警字第101000765號令公佈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〇三年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有效管理本校各校區內之汽車停放，依「本校校區車輛管理辦法」第九條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教職員工汽車停車證：停車證每學年收費新台幣1200元。停於室內停車場者每學年收費新台幣6000元。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停車證每月120元，室內停車證每月60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
- 三、本校兼任老師汽車停車證：每學年收費新台幣600元，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每月6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
- 四、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分班及進修學士班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每學年收費新台幣800元，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每月8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該證車輛限週六、週日及每日下午五時半後入校，並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
- 五、本校工學院校區學生停車證：每學年收費新台幣500元，車輛限停於工學院後方學生停車場。申請時不足十個月，以月數計，每月50元，不足一個月，以一整月計。碩士在職專班車輛如僅停放於工學院學生停車場，則比照本條文收費辦理。
- 六、本校北寧停車場學生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超出額度時以抽籤方式決定)每學期收費600元，每學年收費1200元，車輛限停於北寧停車場停車場。碩士在職專班車輛如僅停放於北寧停車場，則比照本條文收費辦理。
- 七、本校修繕、施工、廠商之車輛，應申請汽車工作停車證，汽車工作停車證得依(1)每個月新台幣400元或(2)每週200元擇一收費，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
- 八、受邀至本校演講、督導、口試等之車輛由各單位給予貴賓停車券免費停車。貴賓停

車券限當日有效並應於晚上十一時前離校。

- 九、至本校洽公或其他一般汽車，以計時收費進入校區，不足(含)15分鐘者免費，每30分鐘15元，不足30分鐘者以30分鐘計算。同一時段進入校區之車輛，最多以三十部為限。車輛限當日晚上十一時離校。進入北寧停車場，每小時20元，不足(含)10分鐘者免費，不足30分鐘以30分鐘計10元，不足1小時以1小時計。
- 十、本校周邊里民汽車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停於地上停車場者每月收費新台幣1,000元，以月計。得配合校園門禁管制，每日24時至隔日5時管制進出校園。
- 十一、本校機車停車證：停於本校設置之機車停車場，應申請機車停車證，每學年度100元，每學期50元。以學期計。
- 十二、本校學生因搬運物品等事由，汽車需臨時入校者，依學務處指定之期間，比照第八點規定辦理，其他期間依第九點辦理。
- 十三、救護車、消防車、憲警車、郵電車、送報車、垃圾車、載客計程車免費進入校內，但工作完成後車輛須立即離校。
- 十四、車輛違反本要點規定或未依規定辦理停車手續者，得依法究辦。
- 十五、本要點規定所收繳之費用，悉數納入本校校務基金。
- 十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十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區車輛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所有進出本校之汽、機車，進出本校之汽、機車必須分別核發相關之<u>停車證</u>，服務性車輛須依本辦法第七條規定辦理。</p>	<p>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所有進出本校之汽、機車，進出本校之汽、機車必須分別核發相關之識別證或通行證，服務性車輛須依本辦法第七條規定辦理。</p>	<p>識別證或通行證一率改稱停車證。</p>
<p>第三條 汽、機車<u>停車證</u>種類及核發對象：</p> <p>一、專、兼任教職員工汽車停車證：本校之專、兼任教職員工(含退休人員)。</p> <p>二、工學院學生汽車停車證：本校工學院在學學生。</p> <p>三、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及學士班學生汽車停車證：本校進修推廣部碩士專班學分班及學士班在學學生。</p> <p><u>四、北寧停車場學生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申請人數超出額度時以抽籤方式決定)。</u></p> <p><u>五、工作汽車停車證：承包本校相關工程、勞務維護之廠商或研究計劃聘僱之外校專任人員，憑主辦單位出具證明文件，辦理汽車停車證。</u></p> <p><u>六</u>、貴賓汽車停車證：凡持有本校貴賓證之人員。</p> <p><u>七</u>、機車停車證：本校水電工因工作需要者、本校殘障之專、兼教職員工及殘障學生。</p>	<p>第三條 汽、機車識別證種類及核發對象：</p> <p>一、專、兼任教職員工汽車識別證：本校之專、兼任教職員工。</p> <p>二、工學院學生汽車識別證：本校工學院在學學生。</p> <p>三、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及學士班學生汽車識別證：本校進修推廣部碩士專班學分班及學士班在學學生。</p> <p>四、貴賓汽車識別證：凡持有本校貴賓證之人員。</p> <p>五、機車識別證：本校水電工因工作需要者、本校殘障之專、兼教職員工及殘障學生。</p>	<p>配合北寧停車場收費系統啟用修正。</p> <p>條次變更</p> <p>條次變更</p>
<p>第四條 汽、機車<u>停車證</u>之核發規定：</p> <p>一、汽、機車<u>停車證</u>之核、換發以一年為一期，由總務處負責辦理，每人以一張為限。</p> <p>二、申請汽、機車<u>停車證</u>，應填具申請表並附有效之本人駕駛執照、行車執照(限本人、直系親屬或配偶)及服務證或學生證等相關資料影本。</p>	<p>第四條 汽、機車識別證之核發規定：</p> <p>一、汽、機車識別證之核、換發以一年為一期，由總務處負責辦理，每人以一張為限。</p> <p>二、申請汽、機車識別證，應填具申請表並附有效之本人駕駛執照、行車執照(限本人、直系親屬或配偶)及服務證或學生證等相關資料影本。</p>	

<p>刪除第五條</p>	<p>第五條 汽車通行證之種類、發放對象及核發規定：</p> <p>一、洽公通行證：以行照或駕照換取洽公通行證，離校時憑各洽公單位證明單，換回相關證件。</p> <p>二、來賓通行證：</p> <p>1. 退休教職員工人員入校得換取來賓通行證。</p> <p>2. 參加會議人員應由主辦單位於二日前填據申請表並附開會通知單、邀請函或其他證明文件，換取來賓通行證。</p> <p>三、工作汽車通行證：承包本校相關工程、勞務維護之廠商或研究計劃聘僱之外校專任人員，憑主辦單位出具證明文件，換取通行證。</p>	<p>校內停車場改為收費系統。</p>
<p>第五條 汽、機車停車證之使用規定：</p> <p>一、汽、機車停車證及工作汽車停車證，限供本人使用，不可轉讓、出借、仿冒、虛報遺失。若因退休、離職、學生休退學或其他原因離校者，上開證件視同失效，並由人事室、事務組及學務處(學生部份)通知駐警隊。</p> <p>二、汽車停車證應張貼於車前擋風玻璃右上方，機車停車證張貼於車牌右上方，以憑查驗。如因遺失、損毀或更換車輛時，應依規定申請補發，原證失效。</p>	<p>第六條 汽、機車識別證及通行證之使用規定：</p> <p>一、汽、機車識別證及工作汽車通行證，限供本人使用，不可轉讓、出借、仿冒、虛報遺失。若因退休、離職、學生休退學或其他原因離校者，上開證件視同失效，並由人事室、事務組及學務處(學生部份)通知駐警隊。</p> <p>二、汽車識別證及通行證應張貼於車前擋風玻璃右上方，機車識別證張貼於車牌右上方，以憑查驗。如因遺失、損毀或更換車輛時，應依規定申請補發，原證失效。</p>	<p>條次變更。(以下依序變更條次)</p>
<p>第八條 車輛進入校區應遵守下列規定：</p> <p>一、依規定路線行駛、禁聲慢行，車速不得超過時速二十五公里。</p> <p>二、遇有行人，應減速讓行人優先通過。</p> <p>三、校區內禁止練習駕車及洗車。</p> <p>四、駕駛人應依規定停放車輛並接受駐衛警之指揮。</p> <p>五、本校公務車、殘障、卸貨專用</p>	<p>第九條 車輛進入校區應遵守下列規定：</p> <p>一、應持有本校有效通行證、識別證。</p> <p>二、依規定路線行駛、禁聲慢行，車速不得超過時速二十公里。</p> <p>三、遇有行人，應減速讓行人優先通過。</p> <p>四、洽公車輛，限停校區一個小時，如須延長，需另由洽公單位提出證明。</p>	<p>提高速限5公里。</p>

<p>停車位等指定用途之停車位，不得佔用。</p> <p>六、因業務關係洽公者或來賓之車輛，限於當日駛離校區。</p>	<p>五、校區內禁止練習駕車及洗車。</p> <p>六、駕駛人應依規定停放車輛並接受駐衛警之指揮。</p> <p>七、本校公務車、殘障、卸貨專用停車位等指定用途之停車位，不得佔用。</p> <p>八、因業務關係洽公者或來賓之車輛，限於當日駛離校區。</p>	
<p>第九條 申請汽車停車證及工作汽車停車證，應繳交停車費。前項停車費之收費標準另訂之。</p>	<p>第十條 申請汽車識別證及工作汽車通行證，應繳交停車費。前項停車費之收費標準另訂之。</p>	
<p>第十二條 汽車停車證、工作汽車停車證之收費暨違規停車管理費收入，應列入本校校務基金，但得優先作為交通設施維護之用。</p>	<p>第十三條 汽車識別證、工作汽車通行證之收費暨違規停車管理費收入，應列入本校校務基金，但得優先作為交通設施維護之用。</p>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區車輛管理辦法

八十年九月五日行政會議通過
八十三年十月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八十五年八月十三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八十五年九月四日公告實施
九十二年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公佈
九十二年七月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三年六月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維護校區行車安全，校園安寧及有效管理停車秩序，特訂定本辦法，本辦法未規定事宜，適用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所有進出本校之汽、機車，進出本校之汽、機車必須分別核發相關之識別證或通行證，服務性車輛須依本辦法第七條規定辦理。
- 第三條 汽、機車識別證種類及核發對象：
- 一、專、兼任教職員工汽車識別證：本校之專、兼任教職員工。
 - 二、工學院學生汽車識別證：本校工學院在學學生。
 - 三、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及學士班學生汽車識別證：本校進修推廣部碩士專班學分班及學士班在學學生。
 - 四、貴賓汽車識別證：凡持有本校貴賓證之人員。
 - 五、機車識別證：本校水電工因工作需要者、本校殘障之專、兼教職員工及殘障學生。
- 第四條 汽、機車識別證之核發規定：
- 一、汽、機車識別證之核、換發以一年為一期，由總務處負責辦理，每人以一張為限。
 - 二、申請汽、機車識別證，應填具申請表並附有效之本人駕駛執照、行車執照（限本人、直系親屬或配偶）及服務證或學生證等相關資料影本。

- 第五條 汽車通行證之種類、發放對象及核發規定：
- 一、洽公通行證：以行照或駕照換取洽公通行證，離校時憑各洽公單位證明單，換回相關證件。
 - 二、來賓通行證：
 1. 退休教職員工人員入校得換取來賓通行證。
 2. 參加會議人員應由主辦單位於三日前填據申請表並附開會通知單、邀請函或其他證明文件，換取來賓通行證。
 - 三、工作汽車通行證：承包本校相關工程、勞務維護之廠商或研究計劃聘僱之外校專任人員，憑主辦單位出具證明文件，換取通行證。
- 第六條 汽、機車識別證及通行證之使用規定：
- 一、汽、機車識別證及工作汽車通行證，限供本人使用，不可轉讓、出借、仿冒、虛報遺失。若因退休、離職、學生休退學或其他原因離校者，上開證件視同失效，並由人事室、事務組及學務處(學生部份)通知駐警隊。
 - 二、汽車識別證及通行證應張貼於車前擋風玻璃右上方，機車識別證張貼於車牌右上方，以憑查驗。如因遺失、損毀或更換車輛時，應依規定申請補發，原證失效。
- 第七條 服務性質車輛如：郵電汽機車、警用汽機車、消防車、載客計程車、垃圾車、送報機車、電梯保養機車、快遞汽機車等，得經駐衛警同意後始准予進入校區。
- 第八條 車輛應依下列時間通行，但有特殊原因得經駐警隊登記備查後准予進入校園。
- 一、車輛進出校園時間為上午五時至晚間十一時五十分。
 - 二、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及學士班學生車輛入校時間，限週一至週五下午五時三十分後及星期例假日。
 - 三、送貨機車、送便當機車，進出學校時間分為三個時段：上午六時至九時，中午十一時至下午二時，下午四時三十分至八時三十分。
- 第九條 車輛進入校區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應持有本校有效通行證、識別證。
 - 二、依規定路線行駛、禁聲慢行，車速不得超過時速二十公里。
 - 三、遇有行人，應減速讓行人優先通過。
 - 四、洽公車輛，限停校區一個小時，如須延長，需另由洽公單位提出證明。
 - 五、校區內禁止練習駕車及洗車。
 - 六、駕駛人應依規定停放車輛並接受駐衛警之指揮。
 - 七、本校公務車、殘障、卸貨專用停車位等指定用途之停車位，不得佔用。
 - 八、因業務關係洽公者或來賓之車輛，限於當日駛離校區。
- 第十條 申請汽車識別證及工作汽車通行證，應繳交停車費。
前項停車費之收費標準另訂之。
- 第十一條 本校學生、進修推廣部學士班學生、各系所學生擔任助理者，得比照學生車輛停於濱海停車場或工學院後側停車場。
- 第十二條 汽、機車駕駛人違反本辦法規定者，依本校校園汽機車違規處理要點辦理。
前項汽機車違規處理要點另訂之。
- 第十三條 汽車識別證、工作汽車通行證之收費暨違規停車管理費收入，應列入本校校務基金，但得優先作為交通設施維護之用。
-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提報行政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二七～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區車輛管理辦法

八十年九月五日行政會議通過
八十三年十月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八十五年八月十三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八十五年九月四日公告實施
九十二年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公佈
九十二年七月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三年六月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〇三年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維護校區行車安全，校園安寧及有效管理停車秩序，特訂定本辦法，本辦法未規定事宜，適用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所有進出本校之汽、機車，進出本校之汽、機車必須分別核發相關之停車證，服務性車輛須依本辦法第七條規定辦理。
- 第三條 汽、機車停車證種類及核發對象：
一、專、兼任教職員工汽車識別證：本校之專、兼任教職員工。
二、工學院學生汽車識別證：本校工學院在學學生。
三、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及學士班學生汽車識別證：本校進修推廣部碩士專班學分班及學士班在學學生。
四、北寧停車場學生停車證：採限額開放(開放額度由總務處另訂之，申請人數超出額度時以抽籤方式決定)。
五、工作汽車停車證：承包本校相關工程、勞務維護之廠商或研究計劃聘僱之外校專任人員，憑主辦單位出具證明文件，辦理汽車停車證。
六、貴賓汽車識別證：凡持有本校貴賓證之人員。
七、機車識別證：本校水電工因工作需要者、本校殘障之專、兼教職員工及殘障學生。
- 第四條 汽、機車停車證之核發規定：
一、汽、機車停車證之核、換發以一年為一期，由總務處負責辦理，每人以一張為限。
二、申請汽、機車停車證，應填具申請表並附有效之本人駕駛執照、行車執照（限本人、直系親屬或配偶）及服務證或學生證等相關資料影本。
- 第五條 汽、機車停車證及通行證之使用規定：
一、汽、機車停車證及工作汽車通行證，限供本人使用，不可轉讓、出借、仿冒、虛報遺失。若因退休、離職、學生休退學或其他原因離校者，上開證件視同失效，並由人事室、事務組及學務處(學生部份)通知駐警隊。
二、汽車停車證應張貼於車前擋風玻璃右上方，機車停車證張貼於車牌右上方，以憑查驗。如因遺失、損毀或更換車輛時，應依規定申請補發，原證失效。
- 第六條 服務性質車輛如：郵電汽機車、警用汽機車、消防車、載客計程車、垃圾車、送報機車、電梯保養機車、快遞汽機車等，得經駐衛警同意後始准予進入校區。
- 第七條 車輛應依下列時間通行，但有特殊原因得經駐警隊登記備查後准予進入校園。
一、車輛進出校園時間為上午五時至晚間十一時五十分。

- 二、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及學士班學生車輛入校時間，限週一至週五下午五時三十分後及星期例假日。
- 三、送貨機車、送便當機車，進出學校時間分為三個時段：上午六時至九時，中午十一時至下午二時，下午四時三十分至八時三十分。
- 第八條 車輛進入校區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依規定路線行駛、禁聲慢行，車速不得超過時速二十五公里。
 - 二、遇有行人，應減速讓行人優先通過。
 - 三、校區內禁止練習駕車及洗車。
 - 四、駕駛人應依規定停放車輛並接受駐衛警之指揮。
 - 五、本校公務車、殘障、卸貨專用停車位等指定用途之停車位，不得佔用。
 - 六、因業務關係洽公者或來賓之車輛，限於當日駛離校區。
- 第九條 申請汽車停車證及工作汽車停車證，應繳交停車費。
前項停車費之收費標準另訂之。
- 第十條 本校學生、進修推廣部學士班學生、各系所學生擔任助理者，得比照學生車輛停於濱海停車場或工學院後側停車場。
- 第十一條 汽、機車駕駛人違反本辦法規定者，依本校校園汽機車違規處理要點辦理。
前項汽機車違規處理要點另訂之。
- 第十二條 汽車停車證、工作汽車停車證之收費暨違規停車管理費收入，應列入本校校務基金，但得先作為交通設施維護之用。
-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提報行政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二十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

- 一、本要點係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辦法第十五條訂定之。
- 二、本校教師升等作業，以每學年八月一日或二月一日為基準日，升等審查通過者，學年度第一學期提出申請者以次年二月一日為生效日，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出申請者以當年八月一日為生效日。
- 三、本校合於升等資格之教師，其任教年資及著作年限，採計至升等生效前一日止。
- 四、本校教師申請升等審查，得選擇於學年度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提出申請，不得連續二學期提出申請。相關教師升等作業時程如下：

程序	作 業 事 項	作 業 單 位 或 人 員	完 成 日 期
1	通知各教學單位轉知教師辦理升等申請。	人事室	12月1日前 6月1日前
2	各系級單位教師申請升等截止收件。各系級單位確認申請升等教師名冊。	各系級教評會	12月15日前 6月15日前
3	完成申請升等教師教學服務成績核算。	教務處、各系級單位及申請升等教師	1月1日前 7月1日前
4	一、各系級單位應依各單位升等相關規定，完成書面審查並經系級教評會審查通過完成初審。 二、將同意推薦升等教師之名冊、送審著作及其他必要文件送院級教評會審議。	各系級單位	1月31日前 7月31日前
5	一、各院級教評會應即檢視各系級單位之推薦及送審資料是否合於規定。 二、申請升等教師通過資料審查後，院級教評會應即依各院級單位升等相關規定，對其升等著作(含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教學服務成績進行複審。 三、各院級教評會完成複審，將同意推薦升等教師之名冊、送審著作及其他必要文件，依行政程序簽核並會簽人事室經校長核定後，送校教評會召集人(副校長)辦理相關著作外審事宜。 四、各院級教評會召集人，應就升等教師之專業領域各推荐六位校外審查委員或單位，	各院級教評會	2月28日前 8月31日前

	供校教評會召集人參考。		
6	一、校教評會完成申請升等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及計算。 二、校教評會召集人完成申請升等教師之著作外審事宜，並將收回之著作審查意見表重新彙整繕打(遮蓋審查人姓名欄)，以作為校教評會委員審查作業參考。	校教評會召集人	5月15日前 11月15日前
7	一、召開校教評會依本校升等辦法相關規定完成升等作業決審事宜。 二、人事室完成校教評會紀錄陳請校長核定升等案。	校教評會及人事室	6月15日前 12月15日前
8	人事室發函通知申請升等教師決審結果。	人事室	7月10日前 次年1月10日前
9	人事室將通過升等教師陳報教育部請頒證書。	人事室	7月30日前 次年1月31日前報部

五、本校教師升等著作校外審查作業，以校級辦理為原則，每位申請人之著作外審，送六位校外專家學者審查。各申請人得提出迴避名單至多二人，迴避人員不得為審查人。另申請人就所屬學術領域，提供校外審查委員推薦名單至多三人並敘明理由，以供校級教評會召集人參考。各院級教評會召集人應於期限內，依各申請人學術專業領域，推薦至少六位校外審查委員或單位，供校教評會召集人參考之用。

教師升等著作校外審查委員之遴選，應符合相關迴避規定及學術倫理。

六、系級、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得另定教師教學(含服務)及研究成績之升等門檻。

七、本要點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八～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1期第6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 一、本要點係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辦法第十五條訂定之。
- 二、本校教師升等作業，以每學年八月一日或二月一日為基準日，升等審查通過者，學年度第一學期提出申請者以次年二月一日為生效日，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出申請者以當年八月一日為生效日。
- 三、本校合於升等資格之教師，其任教年資及著作年限，採計至升等生效前一日止。
- 四、本校教師申請升等審查，得選擇於學年度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提出申請，不得連續二學期提出申請。相關教師升等作業時程如下：

程序	作 業 事 項	作 業 單 位 或 人 員	完 成 日 期
1	通知各教學單位轉知教師辦理升等申請。	人事室	12月1日前 6月1日前
2	各系級單位教師申請升等截止收件。各系級單位確認申請升等教師名冊。	各系級教評會	12月15日前 6月15日前
3	完成申請升等教師教學服務成績核算。	教務處、各系級單位及申請升等教師	1月1日前 7月1日前
4	一、各系級單位應依各單位升等相關規定，完成書面審查並經系級教評會審查通過完成初審。 二、將同意推薦升等教師之名冊、送審著作及其他必要文件送院級教評會審議。	各系級單位	1月31日前 7月31日前
5	五、各院級教評會應即檢視各系級單位之推薦及送審資料是否合於規定。 六、申請升等教師通過資料審查後，院級教評會應即依各院級單位升等相關規定，對其升等著作(含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教學服務成績進行複審。 七、各院級教評會完成複審，將同意推薦升等教師之名冊、送審著作及其他必要文件，依行政程序簽核並會簽人事室經校長核定後，送校教評會召集人(副校長)辦理相關著作外審事宜。	各院級教評會	2月28日前 8月31日前

	八、各院級教評會召集人，應就升等教師之專業領域各推薦六位校外審查委員或單位，供校教評會召集人參考。		
6	一、校教評會完成申請升等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及計算。 二、校教評會召集人完成申請升等教師之著作外審事宜，並將收回之著作審查意見表重新彙整繕打(遮蓋審查人姓名欄)，以作為校教評會委員審查作業參考。	校教評會召集人	5月15日前 11月15日前
7	三、召開校教評會依本校升等辦法相關規定完成升等作業決審事宜。 四、人事室完成校教評會紀錄陳請校長核定升等案。	校教評會及人事室	6月15日前 12月15日前
8	人事室發函通知申請升等教師決審結果。	人事室	7月10日前 次年1月10日前
9	人事室將通過升等教師陳報教育部請頒證書。	人事室	7月31日前 次年1月31日前報部

五、本校教師升等著作校外審查作業，以校級辦理為原則，每位申請人之著作外審，送六位校外專家學者審查。各申請人得提出迴避名單至多二人，迴避人員不得為審查人。另申請人就所屬學術領域，提供校外審查委員推薦名單至多三人並敘明理由，以供校級教評會召集人參考。各院級教評會召集人應於期限內，依各申請人學術專業領域，推薦至少六位校外審查委員或單位，供校教評會召集人參考之用。

教師升等著作校外審查委員之遴選，應符合相關迴避規定及學術倫理。

六、系級、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得另定教師教學(含服務)及研究成績之升等門檻。

七、本要點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

- 一、本要點係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辦法第十四條訂定之。
- 二、本校航海、輪機、體育等應用技術領域以技能為主之專任教師，得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其升等資格之年資採計、作業程序、生效起始日計算及外審委員推薦等規定，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三、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升等審查項目訂為以下三項：
 - (一)著作成績及技術成就成績合占百分之七十。
 - (二)教學服務成績占百分之三十。
 - (三)技術成就成績至多十分。
- 四、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送審代表作得以學術著作或技術報告提出，其技術報告內容應包括「研發理念」、「學理基礎」、「主題內容」、「方法技巧」、「成果貢獻」等為原則。
- 五、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技術成就成績依評分標準表附表一、附表二評定計分。
- 六、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審查標準如下；
 - (一)甲標為提請升等教師之校外學者專家審查著作成績五位達七十分，加技術成績平均達八十分，其中並有四位審查成績達八十分，且其教學服務成績達八十分者，應為通過升等之決議。
 - (二)乙標為提請升等教師未達前款標準，但其代表作校外審查平均成績加技術成就成績之加權，及教學服務成績之加權合計達七十分者，應將外審結果通知各申請教師，並請申請教師至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列席說明，通過升等之決議以參加投票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為之。
 - (三)丙標為提請升等教師之代表作校外審查成績未達『乙標』標準，應為未通過升等之決議。
- 七、系級、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得另定教師教學(含服務)及研究成績之升等門檻。
- 八、本要點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輪機教師技術成就評分標準表
附表一

類別	技術成就項目	配分
一、輔導學生上船實務	航、輪系(所)專任教師帶領學生上船見習每滿一航次(本項至多 2 分)	0.2-0.5 分
二、申請人上船實務	專任教師登船實習或服務每滿一航次(本項至多 3 分)	0.6-1.5 分
三、培訓計畫取得	取得海事相關計畫擔任計畫主持人、共同或協同主持人或相關研究人員(按件計分,本項至多 3 分)	0.2-1.0 分
四、曾具有適任執照取得	專任教師曾具有合格船副或管輪適任證書	1-3 分
	專任教師曾具有合格大副或大管輪適任證書	1-4 分
	專任教師曾具有合格船長或輪機長適任證書	1-5 分
五、其他	專任教師上船在職進修或其他重要實務成就,得依實際情況另予給分。	0-5 分

備註：

1. 上列技術成就以任職本校專任教師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以實績採認。
2. 本技術成就給分累計至多十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體育教師技術成就評分標準表

附表二

類別	等級	技術成就項目	配分
個人成就 (各項目成績至多採計三次)	參賽資格等級	獲選國家級以上選手或教練	1.0
	全國性等級	參加全國性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0.8
		參加全國性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1.5
	亞洲區等級	參加亞洲地區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2.0
		參加亞洲地區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3.0
	世界級	參加世界級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4.0
參加世界級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5.0	
訓練成就 (各項目成績至多採計三次)	校代表隊等級	擔任本校校級運動代表隊教練	0.1
	區域性等級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教練	0.1-0.4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教練	0.2-0.8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冠軍之教練	1.2
	全國性等級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教練	0.7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四名之教練	1.0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三名之教練	1.5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二名之教練	2.0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冠軍之教練	3.0
	亞洲區等級	代表國家帶領本校選手參加亞洲地區運動競賽	4.0
	世界級	代表國家帶領本校選手參加世界級運動競賽	5.0
其他	帶領本校選手參加其他比賽，得依實際情況另予給分。	0-3分	

備註：

1. 上列技術成就以任職本校專任教師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以實績採認。
2. 本技術成就給分累計至多十分。

附件 二十九～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應用技術類教師升等作業要點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1期第6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 一、本要點係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辦法第十四條訂定之。
- 二、本校應用技術相關領域以技能為主之專任教師，得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其升等資格之年資採計、作業程序、生效起始日計算及外審委員推薦等規定，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三、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升等審查項目訂為以下三項：
 - (一) 研究成績含著作成績及技術成就成績合占百分之七十。
 - (二) 教學服務成績占百分之三十。
 - (三) 技術成就成績至多十分。
- 四、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送審代表作得以學術著作或技術報告提出，其技術報告內容應包括「研發理念」、「學理基礎」、「主題內容」、「方法技巧」、「成果貢獻」等為原則。
- 五、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技術成就成績依評分標準表附表一（輪機、航海類）、附表二（體育類）評定計分。
- 六、以應用技術類技能教師身分提出升等之專任教師，其審查標準如下；
 - (一) 甲標為提請升等教師之校外學者專家審查著作成績五位達七十分，加技術成績平均達八十分，其中並有四位審查成績加技術成就成績達八十分，且其教學服務成績達八十分者，應為通過升等之決議。
 - (二) 乙標為提請升等教師未達前款標準，但其代表作校外審查平均成績加技術成就成績之加權，及教學服務成績之加權合計達七十分者，應將外審結果通知各申請教師，並請申請教師至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列席說明，通過升等之決議以參加投票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為之。
 - (三) 丙標為提請升等教師之代表作校外審查成績未達『乙標』標準，應為未通過升等之決議。
- 七、系級、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得另定教師教學(含服務)及研究成績之升等門檻。
- 八、本要點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輪機教師技術成就評分標準表

附表一

類別	技術成就項目	配分
一、輔導學生上船實務	航、輪系（所）專任教師帶領學生上船見習每滿一航次（本項至多 2 分）	<u>0.1</u> -0.5 分
二、申請人上船實務	專任教師登船實習或服務每滿一航次（本項至多 3 分）	<u>0.5</u> -1.5 分
三、培訓計畫取得	取得海事相關計畫擔任計畫主持人、共同或協同主持人或相關研究人員（按件計分，本項至多 3 分）	<u>0.1</u> -1.0 分
四、曾具有適任執照取得	專任教師曾具有合格船副或管輪適任證書	1-3 分
	專任教師曾具有合格大副或大管輪適任證書	1-4 分
	專任教師曾具有合格船長或輪機長適任證書	1-5 分
五、其他	專任教師上船在職進修或其他重要實務成就，得依實際情況另予給分。	0-5 分

備註：

- 1、上列技術成就以任職本校專任教師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以實績採認。
- 2、本技術成就給分累計至多十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體育教師技術成就評分標準表

附表二

類別	等級	技術成就項目	配分
個人成就 (各項目成績至多採計三次)	參賽資格等級	獲選國家級以上選手或教練	1.0
	全國性等級	參加全國性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0.8
		參加全國性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1.5
	亞洲區等級	參加亞洲地區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2.0
		參加亞洲地區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3.0
	世界級	參加世界級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4.0
參加世界級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選手或擔任教練者		5.0	
訓練成就 (各項目成績至多採計三次)	校代表隊等級	擔任本校校級運動代表隊教練	0.1
	區域性等級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教練	0.1- <u>0.3</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三名之教練	0.2- <u>0.6</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冠軍之教練	<u>0.5-1.0</u>
	全國性等級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八名之教練	<u>0.6</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四名之教練	1.0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三名之教練	<u>1.2</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第二名之教練	<u>1.5</u>
		指導本校學生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含大專杯各單項運動)競賽榮獲冠軍之教練	<u>2.0</u>
	亞洲區等級	代表國家帶領本校選手參加亞洲地區運動競賽	4.0
世界級	代表國家帶領本校選手參加世界級運動競賽	5.0	
其他	帶領本校選手參加其他比賽，得依實際情況另予給分。	0-3分	

備註：

1. 上列技術成就以任職本校專任教師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以實績採認。
2. 本技術成就給分累計至多十分。

附件 三十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專案研究人員如須在校內、外兼職、兼課，應徵得本校書面同意，且每週以四小時為原則。	第八條 專案研究人員如須在校外兼職、兼課，應徵得本校書面同意，且每週以四小時為限。	本條係依本校實際需求及政策修正。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本條文字修正。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辦法

88年1月14日87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審議通過
 88年3月29日88海人字第1997號函公告
 89年6月24日88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89年9月28日89海人字第6276號公布
 95年6月15日9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5年7月24日海人字第0950006882號函公告
 98年3月12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名稱及條文
 98年3月18日海人字第0980002906號令
 99年10月7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4條條文
 99年10月15日海人字第0990012734號令發布
 102年1月3日10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3條、第4條條文
 102年2月26日海人字第1020002541號令發布

- 第一條 本校為因應研究需要，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專案研究人員，係指在本校校務基金自籌經費範圍內，依規定程序進用，從事研究之編制外研究人員。
- 第三條 本校各學術單位因研究需要，擬聘任專案研究人員時，須先循行政程序簽會相關單位，陳請校長核定員額後，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比照教師遴聘作業程序，經教評會審查通過後聘任之。
 校、院級研究中心擬聘全時工作專案研究人員時，於簽會相關單位並獲校長核定員額後，經遴聘作業程序完成甄選，院級擬聘人員逕送院教評會審議後提校教評會審議，校級擬聘人員逕送校教評會審議審查通過後聘任之。
- 第四條 專案研究人員之薪資，依其所具資格比照本校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支給。專案

研究人員之職稱，依其所具資格得聘為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等。為延攬及留住優秀專案研究人員，專案研究人員得準用本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規定，支給績優加給。

第五條 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為一年一聘，任職滿一學年，應經任職單位辦理評量，作為續聘與晉薪之依據。

第六條 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工作時數、差假、報酬、福利、離職儲金、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其他權利義務事項，應以契約明定之。

第七條 專案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或專任研究人員時，應依本校新聘教師或新聘研究人員之程序重新審查遴聘。

第八條 專案研究人員如須在校外兼職、兼課，應徵得本校書面同意，且每週以四小時為限。

第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 三十～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辦法

88年1月14日87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88年3月29日88海人字第1997號函公告
89年6月24日88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89年9月28日89海人字第6276號公布
95年6月15日9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5年7月24日海人字第0950006882號函公告
98年3月12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名稱及條文
98年3月18日海人字第0980002906號令
99年10月7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4條條文
99年10月15日海人字第0990012734號令發布
102年1月3日10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3條、第4條條文
102年2月26日海人字第1020002541號令發布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1期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8條、第10條

- 第一條 本校為因應研究需要，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專案研究人員，係指在本校校務基金自籌經費範圍內，依規定程序進用，從事研究之編制外研究人員。
- 第三條 本校各學術單位因研究需要，擬聘任專案研究人員時，須先循行政程序簽會相關單位，陳請校長核定員額後，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比照教師遴聘作業程序，經教評會審查通過後聘任之。
- 校、院級研究中心擬聘全時工作專案研究人員時，於簽會相關單位並獲校長核定員額後，經遴聘作業程序完成甄選，院級擬聘人員逕送院教評會審議後提校教評會審議，校級擬聘人員逕送校教評會審議審查通過後聘任之。
- 專案研究人員之薪資，依其所具資格比照本校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支給。專案研究人員之職稱，依其所具資格得聘為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等。為延攬及留住優秀專案研究人員，專案研究人員得準用本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規定，支給績優加給。
- 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為一年一聘，任職滿一學年，應經任職單位辦理評量，作為續聘與晉薪之依據。
- 第六條 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工作時數、差假、報酬、福利、離職儲金、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其他權利義務事項，應以契約明定之。
- 第七條 專案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或專任研究人員時，應依本校新聘教師或新聘研究人員之程序重新審查遴聘。
- 第八條 專案研究人員如須在校內、外兼職、兼課，應徵得本校書面同意，且每週以四小時為原則。
- 第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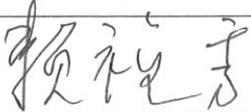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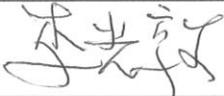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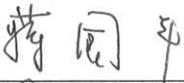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 簽到單

時間：103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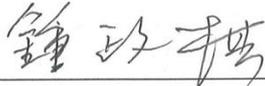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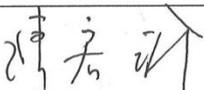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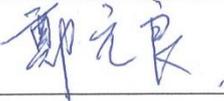
地點：行政大樓第 2 演講廳

主席：張校長清風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校長	李選士	李選士	
副校長	蔡國珍	蔡國珍	
教務長	陳建宏	陳建宏	
研發長	許泰文	許泰文	
學務長	王天楷	王天楷	
總務長	唐世杰	唐世杰	
圖資處處長	張忠誠	張忠誠	
國際處處長	陳瑤湖	陳瑤湖	
秘書室主任秘書	莊季高		
人事室主任	張明華	張明華	
主計主任	汪玉雲	汪玉雲	
體育室主任	許振明	許振明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	賴禎秀		
生命科學院院長	邱思魁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	李明安		
工學院院長	李光敦		
電機資訊學院院長	程光蛟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黃麗生		
共同教育中心	陳建宏		兼任
海洋中心主任	蔣國平		
海洋教育中心主任	吳靖國		
學生會會長	余光中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教務長	張文哲	張文哲	
副研發長	陳義雄	陳義雄	
副學務長	田華忠	田華忠	
副總務長	林泰源	林泰源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商船系主任	翁順泰		
航管系主任	鐘政棋		
運輸系主任	游明敏		
輪機系主任	宋世平		
食科系主任	龔瑞林		
養殖系主任	劉擎華		
生科系/生技所所長	許 濤		
海生所所長	陳義雄		
環漁系主任	莊守正		
海洋系主任	陳宏瑜		
應地所所長	陳明德		請假
海資所所長	莊慶達		
環境態所所長	蔣國平		
機械系主任	鄭元良		
造船系主任	郭信川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河工系主任	黃文政	黃文政	
材料所所長	梁元彰	梁元彰	
電機系主任	鄭慕德		
資工系主任	李孟書	李孟書	
通訊與導航系主任	張淑淨	張淑淨	
光電所所長	蔡宗儒	蔡宗儒	
海法所所長	許春鎮	許春鎮	
經濟所所長	李篤華	李篤華	
海洋文化研究所所長	安嘉芳	安嘉芳	
教育研究所所長 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許籐繼		
外語教學中心主任 應用英語研究所所長	林綠芳	林綠芳	
共同教育中心 語文教育組組長	吳智雄	吳智雄	
共同教育中心 體育教學組組長	許振明		兼任
共同教育中心藝文中心主任	張正傑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校長室秘書	林惠文		
副校長室秘書	汪素珍	汪素珍	
秘書室秘書	詹鴻敏		
教務處秘書	廖嘉慧	廖嘉慧	
研發處秘書	張翠容	張翠容	
學務處秘書	劉麗卿	劉麗卿	
總務處秘書	莊麗珍	莊麗珍	
圖資處秘書	黃 滿	黃 滿	
海運學院秘書	潘慧蘭	潘慧蘭	
生科院秘書	林素連	林素連	
海資院專員	楊奕文	楊奕文	
工學院助教	陳乃綺	陳乃綺	
電資學院秘書	陳裕源	陳裕源	
人社院秘書	顏智英	顏智英	
共教中心助教	樊慶蘭	樊慶蘭	
海洋教育中心助理	游嫻鈴	游嫻鈴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組長	林正平	林正平	
教務處招生組組長	李信德	李信德	
教務處學術服務組組長	卓大靖	卓大靖	
教務處實習暨就業輔導組組長	郭俊良	郭俊良	
教務處進修推廣組組長	翁維珠	翁維珠	
教務處教學中心主任	張文哲	張文哲	
研究發展處企劃組組長	臧效義	臧效義	
研究發展處計畫業務組組長	洪文誼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組長	何國牟	何國牟	
研究發展處產學技轉中心主任	吳彰哲	吳彰哲	
研究發展處研究船船務中心主任	董東璟	董東璟	
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組長	黃世任	黃世任	
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組長	王楚芊	王楚芊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	黃清旗	黃清旗	
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組長	田華忠	田華忠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學生事務處住宿輔導組組長	林秀美	林秀美	
學生事務處軍訓室主任	蔣學年	蔣學年	
總務處文書組組長	沈能情	沈能情	
總務處事務組組長	林淑慧	林淑慧	
總務處出納組組長	姚用蓮	姚用蓮	
總務處保管組組長	姚瑾英	姚瑾英	
總務處營繕組組長	蔡仲景	蔡仲景	
總務處環安組組長	蔡台明	蔡台明	
圖書暨資訊處採編組組長	繁運豐	繁運豐	
圖書暨資訊處閱覽組組長	張慧玉	張慧玉	
圖書暨資訊處館藏管理組	傅湘源	傅湘源	
圖書暨資訊處參考諮詢組組長	張玉貞	張玉貞	
圖書暨資訊處校務系統組組長	林川傑	林川傑	
圖書暨資訊處校園網路組組長	黃俊穎	黃俊穎	
圖書暨資訊處教學支援組組長	嚴茂旭	嚴茂旭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國際事務處國際合作組組長	鄭學淵	鄭學淵	
國際事務處國際學生事務組組長	黃沂訓	黃沂訓	
體育室體育教學組組長	曹校章		
體育室體育活動組組長	黃智能	林香伶代	
秘書室校友服務中心主任	蘇健民	蘇健民	
人事室第一組組長	黃慧琴	黃慧琴	
人事室第二組組長	羅碧萍	羅碧萍	
會計室預算組組長	陳麗絲	陳麗絲	
會計室會計組組長	陳芳姿	陳芳姿	

呂昆亮